解忧杂货店

东野圭吾

李盈春 译

这里不仅销售杂货，还提供烦恼咨询
无论你挣扎犹豫，还是绝望痛苦，
欢迎来信！

南海出版公司

简介

东野圭吾最令人感动落泪的作品！结局更出人意表！

荣获“中央公论文艺赏”、达文西杂志2012“Book of The Year”第3名！

日本热销突破30万册！亚马逊书店读者★★★★(四颗星)一致好评！已改编成舞台剧！

这里不只卖日常生活用品，

还提供消烦解忧的谘询。

困惑不安的你，纠结不已的你，

欢迎来信讨论心中的问题。

静僻的街道旁，伫立着一家“解忧杂货店”。只要在晚上把写了烦恼的信丢进铁卷门上的投递口，隔天就可以在店后面的牛奶箱里拿到回信解答。

男友罹患不治之症，陷入爱情与梦想两难的女孩；一心想成为音乐人，不惜离家又休学，却面临理想与现实挣扎的鱼店老板儿子；爸爸的公司倒闭，打算带着全家卷款潜逃，在亲情与未来之间游移不定的少年……

当他们纷纷写信到杂货店，不可思议的事情也接二连三发生。而那些一瞬间的交会，又将如何演变成一生一世的救赎？跨越三十年时空，杂货店恒常散放着温暖奇异的光芒……

东野圭吾Keigo Higashino

1958年生于日本大坂市，大坂府立大学工学部电气工学科毕业。曾在汽车零件供应商担任工程师，1985年以处女作《放学后》获得第31届“江户川乱步赏”后，随即辞职，专心写作。1999年以《秘密》一书获得第52届“日本推理作家协会赏”，2006年又以《嫌疑犯X的献身》荣获第134届“直木赏”，更凭此作入围2012年度，由美国推理作家协会主办的“爱伦．坡奖”年度最佳小说奖，不仅成为史上第一位囊括日本文坛三大奖项的推理作家，更是第二位入围“爱伦．坡奖”年度最佳小说的日本作家。

早期作品以校园青春推理为主，擅写缜密精巧的谜团，获得“写实派本格”的美名。后期则逐渐突破典型本格，而能深入探讨人心与社会议题，兼具娱乐、思考与文学价值。其惊人的创作质量与多元化的风格，使得东野圭吾成为日本推理小说界的超人气天王。作品包括《彷徨之刃》、《十一字杀人》、《回廊亭杀人事件》、《美丽的凶器》、《布鲁特斯的心脏》、《天使之耳》、《异变13秒》、《白马山庄杀人事件》、《黎明破晓的街道》、《侦探俱乐部》、《鸟人计画》、《魔球》、《浪花少年侦探团》、《再见了，忍老师——浪花少年侦探团2》、《天空之蜂》、《假面山庄杀人事件》，以及《学生街杀人》、《操控彩虹的少年》等书（暂译，皇冠将陆续出版），其中多部作品并已被改编成电视剧、电影或漫画。

译者简介

王蕴洁

在翻译领域打滚十几年，曾经译介山崎丰子、小川洋子、白石一文等多位文坛重量级作家的著作，用心对待经手的每一部作品，翻译的文学作品数量已超越体重。

导读

这就是东野圭吾的本事

东野圭吾小说普及性之所以这么高，几乎等于畅销书保证，一个不能不提的因素，即他的作品并非只有谜团，只是卖弄诡计；一个更重要的元素，即他过人的说故事能力，以及很有温度的文字书写；身为作家，强项一堆，难怪东野的创作总是多元又量产。

《解忧杂货店》是东野圭吾二〇一二年的温馨长篇，这间会帮人解忧的“浪矢杂货店”，规则是只要在晚上把写了烦恼的信丢进铁卷门上的邮件投递口，隔天就可以在店后方的牛奶箱里拿到回信。嗯，这个题材初看之时是会联想到辻村深月那部有通灵者帮人完成心愿的《使者》，满有异曲同工的味道，基本上，是属于“穿越剧”这一款，东野老师写这类故事算驾轻就熟了，如果读者曾被他之前的《时生》、《秘密》感动疗愈到，那本书就铁定是你的菜。

前述特别提到东野圭吾是说故事高手，在本作更是展露无遗。“解忧”杂货店不是神庙，不是拜拜求签用的，服务项目比较像是人生咨询、心理辅导，比如这样的一个问题：“为参加奥运目标奋斗的女孩，因为男友罹癌将不久人世，所以陷入彷徨困惑。男友一直是她努力的支柱，因此当下是要弃男友于不顾，忍痛追求两人的梦想？还是陪男友走完人生最后一段路，但却会让他带着遗憾而死？”

“浪矢杂货店”该怎么回复少女的烦恼？如果是人生哲理一路谈下去，会像张老师、像生命线，但这可是小说喔，读者要的是故事性，有高潮起伏的趣味，有峰回路转的戏剧张力，显然东野圭吾有他

的好几套，即便励志成份有一些，但成为小说的架构布局及起承转合，面面俱到很完整，更何况本书还是长篇咧！

好看的故事就是要有梗，梗要铺得恰到好处。本作的几个梗：以一九八〇年为关键转折，回到过去、跨越时空三十年、对孤儿院的羁绊、带怀旧、有救赎、有报恩、是宿命与曙光共存的希望……素材在此，再来就看拼盘如何吸引人了。

以上段少女为了拚不拚奥运而烦恼为例。因为有着“回到过去、跨越时空三十年”的伏笔，所以解惑者自是可以有如先知般的预言，给少女的回信里多了更笃定的语气“世界各地都在发生战争，也有很多国家根本没办法参加奥运，日本也不能置身事外。妳很快就会了解这一点。”为何？因为苏联入侵阿富汗，一九八〇年的莫斯科奥运，日本加入美国的抵制行列。同样这个“先知”梗，到了另一个关于“迷茫的汪汪”故事中更猛，“浪矢杂货店”不但建议汪汪去学理财知识，还会提示炒房玩股票切记在一九九〇年来到之前务必获利了结，如何？是不是真的很神！

另，穿越剧＋怀旧风的混搭，难免也是卖点。“听着披头四默祷”这个故事用了相当比例的篇幅缅怀起 THE BEATLES。从〈A hard day's night〉、〈Mr. Moonlight〉到〈Don't let me down〉、〈I've got a feeling〉；从披头四来日本公演、惊传解散到约翰伦农的遇刺身亡；对于纪录片形式电影《Let it be》的不同时空解读，对于《Sgt. Pepper's Lonely Hearts Club Band》专辑的心境与感伤；明明是在描述一段少年的苦涩与残酷物语，不过就因为有了披头四的音符和默祷，更加让人动容，不胜唏嘘。

本书看似几段故事、几个短篇的组合，但不管在人物之间还是境遇的串连，环环相扣，前后呼应。内心纠结的理由，被迫成长的勇气，到头来，原来，你的赞叹，你的感动，这就是东野圭吾的本事。对了，东野圭吾不是推理作家吗？那本书呢？没甚么好疑问的，《解忧杂货店》依旧可列推理类，或许可以这样形容：一本毋须谋杀，不用警探，甚至连恶人都没有的推理小说。

——【部落客】小叶日本台

第一章
回信放在牛奶箱

1

翔太建议不如去废弃屋。他说，刚好有一栋适当的废弃屋。

“适当的废弃屋是怎么回事？”敦也低头看着个子不高，脸上还残留着少年稚气的翔太。

“适当就是适当啊，就是适合藏身的意思，是我之前勘察时偶然发现的，没想到现在真的可以派上用场。”

“对不起，两位，”幸平缩着高大的身体，依依不舍地注视着停在旁边的老旧皇冠车，“我做梦都没有想到，蓄电池会在这种地方报废。”

敦也叹着气。

“事到如今，说这些话也没用。”

“但到底是怎么回事？来这里的路上完全没有任何问题，我们并没有一直开车灯……”

“寿命到了吧，”翔太说得很干脆，“你看一下车子的里程数，已经超过十万公里了，原本就差不多快寿终正寝了，开到这里就彻底完蛋了。所以我才说，既然要偷车，就要偷新车。”

幸平抱着双臂，发出“嗯”的一声，“因为新车都装了防盗器。”

“算了，”敦也挥了挥手，“翔太，你说的废弃屋在这附近吗？”

翔太偏着头思考着，“走快一点的话，大约二十分钟吧。”

“好，那我们去看看。你带路。”

“带路当然没问题，但这辆车子怎么办？丢在这里没问题吗？”

敦也环顾四周。他们正站在住宅区内的月租停车场，因为刚好有空位，他们把皇冠车停在那里，一旦租这个车位的车主发现，一定会马上报警。

“当然不可能没问题，但车子动不了，也没办法啊。你们没有不戴手套乱摸吧？既然这样，我们就不可能因为这辆车被查到。”

“只能听天由命了。”

“所以我说了啊，目前只能这么办。”

“我只是确认一下，ＯＫ，那你们跟我走。”

翔太迈开轻快的脚步，敦也跟了上去。他右手提的行李袋很重。

幸平走到他旁边。

“敦也，要不要去拦出租车？再走一小段路，就可以到大马路，那里应该可以拦到空车。”

敦也“哼”地冷笑一声说：

“现在这种时间，有三个形迹可疑的男人在这种地方拦出租车，一定会被司机记住长相。到时候公布画出我们长相特征的通缉画像，我们就死定了。”

“但是，司机会仔细看我们的长相吗？”

“万一遇到会仔细打量的司机怎么办？况且，万一那个司机只要瞥一眼，就可以记住长相怎么办？”

幸平沉默不语，走了一小段路后，小声地道歉：“对不起。”

“算了，闭嘴赶路吧。”

时间是凌晨两点多，三个人走在位于高地的住宅区，周围有很多外形设计很相似的房子，几乎没有一栋房子亮灯，但绝对不能大意。如果不小心大声说话被人听到，事后警方来查访时，可能会有邻居告诉警察“半夜听到有可疑的男人经过的动静”，敦也希望警方认为歹徒开车离开了案发现场，当然，前提必须是那辆皇冠车不会很快被人发现。

他们正走在和缓的坡道上，走了一会儿，坡度越来越陡，房子也越来越少。

“到底要走去哪里？”幸平喘着气问。

“就快到了。”翔太回答。

走了不久之后，翔太的确停下了脚步，旁边有一栋房子。

那是一家店铺兼住家，但房子并不大。住家的部份是木造的日本建筑，门面不到四公尺宽的店铺拉下了铁卷门。铁卷门上没有写任何字，只有一个信件的投递口，旁边有一栋看起来是仓库兼停车场的小屋。

“这里吗？”敦也问。

“呃，”翔太打量着房子，偏着头回答：“应该是这里。”

“应该是甚么意思？难道不是这里吗？”

“不，我想就是这里，只是和我上次来的时候感觉不太一样，我记得之前看的时候感觉比较新。”

“你上次来的时候是白天，可能是这个缘故。”

“也许吧。”

敦也从行李袋里拿出手电筒，照了照铁卷门周围。门上方有一块广告牌，好不容易才能辨识“杂货”这两个字，前面还有店名，但看不清楚是甚么字。

“杂货店？开在这种地方？会有人来吗？”敦也忍不住说道。

“正因为没有人来，所以才倒闭了吧？”翔太说得很有道理。

“原来如此，要从哪里进去？”

“从后门走，那里的锁坏了，跟我来。”

翔太走进杂货店和小屋之间的防火巷，敦也他们也跟在后方。防火巷大约一公尺宽。走进防火巷时抬头看了看天空，圆月悬在正上方。

屋后的确有后门，门旁有一个小木箱子。“这是甚么？”幸平小声嘀咕道。

“你不知道吗？牛奶箱，送牛奶时就放在这里。”敦也回答。

“是喔。”幸平露出钦佩的表情注视着牛奶箱。

后门打开，三个人走了进去。屋内虽然有灰尘的味道，但不至于不舒服。一坪大的水泥地上放了一个生锈的洗衣机，恐怕已经坏了。

脱鞋处有一双积满灰尘的拖鞋，他们没脱鞋子，跨过那双拖鞋进了屋。

一进门就是厨房。地上铺着地板，流理台和瓦斯炉并排放在窗边，旁边是一个双门冰箱，房间中央放着桌椅。

幸平打开冰箱，扫兴地说：“甚么都没有。”

“当然不可能有啊，”翔太嘟着嘴说，“万一有的话，你打算吃吗？”

“我只是说说而已。”

隔壁是和室，放了衣柜和神桌，角落堆着坐垫。和室内还有壁橱，但他们无意打开检查。

和室后方就是店面。敦也用手电筒照了照，货架上还留着少许商品，都是一些文具、厨房用品和清洁用品。

“太幸运了，”正在检查神桌抽屉的翔太叫了起来，“有蜡烛，这么一来就有亮光了。”

他用打火机为几根蜡烛点了火，放在好几个地方，室内一下子亮了起来，敦也关掉了手电筒。

“太好了，”幸平盘腿坐在榻榻米上，“接下来只要等天亮就好。”

敦也拿出手机确认时间。凌晨两点刚过。

“啊，我找到这个。”翔太从神桌最下方的抽屉中，拿了一本像是杂志的东西，似乎是过期的周刊杂志。

“给我看看。”敦也伸出手。

他拍了拍灰尘，再度看着封面。封面上有一个面带笑容的年轻女人。是艺人吗？好像有点眼熟，他看了半天，终于想起是经常在连续剧中演妈妈的女演员，现在差不多六十多岁。

他把周刊杂志翻到背面，确认了发行日期，上面印了大约四十年前的日期。他告诉其它两个人时，他们都瞪大了眼睛。

“太猛了，不知道那时候发生了甚么事。”翔太问。

敦也打开杂志，版面设计和目前的周刊杂志没有太大的差别。

“民众涌入超市抢购卫生纸和洗碗精，造成一片混乱……我好像有听说过。”

“我知道，”幸平说，“就是那个石油危机啦。”

敦也迅速浏览了目录，最后看了彩页，阖上了杂志。没有偶像照片和裸照。

“这里的住户不知道甚么时候搬走的，”敦也把周刊杂志放回神桌的抽屉，环顾室内，“店里还留下一点商品，冰箱和洗衣机也没有搬走，感觉好像是匆忙搬家。”

“应该是跑路，八成错不了。”翔太断言，“因为没有客人上门，所以债台高筑，最后在某天晚上收拾行李连夜遁逃。我猜就是这样。”

“可能吧。”

“肚子好饿喔，”幸平没出息地说，“这附近不知道有没有便利商店。”

“即使有，也不会让你去，”敦也瞪着幸平，“在天亮之前，都要留在这里。只要睡着的话，很快就天亮了。”

幸平缩起脖子，抱着膝盖，“我肚子饿的时候睡不着。”

“这里的榻榻米上都是灰尘，根本没办法躺下来，”翔太说，“至少该拿甚么东西垫一下。”

“等一下。”敦也说完，站了起来。他拿着手电筒，走去前方的店面。

他照着货架，在店里走来走去，希望能够找到塑料布之类的东西。

有卷成筒状的纸，那是用来糊纸门的纸。只要把纸摊开，可以躺在

上面。他正想伸手拿纸卷，背后传来隐约的动静。

敦也吓了一跳，回头一看，发现有甚么白色的东西掉在铁卷门前的纸箱内。他用手电筒照了纸箱内，发现是一封信。

他全身的血液沸腾起来，有人把信从邮件投递口投进来。三更半夜，邮差不可能来这种废弃屋送信。也就是说，一定是有人发现敦也他们在这栋房子里，所以来向他们通风报信。

敦也深呼吸后，打开邮件投递口的盖子，观察外面的情况。他以为外面可能停满了警车，没想到一片漆黑，完全没有任何动静。

他稍稍松了一口气，捡起那封信。信封上没有写任何字，他翻过来一看，发现用圆润的笔迹写着“月亮兔”几个字。

他拿着信走回和室，给另外两个人看，他们都露出害怕的表情。

“这是怎么回事？会不会之前就留在那里的？”翔太问。

“我亲眼看到刚才丢进来的，绝对不会错，而且，你看这个信封，不是还很新吗？如果之前就有了，上面应该有很多灰尘。”

幸平把高大的身体缩成一团，“会不会是警察……？”

“我原本也以为是警察，但应该不是，如果是警察，不会做这种蠢事。”

“对啊，”翔太嘀咕，“警察怎么会自称是「月亮兔」。”

“那是谁啊？”幸平不安地转动着眼珠子。

敦也注视着信封，拿在手上时，感觉份量很重。如果是信，应该是一封长信。送信的人到底想告诉他们甚么？

“不，不对，”他嘀咕道，“这不是给我们的信。”

另外两个人同时看着敦也，似乎在问：“为甚么？”

“你们想一想，我们走进这个家才多久？如果只是在便条纸上写几行字也就罢了，要写这么长一封信，至少也要三十多分钟。”

“对喔，被你这么一说，好像也有道理，”翔太点点头，“但里面未必是信啊。”

“那倒是。”敦也再度低头看着信封，信封黏得很牢，他下定决心，用双手抓住信封的角落。

“你要干嘛？”翔太问。

“打开看看，就知道里面是甚么了。”

“但上面没有写是寄给我们的，”幸平说，“擅自拆别人的信不太好吧？”

“有甚么办法，因为上面并没有写收信人的名字。”

敦也撕开信封，用戴着手套的手指伸进信封，把信纸抽了出来。打开一看，上面用蓝色墨水写了满满的字。第一行写着：“这是我第一次谘商。”

“甚么意思啊？”敦也忍不住嘀咕道。

幸平和翔太在一旁探头张望。

那的确是一封很奇妙的信。

“

这是我第一次谘商。我叫月亮兔，是女生，请原谅我因故无法公开真实姓名。

我是运动选手。不好意思，我也不方便公布我从事的运动项目。虽然我这么说有点像在自夸，但我的表现很不错，有机会代表国家参加明年举行的奥运。所以，一旦我公开运动项目，很容易猜到我是谁，但我想谘商的事和我是奥运候选选手这件事也有关系，所以，敬请谅解我的任性。

我很爱我的男朋友，他最了解我，也最支持我，对我的帮助也最大，他发自内心地希望我去参加奥运，他说，只要我能参加奥运，他愿意付出任何牺牲。事实上，他无论在物质上还是精神上，都给了我不计其数的支持。正因为他的无私奉献，我才能够努力到今天，才能够撑过这些痛苦的训练。我一直觉得自己站在奥运的舞台上是对他最大的报答。

但是，最近发生了一件对我们来说简直就像是恶梦般的事。他突然病倒了，得知病名后，我觉得眼前一片漆黑。因为他罹患了癌症。

他几乎没有治愈的可能，医院的医生私下告诉我，他只剩下半年的生命，但我猜想他自己也已经察觉了。

他躺在病床上对我说，目前对我来说是很重要的时期，叫我不必在意他，专心投入训练。事实上，最近的确有很多加强集训和远征海外比赛的行程，我很清楚，如果想代表国家参加奥运，眼下真的是关键时期。

但是，除了身为运动员的我以外，还有另一个我希望可以陪伴在他身旁。我想放弃训练，陪在他身旁照顾他。事实上，我也曾经提议放弃参加奥运，但是，他当时露出悲伤的表情，至今回想起来，都忍不住落泪。他对我说，千万不要有这种念头，我去参加奥运，是他最大的梦想，不要夺走他的梦想。无论发生任何事，在我站在奥运的舞台上之前，他都不会死，要我向他保证，一定会努力训练。

他向周围人隐瞒了病情。我们打算在奥运结束后结婚，但并

没有告诉家人。

我度日如年，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即使在练习时，也无法专心投入，成绩当然不可能理想。我忍不住想，既然这样，不如干脆放弃比赛，但是，想到他难过的表情，我迟迟无法下决心。

在我独自烦恼时，刚好听到了浪矢杂货店的传闻，心想搞不好可以向我提供甚么妙计。我抱着一线希望，写了这封信。

同信附上了回邮的信封，请助我一臂之力。

月亮兔

”

三个人看完信，忍不住面面相觑。

“怎么回事？”最先开口的是翔太，“为甚么会丢这封信进来？”

“因为她在烦恼啊，”幸平说，“信上不是写了吗？”

“这我当然知道，问题是为甚么找杂货店谘商她的烦恼？而且是已经倒闭、根本没人住的杂货店。”

“你问我，我也不知道啊。”

“我不是问你，只是把内心的疑问说出来，问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敦也听着另外两个人的对话，看着信封内。信封内放了另一个折起来的信封，收件人的地方用签字笔写了“月亮兔”几个字。

“这是怎么回事啊？”他终于开口问道，“看起来不像是精心设计的恶作剧，似乎是真心在请求指教，而且她也的确很烦恼。”

“是不是搞错了，”翔太说，“搞不好哪里有帮人开示的杂货店，她一定是搞错地方了。”

敦也拿起手电筒站了起来，“我去确认一下。”

他从后门走出去，绕到杂货店前，用手电筒照向广告牌。

他定睛细看，油漆剥落，看不清楚，但在“杂货店”前面，的确有片假名写着“浪矢”这几个字。

他回到屋内，把看到的情况告诉另外两个人。

“所以果然是这家店，但正常人把信丢进这种废弃屋，会期待有人回答吗？”翔太偏着头纳闷。

“搞不好不是这家浪矢？”幸平开口说，“搞不好哪里有一家真正的浪矢杂货店，因为两家店名相同，所以搞错了。”

“不，不可能。广告牌上的文字几乎快看不到了，如果不是事先知道叫这个名字，根本看不清楚。不过……”敦也拿出刚才那本周刊杂志，“我好像在哪里看过。”

“看过？”翔太问。

“我好像看过『浪矢』这两个字，我记得好像是在这本周刊上看到的。”

敦也翻开周刊杂志的目录，快速地浏览，视线立刻停留在一个地方。

那是一篇名为“深受好评！消烦解忧的杂货店。”

“就是这篇，只不过不是浪矢（namiya），而是烦恼（nayami）……”

他翻到那一页，报导的内容如下。

有一家可以解决任何烦恼的杂货店深受好评。那家店就是位在〇〇市的浪矢杂货店。只要在晚上把写了烦恼的信丢进铁卷门上的邮件投递口，隔天就可以在店后方的牛奶箱里拿到回信。杂货店老板浪矢雄治先生（七十二岁）笑着说：

“一开始是我和附近的小孩子拌嘴，因为他们故意把浪矢（namiya）念成烦恼（nayami）。因为广告牌上写着，接受顾客订货，意者请内洽，他们就说，爷爷，既然这样，那我们可以找你解决烦恼吗？我回答说，好啊，任何烦恼都没有问题，没想到他们真的来找我商量。因为原本只是开玩笑，所以起初来找我商量的都是一些乱七八糟的

事。像是不想读书，要怎么让成绩单上都是五分，但我无论遇到甚么问题，都很认真地回答，久而久之，开始有一些严肃的内容。像是爸爸、妈妈整天吵架，他觉得很痛苦。后来，我请他们把要问的事写在信上，丢进铁卷门上的邮件投递口，我会把回信放在后门的牛奶箱里。这么一来，即使对方不具名，我也可以回答。从某一段时间之后，大人也开始找我谘商。虽然我觉得我这种平凡的老头子帮不上甚么大忙，但还是很努力思考，努力回答他们的问题。”

当问及哪方面的烦恼最多时，浪矢先生回答说，大多数都是恋爱的烦恼。

“不瞒你说，这是我最不擅长回答的问题。”浪矢先生说，这似乎成为了他的烦恼。

报导旁有一张小照片，照片上出现的正是这家店，一个矮小的老人站在店门前。

“这本周刊杂志并不是刚好留下来，因为这本周刊上登了自己家里的事，所以特地留下来。话说回来，真让人惊讶——”敦也轻声嘀咕道，“消烦解忧的浪矢杂货店吗？相隔了四十年，现在还有人上门谘商吗？”

说完，他看着“月亮兔”寄来的信。

翔太拿起信纸。

“上面写着，她是听到传闻，听到关于浪矢杂货店的传闻。从信上写的内容来看，似乎是最近才听到的，所以，这代表这个传闻还在流传吗？”

敦也抱着双臂，“也许吧，虽然很难想象。”

“可能是从已经痴呆的老人口中听到的，”幸平说，“那个老人不知道浪矢杂货店现在已经变成这样，把传闻告诉了兔子小姐。”

“即使真的是这样，兔子小姐看到这栋房子，应该会觉得奇怪。因为这里明显没有住人。”

“那就是兔子小姐脑筋有问题，她太烦恼，脑筋变得不正常了。”

敦也摇着头，“这不像是脑筋有问题的人写的文章。”

“那是怎么一回事？”

“所以我在想啊。”

“该不会……”翔太突然叫了起来，“还在持续？”

敦也看着翔太问：“持续甚么？”

“就是烦恼谘商啊，就在这里。”

“这里？甚么意思？”

“虽然现在这里没有住人，但可能持续进行消烦解忧的谘商。那个老头目前住在别的地方，不时回来收信，然后，把回信放在后门的牛奶箱里。这么一来，就合情合理了。”

“虽然合情合理，但这代表那个老头还活着，那他就超过一百一十岁了。”

“是不是有人代替他？”

“但这里完全不像有人出入的样子。”

“因为没有进屋啊，只要打开铁卷门就可以拿信了。”

翔太的话不无道理。三个人决定去店面确认，结果发现铁卷门从内侧焊住了，无法打开。

“他妈的，”翔太气鼓鼓地说，“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三个人回到和室，敦也再度看着“月亮兔子”写来的信。

“怎么办？”翔太问敦也。

“不必放在心上，反正天亮之后，我们就离开了。”敦也把信放回信封，放在榻榻米上。

一阵沉默。外面传来风声，蜡烛的火光微微晃了一下。

“她不知道有甚么打算。”幸平幽幽地说。

“打算甚么？”敦也问。

“就是那个啊，”幸平说，“奥运啊，不知道她会不会放弃。”

“不知道。”敦也摇了摇头。

“应该不可能吧，”回答的是翔太，“因为她男朋友希望她去参加奥运。”

“但是，她男朋友生病快死了，这种时候哪有心思训练，当然应该陪在男朋友身边啊。她男朋友心里应该也是这么想吧。”幸平难得用强烈的语气反驳道。

“我不觉得，她男朋友想要看到她在奥运舞台上发光，所以正在和疾病搏斗，至少希望可以活到那一天，但如果她放弃了奥运，她男朋友可能就失去了活下去的力量。”

“但她在信上写了，无论做甚么事都无法专心投入，这样下去，根本没办法去参加奥运比赛。她既见不到男朋友，又无法完成心愿，不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吗？”

“所以她必须拚命努力啊，现在根本没时间烦恼。即使为了她男朋友，也要努力练习，无论如何，都要争取参加奥运，这是她唯一的选择。”

“是喔，”幸平皱起眉头，“是吗？我做不到。”

“又不是叫你去做，是叫这位兔子小姐去做。”

“不，我不会要求别人去做我自己也做不到的事，翔太，你自己呢？你做得到吗？”

被幸平这么一问，翔太答不上来，一脸不悦地转头看着敦也问：“敦也，那你呢？”

敦也轮流看着他们两个人。

“你们干嘛这么认真讨论？我们有必要考虑这种事吗？”

“那这封信要怎么办？”幸平问。

“怎么办……没怎么办啊。”

“但是，要写回信啊，不能丢着不管吧。”

“甚么？”敦也看着幸平的圆脸，“你打算写回信吗？”

幸平点点头。

“写回信比较好吧？因为我们擅自把信拆开了。”

“你在说甚么啊，这里本来就没有人，她不应该把信丢来这里，收不到回信是理所当然的。翔太，你也同意吧？”

翔太摸着下巴，“你这么说也有道理。”

“对吧？不用管他啦，不要多管闲事。”

敦也走去店面，拿了几捆糊纸门的纸回来，交给另外两个人。

“给你们，用这个铺着，睡在上面。”

翔太说了声：“谢啦。”幸平说了：“谢谢。”接了过来。

敦也把纸铺在榻榻米上，小心翼翼地躺了下来。他闭上眼睛准备睡一下，发现另外两个人没有动静，张开眼睛，把头抬了起来。

两个人抱着纸，盘腿坐在榻榻米上。

“不能带他去吗？”幸平嘟囔着。

“带谁？”翔太问。

“她男朋友啊，生病的那个。如果她去集训或远征时可以带男朋友同行，就可以一直在一起，她也可以训练和参加比赛。”

“不，这不行吧？他生病了啊，而且只剩下半年。”

“但不见得不能动弹啊，搞不好可以坐轮椅，这样的话，就可以带他同行了。”

“如果能够做到的话，她就不会来谘商了。她男朋友应该卧床不起，不能动弹吧。”

“是吗？”

“对啊，我想应该是这样。”

“喂，”敦也开了口，“你们要讨论这种无聊事到甚么时候？我不是说了，别管闲事吗？”

另外两个人窘迫地住了嘴，垂头丧气，但翔太立刻抬起头。

“敦也，我能理解你说的话，但不能丢着不管。因为兔子小姐很烦恼啊，要设法帮助她才行啊。”

敦也冷笑了一声坐了起来。

“设法帮助她？笑死人了，我们这种不入流的人能帮她甚么？既没钱，又没学历，也没有人脉，我们只配干这种被人唾弃的闯空门勾当，就连闯空门也无法按计划进行。好不容易偷了值钱的东西，逃跑用的车子却故障了，所以才会跑来这种积满灰尘的房子。我们连自己都顾不好，哪有甚么能力去为别人解忧？”

敦也一口气说完，翔太缩着脖子，低下了头。

“总之，赶快睡吧，天亮之后，就会有很多人出门上班，我们可以趁乱逃走。”

敦也说完，再度躺了下来。

翔太终于开始把纸门的纸铺在地上，但他的动作很缓慢。

“我说啊，”幸平语带迟疑地开了口，“要不要写点甚么？”

“写甚么？”翔太问。

“回信啊，不写回信，总觉得有点过意不去……”

“你是白痴喔，”敦也说，“在意这种事有屁用啊。”

“但是，即使只是写几句话，应该总比不写好得多。有时候不是会觉得有人愿意听自己说话，就很感恩吗？心里有烦恼的时候，如果无法向别人倾诉，就会很痛苦。即使无法给她甚么实用的建议，只要说能够理解她的烦恼，请她加油，我相信她的心情就会轻松不少。”

“呿，”敦也不以为然地说：“随便你啦，真是蠢到家了。”

幸平站了起来，“有没有笔？”

“那里好像有文具。”

翔太和幸平走去店里，不一会儿，窸窸窣窣地走了回来。

“找到笔了吗？”敦也问。

“嗯，签字笔都写不出来，但原子笔没问题，而且还有信纸。”幸平一脸开心地回答，走去隔壁厨房，把信纸放在桌上，坐在椅子上。“写甚么呢？”

“你刚才不是说了吗？我了解妳的烦恼，请妳加油，这样写就好了啊。”敦也说。

“光写这样好像太冷淡了。”

敦也咂了一下嘴，“懒得理你了。”

“刚才说的那个把她男友一起带去的建议怎么样？”翔太问。

“你刚才不是说，如果她可以这么做，就不会来找人商量了吗？”

“虽然我刚才这么说，但你可以向她确认一下啊。”

幸平露出犹豫的表情看着敦也问：“你觉得呢？”

“不要问我。”敦也把头转到一旁。

幸平拿着原子笔，但在开始写之前，又看向敦也。

“信的开头是怎么写？”

“对啊，好像有固定的格式，拜启和前略甚么的，”翔太说，“但应该不需要写这些吧，这封信上也没有写，就当作写电子邮件就好了。”

“喔，对喔，当作电子邮件就好。那我就写，看了妳的电子邮件，不对，是看了妳的来信。看、了、妳、的、来、信……”

“不必念出来啦。”翔太提醒他。

幸平写字的声音也传入敦也的耳朵。他写字似乎很用力。

不一会儿，幸平说了声“写完了”，拿着信纸走了过来。

翔太接过来后说：“你的字真丑。”

敦也从旁边探头张望。幸平的字真的很丑，而且，都是平假名。

看了妳的来信，妳辛苦了。我很理解妳的烦恼，目前想到一个方法，妳出门集训和比赛时，是不是可以带妳男朋友同行呢？对不起，只能想到这种普通的方法。

“怎么样？”幸平问。

“不错啊，对吧？”翔太回答后，又征求敦也的同意。

“无所谓啦。”敦也回答。

幸平小心翼翼地把信纸折好，放进信封内写着“月亮兔”的信封里，“我去放进牛奶箱。”说完，他从后门走了出去。

敦也叹了一口气。

“真搞不懂他在想甚么，现在哪有时间去理会陌生人的烦恼。连你也和他一起瞎起哄，真搞不懂你们在干甚么。”

“别这么说嘛，偶尔也不错啊。”

“甚么偶尔也不错。”

“因为别人通常不会来向我们倾诉烦恼，也不会来找我们这种人商量，恐怕一辈子都不会有这种机会。这是第一次，也可能是最后一次，

所以，有一次这样的经验也不错。”

“哼，”敦也又冷笑了一声，“这就叫做不自量力。”

幸平回来了。

“牛奶箱的盖子好紧，差一点打不开，可能很久没有用了。”

“那当然啊，现在哪有人送——”敦也还没有把“牛奶”两个字说出口，就住了口，“喂，幸平，你的手套呢？”

“手套？在这里啊。”他指着桌上。

“你甚么时候脱掉的？”

“写信的时候。因为戴了手套不好写字……”

“笨蛋，”敦也站了起来，“信纸上搞不好会留下指纹。”

“指纹？有甚么关系吗？”

幸平一脸呆相，敦也很想对着他的圆脸狠狠甩两巴掌。

“警察早晚会知道我们躲在这里，如果那个叫「月亮兔」的女人没有去牛奶箱拿回信怎么办？警方只要一查指纹就完蛋了。你应该曾经在开车违规时留过指纹吧？”

“啊……真的有。”

“呿，所以我叫你别多管闲事嘛。”敦也一把抓起手电筒，大步穿越厨房，从后门走了出去。

牛奶箱的盖子盖得很紧，的确像幸平说的，卡得很紧。敦也用力打开了。

他用手电筒照着牛奶箱，但里面是空的。

他打开后门，对着里面问：“喂，幸平，你放在哪里？”

幸平一边戴着手套，一边走出来。

“甚么哪里，就是那里的牛奶箱啊。”

“里面没有啊。”

“啊？怎么可能……？”

“是不是你以为放进去了，其实掉了？”敦也用手电筒照着地上。

“绝对不可能，我确确实实放进去了。”

“那信去了哪里？”

幸平偏着头纳闷时，传来一阵慌乱的脚步声，翔太冲了出来。

“怎么了？发生甚么事了？”敦也问。

“我听到店铺那里有动静，去看了一下，发现这个掉在邮件投递口下方。”翔太脸色铁青地递上一封信。

敦也倒吸了一口气。他关掉手电筒，蹑手蹑脚地走过房子旁的防火巷，躲在房子后方，偷偷看着店门前。

但是——

那里没有人影，也不像有人刚离开。

3

“

浪矢先生，谢谢您这么快速回答。昨天晚上，把信投进府上的信箱后，今天一整天都在想，提出这么伤脑筋的问题，是不是给您添麻烦了。接到回信后，终于松了一口气。

浪矢先生，您的疑问很正常。如果可能，我也想带他一起去远征和集训，但他目前的病情无法这么做，必须在医院好好接受治疗，以免病情急速恶化。

也许你觉得我可以在他附近训练，但他住的那家医院附近没有我可以训练的场所和设备，只有训练休息的日子，我才能长途跋涉去见他。

其次，我很快就要出发去下一次集训了，今天我去见了他。他说，希望我可以有好成绩。我对他点头说好。我很想对他说，我不想去，我想陪在他身边，但还是拚命忍住了。因为我知道我这么说，他一定会很难过。

我很希望即使我们分开，也可以看到对方，我常梦想如果有像漫画中那种视讯电话就好了，这是在逃避现实吧。

浪矢先生，谢谢您愿意分担我的烦恼。能够写信向您说出这些，心里就轻松多了。

我知道必须自己找出解决的方法，但如果您想到甚么，请您写信告诉我。如果您觉得无法给我任何建议，也请您告诉我，我绝对不会给您添麻烦的。

> 总之，我明天也会去看牛奶箱。
>
> 拜托您了。
>
> 月亮兔

”

翔太最后一个看完信，他抬起头，眨了两次眼睛，“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不知道，”敦也说，“这封信是怎么回事？”

“应该是回信吧，兔小姐的回信。”

听到幸平的回答，敦也和翔太同时看着他的脸。

“为甚么会收到她的回信？”两个人异口问声地问。

“为甚么……？”幸平抓着头。

敦也指着后门。

“你五分钟前才把信放进牛奶箱。我马上去看，信已经消失了，即使那个叫兔子的女人拿走了那封信，写这些回信也需要时间，但是，第二封回信又马上丢了进来，这也未免太诡异了吧？”

“我也知道很奇怪，但应该是兔子小姐写的回信吧？因为她回答了我问她的问题。”

听到幸平的回答，敦也无法反驳。他说的完全正确。

“借我看一下。”说着，他从翔太手上把信抢了过来，又重新看了一遍。如果没看过幸平的回信，的确无法写出这些内容。

“妈的，到底是怎么回事？有人在整我们吗？”翔太烦躁地说。

“没错，”敦也指着翔太的胸口说，“一定有人在搞鬼。”

敦也把信丢在一旁，打开旁边的壁橱，但里面只有被褥和纸箱。

“敦也，你在干甚么？”翔太问。

“我在看有没有人躲在里面。一定有人在幸平写信之前，听到我们的谈话，先去写了回信。不，搞不好有窃听器，你们也在那里找找看。”

“等一下，谁会做这种事？”

“我怎么知道？搞不好哪里有这种变态，喜欢恶整偷偷溜进这栋废弃屋的人。”敦也用手电筒照着神桌内。

但是，翔太和幸平都没有动弹。

“怎么了？你们为甚么不找？”

敦也问。翔太偏着头思考。

“不，我觉得应该不是这么一回事，我不觉得有人会做这种事。”

“但事实就是有人这么做啊，不然还能怎么解释？”

“是吗？”翔太一副无法苟同的表情，“那牛奶箱里的信不见了要怎么解释？”

“这是……一定有甚么机关，就像变魔术一样，一定有甚么机关。”

“机关喔……”

幸平第二次看完信后抬起头，“这个人有点奇怪喔。”

“哪里奇怪？”敦也问。

“因为她在信上写，很希望有视讯电话。她没有手机吗？还是她的手机没有视讯功能？”

“医院里不能用手机吧？”翔太回答。

“但她还说，就像漫画中的视讯电话，可见她不知道有些手机有视讯功能。”

“怎么可能？现在哪有人不知道的。”

“不，我猜想是这样。好，那我来告诉她。”幸平走向厨房的桌子。

“喂，怎样？又要写回信吗？根本是有人在整我们啊。”敦也说。

“但现在还不知道。”

“绝对是在整我们。现在也在偷听我们的谈话，马上去写信了——不，等一下。”敦也突然灵机一动，“好，幸平，你写回信。我想到了一个好主意。”

“为甚么突然改变？怎么了？”翔太问。

“别问那么多，马上就知道了。”

不一会儿，幸平说“写好了”，放下了原子笔。敦也站在他的身旁，低头看着信纸。幸平的字还是一样丑。

看了妳的第二封信，告诉妳一个好消息，手机有视讯功能，任何厂牌的手机都有这种功能，只要在医院偷偷使用，就可以解决问题了。

“这样没问题吧？”幸平问。

“应该没问题，”敦也回答，“反正写甚么都无所谓，写完赶快装

进信封。”

第二封信中也放了收件人是“月亮兔”的信封。幸平把自己写的信折好后，放进了信封。

“我和你一起去，翔太，你留在这里。”敦也拿着手电筒走向后门。

来到屋外后，看着幸平把信放进了牛奶箱。

“好，幸平，你先躲起来，看着这个箱子。”

“好，那你呢？”

“我去前面，我要看看到底是谁来投信。”

他经过防火巷，躲在屋旁观察着。没有人影。

不一会儿，听到身后有动静。回头一看，翔太走了过来。

“怎么了？不是叫你等在房子里吗？”敦也问。

“有人来过吗？”

“现在还没有，所以我还等在这里啊。”

翔太微微张着嘴，露出不知所措的表情。

“怎么了？发生甚么事了？”

敦也问，翔太把信递到他面前。“已经来了。”

“甚么来了？”

“就是啊，”翔太舔了舔嘴唇，继续说：“第三封信来了。”

再度感谢您的回信，知道有人了解我的烦恼，我的心情也轻松了不少。

但是，浪矢先生，真的很抱歉，关于您这次的回答，我至今无法了解其中的意图，应该说，我完全看不懂您的回答。

我猜想应该是我太才疏学浅、孤陋寡闻了，所以才无法理解您想要激励我的玩笑话，我太羞愧了。

我母亲经常对我说："即使遇到不懂的事，也不能立刻开口问别人，要自己先好好查数据"，所以，我平时都尽可能自己查数据，但是，这一次我真的完全搞不懂。

我不知道手机是甚么。

因为您是用片假名写的，我猜想是外来语，但怎么查也查不到。如果是英文，我猜想应该是"catie"或是"katy【注：日文中的手机发音是"ke—i—ta—i"。】"，但是查不到，可能不是英语吧？

因为不了解"手机"的意思，所以，您的宝贵意见对我来说，真的就是"对牛弹琴"、"对马念经"，如果您愿意指点，将会帮我很大的忙。

真的很抱歉，让您在百忙之中为这种事费心。

月亮兔

三个人把“月亮兔”的三封信放在桌上，围着信坐在椅子上。

“我们来整理一下，”翔太开了口，“幸平这次放进牛奶箱的信也消失了，幸平虽然躲在暗处观察，但没有人走近牛奶箱。敦也也监视店门前，也没有人靠近铁卷门，第三封信却丢进来了。以上这些情况，有哪里和事实不符合的吗？”

“没有。”敦也简短地回答，幸平默默点头。

“所以，”翔太竖起食指，“没有人靠近这栋房子，但幸平的信不见了，又收到了兔子小姐的信。虽然我们仔细检查了牛奶箱和铁卷门，却没有发现任何机关。你们觉得这是怎么回事？”

敦也把身体靠在椅背上，双手抱在脑后。

“正因为不知道，所以才在烦恼啊。”

“幸平呢？”

幸平摇着圆脸，“不知道。”

“翔太，你知道甚么吗？”

敦也问。翔太低头看着三封信。

“你们不觉得奇怪吗？她不知道甚么是手机，以为是外来语。”

“她在乱说吧。”

“是吗？”

“对啊，现在哪有日本人不知道手机的。”

翔太指着第一封信。

“那这个呢？她在信上说，明年有奥运，但仔细想一下，明年的冬天和夏天都没有奥运，伦敦奥运才刚结束。”

“啊！”敦也忍不住叫了起来，然后，他慌忙皱着眉头，摸着人中掩饰自己的失态，“应该她搞错了吧。”

“是吗？她要去参加比赛，这种事会搞错吗？更何况她也不知道视讯电话，你们不觉得有问题吗？”

“是有问题……”

“还有，”翔太压低了嗓门说，“另一件事很奇怪。我刚才在外面时发现了这件事。”

“甚么事？”

翔太露出犹豫的表情后开了口。

“敦也，你的手机现在几点？”

“手机？”敦也从口袋里拿出手机，确认了上面的时间，“凌晨三点四十分。”

“嗯，所以，我们来这里已经一个多小时了。”

“对啊，怎么了吗？”

“嗯，你们跟我来。”翔太站了起来。

他们再度从后门来到屋外。翔太站在和隔壁仓库之间的防火巷内，仰望着夜空。

“第一次经过这里时，我发现月亮在正上方。”

“我也发现了，那又怎么样？”

翔太目不转睛地看着敦也的脸。

“你不觉得奇怪吗？已经过了一个多小时，月亮的位置几乎没有改变。”

敦也不知道翔太说的话是甚么意思，纳闷了一下，但随即理解了。他心脏激烈跳动，脸颊发烫，一股寒意贯穿背脊。

他拿出手机，手机上显示凌晨三点四十二分。

“这是怎么回事？为甚么月亮不动了？”

“可能目前刚好是月亮不太动的季节。”

“哪有这种季节？”翔太当下否定了幸平的意见。

敦也轮流看着自己的手机和夜空的月亮，完全搞不懂发生了甚么状况。

“对了。”翔太开始操作电话，似乎正在打电话。

他的脸紧张起来，不停眨着的眼睛露出慌乱。

“怎么了？你打电话给谁？”敦也问。

翔太不发一语地把手机递了过来，似乎叫敦也自己听。

敦也把电话放在耳边，听到一个女人的声音。

“目前的、时间是、凌晨、两点、三十六分。”

※※※

三个人回到屋内。

“手机并没有坏，”翔太说，“这栋房子有问题。”

“你的意思是，有甚么会让手机时钟错乱的东西吗？”

听到敦也的问题，翔太没有点头。

“我想，手机的时钟并没有错乱，而是正常运作，但显示的时间和实际时间有落差。”

敦也眉头深锁，“为甚么会这样？”

“我猜想可能这栋房子内外被时间隔绝了，所以，时间的速度不一样。即使在这里过了很久，在外面只有一眨眼的工夫。”

“啊？你在说甚么啊？”

翔太再度看了一眼信后，才看着敦也。

“虽然没有人靠近这栋房子，但幸平的信消失，兔子小姐的信送来这里。照理说，不可能有这种事情发生。所以，会不会有人拿走了幸平的信，看了信之后，又把回信送来这里，只是我们看不到那个人。”

“看不到？那个人是透明人吗？”敦也问。

“啊，我知道了，是幽灵。啊？这里有幽灵吗？”幸平把身体缩成一团，向左右张望。

翔太缓缓摇头。

“既不是透明人，也不是幽灵，那个人不是这个世界的人。”他指着三封信继续说：“是以前的人。”

“以前？甚么意思？”敦也尖声问道。

“我认为是这样的。铁卷门上的投递口，还有牛奶箱都和过去连结，过去的某个人把信投在那个时代的浪矢杂货店，现在这家店就会收

到信。相反地，只要把回信放在牛奶箱里，就等于放进了过去的牛奶箱。虽然我不知道怎么做到的，也不知道为甚么会发生这种事，但只有这样可以解释得通。”

原来兔子小姐是以前的人。翔太总结道。

敦也没有立刻说话，因为他不知道该说甚么，大脑拒绝思考。

“怎么可能？”他终于挤出这句话，“怎么可能有这种事？”

“我也不相信啊，但只有这样才能解释，如果你觉得不可能，那你来说说，有甚么解释可以说明眼前的情况。”

被翔太这么反问，敦也无言以对。当然，他无法合理解释目前的情况。

“还不是因为你写回信，把事情搞得这么复杂。”他没好气地责怪幸平。

“对不起……”

“没必要责怪幸平啊。如果真的像我解释的那样，那就太酷了，我们竟然可以和以前的人通信。”翔太的双眼发亮。

敦也陷入了混乱，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走吧，”说完，他站了起来，“赶快离开这里。”

另外两个人惊讶地抬头看着他，“为甚么？”翔太问。

“不是很可怕吗？万一卷入麻烦就糟了。快离开吧，还有很多地方可以藏身。在这里等再久，实际的时间几乎没有走动，如果天一直不亮，躲在这里也没有意义。”

但是，另外两个人不同意，都露出不悦的表情沉默不语。

“怎么了？你们倒是说句话啊。”敦也大声说道。

翔太抬起头，他的眼神很认真。

“我想继续留在这里。”

“啊？为甚么？”

翔太偏着头。

“我也搞不懂为甚么，只知道自己正在体会很惊人的经验，这种机会千载难逢……不，恐怕这辈子都不会再遇到了，所以，我不想浪费这个机会。敦也，你先走没有关系，但我还要继续留在这里。”

“留在这里做甚么？”

翔太看着排在桌上的信。

“先写回信，因为和过去的人交换书信太了不起了。”

“嗯，对啊，”幸平也点着头，“而且，也要帮这位兔子小姐解决烦恼。”

敦也看着他们，稍稍后退，用力摇着头。

“你们脑筋有问题，到底在想甚么啊？和以前的人交换书信有甚么好玩？别闹了，别闹了，万一被卷入麻烦怎么办？我不想和这种事有任何牵扯。”

“所以我说了啊，你想走就走啊。”翔太的表情很温和。

敦也用力吸了一口气，他想要反驳，却不知道该说甚么。

“随你们的便，万一有甚么事别找我。”

他走回和室，拿起行李袋，没有回头看另外两个人，就从后门走了

出去。他仰望天空，圆月仍然在刚才的位置，几乎没有移动。

他拿出手机。他想起手机内有电波钟，自动校对了时间，液晶屏幕上立刻出现了时间，但和刚才听到报时的时间只相差不到一分钟。

※※※

敦也独自走在没甚么路灯的昏暗街头。夜晚的空气很冷，但他的脸颊很烫，所以并不在意。

怎么可能有这种事？他忍不住想道。

邮件投递口和牛奶箱可以连结过去，那个叫“月亮兔”的女人从过去投信到现在？

太荒谬了。虽然这种说法可以解释所有的现象，但这种事不可能实际发生。一定有哪里搞错了，一定有人在恶搞。

即使翔太的假设成立，当然要避免和这种异常世界有任何牵扯。万一发生了甚么状况，也没有人会帮忙，必须靠自己保护自己，之前一直都是这样。和别人有过多的牵扯都不会有甚么好事，更何况对方是过去的人，对目前的自己毫无帮助。

走了一会儿，来到大马路上，不时有车辆经过。他沿着这条路往前走，看到前方有一家便利商店。

他想起刚才幸平很没出息地说“肚子饿了”时的声音。如果在那栋房子里不睡觉，恐怕会更饿吧。他们到底想干甚么？还是说，因为时间几乎停摆，所以也不会觉得饿？

这种时间走进便利商店，很可能会被店员记住长相，还会被监视录像机拍到。不必理会那两个人，他们会自己想办法。

虽然敦也这么想，但还是停下了脚步。便利商店内除了店员以外，并没有其它人。

敦也吐了一口气。我这个人真是太好了。他把行李袋藏在垃圾桶后方，推开了玻璃门。

他买了饭团、甜面包、宝特瓶饮料，走出了便利商店。店员是一名年轻男子，没有看敦也一眼。虽然监视录像机可能在录像，但在这个时间买东西，不见得会引起警方的怀疑，搞不好反而觉得歹徒不可能这么嚣张而排除嫌疑。他这么告诉自己。

他捡起藏好的行李袋，沿着来路走了回去。他打算把食物交给他们之后就离开。他不想在那栋诡异的房子里多停留。

他来到废弃屋，幸好沿途都没有遇见任何人。

敦也再度打量着那栋房子，看着紧闭的铁卷门上的信件投入口，忍不住想，如果现在把信投进去，不知道会寄到哪个时代的浪矢杂货店。

他走过和仓库之间的防火巷，绕到屋后，发现后门敞开着。他探着头，走进屋内。

“啊，敦也，”幸平兴奋地叫了起来，“你回来了！你走了一个多小时了，我以为你不回来了。”

“一个小时？”敦也看了一眼手机上的时间，“只有十五分钟而已，而且，我不是要回来，只是给你们送吃的而已。”他把便利商店的塑料袋放在桌上，“虽然我不知道你们要在这里留到甚么时候。”

“哇噢。”幸平满脸欣喜，立刻接过饭团。

“你们在这里，永远等不到早上。”敦也对翔太说。

“我们想到一个好方法。”

“好方法？”

“刚才后门不是打开着吗？”

“对啊。”

“只要把门打开，屋内和屋外的时间速度就一样。我和幸平两个人试了很多方法后，终于发现了。所以，和你之间的时间只差一个小时左右。”

“原来是这样……”敦也看着后门，“到底是怎样的机关，这栋房子是怎么回事？”

“我也搞不懂是怎么一回事，但这么一来，你就没必要离开了吧。即使在这里，也可以等到天亮。”

“对啊，我们还是在一起比较好。”幸平也表示同意。

“但是你们还在继续写那些奇怪的信吧？”

“有甚么关系嘛，如果你不喜欢，不要参与就好。虽然我很希望你也可以提供一点意见。”

听到翔太的话，敦也皱着眉头，“提供意见？”

“你走了之后，我们写了第三封回信，没想到又收到她的信。总之，你先看一下信。”

敦也看着他们，两个人都露出期待的眼神。

“我只看一下而已喔，”说完，他坐在椅子上，“所以，你们写了怎样的回信？”

“嗯，这里有草稿。”翔太把一张信纸放在他面前。

翔太他们的第三封回信内容如下。这次由翔太负责写信，字写得很清楚，也用了不少汉字。

关于手机的事，请妳忘了吧，和妳目前的情况没有关系。

希望妳可以再详细介绍一下妳男朋友的情况。他有甚么专长？你们有共同的兴趣吗？最近有没有一起去旅行过？有没有看过电影？如果他喜欢音乐，喜欢最近哪一首畅销曲子。

如果妳愿意分享这些情况，我也比较方便提供意见，拜托了。

（因为换人写信，所以字迹不同，请不必放在心上。）

浪矢杂货店

“这是怎么回事？为甚么要问这些事？”敦也甩着信纸问。

“因为我们想首先确定「月亮兔」是哪一个时代的人，如果连这个都不知道，根本在鸡同鸭讲。”

“那直接这么写不就好了吗？问她目前生活在哪一个时代。”

听到敦也的回答，翔太皱起眉头。

“你倒是为对方设身处地想想看，她根本不了解我们的状况，突然这么问她，她不是会觉得和她通信的人脑筋有问题吗？”

敦也吐着下唇，用指尖抓着脸颊。他无法反驳。“那她在回信里写甚么？”

翔太从桌上拿起信封，“反正你自己看吧。”

有甚么好故弄玄虚的？敦也心里想道，从信封里拿出信纸。

谢谢您一再回信。之后，我又继续调查了手机的事，也问了周围的人，但还是无从了解。虽然我很在意，但既然和我没有关系，现在就暂时不去想这件事。如果您日后愿意告诉我，我将会很感激。

您说得对，我似乎应该介绍一下我们的情况。

正如我在第一封信中所提到的，我是运动员，他以前也从事相同的运动项目，所以我们才会认识。他也曾经有机会参加奥运，但是除此以外，我和他真的是很普通的人。我们的共同兴趣就是看电影，今年看了《超人》、《洛基２》，还看了《异形》。他说很好看，但我不喜欢看那种电影。我们也很喜欢听音乐，最近很喜欢ＧＯＤＡＩＧＯ乐团和南方之星乐团，您不觉得〈心爱的爱莉〉是一首名曲吗？

在写这些时，忍不住回想起他还很健康的那段日子，心情特别愉快。浪矢先生，这该不会正是你的目的吧？总之，我们的书信来往（这种说法似乎有点奇怪）的确激励了我。如果可以，希望明天也可以收到您的回信。

月亮兔

“原来如此，”看完之后，敦也轻声嘀咕道，“《异形》和〈心爱的爱莉〉，这么一来，就可以大致抓出她是哪一个年代的人了。我猜想应该和我们父母的年纪差不多。”

翔太点点头。

“我刚才用手机查了一下，啊，对了，在这栋房子里，手机不通，但只要把后门打开就通了。先不管这些，我查了她信上提到的那三部电影上映的年分，全都是一九七九年。〈心爱的爱莉〉也是在一九七九年推出的。”

敦也耸了耸肩。

“很好，那就应该是一九七九年。”

“对，所以，兔子小姐要参加的是一九八〇年的奥运比赛。”

“是啊，有甚么问题吗？”

翔太目不转睛地看着敦也的眼睛，似乎要把他的心看穿。

“干嘛？”敦也问，“我脸上有甚么东西吗？”

“怎么可能？你不知道吗？幸平不知道也就罢了，没想到你也不知道？”

“不知道甚么啦？”

翔太吸了一口气之后才说：

“一九八〇年是在莫斯科举办奥运，日本加入抵制行动，没有去参加比赛。”

5

敦也当然知道这件事，只是不知道发生在一九八〇年。

当时还是东西方的冷战时代，一九七九年，苏联入侵阿富汗，美国首先声明将发动杯葛，表达抗议立场，并呼吁西方各国响应。日本一直吵到最后一刻，最后还是决定仿效美国，采取抵制行动——这是翔太从网络上查到的内容概要。敦也第一次听说这件事的详细经过。

“既然这样，问题不就解决了吗？可以写信给她说，日本明年不会参加奥运，所以现在忘了比赛的事，专心照顾男朋友就好。”

听到敦也的回答，翔太把脸皱成一团。

“即使这么写，对方也不会相信。事实上，听说在正式决定抵制之前，代表日本去参加比赛的选手都相信能够去比赛。”

“那就告诉她，你是在未来……”说到这里，敦也皱了皱眉头，“对喔，不能说。”

“她一定以为我们在整她。”

敦也咂了一下舌，用拳头敲着桌子。

“那个，”刚才始终没有说话的幸平吞吞吐吐地说：“一定要写理由吗？”

敦也和翔太同时看着他。

“我觉得不写真正的理由也没关系吧，只要叫她不要再参加训练，专心照顾男朋友就好，这样不行吗？”

敦也和翔太互看着，两个人不约而同地点了点头。

“没错，”翔太说，“这样当然可以。她希望有人可以告诉她，她到底该怎么做，是一种想要抓住救命稻草的心态，所以，不必告诉她真正的理由，只要明确告诉她，既然真心爱她男朋友，就要陪他到最后一刻，她男朋友内心也期望她这么做。”

翔太拿起原子笔，在信纸上写了起来。

“这样可以吗？”

他拿给敦也看的内容，和他刚才说的几乎相同。

“很不错啊。”

“好。”

翔太拿着信，从后门走了出去，然后把门关上。当他们竖起耳朵时，听到牛奶箱盖子打开的声音，也听到了关上时啪的声音。

几乎在下一秒，前方传来啪沙一声，有甚么东西掉落的声音。

敦也走出店面，探头看着铁卷门前的纸箱，发现里面有一封信。

“

非常感谢您的回信。

老实说，我并没有料到您会给我这么明确的回答，还以为您会写得更模糊不清，更模棱两可，最后还是必须由我自己做出决定，但是，您并没有这么不干不脆，难怪“消烦解忧的浪矢杂货店”会这么受欢迎，这么受到信赖。

“既然爱他，就应该陪在他身旁直到最后一刻。”

这句话深深地刺进了我的心。我认为说得太好了，根本不需

要犹豫。

但是，我不认为他内心也期待我这么做。

我今天和他通了电话，我打算听从您的建议，告诉他我放弃争取参加奥运的机会，但他似乎看透了我的心思，抢先一步对我说，既然有时间打电话给他，不如拿这些时间去练习。他说，虽然听到我的声音很高兴，但他很担心我在讲电话的这些时间，就会被竞争对手超越。

我很不安。如果我放弃奥运，他会因为失望导致病情恶化。在没有人能够保证这种情况不会发生之前，我不敢开口告诉他。

是不是因为我很脆弱，才会有这种想法？

月亮兔

”

看完信之后，敦也仰头看着满是灰尘的天花板。

“莫名其妙，她到底想怎样啊？既然不听我们的建议，一开始就不要来谘商。”

翔太叹着气。

“不能怪她啦，她根本没想到她谘商的对象是未来的人。”

“她说她今天和她男朋友通了电话，代表她并没有和她男朋友生活在一起。”幸平看着信纸说，“真可怜。”

“她男朋友也真让人火大，”敦也说，“他应该懂得体谅女人的心情，奥运说穿了就是豪华版的运动会嘛，只不过是运动比赛嘛，男朋友得了不治之症时，当然没有心思运动啊。虽说他是病人，但也不能这么

任性，让那个女人为难嘛。”

“她男朋友应该也很痛苦吧，因为他知道去参加奥运是那个女人的梦想，不愿意她因为自己的关系而放弃。这不知道该说逞强还是故作大方，总之，他也很牺牲啦。”

“就因为这样，才让人火大啊。他陶醉在自己的这种所谓的牺牲中。”

“是吗？”

“对啊，绝对是这样。他自以为是悲剧的女主角……不对，是悲剧男主角。”

“那要怎么写回信？”翔太把信纸拿过来时问。

“就写要先让她男朋友清醒，明确告诉她男朋友，只不过是运动而已，不要用运动来绑住自己的女朋友。奥运和运动会没甚么两样，不必为这种事执着。”

翔太拿着原子笔，皱着眉头。

“这些话，她应该说不出口吧。”

“不管说不说得出口，不说就无法解决问题。”

“你别强人所难了，如果她做得到，就不会写这种信了。”

敦也双手抓着头，“烦死了。”

“要不要由第三者去说呢？”幸平淡淡地说。

“第三者？谁啊？”翔太问，“她男朋友生病的事没有告诉任何人。”

“问题就在这里，连父母都不说，恐怕不太妥当吧？只要说了之

后，大家都会理解她的心情。”

“就这么办，”敦也打了一个响指，“不管是女的父母或是男的父母都好，总之，要先告诉他们生病的事。这么一来，就不会有人要求她去拚奥运了，翔太，你就这么写。”

“好。”翔太回答后，拿起原子笔写了起来。

他写的回信如下——

“

我能理解妳的彷徨，但是，请妳相信我，就当作是上当，按我说的去做吧。

恕我直言，妳男朋友错了。

只不过是运动而已，虽说是奥运，但说穿了，只是大型运动会而已。妳男朋友的日子不多了，为了参加运动而浪费和男朋友相处的宝贵时间，未免太愚蠢了，必须让妳男朋友了解这件事。

如果可以，我很想代替妳这么告诉妳男朋友，但可惜做不到。

所以，不妨请妳或他的父母告诉他这些话。只要说出生病的事，大家都会向妳伸出援手。

不要再犹豫了，赶快忘了奥运，就这么办，我不会骗妳的，日后妳一定会庆幸听了我的建议。

浪矢杂货店

”

翔太出去把信放进牛奶箱后，从后门走了进来。

“这次再三叮咛了，应该没问题吧？”

“幸平，”敦也对着前门的方向问，“有收到信吗？”

“还没有。”幸平的声音从店铺的方向传来。

“还没有？真奇怪，”翔太偏着头，“之前都是马上就收到回信，难道是因为后门没关好吗？”他从椅子上站了起来，似乎准备去确认。

这时，店铺的方向传来“来了”的声音，幸平拿着信走了过来。

“

好久没写信了，我是月亮兔。您给我写了回信，但我隔了一个多月才再度提笔，真的很抱歉。

虽然我告诉自己要赶快写信，但很快就开始集训了。

其实，这也许只是借口，真正的原因是我不知道该怎么写回信。

看到您在信中明确说，他的想法错了，我有点惊讶。看到即使他已经罹患了不治之症，您仍然用毅然的态度断言，他的想法错了，不由得让我肃然起敬。

您也在信中说，只不过是运动比赛、只不过是奥运……也许您说得对，不，我觉得您言之有理，搞不好我是在为很无聊的事烦恼。

> 我无法对我男朋友说这些话，我渐渐了解到，对其他人来说，这件事根本不重要，但毕竟是我和他曾经全力以赴、投入的运动。
>
> 我知道他生病的事早晚要告诉双方的父母，只是目前还不是时候。因为他妹妹刚生完小孩，他父母还沉浸在抱孙子的喜悦中，他说，希望可以让父母多享受一下幸福的时光。我非常了解他的这种心情。
>
> 这次集训期间，我曾经多次打电话和他联络。当我告诉他，我很努力练习时，他很为我感到高兴，我不认为那是装出来的。
>
> 但是，我是不是真的应该忘记奥运的事，是不是应该抛开训练，专心照顾他？这真的是为他好吗？
>
> 越思考这个问题，越感到犹豫不决。
>
> 月亮兔

敦也很想大叫。他在看信时，就忍不住感到心浮气躁。

“这个笨女人在干嘛？已经叫她别练了，还去参加甚么集训，万一她去集训时，她男朋友死了怎么办？”

“因为她男朋友督促她，所以她不能不去参加吧。”幸平用悠然的语气说道。

“但集训去了也没用，甚么越思考这个问题，越感到犹豫不决。好心告诉她，她为甚么不听嘛。”

“因为她考虑到她男朋友啊，”翔太说，“她不愿意夺走她男朋友的梦想。”

“反正早晚会夺走，反正她最后还是没办法参加奥运。妈的，有甚么方法可以让她了解这件事吗？”敦也不耐烦地开始抖脚。

“就说她受伤了？”幸平说，“如果她因为受伤无法参加奥运，她男朋友只能放弃吧。”

“喔，这个方法不错。”

敦也也表示赞同，但翔太反对。

“这个方法不行啦，最终还是夺走了她男朋友的梦想啊。正因为兔子小姐做不到，所以才会烦恼啊。”

敦也皱着眉头。

“梦想、梦想，烦死人了，又不是只有奥运才是梦想。”

翔太突然张大眼睛，似乎想到了甚么。

“有了！只要让她男朋友知道，并非只有奥运是梦想就好，让他拥有其它的，可以取代奥运的梦想。比方说……”他想了一下说：“小孩子。”

“小孩子？”

“就是婴儿啊。她可以假装自己怀孕了，怀的当然是他的孩子，这么一来，他就不得不放弃奥运了，但又可以拥有即将有后代的梦想，激励他活下去。”

敦也在脑海中整理了这个点子，随即拍着手。

“翔太，你真是天才，就这么办。这个主意太完美了。她不是说，她男朋友只剩半年的时间吗？即使说谎，也不会被拆穿。”

“好。”翔太坐在桌前。

“这个方法应该没问题。”敦也心想。虽然不知道她男朋友甚么时候得知自己生病，从之前的信看来，不像是发生了好几个月的事，他们之前的生活都很正常，应该也有做爱。或许他们有避孕，但这种事随便扯个谎就可以敷衍过去。

当他们把回信放进牛奶箱后，再度从邮件投递口收到的信中，却写着以下的内容。

“

拜读了您的回信，意想不到的点子让我大感惊讶，同时也深感佩服，让他拥有奥运以外的新梦想，的确是出色的方法。一旦得知我怀孕，他应该不至于要求我不惜堕胎，也去争取参加奥运的机会，一定会希望我生下一个健康的婴儿。

但是，这个方法有现实上的问题。首先是怀孕的时期。我和他最后一次性行为大约在三个多月前，现在才发现怀孕，会不会很不自然？如果他要求我出示证明，我该怎么办？

而且，如果他相信，应该会告诉他的父母。当然，我也会告诉我父母，亲戚和朋友都会知道这件事。但是，我不能告诉他们，我在说谎骗他们，因为这么一来，就必须解释为甚么要说这种谎。

我不擅长演戏，也不喜欢说谎，我没有自信可以在大家都以为我怀孕之后，继续演下去。而且，肚子始终不会变大也很奇怪，所以，必须设法伪装，我不认为有办法瞒过大家。

还有另一个重要的问题。如果他的病情没有恶化，很可能到了我虚构的预产期那一天，他仍然还活着。万一到那一天小孩子仍然没有出生，就会知道那是一场骗局，只要想象他在得知这一切时的失意，我就心痛不已。

虽然这个点子很出色，但因为以上的原因，我可能无法做到。

浪矢先生，真的很感谢您努力为我设想，您至今为止提供的建议，让我感到很满足，内心也充满感谢。我了解到，这是必须由我自己解决的问题。您不必回这封信没有关系，很抱歉占用了您这么多时间。

月亮兔

”

“甚么意思啊！”敦也把信纸丢到一旁站了起来，“之前一直要别人帮她出主意，最后却说甚么不必回信没有关系，这是甚么意思嘛，这个女人到底愿不愿意听别人的意见？她根本完全没有听嘛。”

“我觉得她说的话也很有道理，要一直假装的确很辛苦。”幸平说。

“少啰嗦，她男朋友随时都可能会死，在这种情况下，她哪有资格说这种话？只要有死的决心，任何事都可以做到。”敦也坐在厨房的桌子前。

“敦也，你要写回信吗？笔迹会不一样啊。”翔太问。

“这种事情不重要啦，不好好训她一顿，我咽不下这口气。”

“好，那你就教训她一下，我照你说的写。”翔太在敦也对面坐了下来。

“

月亮兔小姐：

妳是笨蛋吗？不，妳真的是笨蛋。

既然已经告诉妳这么好的方法了，妳为甚么不照做呢？

叫妳忘了奥运的事，要说几次，妳才听得懂呢？

即使妳以争取参加奥运为目标拚命练习也没有意义。

妳绝对无法去参加比赛，所以，赶快放弃，不要浪费时间。

妳根本没必要犹豫，有时间犹豫，不如赶快去陪妳男朋友。

他会因为妳放弃奥运难过？

他会因为过度难过导致病情恶化？

开甚么玩笑，只不过是妳不参加奥运而已，有这么了不起吗？

世界各地都在发生战争，也有很多国家根本没办法参加奥运，日本也不能置身事外。妳很快就会了解这一点。

算了，没关系，妳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吧。妳可以按妳的想法去做，然后用力后悔吧。

最后，我再说一遍。妳是笨蛋。

浪矢杂货店

”

翔太又点了新的蜡烛。或许是因为眼睛已经适应，只要点几根蜡烛，就可以看清楚房间的每个角落。

“她没有回信，”幸平小声地说，“之前从来没有隔那么久，她是不是不想写了？”

“应该不会写了吧，”翔太叹着气说，“被骂得那么惨，通常不是陷入沮丧就是恼羞成怒，无论是哪一种情况，都不会想写回信。”

“甚么意思嘛，好像是我搞砸了一样。”敦也瞪着翔太说。

“我哪有这么说？我和你想的一样，都觉得应该写那些话骂醒她。既然我们写了我们想要写的，她不写回信就随她去啊。”

“……那就好。”敦也把头转到一旁。

“但是，不知道她后来到底怎么样了，”幸平说，“她会继续练习吗？搞不好顺利获选成为奥运选手，结果日本队抵制奥运，她一定很受打击。”

“果真那样的话，也是她活该。谁教她不听我们的话。”敦也气鼓鼓地说。

“不知道她男朋友怎么样了，不知道可以活多久。在日本决定抵制的那一天，不知道他是不是还活着。”

听到翔太的话，敦也闭口不语。尴尬的沉默笼罩了他们三个人。

“我们要这样等到甚么时候？”幸平突然问道，“我是说后门，一直关着门，时间不是走得很慢吗？”

“但一旦打开，就无法和过去连结，即使她投了信，也不能送到这里。”翔太转头看着敦也，“你说怎么办？”

敦也咬着下唇，把指关节压得劈啪作响，在压完左手的五根手指后，看着幸平说：“幸平，你去把后门打开。”

“这样好吗？”翔太问。

“没关系，忘了那个兔子女人，反正和我们没有关系。幸平，快去打开。”

“嗯。”幸平正打算站起来。

砰、砰。这时，店门那里传来动静。

三个人同时愣住了，面面相觑后，一起转头看向店门的方向。

敦也缓缓站起来走去店里，翔太和幸平也跟在他身后。

这时，又传来“砰、砰”的声音。有人在敲铁卷门，听敲门的声音，似乎在观察屋内的情况。敦也停下脚步，屏住呼吸。

不一会儿，一封信从邮件投递口丢了进来。

浪矢先生，您还住在这里吗？如果您已经不住在这里，而是其它人捡到这封信，是否可以请拾获者不要拆信，直接拿去烧掉？因为信里没写甚么大不了的事，即使看了，也没有任何帮助。

以下是写给浪矢先生的信。

好久没联络了，我是“月亮兔”，您还记得我吗？去年年底

时，我们曾经互通了几次信。时间过得真快，一眨眼，半年过去了。不知道您身体还好吗？

之前真的非常感谢您，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您设身处地为我解决烦恼，我可以感受到您的每一个回答都充满真心。

我有两件事要向您报告。

第一件事，相信您已经知道了，日本已经正式决定要抵制奥运。虽然之前就在某种程度上作好了心理准备，听到这个消息，还是很受打击。虽然我原本就无法参赛，但想到原本有机会参加奥运的朋友，就觉得很难过。

政治和运动……照理说应该是两回事，但关系到国家之间的问题，事情就没这么简单了。

第二件事，是关于我男朋友的事。

他很努力和疾病奋斗，但在今年二月十五日，在医院停止了呼吸。那天刚好我有空，所以立刻赶到医院，紧紧握着他的手，陪伴他踏上另一段旅程。

直到最后一刻，他都梦想我可以参加奥运，不难想象，这是他生存的希望。

所以，在送他离开后，我再度投入训练，虽然那时候距离选拔会剩下的时间已经不多了，但我还是全力以赴，赌上最后的机会。我认为这是对他最好的悼念。

至于结果，正如我在前面所提到的，因为我力有未逮，所以没有获选，但我已经尽力了，所以并没有后悔。

即使我获选，也无法去参加奥运。由此看来，我这一年的生活方式并没有错。

浪矢先生，多亏了您，我才会有这种想法。

我必须向您坦承，在第一次写信给您时，心里已经想要放弃奥运了。其中一部份原因，当然是因为我想陪伴在心爱的人身边，照顾他到最后一刻，但其实不光是这样而已。

当时，我陷入了瓶颈。

即使心里再怎么着急，也无法有理想的成绩，每天都痛切感受到自己能力的极限。我为和对手之间的竞争感到疲惫，无法承受一心想要去奥运的压力。我想要逃避。

就在那时候，发现他生病了。

我无法否认，当时觉得这么一来，终于可以顺理成章地逃避痛苦的竞技生活了。我的男友罹患了不治之症而深受折磨，我当然应该专心照顾他，应该没有人会指摘我的决定，最重要的是，我可以用这个理由说服自己。

但是，他发现了我的软弱，正因为这样，才会一直对我说，无论发生任何事，都不能放弃奥运，叫我不要夺走他的梦想。他原本并不是这么任性的人。

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我想照顾他，想逃离奥运，但也想为他实现梦想。各种想法在我的脑海里奔窜，自己都搞不清楚真正的想法了。

烦恼了很久之后，我写了第一封信给您，但我在第一封信中并没有说实话，隐瞒了内心想要逃避奥运这件事。

我想您一眼识破了我的狡猾。

在互通了几次信之后，您在信中明确地对我说，“既然爱他，就应该陪他到最后”。当我看到这句话时受到很大的冲击，好像被人用铁锤重重地打了一下。因为，我的想法并没有那么纯

洁，而是更狡猾、更丑陋，也更卑鄙。

之后，您的建议也都坚持相同的立场。

“只不过是运动而已”

“奥运只是大型运动会”

“犹豫是在浪费时间，赶快去陪妳男朋友”

我感到不解，为甚么您可以说得这么有自信，这么斩钉截铁。不久之后，我终于想通了，原来您在考验我。

您叫我忘记奥运的事，如果我轻易听从了您的建议，代表我对这件事的热情也只有这种程度而已。既然这样，不如趁早放弃训练，专心照顾男友。但如果您多次叫我放弃，我仍然无法下决心，就代表我对奥运很执着。

当我了解到这一点时，突然发现了一件事。

原来我内心深处对奥运很执着。那是我自幼的梦想，无法轻易放弃。

有一天，我对我男友说：

“我比任何人更爱你，随时都想和你在一起。如果我放弃比赛，就可以救你一命，我会毫不犹豫地放弃，但事实并不是这样，所以，我不想放弃自己的梦想。正因为我一直在追求梦想，所以才活得像自己，你也才会喜欢我。我时时刻刻想着你，但请你让我继续追求梦想。”

他躺在病床上流着泪。他对我说，他一直在等我说这句话，看到我为他的事担心，内心感到很不舍。他说，看到自己深爱的人放弃梦想，比死更痛苦。即使分隔两地，我们的心也会永远在一起，叫我不需要担心。他希望我继续追求梦想，不要留下任何

遗憾。

那天之后，我毫不犹豫地投入训练，因为我终于知道，所谓照顾，并不是整天陪在他身旁而已。

他就在这样的日子中停止了呼吸。他在临终时对我说：“谢谢妳带给我的梦想”，以及他脸上的安详表情，是对我最大的犒赏。虽然我无法参加奥运，但得到了比金牌更有价值的东西。

浪矢先生，真的很感谢您。如果没有和您通信，我差一点就失去最重要的东西，可能会后悔一辈子。我对您深入的洞察能力深表敬意，也衷心地表达感谢。

或许您已经搬走了，我会祈祷您收到这封信。

月亮兔

翔太和幸平都说不出话。敦也猜想他们不知道该说甚么，因为他自己也一样。

『月亮兔』最后的这封信完全出乎他们的意料。她并没有放弃奥运，虽然她努力到最后一刻，但还是没有获选参加奥运，日本甚至没有派选手参加奥运，然而，她没有丝毫的后悔，她，由衷地感到高兴，觉得自己得到了比金牌更有价值的东西。

而且，她认为这一切都是浪矢杂货店的功劳，因为看了敦也他们充满愤怒和焦躁写的信，相信自己选择了正确的路，信中的这番话应该不是挖苦和讽刺，否则，不可能写这么长的信。

敦也忍不住想要笑。因为实在太滑稽了。他笑得前俯后仰，一开始只是发出轻微的声音，最后终于捧腹大笑。

“你怎么了？”翔太问。

“不是很好笑吗？她真的是一个笨女人。我们是真的叫她忘记奥运，她却往对自己有利的方向解释。因为结果不错，所以对我们表达感谢，还说对我们深入的洞察能力深表敬意呢，我们哪有这种东西。”

翔太的表情也放松下来，“有甚么关系嘛，反正结果不错啊。”

“对啊，而且，我们也玩得很开心。”幸平说，“至今为止，我们从来没有帮任何人消烦解忧过。虽然只是凑巧有了好结果，但既然她觉得谘商对她很有帮助，还是让人觉得高兴。敦也，你不这么认为吗？”

敦也皱起眉头，摸了摸人中。

“当然不可能不高兴啊。”

“对吧？我就知道。”

“但没有像你那么高兴。这种事无所谓啦，差不多该把后门打开了，继续关着门，时间都不走了。”敦也走向后门。

敦也握住门把，正打算打开时，翔太突然叫了一声：“等一下。”

“怎么了？”

翔太没有回答，走向店铺。

“他要干嘛？”

敦也问幸平，但幸平偏着头没有回答。

翔太走了回来，脸上露出不悦的表情。

“你在干甚么啊？”敦也问。

“又来了，”翔太说着，缓缓举起右手，“好像是另外的人。”

他的手上拿着一个牛皮纸信封。

第二章
深夜的口琴

1

坐在接待访客柜台前的，是一个看起来超过六十多岁的瘦男人。去年没有见到他，可能是从公家单位退休后来这里的。克郎有点不安地向他自我介绍：“我叫松冈。”那个男人果然问他：“请问是哪里的松冈先生？”

“我是松冈克郎，今天来这里慰问演奏。”

“慰问？”

“圣诞节的……”

“喔。”那个男人恍然大悟，“听说有人要来演奏，我还以为是乐团，你是一个人吧？”

“是，对不起。”克郎脱口向他道歉。

“你等一下喔。”

男人不知道打电话去哪里，和电话中的人聊了两、三句话后，对克郎说：“请你在这里等一下。”

不一会儿，一个戴着眼镜的女人走了过来。克郎见过她，去年也是由她负责派对的事。对方似乎也记住了克郎的长相，笑着向他打招

呼：“好久不见了。”

“今年也请多关照。”克郎说。

“也请你多关照。”女人说。

女人带他去了休息室。休息室内放着简单的茶几和沙发。

“表演时间大约四十分钟，和去年一样，流程和曲目都可以由你来决定吗？”负责的女人问。

“没问题。曲目以圣诞歌曲为主，另外还有几首我自创的曲子。”

“是吗？”女人露出不置可否的笑容，也许她在努力回想，去年的自创曲子是甚么。

距离演奏会还有一点时间，克郎继续留在休息室。桌上有宝特瓶装饮料，他倒在纸杯里喝了起来。

继去年之后，这是他第二次来“丸光园”孤儿院。这栋四层楼钢筋水泥房子建在半山腰，除了起居室以外，还有食堂和浴室，幼儿到十八岁左右的青少年都在这里过团体生活。克郎去过几家孤儿院，这里的规模算是中上。

克郎拿起吉他最后调音，稍微练习了一下发声。没问题，今天的状况很不错。

刚才的女人走了进来，说差不多该表演了。克郎又喝了一杯茶，才站了起来。

演奏会的会场在体育馆。院童都端正地坐在排列整齐的铁管椅上，大部份都是小学生，当克郎走进体育馆时，他们用力拍着手。可能是指导员指示他们这么做。

院方为克郎准备了麦克风、椅子和乐谱架，他向院童鞠了一躬后，坐在椅子上。

“大家午安。”

“午安。”院童一起回答。

“这是我第二次来这里，去年也是圣诞夜来这里。因为每次都是圣诞夜来这里，所以有点像圣诞老公公，很可惜，我没有礼物。”说到这里，他笑了笑，“但是，和去年一样，我要用歌曲当作礼物送给大家。”

首先，他弹唱了〈红鼻子麋鹿鲁道夫〉，院童都听过这首歌，所以在中途一起唱了起来。

接着，他又唱了几首大家耳熟能详的圣诞歌曲，在唱歌停顿时，也穿插着和他们聊几句。院童们都很高兴，随着音乐用手打拍子，气氛还算不错。

克郎在中途开始注意其中一个女孩。

她坐在第二排的角落，如果是小学生的话，应该已经读高年级了。她的视线看向其它方向，完全没有看克郎一眼。不知道是否对音乐没有兴趣，她的嘴巴完全没有动。

她隐约带着忧郁的表情吸引了克郎，散发出一种不像是小孩子的女人味。克郎努力试图让她看向自己。

童谣可能太孩子气，那个女孩不感兴趣。于是，他唱了松任谷由实的〈圣诞老人是恋人〉。这是去年当红的电影《带我去滑雪》中的插曲，严格来说，在这里唱这当歌违反了著作权法，但应该没有人会去检举吧。

大部份小孩子都很高兴，那个女孩却仍然看着斜前方。

之后，克郎又演奏了几首那个年纪的少女喜爱的乐曲，仍然没有效果。她对音乐没有兴趣。他只能告诉自己放弃。

“接下来是最后一首乐曲。那是我每次在演奏会结束之前，必定会演奏的一首曲子，请大家欣赏。”

克郎放下吉他，拿出口琴，调整呼吸后，闭上眼睛，缓缓吹了起来。他已经演奏过几千次，根本不需要看乐谱。

他花了三分半钟演奏完这首曲子，体育馆内鸦雀无声。克郎在吹完口琴的前一刻张开眼睛，顿时愣了一下。

因为那个女孩专注地望着他，她的眼神很认真，克郎一把年纪了，忍不住心跳加速。

演奏会结束后，克郎在院童的掌声中离开了体育馆。负责活动的那个女人走了过来，对他说了声：“辛苦了。”

克郎原本想打听那名少女，但还是把话吞了下去。因为他不知道用甚么理由询问。

没想到，他意外地有机会和那名少女聊天。

演奏会结束后，院方在食堂内举办了餐会。克郎也受邀参加，正当他在用餐时，那名少女走了过来。

“刚才那首是甚么曲子？”她直视着克郎的眼睛问。

“哪一首……？”

“就是最后用口琴吹奏的那一首，我以前没有听过。”

克郎笑着点了点头。

“那当然，因为那是我自创的。”

“自创？”

“我自己作的曲，妳喜欢吗？”

少女用力点头。

“我觉得这首曲子很棒，很想再听一次。”

“是吗？那妳等一下。”

克郎今天晚上要住在这里。他去了为他安排的房间，拿了口琴回到食堂。

他把少女带到走廊上，用口琴吹了那首曲子给她听。她露出严肃的眼神听得出神。

“没有曲名吗？”

“不，有啊，叫〈重生〉。”

“重生……”她小声重复了一句，开始哼了起来。克郎听了惊讶不已，因为她完美地重现了〈重生〉的旋律。

“妳这么快就记住了？”

听到他的问题，她第一次露出笑容，“因为我很擅长记歌曲。”

“但还是很厉害。”

克郎打量着少女的脸，脑海中浮现了“才华”这两个字。

“松冈先生，你不当专业歌手吗？”

“专业歌手吗……不知道哩。”克郎偏着头，努力掩饰着内心的起伏。

“我觉得这首曲子一定会红。”

“是吗？”

她点了点头，“我很喜欢。”

克郎笑着说：“谢谢。”

就在这时，听到有人叫“小芹”的名字。一名女职员从食堂内探出头，“可不可以请妳叫小龙吃饭？”

“喔，好。”名叫小芹的少女向克郎鞠了一躬，走去食堂。

克郎也跟着走回食堂。小芹坐在一名年幼的少年身旁，试图让他自己拿汤匙。少年很瘦小，脸上没有表情。

负责安排演奏会的女人刚好在旁边，克郎很自然地向她打听了小芹他们的事。她露出感慨的表情说：

“这对姊弟今年才来，好像受到父母的虐待，她弟弟小龙只和她说话。”

“是喔。”

克郎看着小芹照顾她弟弟的样子，似乎隐约了解她拒绝圣诞歌曲的原因了。

餐会结束后，克郎回到自己的房间。他躺在床上，听到窗外热闹的声音，起身往楼下看，发现小孩子正在放烟火，似乎并不在意户外的寒冷。

他也看到了小芹和小龙的身影，他们在远处看着。

你不当专业歌手吗？

好久没有听到这句话了。刚才也是这十年来，第一次用笑容敷衍这个问题。但是，当时和现在的心情完全不同。

“老爸，”他对着夜空嘀咕，“对不起，我甚至连败仗都无法打——”

克郎回想起八年前的事。

七月初时，他接到祖母去世的消息。克郎正在做开店的准备，妹妹荣美子打电话到店里。

他知道祖母身体不好，肝脏和肾脏都出了问题，随时都可能撒手人寰，但克郎还是没有回家。虽然他很挂念祖母，却因为某种原因不想回去。

“明天是守灵夜，后天要举行葬礼。哥哥，你甚么时候回来？”荣美子问。

克郎把拿着电话的手架在吧台上，用另一只手抓了抓头。

“我要上班，要问一下老板才知道。”

电话中传来荣美子用力吸了一口气的声音。

“你不是只在店里帮忙而已吗？你不是说，之前店里只有老板一个人在张罗？还说休息一、两天都不会有问题吗？还说因为随时可以休息，所以决定在这家店上班吗？”

荣美子说得没错，她记忆力很好，也很精明，无法用三言两语敷衍她。克郎沉默不语。

“你不回来会很伤脑筋，”荣美子尖声说道，“爸爸身体不好，妈妈照顾奶奶也累坏了，而且，你从小是奶奶带大的，应该回来参加葬礼。”

克郎叹了一口气，“好，我会想办法。”

“尽可能早一点回来，最好是今天晚上。”

“不可能啦。”

“那明天早上，最晚在中午之前要回来。”

“我考虑看看。”

“要认真考虑，因为之前你都为所欲为。”

妳甚么态度啊——克郎想要抱怨，但妹妹已经挂了电话。

挂上电话后，他坐在高脚椅上，呆然地看着墙上的画。画中是冲绳的沙滩。老板喜欢冲绳，所以，这家小酒吧内放了很多令人联想到冲绳的小物品。

克郎的视线移向酒吧角落，那里放了一张藤椅和一把木吉他，都是克郎专用的。当客人点歌时，他就会坐在藤椅上边弹边唱。虽然也有客人随着他的吉他演奏唱歌，但大部份都是克郎自弹自唱。第一次听他唱歌的客人都会惊讶，说他的歌喉听起来像专业歌手，甚至不时有人建议他去当歌手。

不行啦，不行啦。虽然他嘴上谦虚地回答，但每次都在心里嘀咕：“我早就在找机会当歌手了。”他也是为了这个目的，才决定从大学辍学。

他从中学开始对音乐产生了兴趣。中学二年级时，他去同学家玩，看到同学家有一把吉他。同学说，那把吉他是他哥哥的，也教了他怎么弹。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碰吉他，一开始，他的手指不灵活，但练习几次后，可以弹简单乐曲的一小节。当时的喜悦难以用言语形容，他全身感受到上音乐课吹直笛时难以体会到的快乐。

几天后，他鼓起勇气向父母要求，他想要一把吉他。父亲经营一家鲜鱼店，过着和音乐完全无缘的生活。他瞪着眼睛大发雷霆，叫他不要去交那种坏朋友。父亲的认知中，弹吉他的年轻人都是不良份子。

我一定会用功读书，一定会考进本地最好的高中，如果考不进，就

把吉他丢掉，以后再也不弹了——他一个劲地拜托，说出了他所有能够想到的承诺。

在此之前，克郎从来没有要求过任何东西，所以，父母也吓了一跳。母亲的态度先软化了，最后，父亲也不再坚持，但他们并没有带他去乐器行，而是去当铺，只愿意帮他买流当的吉他。

“搞不好不久之后就要丢掉，没必要买那么贵的。”父亲板着脸说。

即使是流当品，克郎也欣喜若狂。那天晚上睡觉时，他把新买的中古木吉他放在枕边。

他参考去旧书店买的教材，几乎每天都在练吉他。因为和父母之间有约定，所以，他很认真读书，成绩进步出色。因为这个缘故，即使假日克郎在二楼的房间弹吉他，父母也从来不骂他。之后，他顺利考进了第一志愿的高中。

高中有轻音乐社，他立刻申请加入，和轻音乐社的另外两个朋友组了乐团，去很多地方演奏。起初只是弹其它乐团的曲子，后来开始弹自创曲，几乎都是克郎写的曲子，主唱也是他，另外两名成员对他的作曲赞不绝口。

升上三年级后，那个乐团形同自然解散。原因很简单，当然是因为要考大学了。虽然他们相互约定，考上大学后再重新组团，最后这件事也不了了之。因为其中一个人没有考上大学，但那个人在一年后考上了大学，也没有人提出重新组团的事。

克郎进入东京一所大学的经济系。虽然他原本想走音乐的路，但知道父母一定会强烈反对，所以就放弃了。他从小就知道长大以后要继承鲜鱼店的家业，父母完全没有想到他会选择走其它的路，他自己也觉得差不多就是这样了。

大学内有很多音乐社团，他加入了其中一个，但立刻感到失望不已。社团成员整天只想着玩，完全感受不到他们对音乐的热情，当他对

此抱怨时，立刻遭到了其它人的白眼。

“你在装甚么酷啊，音乐这种东西，开心就好嘛。”

“对啊，干嘛这么认真，反正又不是要去当职业歌手。”

克郎面对这些指摘没有吭气，只是再也不去社团了。因为他觉得和这些人争辩也没有用，彼此的目标相差了十万八千里。

之后，他也没有再加入其它社团，因为他觉得与其和一堆无心玩音乐的人在一起让自己备感压力，还不如一个人练习更轻松。

他从那时候开始参加歌唱比赛。这是他在高中后，第一次在观众面前唱歌。起初都是在预赛中就落选了，但经过多次挑战，挤进前几名的次数渐渐增加，认识了一些经常参加这类歌唱比赛的人，彼此也开始熟悉。

他们对克郎造成了强烈的刺激，简单地说，就是他们对音乐充满热情，即使牺牲一切，也想要提升自己的音乐素质。

自己也不能输——每次听到他们的音乐，都忍不住这么想。

只要醒着的时候，他几乎把所有的时间都投入了音乐。无论吃饭或是洗澡时，脑海中都想着新乐曲。渐渐地，他觉得去学校没有意义，所以就不再去上课，因为无法修足学分，所以连续留级多次。

父母完全不知道独自去东京的儿子目前的状况，以为四年过后，儿子就会毕业回到老家。当克郎在二十一岁那年夏天打电话告诉他们，自己已经休学时，母亲在电话中哭了起来。之后接过电话的父亲对着电话大吼，问他到底发生了甚么事。

我要走音乐这条路，所以继续读大学并没有意义。当他这么告诉父亲时，父亲更大声地对着电话咆哮。他觉得很吵，挂上了电话。父母当天晚上就赶到东京，父亲的脸涨得通红，母亲一脸铁青。

他们在三坪大的房间内一直聊到天快亮了。父母对他说，既然已经休学，不如立刻回老家继承鲜鱼店，克郎没有点头，他不愿意退让，因为一旦这么做，就会后悔一辈子，所以，要继续留在东京，直到完成目标。

父母整晚几乎没有阖眼，第二天一大早，就搭头班车赶回去了。克郎在公寓的窗前目送他们的背影离开，觉得两个人的背影都看起来很落寞，很矮小。克郎忍不住对着他们的背影合起双手。

他就这样过了三年。如果没有休学，他早就大学毕业了，但克郎仍然一无所有，仍然以参加歌唱比赛为目标，每天持续练习。他在几次比赛中得了名次，原以为只要持续参加比赛，就会有音乐人注意到他，但至今为止，从来没有人来找过他。他曾经主动寄 demo 带去唱片公司，但都石沉大海。

只有一次，一位经常来店里的熟客，说要把他介绍给音乐评论家。克郎在那位评论家面前表演了自己创作的两首曲子。因为他想成为创作型歌手，所以特地选了两首很有自信的作品。

一头白发烫鬈的音乐评论家说："不错啊。"

"乐曲很清新，也唱得很好，很了不起。"

克郎难掩兴奋，内心充满期待，以为自己终于有机会成为歌手了。

那位居中牵线的客人代替克郎问："有可能成为职业歌手吗？"

克郎浑身紧张，不敢正视评论家。

"嗯，"评论家停顿了一下，发出了呻吟，"最好不要有这种想法。"

克郎抬起头问："为甚么？"

"唱歌像你这么好的人太多了，如果声音有特色就另当别论，但你

并没有。”

评论家说得直截了当，他无言以对。其实他早就知道了。

“那他写的曲子怎么样？我觉得很不错。”在场的老板问。

“以外行人来说，的确很不错，”评论家用没有感情的声音回答，“但是，很遗憾，只是这种程度而已，让人联想到现有的乐曲，也就是说，感受不到新意。”

评论家直言不讳，克郎因为懊恼和丢脸感到浑身发热。

自己没有才华吗？想靠音乐餬口只是自己的一厢情愿吗？那天之后，他始终无法摆脱这些想法。

3

翌日中午过后，他走出公寓，只带了一个运动袋和西装袋。西装袋里装了向老板借的黑色西装。因为不知道甚么时候可以回东京，所以原本想带吉他回家，但担心父母又要数落自己，最后只能放弃，但他把口琴塞进了运动袋。

他在东京车站搭上列车。车厢内没甚么人，他独自占据了四人座的座位，脱下鞋子，把脚放在对面的座位上。

从东京车站要转车将近两个小时，才能回到老家所在的城镇。听说有人每天搭电车到东京上班，克郎完全无法想象这种生活。

克郎对老板说，祖母死了，老板立刻同意他回家奔丧。

“机会难得，回去和父母好好谈一谈日后的打算。”老板用训诫的语气对他说，克郎觉得老板在暗示他，差不多该放弃音乐这条路了。

他眺望着车窗外的田园风景，茫然地想，看来自己不适合走这条路。回家之后，父母绝对又要啰嗦了。到底要做梦到甚么时候，社会没这么好混，赶快清醒，回家继承家业，反正你现在也没在做甚么象样的工作——他不难想象父母要说甚么。

克郎轻轻摇着头。他想要甩开这些忧郁的事，打开运动包，从里面拿出随身听和耳机。去年上市的这台随身听是跨时代的商品，可以随时随地听音乐。

他按下播放键，闭上眼睛，旋律优美的电子音乐传入耳中。演奏的是黄色魔术大乐团，据说在洛杉机为“THE TUBE”乐团暖场时，赢得满堂喝采，所有观众都起立为他们鼓掌。

这种人才是有才华吧——虽然他努力不去想这类事，但悲观的想法

还是浮上心头。

终于到了离家最近的车站。走出车站大楼，熟悉的景象立刻映入眼帘。连结干线道路的主要道路两旁有很多小店，都是专做附近老主顾生意的店。这是他休学后第一次返家，但镇上的气氛完全没有改变。克郎停下脚步，花店和蔬果店之间那家大约四公尺宽的商店铁卷门拉下一半，铁卷门上方的广告牌上写着“鱼松”两个字，旁边用小一号的字写着“鲜鱼、送货上门”。

起初是祖父开了这家鱼店。当初的店并不是开在这里，空间也更宽敞，但那家店在战争中烧毁了，战后在这里重新开业。

克郎从铁卷门下钻了进去，店内很暗。他定睛细看，发现冷藏柜里没有鱼。这个季节，鲜鱼无法保存超过一天，剩下的鱼应该都放进冷冻库了。墙上贴着“蒲烧鳗鱼上市”的纸。

熟悉的鱼腥味让他有一种怀念的感觉。克郎走进店内，里面是通向主屋的脱鞋处。主屋的拉门关着，但有光线从门缝泄了出来，里面也有动静。

他深呼吸后，说了声：“我回来了”。说完之后，觉得似乎应该说“午安”才对。

门立刻打开了，一身黑色洋装的荣美子站在那里。好久没见到她，她看起来像大人了。她低头看着克郎，重重地吐了一口气。

“太好了，我还以为你不回来了呢。”

“为甚么？我不是说了会想办法吗？”克郎脱下鞋子走进屋内，瞥了一眼狭小的室内，“只有妳在家吗？爸和妈呢？”

荣美子皱起眉头。

“早就去会场了，我照理说也该去帮忙，但我想你回来时，万一家里没人很伤脑筋，所以在这里等你。”

克郎耸了耸肩，“是喔。”

“哥哥，你该不会打算穿这身衣服去守灵夜吧？”

克郎身上穿着T恤和牛仔裤。

“当然不可能啊，妳等我一下，我去换衣服。”

“动作快点。”

“我知道。”

他拿着行李上了楼。二楼有两坪多和三坪大的和室，三坪大的那间是克郎读高中时住的房间。

打开拉门，闷了很久的空气迎面扑来。因为拉上了窗帘，房间内很暗，他打开了墙上的电灯开关，以前生活过的空间静静地出现在日光灯的白色灯光下。书桌上仍然装着旧型的削铅笔机，墙上的偶像海报也没有掉，书架上放着参考书和吉他教材。

克郎曾经听母亲说，他刚去东京那阵子，荣美子曾经提出要住这个房间。他回答说，没关系。当时，他已经打算走音乐这条路，无意再回老家。

但是，看到房间仍然保留着原来的样子，代表父母仍然期待他回老家。想到这里，心情不由得沉重起来。

他换上西装，和荣美子一起走出家门。虽然已经七月了，幸好气候还很凉爽。

祖母的守灵夜会场就在镇上的集会所。听说那里刚建好不久，走路大约十分钟左右。

一踏进住宅区，发现周围的景象和以前大不相同，不禁有点惊讶。听荣美子说，这里增加了不少新的居民，克郎忍不住想，原来这种地方也会渐渐发生改变。

“哥哥，到底怎么样？”荣美子走在路上时问。

克郎虽然知道她在问甚么，但故意装胡涂反问她：“甚么怎么样？”

“当然是问你对未来的打算啊，如果真的可以靠音乐走下去也不错，问题是你有自信吗？”

“当然有啊，如果没有，怎么可能坚持这么久。”他在回答时，感受到内心的不安。那是欺骗自我的感觉。

“我还是没有真实感，无法想象我们家的人有这方面的才华。虽然我去听过你唱歌，也觉得你很会唱，但是，这和能不能当职业歌手是不同层次的问题。”

克郎皱起眉头。

“妳根本是个大外行，却说得好像很有那么一回事，妳懂甚么啊？”

原以为荣美子会生气，没想到她很冷静。

“对啊，我本来就是大外行，对音乐界一无所知，所以才会问你，到底有甚么打算。既然你这么有自信，就展现一下更具体的规划啊。比方说，有甚么计划，之后要怎样一步一步前进，甚么时候可以靠音乐养活自己。正因为完全不了解这些状况，爸爸他们才会不安，我也一样啊。”

虽然妹妹说的完全正确，但克郎用鼻子“哼”了一声。

“如果凡事都可以这样按部就班，这个世界上就不会有人吃苦了。在本地的女子大学毕业，打算进入本地信用金库工作的人可能无法理解吧？”

他在暗指荣美子。她明年春天从大学毕业，早就已经找好了工作。

原本以为这次她一定会发火，没想到她只是重重地叹了一口气，用很受不了的口吻问：“哥哥，你有没有想过爸妈老了以后该怎么办？”

克郎沉默不语。父母老了以后——这也是他不愿意去想的一件事。

“爸爸上月又因为心脏病老毛病发作昏倒了。”

克郎停下脚步，看着荣美子的脸，“真的假的？”

“当然是真的啊，”荣美子注视着他，“幸好没有太严重。奶奶病倒的时候发生这种事，真让人急坏了。”

“我完全不知道。”

“好像是爸爸叫妈妈不要告诉你。”

“是喔……”

父亲觉得不必联络自己这种不孝子吗？因为他无法反驳，所以只能沉默。

兄妹两人再度迈开步伐。走到集会所之前，荣美子没有再开口说话。

集会所感觉像是比较大的平房住家，穿着丧服的男男女女匆忙地走进走出。

母亲加奈子在接待处，和一个瘦瘦的男人说话。克郎缓缓走了过去。

加奈子发现了他，张大了嘴。他正想说："我回来了"，但开口之前，看着母亲身旁的男人一眼，顿时说不出话。

那是父亲健夫。因为太瘦了，差一点没认出来。

健夫仔细打量克郎后，张开抿紧的嘴。

"你怎么回来了？谁通知你的？"父亲说话的语气很冷漠。

"荣美子告诉我的。"

"是喔，"健夫看了荣美子一眼后，把视线移回克郎身上，"你有空来这种地方吗？"

你不是说，在达到目标之前都不回来吗？克郎知道父亲省略了这句话。

"如果你叫我回东京，我可以现在就走。"

"克郎！"加奈子露出责备的表情。

健夫不耐烦地挥了挥手。

"我不是这个意思，我现在很忙，别说这些烦人的事。"说完，他快步离开了。

克郎凝视着父亲背影，听到加奈子说：“太好了，你回来了，我还以为你不回来呢。”

荣美子似乎是在加奈子的指示下打电话给克郎。

“因为荣美子啰嗦了半天。不过，爸爸好像瘦了，听说他又昏倒了，没问题吗？”

听到克郎这么问，加奈子沮丧地垂下肩膀。

“虽然他自己还在逞强，但我觉得他的体力大不如前了，毕竟他已经六十多岁了。”

“有这么大岁数了……”

健夫在三十六岁后才和加奈子结婚。克郎小时候经常听他说，当时，他为了重建“鱼松”花了很多心思，根本没时间找老婆。

守灵夜在傍晚六点开始，将近六点时，亲戚都纷纷现身。健夫有很多兄弟姊妹，光是这些亲戚，就有二十个人左右。克郎已经有十年没有见到他们了。

比健夫小三岁的叔叔一脸怀念地向克郎伸出手。

“喔，克郎，你看起来很不错嘛。听说你还在东京，都在忙些甚么？”

“呃，就忙东忙西啊。”

他觉得无法明确回答的自己很窝囊。

“忙东忙西是忙甚么？该不会故意延毕，留在东京玩吧？”

克郎愣了一下。原来父母并没有告诉亲戚他已经休学的事。加奈子就在附近，不可能没有听到他们的对话，但她看着其它的方向，并没有说甚么。

克郎感到屈辱。原来健夫和加奈子认为儿子走音乐这条路，是难以向别人启齿的事。

但是，自己也一样，因为自己也不敢说出口。他觉得不可以这样下去。

他舔了舔嘴唇，正视着叔叔的脸，“我休学了。”

“啊？”叔叔露出不解的表情。

“我不读了，早就向大学提出休学申请了。”他的眼角扫到加奈子浑身紧张，又接着说，“我打算走音乐这条路。”

“音乐？”叔叔的表情好像从来没听过这两个字。

守灵夜开始了，所以就没有继续聊下去。叔叔一脸不解的表情，正在和其它亲戚说话。可能在确认克郎说的话是真是假。

诵经之后，就是传统的守灵夜。克郎也上了香。祖母在遗像中露出亲切的笑容，克郎记得自己小时候，祖母很疼爱自己。如果她还活着，一定会支持自己。

守灵夜结束后，去了另一个房间。那里准备了寿司和啤酒。环视室内，发现在场的都是亲戚。或许因为去世的祖母年近九十岁，每个人脸上并没有太多悲伤的表情。因为亲戚之间好久没有聚在一起了，现场反而充满了祥和的气氛。

这时，突然有人大吼一声：“吵死了，别人家的事不用你们管。”克郎即使不用看，也听出是健夫的声音。

“这哪里是别人家的事，在搬来现在的地方之前，是死去的爸爸的家。我也曾经住在那里。”和父亲发生争执的，正是刚才那个叔叔。或许因为喝了酒的关系，两个人的脸都涨红了。

“爸爸建造的房子在战争中被烧掉了，我们目前住的地方是我造

的，你没资格说东道西的。”

“你在说甚么啊，正因为有『鱼松』这块招牌，所以你才能在那里做生意，那块招牌是爸爸传给你的。这么重要的店，你怎么可以不和我们商量，说歇业就歇业呢？”

“谁说要歇业了，我还要继续做下去。”

“以你的身体状况，能够做到甚么时候？连装渔货的箱子都搬不动了，原本让独生子去东京读大学就有问题，开鲜鱼店根本不需要甚么学问。”

“你说甚么？你看不起鲜鱼店吗？”健夫站了起来。

眼看着他们快打起来了，周围的人慌忙开始劝架，健夫也坐了下来。

“……真是莫名其妙，不知道在想甚么？”虽然叔叔压低了嗓门，但在喝酒时，仍然嘀嘀咕咕，“居然会同意儿子休学去当歌手。”

“不用你管，你少啰嗦。”健夫立刻顶了回去。

眼看着又快吵起来了，几位姑姑立刻把叔叔带去离得较远的桌子。

虽然兄弟两个人不再吵架，但并没有化解尴尬的气氛。“我差不多该走了。”一位亲戚起身离开后，其它亲戚也都陆续离开了。

“你们也可以回家了。”健夫对加奈子和克郎说，“我会看着香火。”

“真的没问题吗？不要太勉强了。”加奈子担心地说。

“不要把我当病人。”健夫不悦地说。

克郎跟着加奈子和荣美子一起离开了集会所，走了几步后，停了下来。

“对不起，妳们先走吧。”他对母亲和妹妹说。

“怎么了？忘了拿东西吗？”加奈子问。

“不，不是……”他有点结巴。

“要和爸爸谈话吗？”荣美子问。

“嗯，”他点点头，“我想，稍微聊一下比较好。”

“是吗？好啊，妈妈，那我们走吧。”

但是，加奈子站在原地不动，低着头想了一下后，抬头看着克郎。

“你爸爸并没有生你的气，他觉得应该让你自由发展。”

“……是吗？”

“所以才会和叔叔吵架啊。”

“嗯……”

克郎也察觉了这一点。吵死了，别人家的事不用你们管——父亲对叔叔说的这句话，是他在对外宣示，自己认自独生子的自由发展。所以，克郎才打算听健夫说出他内心真正的想法。

“爸爸也希望你能够实现梦想，”加奈子说，“他觉得我们不能妨碍你，不能因为他生病的关系，迫使你放弃自己的梦想。你要和爸爸谈一谈当然没问题，但不要忘记这一点。”

“嗯，我知道。”

克郎目送她们离开后，转身走回集会所。

他在东京车站搭车时，完全没有想到眼前这种情况。他以为父母会数落自己，亲戚也会责备自己，没想到父母挺身成为自己的挡箭牌。他

不由得想起三年前，父母离开自己公寓时的情景。在说服儿子失败之后，不知道他们如何转换自己的心情。

集会所的灯几乎都关了，只有最后方的窗户还亮着灯光。

克郎没有走去玄关，蹑手蹑脚地走向那个窗户。玻璃窗内侧有纸拉窗可以关起来，但如今打开了一条缝，可以看到里面的情况。

那里不是刚才守灵夜的房间，而是放了棺材的葬礼会场。前方的祭坛上烧着香，健夫坐在一整排铁管椅的最前面。

克郎正纳闷父亲在干甚么，健夫站了起来，从放在旁边的皮包里拿出了甚么东西，好像用白布包了起来。

健夫走向棺材，缓缓打开白布。白布里的东西亮了一下。克郎立刻知道那是甚么。

是刀子，是一把旧刀。关于这把刀的故事，克郎已经听得耳朵都快长茧了。

那是祖父当年开“鱼松”时用的刀子。健夫决定继承家业时，祖父把这把刀传承给父亲。健夫年轻时，就是用这把刀练习。

健夫在棺材上摊开，把刀放在上面。他抬头看着遗像后，双手合什开始祈祷。

看到父亲的身影，克郎感到痛苦不已。因为他似乎可以猜到健夫在心里对祖母说甚么。

八成是在道歉，为从祖父手上继承的店将在自己手上结束营业道歉，为无法将代代相传的刀子交给儿子道歉。

克郎离开窗前。他没有走向玄关，而是离开了集会所。

5

克郎对健夫深感抱歉。这是他第一次由衷地感到抱歉，也觉得必须感谢父亲允许自己自由发展。

但是，这样真的好吗？

叔叔刚才也说了，父亲的身体似乎真的很差，所以，不知道这家鲜鱼店能够开到甚么时候。即使暂时由加奈子张罗，但还必须同时照顾健夫，有可能不得不突然歇业。

果真如此的话该怎么办？

明年春天，荣美子就要去上班了。因为是本地的信用金库，所以可以从家里通勤，但是，光凭她一个人的收入，难以养活父母两个人。

怎么办？自己要放弃音乐，继承“鱼松”吗？

这是现实的路线，但这么一来，多年的梦想怎么办？听母亲说，父亲也不希望克郎因为他的关系放弃梦想。

克郎重重地叹了一口气，环视周围后，停下了脚步。

他觉得周围的环境很陌生。因为附近建了很多新房子的关系，所以不小心走错路了。

他快步在周围跑了起来，终于找到了熟悉的路。小时候经常玩耍的空地就在这附近。

那条路是缓和的上坡道。克郎缓缓走了起来，不一会儿，在右侧看到了一栋熟悉的房子。那是他经常买文具的杂货店。没错，又黑又旧的广告牌上写着“浪矢杂货店”几个字。

关于这家店，除了来买东西以外，还有其它的回忆。杂货店老板的老爷爷会为大家消烦解忧。当然，现在回想起来，其实都是一些无足轻重的烦恼，类似可不可以教我在运动会上赛跑得第一名的方法，怎样可以增加压岁钱的金额，但浪矢爷爷总是很认真地回答，还记得他回答增加压岁钱金额的方法是“修订一条必须把压岁钱放进透明红包袋的法律，这么一来，爱面子的大人就不好意思只包一点点压岁钱了”。

不知道那个爷爷是否还健在。克郎充满怀念地打量着那家店，生锈的铁卷门紧闭，二楼住家的部份也没有灯光。

他走到隔壁仓库旁。以前经常在仓库的墙上涂鸦，但浪矢爷爷并没有生气，只说既然要画，就画得好一点。

很遗憾，现在找不到墙上的涂鸦了。那时至今已经过了十多年，可能因为风化消失了。

就在这时，他听到店门的方向传来脚踏车煞车的声音。克郎躲在仓库后方探出头。一个年轻女子正从脚踏车上下来。

她停好脚踏车后，从斜背的皮包里拿出甚么东西，投进了“浪矢杂货店”铁卷门上的投递口。看到这一幕的瞬间，克郎忍不住“呃”地叫了一声。

虽然他叫得并不大声，但因为四周一片寂静，所以听起来格外响亮。年轻女子害怕地看着克郎，随即慌忙想要骑上脚踏车。也许她以为克郎是变态。

“请等一下，妳搞错了，妳搞错了，我不是甚么可疑的人。”克郎挥着手冲了出去，“我并不是躲起来，只是在看这栋房子，觉得很怀念。”

年轻女子坐在脚踏车，正打算骑走，用充满警戒的眼神看着他。她的一头长发绑在脑后，虽然只化了淡妆，但五官很端正。年纪可能和克郎差不多，或是比他小几岁。不知道是否从事甚么运动，她在T恤袖子下露出的手臂很结实。

“你看到了吗？”她问。她的声音有点沙哑。克郎不知道她在问甚么，所以没有答腔。“你刚才没看到我在干甚么吗？”她又问了一次，语气中带着责备。

“我好像看到妳把信投进去……”

听到克郎的回答，她微微皱起眉头，咬着下唇，把脸转到一旁。然后，又再度转头看着他。

“拜托你，请你忘了刚才看到的事，也请你忘了我。”

“呃……”

“就这样。”说完，她打算骑走。

“等一下，请妳告诉我一件事。”克郎立刻冲了出去，挡在脚踏车前，“妳刚才投了信，该不会是有事要谘商？”

她微微收起下巴，抬眼看着他问：“你是谁？”

“很了解这家杂货店的人，小时候就找这里的爷爷谘商烦恼……”

“你叫甚么名字？”

克郎皱起眉头，“在问别人的名字之前，不是应该先报上自己的姓名吗？”

她坐在脚踏车上叹了一口气。

“我的名字不能告诉你，而且，我刚才投的不是谘商信，而是感谢信。”

“感谢信？”

“我在半年多前谘商了一件事，得到了宝贵的建议，解决了我的问题，所以我来表达感谢。”

“谘商？这家『浪矢杂货店』？那个爷爷还住在这里吗？”克郎轮流看着女人的脸和老旧的店铺。

她偏着头。

“我不知道他有没有住在这里，去年我把谘商信投进去后，第二天在后门的牛奶箱里看到了回信……”

没错。只要在晚上把写了谘商问题的信投进铁卷门上的投递口，第二天早上，就会在牛奶箱里看到答复信。

“现在还可以谘商吗？”

“这我就不知道了。我最后一次收到答复信后，很久都没有写回信，所以，他可能收不到我刚才投的那封感谢信，但我在写的时候，觉得即使他看不到也没关系。”

她似乎得到了很宝贵的建议。

“呃，”她开了口，“我可以走了吗？太晚回家，我家里人会担心。”

“喔……请便。”

克郎把路让开了，她用力踩着踏板。脚踏车移动起来，一下子加快了速度，不到十秒，就从克郎的视野中消失了。

他再度打量着“浪矢杂货店”，完全感受不到里面有任何动静。如果这栋房子会针对别人的谘商提出解答，可能有幽灵住在里面。

克郎用鼻子吐了一口气。哼，太荒谬了。怎么可能有这种事？他轻轻摇了摇头，转身离开了。

回到家时，荣美子独自在客厅。她说睡不着，所以在睡前喝点酒。矮桌上放着一瓶威士忌和杯子。她已经在不知不觉中变成大人了。母亲加奈子似乎已经先去睡了。

“你和爸爸谈过了吗？”荣美子问。

“不，我后来没有回去集会所，刚才去散步了一下。”

“散步？这么晚了，在哪里散步？”

“到处走走。对了，妳还记得『浪矢杂货店』吗？”

“浪矢？记得啊，就是那家开在很奇怪地方的店。”

“那里还有住人吗？”

“啊？”荣美子的声音带着问号，“应该没有住人，前不久歇业之后，就一直是空房子。”

“是喔，果然是这样。”

“怎么了？那家店怎么了？”

“不，没事。”

荣美子一脸狐疑地撇着嘴角。

“对了，你到底有甚么打算？真的要放弃『鱼松』吗？”

“妳别这么说嘛。”

“但事实就是这样啊，如果你不继承，这家店只能歇业。我是无所谓啦，但爸妈怎么办？你该不会连他们也放弃吧？”

“妳少烦我，我有在考虑啦。”

“考虑甚么？说来听听。”

“我不是叫妳少烦我吗？”

他冲上楼梯，连身上的西装也没脱，就倒在床上。很多想法在脑海中窜来窜去，但可能刚才喝了点酒的关系，完全无法理出头绪。

不一会儿，克郎缓缓站了起来。他坐在书桌前，打开抽屉，找到了报告纸，也刚好有原子笔。

他打开报告纸，写下“前略　浪矢杂货店收”几个字。

第二天的葬礼也很顺利，参加的成员几乎和昨天没有差别。亲戚很早就到了，但不知道是否因为昨晚曾经发生那件事，每个人来到克郎面前时，都有点不自在，叔叔没有过来。

除了亲戚以外，还有不少商店街和左邻右舍来参加，都是克郎从小就认识的人。

克郎也见到了他的老同学。因为对方穿了西装，所以一下子没认出来，但那个人绝对就是中学时的同班同学。他家开印章店，和“鱼松”在同一条商店街上。

克郎想起以前不知道听谁说过，那个同学的父亲在他小时候死了，他向祖父学了刻印章的技术，高中毕业后，就在店里帮忙。所以，他今天是代表印章店来参加葬礼。

老同学上完香，经过克郎他们面前时，恭敬地鞠了一躬。他的举止看起来比克郎年长好几岁。

葬礼结束后，就是出殡和火葬。之后，克郎一家人和亲戚回到集会所，做了头七的法事。最后，自健夫在所有亲戚面前致词，一切终于都结束了。

目送所有的亲戚离开后，克郎他们也准备回家了。由于东西太多了，只能打开店里那辆厢型车的后车门，把祭坛和花都塞进了车子，后车座一下子变得很挤。健夫坐在驾驶座上。

“克郎，你去坐副驾驶座。”加奈子说。

他摇摇头，“妈，还是妳坐吧，我走路回家。”

加奈子露出不满的表情，可能以为他不想坐在父亲旁边。

“我想去一个地方，很快就回去。”

“是喔……”

克郎不理会一脸无法释怀的加奈子他们，快步走了起来。他担心他们问他去哪里。

他一边走，一边看着手表。即将傍晚六点了。

昨天深夜，克郎溜出家门去了浪矢杂货店。他的牛仔裤口袋里放着牛皮纸信封，里面的报告纸上洋洋洒洒地写下了目前的烦恼。那封信当然是克郎自己写的。

虽然他没有留下姓名，但毫无隐瞒地写下了目前的状况，并询问自己该怎么办。到底该追求梦想，还是放弃梦想，继承家业——一言以蔽之，这就是他信中所有的内容。

但是，今天早上醒来之后，他立刻后悔不已，觉得自己干了蠢事。那栋房子根本没有住人，昨晚的女人可能有神经病。果真如此的话，问题就大了。因为他不想被别人看到那封信。

然而，他也抱着一丝期待，搞不好自己也可以像昨晚的女人一样，得到很恰当的建议。

克郎带着半信半疑的心情走在坡道上，很快就看到了浪矢杂货店的老旧店铺。昨晚来的时候太暗了，所以看不清楚，现在才发现原本乳白色的墙壁全都变黑了。

店铺和隔壁仓库之间有一条防火巷，沿着防火巷走到底，才能绕到屋后。他小心翼翼地走了进去，以免衣服碰到墙壁弄脏了。

屋后有一道后门，门旁的确有一个木制的牛奶箱。克郎吞了一口口水，拉开侧面的盖子。虽然盖子有点紧，但还是打开了。

克郎探头一看，发现里面有一个牛皮纸信封。克郎伸手把信封拿了

出来，答复信似乎重复使用了克郎原本使用的信封，在收件人栏中用黑色原子笔写着“致鲜鱼店的艺术家”几个字。

他发自内心地感到惊讶。果然还有人住在里面？克郎站在后门前竖起耳朵，但是完全听不到任何动静。

难道回信者住在其它地方，每天晚上回来确认是否收到了谘商烦恼的信？这么一来，就合情合理了，但是，那个人为甚么要这么做？

克郎偏着头纳闷，转身离开了。这种事根本不重要，搞不好浪矢杂货店有浪矢杂货店的隐情，但此刻他管不了那么多，只在意回信的内容。

克郎拿着信封在附近转了一圈，想找一个可以安静的地方看信。

不一会儿，他发现了一个只有秋千、滑梯和沙坑的小公园，公园内没有人影。克郎在角落的长椅上坐了下来，用力深呼吸后，拆开了信封。里面有一张信纸，他按捺着剧烈的心跳看了起来。

致鲜鱼店的艺术家：

得知了你的烦恼。

谢谢你和我分享了这么奢侈的烦恼。

原来你是祖先代代相传的鲜鱼店独生子，真让人羡慕啊，即使你甚么都不用做，也可以继承那家店。那家店应该有不少多年的老主顾，所以你也不必辛苦地招徕生意。

我想请教一下，在你周围，没有人因为找不到工作而烦恼吗？

如果没有这种人，还真是一个繁荣美好的世界啊。

再等三十年看看，你就会知道这个世界没这么好混，到时候，即使大学毕业，也未必能够找到工作，有工作就要偷笑了。这样的时代绝对会出现，我可以和你打赌。

但是，你不读大学了吗？你休学了吗？让父母付了学费，好不容易进了大学，如今你舍弃了这所学校。是喔喔喔？

然后，你投入了音乐的世界？想要当艺术家吗？不惜放弃代代相传的店，想靠一把吉他闯天下吗？啊哟哟哟。

我已经不想给你任何建议了，只想对你说，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吧。天真的人，就应该让他四处碰壁，话说回来，我也是在因缘际会之下，扛起了浪矢杂货店这块招牌，所以还是要回答一下。

听我说，赶快放下吉他，继承那家鲜鱼店。你父亲的身体不是不好吗？你哪有工夫游手好闲？你现在根本没办法靠音乐养活自己，只有那些有特殊才华的人才能做到这一点，你不是那块料，不要再痴人说梦了，面对现实吧。

浪矢杂货店

克郎看着信，拿着信的手渐渐发抖，当然是因为愤怒。

这是在搞甚么啊？他忍不住想。自己为甚么要被人指着鼻子痛骂一顿？

赶快放弃音乐，继承家业——他猜到会听到这样的回答。从现实的角度思考，这么做的确比较妥当，即使是这样，也不必把话说得那么难听，损人也该有个限度吧。

早知道就不要去谘商了。克郎把信纸和信封揉成一团，塞进口袋，站了起来。他想找一个垃圾桶丢掉。

但是，他没有找到垃圾桶，只能带着信回家。父母和荣美子正在神桌前设置祭坛。

“你去了哪里？这么久才回来。”加奈子问。

“嗯，就在附近……”说完，他走上了楼梯。

回到自己的房间，换好衣服后，他把揉成一团的信纸和信封丢进了垃圾桶，但随即改变了主意，把信捡了起来。他抚平信纸，又看了一次，但是无论看多少次，还是一肚子火。

虽然他想要无视这封答复信，但又觉得咽不下这口气。写这封信的人显然有很大的误会，看到祖先代代相传的鲜鱼店，该不会以为是规模很大的店？以为上门谘商的是有钱人家的公子哥儿？

信中叫自己面对现实，克郎觉得自己并没有逃避现实，正因为面对现实，才会烦恼，但答复者根本没有了解到这一点。

克郎坐在桌前打开抽屉，拿出报告纸和原子笔。他花了一点时间，写了以下这封信。

前略　致浪矢杂货店：

感谢你的答复信。因为没料到会收到答复信，所以很惊讶。

但是，看了信的内容后，我很失望。

恕我直言，你完全不了解我的烦恼，不用你提醒，我当然知

道继承家业比较稳当。

只不过在目前的时间点，稳当并不等于高枕无忧。

你似乎有所误解，我家开的是一家门面只有四公尺宽的小店，生意并不是太好，每天好不容易赚一点生活费而已。即使继承了这家店，也不能保证未来就一帆风顺。所以，我认为鼓起勇气摸索其它的人生之路，也不失为一种方法。我在上一封信中也提到，目前我的父母都很支持我，如果我现在放弃梦想，会让他们感到失望。

你还误会了另一件事，我把音乐当成职业，希望可以靠唱歌、演奏和作曲养活自己，但是，你似乎认为我只是把音乐当成兴趣，认为我在享受艺术的乐趣，所以才会说我把成为艺术家当成目标，关于这一点，我可以断然否定。我的目标并不是那种不食人间烟火的艺术家，而是职业音乐家，是音乐人。

我也知道，只有具有特殊才华的人才能够成功，但是，你凭甚么断言我没有才华呢？你没有听过我的歌吧？不要用成见妄下结论，任何事不是都要在挑战后，才能知道结果吗？

期待你的回信。

鲜鱼店的音乐人

7

“你甚么时候回东京？”

葬礼的第二天，克郎正在吃午餐，头上绑着毛巾的健夫从店里走进来问道。“鱼松”从今天开始营业，克郎从自己房间的窗户看到健夫一大早就开着厢型车去进货。

“还没有决定。”克郎小声地回答。

“你可以在这里浪费时间吗？你说的音乐之路，可以走得这么轻松吗？”

“我哪有浪费时间？我也有很多考虑。”

“你考虑甚么？”

“没必要一一说出来吧？”

“三年前，你说得斩钉截铁，既然这样，就要带着誓死的决心冲到底。”

“少烦我，不用你提醒我也知道啦。”克郎放下筷子站了起来，加奈子在厨房一脸担心地看着他们。

傍晚时，克郎走出家门。当然是为了去浪矢杂货店。昨天深夜，他把第二封信投进了铁卷门的投递口。

打开牛奶箱，发现和昨天一样，放着克郎使用的信封。回信者果然每天都来检查有没有收到谘商的信吗？

克郎和昨天一样，在附近的公园看了回信。回信的内容如下。

“

致鲜鱼店的音乐人：

不管是大店还是小店，店就是店。你不是因为那家店，才能读到大学吗？既然生意不好做，身为儿子的你，不是应该想办法吗？

你说你的父母支持你走音乐这条路。只要不是作奸犯科，无论儿女做甚么，正常的父母都会支持，但是，做儿女的可以把父母的好意当成挡箭牌吗？

我并没有叫你放弃音乐，你可以把音乐当成是兴趣爱好。

恕我直言，你并没有音乐的才华。这种事不需要听你的歌也知道。

因为你努力了三年，都没有任何成果，不是吗？这就证明了你没有才华。

你去看看那些当红的歌手，每个人都没有花太多时间就受到了瞩目。身上有特殊光环时，一定有人会发现，但是，至今没有人发现你，你就必须承认这一点。

你不喜欢别人称你为艺术家吗？代表你这方面的感觉已经落伍了。总之，听我一句话，马上去当鲜鱼店的老板吧。

浪矢杂货店

”

克郎咬着嘴唇。和上次一样，这次的回信内容也很过分，又把自己

骂得狗血淋头。

奇怪的是，他并没有感到太大的愤怒，对方写得这么彻底，反而让他感到痛快。

克郎又看了一次信的内容，忍不住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说得没错。他不得不承认内心涌起了认同答复信内容的想法。虽然对方言词很没礼貌，却说到了重点。假如自己具备了特殊的光环，别人就会注意到自己——克郎很清楚这一点，但之前都不愿面对这个事实，自我安慰说，只是运气还没有降临到自己身上，其实只要有才华，根本不需要甚么运气。

至今为止，从来没有人对自己说过这些话。音乐这条路很险峻，不如趁早放弃——大家最多只是点到为止，因为他们不想对自己说的话负责，但是，这个回信者不一样，发表的意见始终贯彻一致性。

他再度低头看着信。

话说回来，这个人到底是何方神圣？居然可以这么毫不留情，直言不讳。一般人都会用比较委婉的方式表达，但在这封答复信中，完全感受不到任何细腻。有一件事很明确，写回信的并不是克郎所熟悉的浪矢爷爷，那个爷爷用字遣词温和多了。

真希望见见这个人。克郎忍不住想道。书信往来无法传达很多事，他希望和答复者当面谈谈。

入夜之后，克郎再度溜出家门。他的牛仔裤口袋里当然放了一封信，里面是他写的第三封信。他左思右想后，写了以下的内容。

“

前略　致浪矢杂货店：

谢谢你的第二封回信。

老实说，我很受打击。因为我没想到会被你骂得体无完肤。我以为自己多少有一点才华，梦想有朝一日，自己的才华能够开花结果。

但是，你一语惊醒梦中人，我反而感到很畅快。

我打算重新检视一下自己。回想起来，追求梦想这件事似乎有点变成在赌气，似乎无法收场了。

说来惭愧，我还没有下定决心，很希望再继续追求音乐这条路。

于是，我终于发现了我真正的烦恼。

我想，我早就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只是还无法下决心放弃梦想，现在仍然不知道该怎么办，这种感觉有点像是单恋的心情。明知道这场恋爱无法开花结果，但仍然无法忘记对方。

书信无法充分表达心情，所以，我有一个不情之请，不知道能不能面谈呢？我也很想见识一下你是怎样的人。

去哪里可以见到你？只要你告诉我地点，天涯海角我都会去。

鱼店的音乐人

”

浪矢杂货店像往常一样伫立在昏暗中。克郎走近铁卷门，拨开信件投递口，把信封从牛仔裤口袋里拿了出来，塞进去一半。

因为他觉得铁卷门内似乎有人的动静。

果真有人的话，应该会从里面把信封拉进去。于是，他打算把信塞进去一半后，停在那里观察。

一看手表，发现是深夜十一点多。

克郎把手伸进另一个口袋，拿出口琴，深呼吸后，对着铁卷门内缓缓吹了起来。他希望里面的人可以听到他的口琴声。

那是他创作的曲子中，自己最喜欢的一首。曲名叫〈重生〉，还没有写歌词，因为他还没想到适当的歌词。去 Live house 表演时，总是用口琴演奏这首曲子，旋律很悠扬抒情。

他演奏完一段后，把口琴从嘴边拿了下来，注视着放进投递口的信封，但是，没有人把信封拿进去。里面似乎没有人。可能回信人每天早晨来拿信。

克郎用指尖把信封塞了进去，隐约听到那封信“啪答”的掉落声音。

“克郎，快起来。”

克郎被人用力摇着身体，立刻醒了过来，立刻看到母亲加奈子一脸铁青的样子。

克郎皱着眉头，眨了眨眼睛。

“干嘛啦？”他一边问，一边拿起放在枕边的手表。才七点多而已。

“出事了，你爸爸在市场昏倒了。”

“甚么？”他立刻坐了起来，一下子清醒了，“甚么时候？”

“刚才，市场的人打电话来，现在已经送去医院了。”

克郎立刻跳下床，伸手拿起挂在椅背上的牛仔裤。

换好衣服后，他和加奈子、荣美子一起走出家门，在铁卷门上贴了“今天临时休息”的布告。

拦了出租车后，立刻赶到医院。在鱼市场当主管的中年男子在医院等他们，他似乎认识加奈子。

“他在搬货时，突然觉得不舒服，所以立刻叫了救护车……”男子向他们说明情况。

“是吗？给你们添麻烦了，接下来就交给我们吧，你赶快回市场去忙吧。”加奈子向他道谢。

急救结束后，主治医生要向家属说明情况。克郎和荣美子也一起听

医生的报告。

“总之，就是过劳对心脏造成了负担，最近有甚么事让他太疲劳吗？”一头白发，看起来风度翩翩的医生用平静的语气问。

加奈子告诉他，家中刚办完丧事，医生了然于心地点点头。

“除了肉体疲劳以外，也许在精神上也持续紧张。他的心脏目前并不会有太大的变化，但还是要多小心，建议他可以定期来做检查。”

“我会叫他这么做的。”加奈子回答。

医生说可以探病，他们立刻去了病房。健夫躺在急诊病房的床上，看到克郎他们，露出尴尬的表情。

“一家人全都跑来这里，未免也太夸张了，我又没甚么大碍。”虽然他在逞强，但说话的声音没甚么精神。

“还是不应该这么早就开店，多休息两、三天比较好。”

听到加奈子这么说，健夫面有难色地摇摇头。

“这怎么行呢？我没问题。如果我们不开门营业，客人会很不方便，有人期待买我们店里的鱼。”

“但如果累坏了身体，不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吗？”

“我不是说了吗？我的身体没有大碍。”

“爸，你不要太勉强了，”克郎说，“如果你非要开店，我可以帮忙啊。”

其它三个人全都看着克郎的脸，每个人的眼中都带着惊讶之色。

短暂的沉默后，健夫不以为然地说：“你在说甚么啊？你连鱼都不会杀，能做甚么？”

“那可不见得，你忘了吗？读高中之前，我每年夏天都在店里帮忙。”

“那只是玩票性质。”

“但是——”克郎没有说下去。因为健夫从毛毯下伸出手，制止儿子继续说下去。

“你的音乐怎么办？”

“我在想，是不是该放弃……”

“你说甚么？”健夫的嘴都歪了，“你要逃避吗？”

“不是，只是觉得我继承鲜鱼店比较好。”

健夫咂了一下嘴。

“三年前，你说得那么斩钉截铁，结果就是这样吗？老实说，我无意让你继承鲜鱼店。”

克郎惊讶地看着父亲的脸，“老公。”加奈子也担心地叫着他。

“如果你无论如何都想继承鲜鱼店，当然就另当别论，但你现在不是这样。以你目前的心情，即使继承了鲜鱼店，也不可能把生意做得有声有色。几年之后，你又会想，早知道就应该走音乐那条路。”

“不可能。”

“当然可能，我很清楚。到时候你就会找很多借口，说是因为爸爸病倒了，在无可奈何之下继承了这家店，为这个家牺牲了自己的梦想，全都怪罪别人，自己不负任何责任。”

“老公，你话说得太重了。”

“妳闭嘴。怎么样？没话可说了吧？如果你有意见就说啊。”

克郎抿着嘴，瞪着健夫，“为家庭着想错了吗？”

健夫用鼻子“哼”了一声：

“等你有成就之后，才有资格说这种话。你走音乐这条路，有甚么成就吗？还没有吧？既然你当初无视父母的劝阻，想要投入一件事，就应该留下一点成就。如果做不到，以为自己经营鲜鱼店应该没问题，简直太瞧不起人了。”

健夫一口气说完后，露出痛苦的表情按着胸口。“老公。”加奈子叫着他，“你还好吗？荣美子，快去叫医生。”

“不用担心，没甚么大碍。喂，克郎，你给我听好了，”健夫躺在病床上，露出严肃的眼神，“我和『鱼松』都不至于脆弱到需要你来帮忙，所以，你不必想太多，再搏命努力一次，再去东京打一仗。即使到时候打了败仗也无所谓，一定要留下自己的足迹。在做到这一点之前别回来，听到了吗？”

克郎无言以对，只能保持沉默，“听到了没有？”健夫用强烈的语气确认。

“听到了。”克郎小声地回答。

“一言为定喔，这是男人和男人之间的约定。”

克郎听了父亲的话，深深地点头。

从医院回到家后，克郎立刻开始收拾行李。除了带回来的物品以外，还整理了留在家里的东西。这些年从未整理过，所以顺便大扫除一下。

“书桌和床丢掉吧，如果书架用不到，也丢掉好了。”在休息兼吃午餐时，克郎对加奈子说，“那个房间我用不到了。”

“那可以给我用吗？”荣美子立刻问。

“喔，好啊。”

“太好了。”荣美子轻轻拍着手。

“克郎，爸爸虽然说了那些话，但你随时都可以回来。”

听到母亲这番话，克郎苦笑着对她说：

“妳不是也听到了吗？他说是男人和男人之间的约定。”

“但是……”加奈子说到这里，没有继续说下去。

克郎到傍晚时才收拾好房间。加奈子去医院把健夫接了回来，健夫看起来比早上气色好多了。

晚餐吃了寿喜烧。加奈子买了上等牛肉。荣美子像小孩子般兴奋不已，因为医生嘱咐健夫两、三天内不能抽烟、喝酒，所以他不能喝啤酒，为此叹着气。对克郎来说，这是葬禅之后，一家人第一次共享天伦之乐的晚餐。

吃完晚餐后，克郎立刻准备出门。他要回东京。虽然加奈子叫他明天再走，但健夫劝阻了她，说让儿子自己决定。

“那我走了。”克郎双手提着行李，去向双亲和荣美子道别。

“好好加油。”加奈子说。健夫没有吭气。

走出家门后，克郎没有直接走去车站，而是去了一个地方。他打算最后再去一次浪矢杂货店。因为牛奶箱里也许有昨天那封信的答复信。

走去一看，发现果然有回信。克郎放进口袋后，再度打量着已经变成废弃屋的杂货店。积满灰尘的广告牌似乎在向克郎诉说甚么。

走去车站，搭上列车后，他才看了那封回信。

致鲜鱼店的音乐人：

看了你第三封信。

虽然无法透露详情，但恕我无法和你当面谈，而且，还是不见面比较好。见了面之后，你恐怕会很失望，对自己找这种人谘商感到厌恶。所以，这件事就别提了。

是吗？你终于决定要放弃成为音乐人了吗？

但我猜想这只是你目前的想法，你还是会努力成为音乐人，也许在看这封信时，你已经改变了心意。

不好意思，我也无法判断这样的决定到底是好是坏。

但是，我想告诉你一件事。

你在音乐这条路上的努力绝对不会白费。

有人会因为你的乐曲得到救赎，你创作的音乐一定会流传下来。

至于你问我为甚么可以如此断言，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总之，千万不要怀疑这件事。

请你务必要相信这件事到最后，直到最后的最后，都要相信这件事。

这是我唯一能够对你说的话。

浪矢杂货店

看完之后，克郎忍不住偏着头。

这封回信是怎么回事？完全看不到之前的无礼字眼。

最不可思议的是，答复者竟然知道克郎会再度下决心走音乐这条路，也许因为他可以看透人心，所以才能够成为“为人消烦解忧的浪矢杂货店”。

直到最后的最后，都要相信这件事。

这句话是甚么意思？难道我的梦想可以实现吗？回信者凭甚么如此断言？

克郎把信放回信封，收进了行李袋。总之，这封信带给他勇气。

9

经过唱片行时，发现蓝色封套的ＣＤ堆积如山。克郎拿起其中一张，充分感受着喜悦。封套上印着“重生”的字眼，旁边写着“松冈克郎”的名字。

终于有这么一天了，终于等到这一天了。

这条音乐之路很漫长。克郎下定决心，再度返回东京后，比之前更努力投入音乐。他挑战了所有歌唱比赛，也去参加选秀会，持续寄录音带到唱片公司，也曾经无数次在街头表演。

但是，仍然没有人来挖掘他。

时间过得很快，他渐渐不知道自己在干甚么。

差不多在这个时候，一位来听他现场演唱的客人问他愿不愿意去孤儿院举行慰问演奏。

虽然他觉得此举对他成名没有帮助，但还是答应了。

他去了一个只有不到二十名院童的孤儿院。他有点不知所措地演奏着乐曲，那些院童也有点不知所措。

不一会儿，其中一名院童开始鼓掌，其它院童也跟着鼓掌。克郎也越来越投入，越来越开心。

他好久没有发自内心地唱得这么开心了。

那天之后，他开始去日本各地的弧儿院表演。他会唱超过一千首小孩子爱听的歌曲，虽然他始终没有机会出道当歌手。

克郎忍不住偏着头。没有出道？那这些ＣＤ是怎么回事？这不是代

表自己已经凭自己最喜欢的歌曲出道了吗？

他想要哼唱〈重生〉，但不知道为甚么，他想不起歌词。这是自己的歌，怎么会想不起歌词？怎么可能有这种荒唐的事？

到底是怎样的歌词？克郎打开ＣＤ盒，拿出封套想要看歌词，但手指不听使唤，无法打开折起的封套。店内传来的声音震耳欲聋。这是甚么？这是甚么音乐？

下一刹那，克郎张开了眼睛，一下子想不起自己在哪里。陌生的天花板、墙壁和窗帘，当视线移到窗帘时，才终于想起自己在丸光园。

铃声大作，听起来像是惨叫声，同时听到有人叫："失火了，不要慌张。"

克郎跳了起来，拿起旅行袋和夹克，穿上鞋子。幸好他没有脱衣服睡觉。吉他怎么办？算了。他一秒钟就做出了结论。

冲出房间时，他愣住了。走廊上充满烟雾。

男职员用手帕捂着嘴向他招手，"跟我来，从这里逃出去。"

他跟着男职员，两步并作一步地跳下楼梯。

但是，来到下一层楼时，他停下了脚步。因为他发现小芹站在走廊上。

"妳在这里干甚么？赶快逃啊。"克郎大叫着。

小芹双眼通红，泪水湿了她的脸颊。

"我弟弟……小龙不见了。"

"甚么？他去了哪里？"

"不知道，可能是屋顶。他每次睡不着就会去那里。"

“屋顶……”

他迟疑了一下，但很快就做出了决定。他把行李交给小芹，“妳帮我拿，赶快逃出去。”

“啊？”她张大眼睛，克郎不理会她，冲上了楼梯。

烟雾的浓度在短时间内增加，眼泪不停地流。不仅看不清楚前方，连呼吸也有困难。最可怕的是，完全看不到火。到底哪里烧了起来？

继续往前走可能太危险了，要不要逃？正当他闪过这个念头时，不知道哪里传来小孩子的哭声。

“喂，你在哪里？”他叫了起来。烟顿时呛进喉咙，他用力咳嗽着往前走。

有甚么东西倒塌了，同时，烟雾变少了。他看到一名少年蹲在楼梯上方，正是小芹的弟弟。

克郎把少年扛在肩上，打算走下楼梯。就在这时，随着一声巨响，天花板掉了下来，转眼之间，四周陷入一片火海。

少年哭喊着，克郎陷入了混乱。

但是，他不能停下脚步。只有冲下楼梯，才能救他们。

克郎扛着少年在火海中奔跑，他完全不知道自己走在哪里，只知道巨大的火团不断袭来，全身疼痛，无法呼吸。

红色的火光和黑暗同时包围了他们。

他似乎听到有人叫自己，但他无法回答，因为身体完全无法动弹。不，他甚至不知道自己的身体是否还在。

意识渐渐远离，自己似乎睡着了。

一封信的内容，隐约浮现在脑海。

有人会因为你的乐曲得到救赎，你创作的音乐一定会流传下来。

至于你问我为甚么可以如此断言，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总之，千万不要怀疑这件事。

请你务必要相信这件事到最后，直到最后的最后，都要相信这件事。

喔，我懂了，现在是最后的时刻，我只要现在仍然相信就好吗？

老爸，这样算不算留下了足迹？虽然我打了一场败仗。

体育馆内人山人海，前一刻还陷入疯狂的欢呼声中，刚才的三首安可曲，让歌迷的热情充分燃烧。

但是，最后的压轴歌曲不一样。追随她多年的歌迷都知道这件事，所以，当她拿起麦克风时，数万人立刻安静下来。

“最后，要为大家献上那首歌。”稀世的天才女歌手说，“这首歌是当年我踏入歌坛的作品，但这首歌具有更深远的意义。我弟弟是我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亲人，这首歌的作曲者是我弟弟的救命恩人，他用自己的生命救了我弟弟。如果没有遇见他，就不会有今天的我。所以，我会一辈子唱这首歌，这是我唯一能够报答他的事。接下来，请大家一起欣赏。”

〈重生〉的前奏响起。

第三章
在CIVIC车上等到天亮

1

走出剪票口看了一眼手表，发现时针和分针指向八点半刚过。他觉得不对劲，环顾左右，发现列车时间表上方的时钟显示已经八点四十五分了。浪矢贵之撇着嘴角，咂了一声。这只老爷表又乱走了。

他考上大学时，父亲送他的这只手表最近经常走走停停。用了二十年的表，寿命死怕也差不多了，改天去买一只石英表吧。以前一只水晶振动式的划时代手表贵得离谱，差不多可以买一辆轿车，最近价格越来越便宜了。

离开车站，走在商店街上，他惊讶地发现虽然时间已经不早了，还有商店没有打烊。从外面看，每家店的生意似乎都很好。听说自从附近建了新市镇后，有很多新的居民迁入，车站前商店街的生意也越来越好。

没想到这种乡下地方不起眼的商店街生意也这么好。贵之有点意外，但看到从小长大的地区渐渐恢复活力，也暗自感到高兴，甚至很希望自家的杂货店也可以开在这条商店街上。

他从商店街转进一条岔路，走了一阵子，来到一片住宅区。这一带不断建造新房子，所以每次来这一带，周围的景色都不一样。听说这里的居民有不少人每天搭车到东京上班。即使搭特急电车，恐怕也要两个小时。自己绝对没办法过那种生活。贵之忍不住想。他目前在东京租屋

而居，虽然空间不大，但也有两房一厅，和妻子、十岁的儿子一起住在那里。

他也知道，自己虽然不可能每天从这里搭车去上班，但是下次搬家时，恐怕不得不搬到较远的地方。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通勤时间增加这点小困难应该不足挂齿。

穿越住宅区后，在T字路口右转，又继续走了一段。这是一段和缓的上坡道。来到这里之后，即使闭着眼睛也可以走回家里。他的身体知道该走多少步，也知道马路的弯度。因为他在高中毕业之前，每天都走这条路。

不一会儿，右前方出现了一栋小房子。虽然亮着路灯，但广告牌太陈旧了，看不清上面的字。铁卷门已经拉了下来。

他在店门前停下脚步，再度仰头看着广告牌。浪矢杂货店——走近时，勉强可以分辨这几个字。

房子和隔壁的仓库之间有一条宽一公尺左右的防火巷。贵之沿着防火巷绕到店的后方。读小学时，他都把脚踏车停在这里。

店的后方有一道后门，门旁装了一个牛奶箱。十年前左右，牛奶公司每天会上门送牛奶。母亲去世之后不久，家里不再订牛奶了，但仍然保留了牛奶箱。

牛奶箱旁有一个按钮。以前只要一按，门铃就会响，但现在已经坏了。

贵之拉着门把，门立刻打开了。他已经习以为常了。

“晚上好。”他用低沉的声音打了一声招呼，但屋内没有人响应，他自顾自走了进去，脱下鞋子进了屋。一进屋就是厨房，沿着厨房往内走，就是和室。继续往前走，就来到店铺。

雄治穿着日式长裤和毛衣，跪坐在和室的矮桌前，缓缓抬头看着贵

之。他的老花眼镜已经滑到鼻尖了。

“怎么是你？”

“甚么怎么是我？你门没有锁，不是叮咛你好几次，要记得锁好门吗？”

“别担心，有人进来时，我会知道。”

“我进来时你根本不知道，你没听到我的声音吧？”

“我有听到声音，但正在想事情，所以懒得回答。”

“又在强词夺理了，”贵之把带来的小纸袋放在矮桌上，盘腿坐了下来，“这是你喜欢吃的木村屋红豆面包。”

“喔，”雄治眼睛亮了起来，“每次都让你破费。”

“小事一桩。”

雄治“嘿哟”一声站了起来，拿起纸袋，打开旁边神桌的门，把装了红豆面包的袋子放在神桌前，站在原地摇了两次铃，又放回了原位。虽然他很瘦小，但即使年近八十，身体还挺得很直。

“你吃过晚餐了吗？”

“下班后吃了荞麦面。今晚我要住在这里。”

“这样喔，你有告诉芙美子吗？”

“有啊，她也很担心你。你身体怎么样？”

“托你的福，我很好，根本不必特地回来看我。”

“我都已经回来了，还说这种话。”

“我是说，你不必为我担心。对了，我刚才泡了澡，水还没有放掉，应该还很热，你随时可以去泡澡。”

雄治在说话时，视线始终看着矮桌。矮桌上放着信纸，旁边有一个信封，信封上写着“浪矢杂货店收”。

“这是今天晚上送来的吗？”贵之问。

“不，是昨天深夜送来的，我早上才发现。”

“那不是应该今天早上就写回信吗？”

浪矢杂货店会在隔天早上把解答烦恼的答复信放在牛奶箱内——这是雄治订下的规矩，因此，他每天都凌晨五点半起床。

“不，这位谘商者很体贴，说因为是半夜才送信，所以可以晚一天答复。”

“是喔。”

真是莫名其妙。贵之忍不住想道。为甚么杂货店的老板要替别人消烦解忧？他当然知道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因为周刊杂志也曾经上门采访过父亲。之后，上门谘商的信件增加了不少。虽然也有认真谘商的人，但大部份都是小孩子捣蛋，有不少一看就知道是恶作剧，甚至有人在一个晚上投了三十封写了烦恼的信，一看就知道是出自同一个人之手，内容全都是胡说八道。但是，雄治都一一回复，当时，贵之忍不住对雄治说：“别理这种人，一看就知道是恶作剧，理会这种人未免太愚蠢了。”

但是，年迈的父亲并不以为意，甚至语带同情地说：“你甚么都不懂。”

“我不懂甚么？”贵之生气地问，雄治一脸事不关己的表情说：

“不管是捣蛋还是恶作剧，写信给『浪矢杂货店』的人，和真正为

了烦恼而上门的人一样，他们内心有破洞，重要的东西正从那个破洞渐渐流失。最好的证明，就是他们一定会来看牛奶箱，会来拿回信。他们很想知道浪矢爷爷收到自己的信后会怎么回答。你想想，即使是乱编的烦恼，要想三十个烦恼也很辛苦。对方费了这么大的工夫，绝对不可能不想知道答案。所以，我会努力想答案后，写回信给他，绝对不能无视别人的心声。”

雄治针对这三十封看似出自同一人之手的烦恼谘商信一一认真回信，在早上之前，把回信放进了牛奶箱。八点的时候，当杂货店拉开铁卷门开始营业时，所有的回信都拿走了。之后，没有再发生过类似的恶作剧；有一天晚上，收到了一张只写了“对不起，谢谢你”这句话的信，笔迹和那三十封信很相似。贵之不会忘记父亲一脸得意地出示那张纸时的表情。

贵之觉得，这件事或许已经成为父亲生命的意义。大约十年前，贵之的母亲罹患心脏病离开人世时，雄治一蹶不振。两个儿女都已经长大成人，离家生活了，对一个即将迈入古稀之年的老人来说，孤单度日的生活太痛苦，足以夺走他活下去的动力。

贵之有一个比他大两岁的姊姊赖子，她和公婆同住，无法照顾父亲，所以，只能由贵之担起照顾父亲的责任。但那时候他刚结婚不久，住在公司宿舍，居住空间不够大，没办法把雄治接去同住。

雄治可能了解一对儿女的难处，所以即使身体不好，仍然没有说杂货店要歇业。贵之也因为父亲的忍耐暂时逃避这件事。

有一天，贵之接到姊姊赖子一通意外的电话。

“我吓了一跳，爸爸一下子变得很有精神，搞不好比妈妈去世之前更有精神。以目前的情况，暂时可以放心了。你最好也回去看一下，一定会很惊讶。”

难得回家探视父亲的姊姊声音中带着喜悦，她又用兴奋的语气问：“你知道爸爸为甚么这么有精神吗？”贵之回答说不知道，姊姊

说："我想也是，你不可能知道。我听了之后，也惊讶连连。"然后才终于说出了事情的原委。原来父亲开始为人消烦解忧。

贵之听了之后，也搞不清楚是怎么回事，只觉得"甚么意思啊？"于是，立刻在周末回了老家。回到家时，他难以相信自己看到的景象。浪矢杂货店前聚集了很多人，大部份都是小孩子，其中也有大人的身影。每个人都看着杂货店的墙壁。墙上贴了很多纸，他们看着纸笑了起来。

贵之走了过去，在一群小孩子身后看着墙壁，发现上面贴着信纸和报告纸，也有便条纸。他看了纸上写的内容，其中一张写了以下的问题。

我有事要问。我不想读书，也不想偷看作弊，但想要考试时考一百分。请问该怎么办？

那张纸上显然是小孩子写的字。下面贴着针对这个问题的回答，那是雄治的字，贵之一眼就认出了熟悉的字迹。

可以拜托老师，请老师出一张关于你的考卷。因为所有题目都是关于你的问题，你写甚么答案，甚么就是正确答案。

甚么跟甚么啊，这是哪门子的消烦担忧，根本是脑筋急转弯嘛。

他也看了其它的烦恼内容，都是一些异想天开的内容，甚么希望圣诞老人来家里，但家里没烟囱怎么办？或是地球变成猩球时，要由谁来教猩猩的语言？但是，雄治认真回答每一个问题，也因此受到了好评。旁边放了一个开了投递口的箱子，上面贴了一张纸——

烦恼谘商箱　欢迎谘商任何烦恼　浪矢杂货店

"这算是一种游戏吧，因为附近那些小鬼挑战，我不得不硬着头皮应战，没想到意外受到好评，甚至有人千里迢迢跑来看，我也不知道到底哪一点吸引人。只是最近那些小鬼提出的烦恼都不好对付，我也要绞尽脑汁回答，真是累死我了。"

雄治面带苦笑说话的神情充满活力，和母亲刚去世时判若两人。贵之发现姊姊所言不假。

谘商烦恼成为雄治新的人生意义，起初只是游戏而已，渐渐开始有人真心讨教。雄治认为谘商箱放在显眼处似乎不太妥当，于是改变了方式，采取了目请用铁卷门上的邮件投递口和牛奶箱搭配的方式，但是，收到有趣的烦恼时，还是会像以前一样贴在墙上供大家浏览。

雄治跪坐在矮桌前，双臂抱在胸前，吐着下唇，皱着眉头。虽然面前摊着信纸，但他没有拿起笔。

“你想了很久了，”贵之说，“遇到难题了吗？”

雄治缓缓点头。

“是一个女人来谘商，这种问题最让我伤脑筋了。”

雄治解释说，这次是关于恋爱的问题。雄治当年是相亲结婚，在结婚之前，和母亲之间并不太了解。贵之觉得有人来找那个时代的人谘商恋爱问题，未免太缺乏常识了。

“随便回答一下就好了。”

“这怎么行？怎么可以随便乱写？”雄治的声音中带着不满。

贵之耸了耸肩，站了起来。“家里有啤酒吧？我要喝。”

雄治没有回答，贵之打开冰箱。家里的冰箱是旧式两门冰箱，两年前，姊姊家买新冰箱时，把原本的旧冰箱送来家里。之前家里用的单门冰箱是昭和三十五年（一九六〇年）买的，那时候，贵之还是大学生。

冰箱里冰了两瓶啤酒。雄治喜欢小酌，冰箱里随时都有啤酒。以前他对甜食不感兴趣，六十岁后，才开始喜欢吃木村屋的红豆面包。

贵之拿了一瓶啤酒，打开瓶盖，又从碗柜里拿了两个杯子，回到矮桌前。

“爸爸，你也喝吧？”

“不，我现在不喝。”

“是吗？真难得。”

“我不是说过很多次，在写完回信之前，我都不喝酒吗？”

“是喔。”贵之点着头，把啤酒倒进自己的杯子。

陷入沉思的雄治，缓缓把头转向贵之。

“父亲有老婆和孩子。”他突然开口说道。

“啊？”贵之问，“你在说甚么？”

雄治拿起放在一旁的信封说：

“这次的谘商者，是一个女人，父亲有妻儿。”

贵之还是听不懂，喝了一口啤酒后，把杯子放了下来。

“是啊，我的父亲也有妻儿，虽然妻子死了，但儿子还活着，就是我。”

雄治皱着眉头，烦躁地摇了摇头。

“我不是说我，也不是这个意思。我说的父亲不是谘商者的父亲，而是小孩子的父亲。”

“小孩？谁的小孩？”

“啊呀，”雄治不耐烦地摇着手，“就是谘商者肚子里的嘛。”

“啊？”贵之发出这个声音后，终于恍然大悟。

“原来是这样。谘商者怀孕了，那个男人有妻儿。”

“对啊，我刚才不就说了吗？”

“你的表达方式有问题。你只说是父亲，大家都会以为是谘商者的父亲。”

“这就叫贸然断定。”

“是吗？”贵之偏着头，伸手拿起酒杯。

“所以，你觉得呢？”雄治问。

“觉得甚么？”

“你到底有没有在听啊，男方有妻儿，她怀了这个男人的孩子，你觉得该怎么办？”

贵之终于了解了谘商的内容。他喝了一口啤酒，重重地吐了一口气。

“时下的年轻女人真不检点，而且脑筋不清楚。爱上有老婆的男人，不可能有好结果。不知道她在想甚么？”

雄治皱着眉头，敲着矮桌。

“不必说教，快回答该怎么办。”

“那还用问吗？当然是把孩子拿掉，还能怎么回答。”

雄治“哼”了一声，抓着耳朵，“我问错人了。”

“干嘛？甚么意思嘛。”

雄治失望地撇着嘴角，拍着谘商者的来信说：

“当然是把孩子拿掉，还能怎么回答——就连你也这么说。这名谘商者当然知道这个道理，但正因为知道，所以才在烦恼，难道你不懂吗？”

父亲的话一针见血，贵之无言以对。父亲说得没错。

“你听我说，”雄治说，“她在信上也提到，她知道必须拿掉孩子，因为对方不可能负责，靠她一个人养孩子，日后一定会很辛苦。她很冷静地认清了现实，即使如此，仍然无法放弃想要生下这个孩子的念头，不愿意拿掉孩子，你知道为甚么吗？”

“我不知道，你知道吗？”

“我是看了信之后才知道，因为对她来说，这是最后的机会。”

“最后？”

“一旦错过这个机会，可能这辈子再也无法生孩子了。她以前曾经结过婚，因为试了很久都无法怀孕，所以去医院检查，医生说她是不容易怀孕的体质，甚至教她不要对生孩子抱希望。她也是因为这个原因，导致第一段婚姻的失败。”

“原来她有不孕症……”

“总之，因为有这些因素，对她来说，可能是最后的机会。听到这里，你应该也知道，不能简单地回答，当然要把孩子拿掉吧。”

贵之喝完杯子里的啤酒，伸手拿起酒瓶。

“虽然我知道你说的意思，但还是不应该生下来。不然一定会很辛苦，这样小孩子太可怜了。”

“所以她在信里说，她已经作好了心理准备。”

“虽然话是这么说，”贵之在杯子里倒了啤酒后抬起头，“但这不是谘商吧？既然她已经作好了心理准备，那就生下来啊。不管你怎么回

答，都无法改变她吧？”

雄治点点头，“也许吧。”

“也许……”

“我谘商多年，终于了解到一件事。通常谘商者心里已经有了答案，找人谘商的目的，只是为了确认这个答案是正确的。所以，有些谘商者在看了我的回信后，会再写信给我，可能是我的回答和他原本想的不一样。”

贵之喝着啤酒，皱起了眉头，“你居然和这类麻烦事打交道这么多年。”

“这也是在帮助别人，正因为是麻烦事，做起来才有意义。”

“你真的很古怪，但既然这样，你根本没必要思考啊。她想要生下来，就请她加油，生一个健康的宝宝。”

雄治看着儿子的脸，垂着嘴角，慢吞吞地摇着头。

“你果然甚么都不懂。从她的信中的确可以感受到她想要生下孩子的想法，但重要的是，她的心情和意志是两码事。也许她很想生下这个孩子，但也知道现实不允许她生下来，写这封信给我的目的，是想要坚定自己的决心。果真如此的话，我教她生下来，会造成反效果，会让她更加痛苦。”

贵之用指尖压着太阳穴。他感到头痛。

“如果是我，就会回信说，妳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不必担心，没有人想听你的回答。总之，必须从信中了解谘商者的心理。”

真辛苦啊。贵之事不关己地想道。但是，对雄治来说，思考如何回答是他的乐趣。正因为这个原因，贵之才觉得难以启齿。他今晚回到老

家，并不光是为了探亲年迈的父亲。

“爸爸，可以打断你一下吗？我也有事要和你谈。”

“谈甚么？你也看到了，我现在很忙。”

“不会占用你太多时间。而且，你说很忙，根本只是在沉思而已。想一些其它事，搞不好可以想出好主意。”

不知道是否觉得贵之说得有道理，雄治板着脸看着儿子，“甚么事？”

贵之坐直了身体。

“我听姊姊说，店里的生意很差。”

雄治立刻皱着眉头，“赖子真是多话。”

“她是你女儿，当然会担心啊，所以才通知我。”

赖子以前在会计事务所工作。因为有当时的工作经验，所以，都由她负责为浪矢杂货店报税，前一阵子她报完今年的税，打电话给贵之。

“家里杂货店的生意太清淡了，不光是赤字，而是大赤字，不管谁去报税都一样，根本不需要节税，即使照实申报，也不用付一毛钱税金。”

贵之忍不住问：“有这么离谱吗？”赖子回答说：“如果爸爸自己去申报，税捐处的人搞不好会要求他顺便去申请低收入户补助。”

贵之看着父亲。

“是不是该把这家店收起来？附近的客人现在都去商店街买东西。在那个车站造好之前，因为这附近刚好有公车站，所以生意还不错，现在恐怕很难继续撑下去，不如趁早放弃。”

雄治一脸沮丧地摸着下巴。

“把店收起来，我要怎么办？”

贵之停顿了一下说：“你可以去我那里住。”

雄治挑了一下眉毛，“你说甚么？”

贵之巡视室内，看到墙上的裂痕。

“把这个杂货店收起来之后，就没必要继续住在这么不方便的地方，搬去和我们住吧。我已经和芙美子谈过了。”

雄治“哼”了一声说：“你家那么小。”

“不，其实我准备搬家，我们觉得差不多该买房子了。”

戴着老花眼镜的雄治瞪大了眼睛，“你？要买房子？”

“有甚么好奇怪的，我也快四十岁了，目前正在找房子，所以正在考虑你该怎么办。”

雄治把头转到一旁，轻轻摇着手，“不必考虑我。”

“为甚么？”

“我可以照顾自己，不会去打扰你们。”

“话是这么说，但没办法的事就是没办法啊，你又没有收入，要怎么生活？”

“不用你操心，我不是说了，我自己会想办法。”

“想甚么办法——”

“那你就别管了，”雄治大声说道，“你明天还要上班吧？那就要

早起，少啰嗦了，赶快去洗澡睡觉。我很忙，还有事要做。”

“有甚么事？不就是要写这个吗？”贵之用下巴指了指信纸。

雄治默默看着信纸，似乎不想再理会他。

贵之叹着气站了起来，“我去洗澡。”

雄治没有回答。

浪矢家的浴室很小，贵之双手抱膝，缩手缩脚地泡在老旧的不锈钢浴池内，看着浴室窗外。浴室旁有一棵很大的松树，可以稍微看到松树的树枝。那是他从小熟悉的景象。

雄治应该不是舍不得杂货店，而是不愿意割舍为人谘商烦恼。一旦关了杂货店，离开这里，就不会有人再上门找他谘商。贵之也认为如此，那些谘商者觉得好玩，才会带着轻松的心情找父亲讨论。

这么快就夺走父亲的乐趣未免太残酷了，贵之心想。

第二天清晨，发条式的古董闹钟在六点就把他叫醒了。他在二楼的房间换衣服时，听到窗户下面有动静。他轻轻打开窗户往下看，看到一个人影从牛奶箱前离开。一个长发的女人穿着白色衣服，但没看到她的脸。

贵之走出房间，来到一楼。雄治已经起床了，正在厨房用锅子烧热水。

“早安。”他向父亲打招呼。

“喔，起来啦。”雄治看了一眼墙上的时钟，“要吃早餐吗？”

“不用了，我马上要出门。那个怎么样了？就是谘商的事。”

雄治停下正准备抓柴鱼片的手，板着脸看着贵之说：

“写好了啊，一直写到深夜。”

“你是怎么回答的？”

“不能告诉你。”

“为甚么？”

“那还用问吗？这是规矩，因为事关别人的隐私。”

“是喔。”贵之抓了抓头，他没想到雄治竟然知道“隐私”这个字眼。

“有一个女人打开了牛奶箱。”

“甚么？你看到了吗？”雄治露出责备的表情。

“刚好看到，从二楼的窗户瞥到的。”

“她应该没看到你吧？”

“应该没问题，因为只是一眨眼的工夫。”

雄治吐出下唇，摇了摇头。

“不能偷窥谘商者长甚么样子，这也是规矩。一旦对方觉得被人看到了，就不会再上门谘商了。”

“又不是我故意要看的，只是刚好看到。”

“真是的，难得回来一趟就没好事。”雄治嘟囔着，开始用柴鱼片熬高汤。

“真对不起啊。”贵之小声说完，走进了厕所。然后去盥洗室洗脸、刷牙，漱洗完毕。雄治正在厨房做煎蛋。不知道是否一个人生活了很久的关系，他下厨的动作很利落。

“总之，目前暂时还不急，”贵之对着父亲的背影说道，“不需要马上搬去和我们住。”

雄治没有说话，似乎觉得没必要回答。

“好吧，那我就走了。”

“喔。”雄治低声回答，但仍然没有转身。

贵之从后门走了出去，打开牛奶箱，里面是空的。

不知道爸爸是怎么回答的——他有点在意，不，他相当在意。

贵之在新宿上班。这家专门贩卖、租赁办公事务机的公司，位在靖国大道旁这栋大楼的五楼，顾客以中小企业为主，年轻的董事长经常说："接下来是个电的时代。"所谓"个电"，就是个人计算机的简称，董事长认为，很快就将进入每个办公室都有一台计算机的时代。虽然读文科的贵之搞不懂计算机这种东西有甚么用途，听董事长说，计算机的用途无限广泛。

"所以，你们也要从现在开始学计算机。"这句话是董事长最近的口头禅。

贵之正在看一本名叫《个人计算机入门》的书时，接到姊姊赖子打来的电话。他完全看不懂书上在写甚么，正打算把书丢到一旁。

"对不起，打电话到你公司。"赖子语带歉意地说。

"没关系，有甚么事吗？又是爸爸的事吗？"这是他能够想到姊姊打电话给他的唯一理由。

果然不出所料。

"对啊，昨天我回家看他，发现他的杂货店没有营业，你有听说甚么吗？"

"没有啊，我甚么都没有听说。他怎么了？"

"我问他怎么了，他说没甚么，只是偶尔想要休息一下。"

"可能就是这样吧。"

"才不是这样，我离开的时候问了邻居，说最近浪矢杂货店的情况怎么样？结果邻居告诉我，一个星期前就开始没有营业了。"

贵之皱着眉头，“这就奇怪了。”

“是不是很奇怪？而且，爸爸的气色很差，好像瘦了很多。”

“是不是生病了？”

“可能吧……”

姊姊说的情况的确让人担心，对雄治来说，为他人消烦解忧是他目前最重要的事，杂货店继续营业，他才能持续为他人谘商。

前年的时候，贵之回去说服父亲把杂货店收起来，回想父亲当时的态度，很难想象如果他没有生病，不可能不开杂货店。

“知道了，我今天下班后回去看看。”

“不好意思，那就麻烦你了。你回去的话，他或许愿意对你说真话。”

贵之并不这么认为，但还是回答说：“好，我去问一下。”然后挂上了电话。

到了下班时间，他离开公司，准备回老家。中途找了公用电话打电话回家，向妻子芙美子说明情况后，她也很担心。

今年元旦时，他带芙美子和儿子回老家过年，之后就没有见过父亲雄治。当时，雄治精神很好，这半年来，发生了甚么事吗？

他在晚上九点多时回到浪矢杂货店。贵之停下脚步，打量着杂货店。铁卷门已经拉下，这件事本身并不足为奇，但他觉得整家店似乎已经没有生气了。

他绕到后门，转动门把，发现父亲竟然难得锁了门。贵之拿出钥匙，想起已经好几年没有用钥匙开门了。

打开门，走进屋内，厨房没有开灯。他走了进去，发现雄治铺着被

子躺在和室。

雄治似乎听到了动静，转身看着他，“怎么了？”

“你还问我怎么了？姊姊很担心你，打电话给我，说你没有开店，而且已经一个星期了。”

“赖子吗？她还真是多管闲事。”

“怎么是多管闲事呢？到底发生了甚么事？你身体不舒服吗？”

“没甚么大碍。”

言下之意，身体的确不舒服。

“哪里不舒服？”

“我不是说了吗？没甚么大碍，既没有哪里痛，也没有特别不舒服。”

“那到底是怎么了？为甚么杂货店没有开？你告诉我啊。”

雄治没有说话。贵之以为父亲还在逞强，但看到他的脸，立刻恍然大悟。雄治眉头深锁，嘴唇抿紧，一脸痛苦的表情。

“爸爸，你……”

“贵之，”雄治开了口，“有房间吗？”

“你在问甚么？”

“你住的地方，东京的家里。”

“喔。”贵之点了点头。去年他在三鹰买了独栋的房子，虽然是中古屋，但在搬进去之前重新装修过，雄治也曾经去他的新家参观过。

“是不是没有空房间了？”

贵之知道雄治在问甚么，同时也感到意外。

“有啊，”贵之说，“我准备了你的房间，是一楼的和室。你上次来的时候，不是给你看了吗？虽然房间不大，但光线很好。”

雄治重重地叹了一口气，抓着眉毛上方。

“芙美子呢？她真的答应吗？好不容易买了房子，一家人终于可以开开心心地过日子了，如果我这个老头子突然搬去同住，她不会觉得很困扰吗？”

“这一点你不用担心，当初买的时候，就是以此为前提挑房子的。”

“……是吗？”

“你终于决定搬来我家了吗？我那里随时都没有问题。”

雄治露出严肃的表情说：“好，那我就去打扰你们吧。”

贵之突然感到一阵揪心。这一天终于来了。但是，他努力不让这种想法写在脸上。

“不必有甚么顾虑，但到底怎么了？你之前不是说，要一直持续下去吗？是不是身体不舒服？”

“不是，你不必担心，该怎么说……”雄治说到这里，停顿了一下后才继续说：“就是该见好就收了。”

贵之点了点头，“是吗？”既然父亲这么说，他也就没甚么好说的了。

一个星期后，雄治离开了浪矢杂货店。他们没有请搬家公司，而是自己开车搬家。只带了最低限度的生活必需品，其它东西都留在店里。

因为还没有决定要怎么处理那栋房子，即使您要卖，也没有人想买，所以就决定暂时不处理房子的事。

搬家的路上，从租来货车的收音机内传来南方之星的〈心爱的爱莉〉这首歌。那是今年三月新推出的歌曲，一推出立刻受到好评。

妻子芙美子和儿子都很欢迎新来的同居人。贵之心里当然很清楚，姑且不论儿子，芙美子内心觉得公公同住很麻烦，但是，她很聪明，也很贤慧，所以贵之当年才会娶她。

雄治也很适应新的生活。他平时在自己的房间内看书、看电视，有时候出门散步，每天能够看到孙子让他由衷地感到高兴。

但是，这种日子并没有持续太久。

同住后没多久，雄治突然病倒了。他在半夜很不舒服，叫了救护车把他送去医院。雄治一直说肚子很痛，由于之前没有发生过这种情况，贵之不知所措。

第二天，医生向他说明了情况，说需要做进一步检查才能知道确切结果，但八成是肝癌。

而且，恐怕已经是末期了。戴着眼镜的医生用冷静的语气说道。贵之向他确认，是否已经无药可救了。医生仍然保持刚才的冷静语气说，因为手术没有意义，所以最好有这种心理准备。

雄治并不在场，当时，他打了麻醉剂，正在熟睡中。

贵之拜托医生，不要告诉病人真实情况，并请医生想一个适当的病名。

姊姊赖子得知父亲的病情后放声大哭，不停地自责，觉得应该更早带父亲去医院检查。听到姊姊这么说，贵之也很难过。虽然他发现父亲没有精神，但没想到病情这么严重。

雄治开始了和疾病奋斗的生活。不知道是不是该庆幸，他几乎没有再感到疼痛。虽然每次去探视他，他都越来越瘦，贵之看了于心不忍，但雄治在病床上看起来比较有精神。

雄治在医院差不多住了一个月左右的某一天，贵之下班后去看他，他难得坐在病床上，看着窗外的风景。他住的是双人病房，另一张床空着。

“你看起来精神很不错嘛。”贵之说。

雄治抬头看着儿子，轻轻笑了一声。

“可能已经坏到谷底了，偶尔也会有状况不错的日子。”

“那就好。这是红豆面包。”贵之把纸袋放在旁边的柜子上。

雄治看了纸袋一眼，再度看着贵之。

“我有事要拜托你。”

“甚么事？”

“嗯。”雄治应了一声后，垂下了眼睛，他吞吞吐吐地提出的要求完全出乎贵之的意料。

他说，想要回杂货店。

“回去干甚么？以你目前的身体状况，还能继续做生意吗？”

听到贵之的问题，雄治摇了摇头。

“店里并没有甚么商品，怎么可能开店做生意？不谈生意的事，我只是想回那个家。”

“回去干甚么？”

雄治闭口不语，似乎在犹豫该不该说。

“你用常理想一下，以你目前的身体状况，根本没办法一个人生活。必须有人陪着你，照顾你，目前根本找不到人手照顾你啊。”

雄治皱着眉头，摇了摇头。

“不用别人陪我，我一个人没有关系。”

“那怎么行？我怎么可能把病人一个人丢在家里，你别闹了。”

雄治露出恳求的眼神看着他，“只要一个晚上就好。”

“一个晚上？”

“对，一个晚上，只要一个晚上就好。我想一个人留在那个家里。”

“甚么意思？这是怎么一回事？”

“和你说了也没用，你应该无法理解。不，别人也无法理解，一定会觉得很荒唐，不当一回事。”

“不说说看怎么知道？”

“不，”雄治摇着头，“不可能，你不会相信的。”

“啊？不相信？不相信甚么？”

雄治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贵之，你听我说，”雄治用严肃的语气说，“医院的医生是不是对你说，我随时都可以出院？是不是对你说，反正已经无药可救了，让病人做他想做的事？”

这次轮到贵之沉默了。因为雄治没有说错，医生已经宣布，目前已经无药可救，病人随时可能会离开人世。

“贵之，拜托你了。”雄治双手合什，放在眼前。

贵之皱着眉头说：“爸，你别这样。”

“时间不多了，你甚么都别说，也甚么都别问，就让我做我想做的事。”

年迈的父亲说的话重重地堆积在贵之的内心，虽然他完全搞不清楚状况，但想要完成父亲的心愿。

贵之叹着气说，“甚么时候？”

“越快越好，今晚怎么样？”

“今晚？”贵之忍不住张大眼睛，“为甚么这么着急……？”

“我不是说了吗？时间不多了。”

“但是，要怎么向大家说明？”

“没必要，不要告诉赖子他们，只要对医院方面说，我要回家一趟就好。我们从这里直接去店里。”

“爸爸，你到底怎么了？告诉我是怎么回事。”

雄治把头转到一旁，“听了我说的话，你一定会说不行。”

“我不会，我向你保证。我会带你去店里，所以，你要告诉我实话。”

雄治缓缓把脸转向贵之，“真的吗？你会相信我说的话？”

“真的，我相信。这是男人之间的约定。”

“好，”雄治点了点头，“那我就告诉你。”

3

坐在副驾驶座上的雄治沿途几乎没有说话，但似乎也没有睡着。离开医院大约三个小时，当熟悉的景象出现在眼前时，他充满怀念地看着窗外。

贵之只告诉妻子芙美子今晚带雄治离开医院的事。雄治是病人，不可能搭电车，所以必须自行开车，而且，今晚很可能无法回家。

浪矢杂货店出现在前方。贵之把去年刚买的CIVIC缓缓停在店门前，拉起手煞车后，看了一眼手表。晚上十一点刚过。

“到啰。”

贵之拔下钥匙，准备下车。雄治的手伸了过来，按住他的大腿。

“到这里就好，你回去吧。”

“不，但是……”

“我不是说了很多次吗？我一个人回家就好，不希望有其它人。”

贵之垂下眼睛。如果相信父亲说的那些奇妙的话，他可以理解父亲的心情。

“对不起，”雄治说：“你送我回家，我却说这种任性的话。”

“不，那倒是没关系，”贵之摸了摸人中，“那天亮之后，我会来看你。天亮之前，我会找一个地方打发时间。”

“你要在车上睡觉吗？那怎么行？这样对身体不好。”

贵之咂着嘴。

“你自己是重病病人，有资格说我吗？你倒是站在我的立场想一想，怎么可能把生病的父亲丢在形同废弃屋的家里，自己一个人回家？反正我明天早上必须来接你，不如在车上等比较轻松。”

雄治撇着嘴，脸上的皱纹更深了。“对不起。”

“你一个人在家真的没问题吗？不要等我明天早上来看你时，你一个人倒在漆黑的屋子里。”

“嗯，不用担心，我没有申请断电，所以屋子里不会一片漆黑。”雄治说完，打开副驾驶座旁的门下了车。他的动作很无力。

“喔，对了，”雄治转头看着贵之，“差一点忘了重要的事，我要把这个交给你。”

他拿出一封信。

“这是甚么？”

“本来打算当成遗嘱的，但刚才已经把一切毫无隐瞒地告诉了你，所以，现在交给你也完全没有问题，也许这样更好。等我走进家门后你再看，看了之后，你要发誓会按照我的希望去做，否则，之后的事就失去了意义。”

贵之接过信封，信封的正面和背面都没有写任何事，但里面似乎装了信纸。

“那就拜托了。”雄治下了车，拿着医院带来的拐杖走向家中。

贵之没有叫父亲。因为他不知道该说甚么。雄治没有回头看儿子，消失在店铺和仓库之间的防火巷内。

贵之茫然地望着父亲的背影远去，猛然回过神后，打开手上的信封。里面果然放了信纸，信纸上写了奇妙的内容。

“

贵之：

当你看到这封信时，我应该已经不在人世了。虽然很难过，但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况且，我已经无法感到难过了。

我写这封信给你，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有一件事，我无论如何都要拜托你，无论发生任何事，你都必须答应。

简单地说，我要拜托你的事就是要你通知一件事，当我死后三十三年时，希望你用某种方法昭告大众。昭告的内容如下：

“〇月〇日（这个日期当然就是我的忌日）凌晨零点零分到黎明之间，浪矢杂货店的谘商窗口复活。在此拜托曾经到杂货店谘商，并收到答复信的朋友，请问当时的答复，对你的人生有甚么意义？有没有帮助？还是完全没有帮助？很希望能够了解各位坦率的意见，请各位像当年一样，把信投进店铺铁卷门的投递口。拜托各位了。”

你一定觉得我拜托你的事很莫名其妙，但对我来说，这件事很重要。虽然你可能觉得很荒唐，但希望你能够完成我的心愿。

父字

”

贵之看了两次，独自苦笑起来。

如果自己事先没有听父亲说明任何事，拿到这么奇怪的遗嘱，不知道会怎么做？答案很明确，一定会无视这份遗嘱。八成会认为父亲在临终脑筋不清楚，然后就忘了这件事。即使收到遗嘱当时会有点在意，恐

怕很快就会忘记。即使没有马上忘记，三十多年后，恐怕不会留下任何记忆的碎片。

但是，如今他听了雄治那番奇妙的话之后，他完全无意无视这份遗嘱。因为这也同时是雄治很大的烦恼。

雄治告诉他这件事时，拿出一份剪报递给贵之，叫他看一下。

那是三个月前的报纸，报导了住在邻町的女人死亡的消息。报导中提到，有好几名民众目击一辆小型车从码头冲入海中。警方和消防队接获通报后，立刻赶往现场救助，驾驶座上的女人已经没有生命迹象，但车上一名年约一岁的婴儿在车子落海后摔出车外，浮在海面上，被人发现后救起，竟然安然无恙，简直就是奇迹。开车的是一名二十九岁的女子，名叫川边绿，没有结婚。那辆车是她向朋友借的，说她的小孩子生病了，要带去医院。听邻居说，她没有外出工作，生活很困苦。已经积欠好几个月的房租，房东请她月底搬走。由于现场并未发现任何煞车痕迹，警方分析死者带着婴儿自杀的可能性相当高，正展开进一步搜索——报导最后这么总结道。

“这篇报导怎么了？”贵之问。雄治痛苦地眯起眼睛回答说：

“就是上次那个女人。上次不是有一个女人写信来谘商，说她怀孕了，但对方的男人有妻儿吗？我猜想八成就是那个女人。出事地点就在邻町，婴儿差不多一岁也刚好符合。”

“怎么可能？”贵之说，“只是巧合而已吧。”

但是，雄治摇着头。

“谘商者都用假名，她当时用的假名是『绿河』。川边绿……绿河，这也是巧合吗？我不这么认为。”

贵之无言以对，如果是巧合，的确太巧了。

“况且，”雄治继续说道：“她是不是当时谘商的女人这件事并不

重要，重要的是，我当时的答复是否正确。不，不光是那时候，至今为止，我回信中的无数回答，对那些谘商者来说，到底有甚么意义，这件事才重要。我每次都绞尽脑汁思考后回答，我可以明确地说，我在答复时从来没有敷衍了事，但是，我不知道这些回答对谘商者来说是否有帮助，也许他们按照我的回答去做，反而为他们带来极大的不幸。当我发现这件事时，我就坐立难安，无法再轻松地为别人提供谘商了，所以，我才会关了杂货店。”

“原来是这样。”贵之恍然大悟，他一直搞不懂之前坚持不愿收掉杂货店的雄治，为甚么突然改变心意。

“即使搬去你家后，这件事也始终挥之不去。想到我的回答可能破坏了别人的人生，晚上也睡不着觉。当我病倒时，我忍不住想，这是上天给我的惩罚。”

贵之对他说，他想太多了。无论回答的内容如何，最后还是谘商者自己做出决定。即使最终发生了不幸的结果，他也不必为此感到自责。

但是，雄治无法释怀，每天都在病床上想这件事，也是从那个时候开始做奇怪的梦，出现在梦中的正是浪矢杂货店。

“深夜时，有人把信投进了铁卷门上的邮件投递口。我在某个地方看着这一幕，但我不知道是在哪里，好像在天空中，又好像就在附近，总之，我看到了这一幕。但是，这是以后……几十年以后的事。至于你问我为甚么会这么想，我也说不清楚，总之，就是这么一回事。”

雄治说，他几乎每天都做这个梦。于是，雄治终于发现，那并不是梦，而是在预知未来会发生的事。

“是以前曾经写信找我谘商，并收到我回信的人，把信投入铁卷门内，告诉我他们的人生发生了怎样的变化。”

雄治说，他要去收那些信。

“你要怎么收未来的信？”贵之问。

“只要我去店里，就可以收到他们投进来的信。虽然听起来很不可思议，但我有这种感觉，所以无论如何都要去店里。”

雄治说话时的口齿很清楚，不像在胡言乱语。

贵之无法相信，但他和父亲约定，自己会相信他说的话，所以只能答应他的要求。

贵之在狭小的CIVIC内醒来时，天空才蒙蒙亮。他打开车内的灯，确认了时间，还差几分钟就是清晨五点了。

车子停在公园旁，他把倒下的椅背扶直，将脖子前后左右扭动之后下了车。

去了公园的厕所，洗了把脸。这是他小时候经常玩耍的公园，走出厕所后，他在公园内走了一圈，发现公园很小，不禁纳闷当年在这么小的公园怎么打棒球的。

回到车上，发动了引擎，打开车前灯，缓缓驶了出去。从这里到家里才短短几百公尺而已。

天空渐渐亮了。来到浪矢杂货店前时，已经可以看清广告牌上的字。

贵之走下车，绕到屋后。后门紧闭，还锁上了。虽然他有钥匙，但还是决定敲门。

敲门后，等了大约十几秒，门内传来隐约的动静。

开锁的声音响起后，门打开了，雄治探出头，脸上的表情很平静。

“我想应该差不多了。”贵之说，他的声音有点沙哑。

“嗯，进来吧。”

贵之走了进去，把后门关上了，顿时觉得空气和刚才不一样了，好像和外面的世界隔绝了。

他脱下鞋子进了屋，虽然这里好几个月都没有人住，但室内几乎没

有甚磨损伤，灰尘也没有想象中那么厚。

“没想到这么干净，这一阵子——”他把后半句“空气根本没有流通”吞了下去。因为他看到了厨房的桌子。

桌子上排列着信封，总共有十几封，都是很新的信封，几乎每个信封上都写着“浪矢杂货店收”。

“这是……昨晚收到的吗？”

雄治点点头，坐在椅子上，巡视那些信封后，抬头看着贵之。

“完全符合我的预料，当我坐在这里之后，这些信就一封一封从投递口投了进来，好像在等我回家。”

贵之摇了摇头。

“你走进家门后，我把车子停在店门前，但没有人靠近，应该说，根本没有人经过。”

“是吗？但真的收到了这些信，”雄治微微摊开双手，“这些都是来自未来的回答。”

贵之拉开椅子，在雄治对面坐了下来，“难以置信……”

“你不相信我说的话吗？”

“不，对啦。”

雄治苦笑着。

“原来你内心觉得怎么可能有这种事，但是，看到这些，你有甚么感想？还是说，你认为这些都是我事先准备的？”

“我不会这么说，而且我也知道你没有那个时间。”

“要准备这些信封和信纸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要声明，完全没有我们店里的商品。”

“我知道，我以前都没有看过这些信封。”

贵之有点混乱，怎么会有这种好像天方夜谭的事？他甚至怀疑被巧妙的魔术骗了，但是，别人没理由设下这样的圈套，欺骗一个将死的老人，到底有甚么乐趣？

来自未来的信——也许认为发生了这种奇迹比较妥当。果真如此的话，真的太神奇了。照理说，眼前的状况应该令人兴奋，但贵之很冷静。虽然有点混乱，但他没想到自己会这么冷静。

“你都看了吗？”贵之问。

“嗯。”雄治拿起一封信，从里面拿出信纸，递到贵之面前，“你看看。”

“可以吗？”

“应该没问题。”

贵之接过信纸，摊开了信。他惊叫了一声，因为那不是手写的。白色的纸上打印了文字。他向雄治提起这件事，雄治点点头。

“有超过一半的信都是打印的，未来似乎每个人都有可以轻松打印文字的机器。”

光凭这一点，也可以证明这些都是来自未来的信。贵之深呼吸后，看了信的内容。

致浪矢杂货店：

浪矢杂货店真的复活了吗？虽然公告上写了只限一晚，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烦恼了很久，不知道该怎么办，最后觉得“即使被骗也无所谓”，所以写了这封信。

大约四十年前，我问了以下的问题。

有甚么方法可以不用读书，就可以考一百分？

浪矢先生，当时我还是小学生，所以问的问题也很愚蠢，但您的答复很了不起。

可以拜托老师，请老师出一张关于你的考卷。因为所有题目都是关于你，你写的答案就是正确答案，所以就可以考一百分。

当年，我看了这个答复，觉得根本在骗人。因为我想知道的是国文和数学考一百分的方法。

但是，您的答复留在我的记忆中。即使上了中学，上了高中，每次考试时，都会想起这个答复，可见真的令我印象深刻。可能是因为即使是小孩子捣蛋发问的问题，您也认真对待这件事本身令我感到很高兴。

但是，直到我在学校教学生后，才知道这个回答有多了不起。没错，我当了老师。

在我执教鞭后不久，就遇到了瓶颈。班上的学生无法向我敞开心房，也很不听从我的教导，学生之间的关像也不太好，无论想要做甚么，都无法顺利推动。学生无法团结一致，除了各自的小圈圈以外，对其他同学漠不关心。

我试了很多方法，让全班同学有机会一起做运动、玩游戏，或是举办讨论会，但都失败了，学生都无法乐在其中。

不久之后，有一个学生对我说，不想要做这些事，只想考试时能考一百分。

这句话点醒了梦中人，我想起了重要的事。

我相信您应该已经猜到了，我让学生做了一次笔记测验，名称就是“朋友测验”，随意挑选班上的一位同学，出题讨论关于那个学生的各种问题。除了生日、住家地址、有没有兄弟姊妹、家长的职业以外，还包括兴趣、专长、喜欢的明星等问题，测验结束后，由当事人说出答案，再由同学各自评分。

刚开始的时候，学生有点不知所措，但考了两、三次之后，终于开始积极投入。想要考高分，只有一个秘诀，就是充分了解班上的其它同学，结果，班上同学之间的感情越来越好，和之前完全不一样。

对还是菜鸟老师的我来说，这是一次宝贵的经验，让我有自信可以继续走教师这条路，事实上，我也一直持续到今天。

这一切都是拜浪矢杂货店所赐。虽然我很想表达感谢，却苦于找不到感谢的方法，我很高兴有这次的机会。

一百分小鬼敬上

*这封信会由浪矢先生的家人收到吗？希望可以供在浪矢先生的神桌前。拜托了。

贵之一抬起头，雄治立刻问他：“怎么样？”

“这不是很好吗？”贵之回答，“我记得这个问题，说想要知道不读书，也可以考一百分的方法，没想到当时那个小孩会写信给你。”

“我也很惊讶，而且还很感谢我。我只是用脑筋急转弯的方式回答了他有点恶作剧的问题而已。”

“但他一直没有忘记。”

“好像是这样。而且，他不仅没有忘记，还经过自己的咀嚼，运用在自己的人生中。虽然他向我表达感谢，但其实没有这个必要，因为他是靠自己的力量获得成功。”

“但是他很高兴，你没有无视他开玩笑写的问题，而是认真回答，所以他才会一直牢记在心里。”

“那并不是甚么了不起的事，”雄治看着其它信封，“其它的信也几乎都是感谢我的答复，虽然很感激，但看了之后，我发现我的答复之所以能够对他们有帮助，是因为他们自己本身就拥有正确的心态。如果他们没有想要认真生活、努力生活的态度，无论别人回答甚么，恐怕都帮不了他们。”

贵之点点头，他也有同感。

“知道这一点不是很好吗？这代表你所做的一切并没有错。”

“是啊，”雄治用指尖抓了抓脸颊后，拿起一封信，“我还想让你看另一封信。”

“给我看？为甚么？”

“你看了就知道了。”

贵之接过信封，从里面拿出信纸。那是一封手写的信，整齐的字写满了信纸。

致浪矢杂货店：

我从网络上得知浪矢杂货店只限今晚复活的消息，立刻再也

坐不住了，于是拿起了笔。

我只是听说过浪矢杂货店，当初写信给浪矢先生谘商烦恼的另有其人，在说出写信的人是谁之前，请允许我先说明一下自己的身世。

我从小在孤儿院长大。我完全不记得自己几岁进了孤儿院，从有记忆开始，就和其它小朋友一起生活在孤儿院，所以也并不觉得是甚么特别的事。

上学之后，才开始产生了疑问，为甚么我没有父母？为甚么我没有家？

有一天，我最信赖的一位女职员告诉我被送到孤儿院的经过。她对我说，在我一岁的时候，我母亲在车祸中丧生，以及我原本就没有父亲的事，还说等我长大之后，再告诉我详细的情况。

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为甚么没有父亲？时间在我的不解中渐渐流逝。

当我升上国中时，社会课的作业要求我们调查自己出生当时周围所发生的事。我去图书馆借了报纸的缩印版，刚好发现了那篇报导。

一辆小客车坠入海中，驾驶该车的川边绿死亡。车上有一名一岁的婴儿，因为没有煞车痕迹，警方分析是驾驶人带着婴儿一起自杀。

我知道母亲的名字，也知道以前住在哪里，所以我确信报纸上写的正是我母亲和我的事。

我很受打击。不光是因为母亲不是意外身亡，而是自杀这件事，更因为她想带着我一起自杀，也就是说，母亲并不希望我活下来，这件事对我造成强烈的冲击。

走出图书馆后，我没有回孤儿院。要问我去了哪里，我也无法回答。因为我根本不记得了。当时，我满脑子只想到我早就该死了，根本不应该活在世上。照理说，这个世界上最爱我的母亲差一点杀了我，我这种人活在世上，到底有甚么价值。

第三天，我被带到警局，因为我被人发现倒在百货公司顶楼的小型游乐园角落，至于为甚么会去那里，我完全不知道，只记得曾经想过，从高处跳下去，应该不会有太大的痛苦。

我被送去医院。因为我不仅身体虚弱，手腕上还有无数割痕。从我紧紧抱在胸前的皮包中，发现了沾满血迹的美工刀。

那一阵子，我不愿和任何人说话，甚至见到别人，都会令我感到极大的痛苦。我食不下咽，一天比一天瘦。

这时，有一个人来医院探视我。那是我在孤儿院内最要好的手帕交。我们同年，她有一个有身心障碍的弟弟。因为遭到父母的虐待，姊弟两人一起被送来孤儿院。她唱歌很好听，我也喜欢音乐，所以我们成为好朋友。

我和她之间可以正常聊天。闲聊了几句之后，她突然对我说，今天来找我，是要告诉我一件重要的事。

她说，孤儿院的人把我的身世都告诉了她，她想和我谈谈这件事。我猜想应该是孤儿院的人拜托她的，因为除了她以外，我不和任何人说话。

我全都知道了，所以不想听。我这么回答她。她用力摇着头对我说，我知道的只是其中的一小部份，对真相一无所知。

她问我，知不知道我妈妈去世时的体重。我回答说，我怎么可能知道？她告诉我，只有三十公斤。我正想回答说，那又怎么样？但随即反问她，三十公斤？才三十公斤吗？

她点了点头，告诉我以下的事。

找到川边绿的尸体时，发现她整个人瘦骨嶙峋。警察去她的住处调查后，发现家中除了奶粉以外，没有其它食物，冰箱里也只有一个放了断奶食品的碗而已。

听川边绿的朋友说，她没有工作，存款也见了底。因为好几个月没付房租，所以房东要求她月底搬走。光是从这些情况，似乎可以判断她因为走投无路，所以带着女儿一起自杀。

但是，有一件事令人不解，那就是婴儿。为甚么婴儿能够奇迹似地生还？

我的朋友告诉我，那个婴儿会活下来根本不是甚么奇迹，但是，在说这件事之前，她要我看一样东西。说着，她拿出一封信。

她说，这封信是在我妈妈的住处找到的，和我的脐带放在一起，孤儿院一直为我保管。孤儿院的几名职员商量后，决定等到适当的时机交给我。

那封信装在信封里，信封上写着“绿河收”。

我略带迟疑地打开了信，信上的字迹很漂亮。起初我以为那是我妈妈写的，但看了内容之后，才知道并不是。那封信是别人写给我妈妈的，“绿河”应该是我妈妈。

信的内容走向我妈妈提出的建议，我妈妈似乎找了这个人商量。从信的内容来看，妈妈为怀了有妇之夫的孩子，到底该生下来，还是该拿掉这件事感到烦恼。

得知了自己出生的秘密，我受到了新的打击。想到自己是不道德行为的产物，就更为自己感到可悲。

我当着朋友的面，表达了对妈妈的愤怒。为甚么要生下我？早知道就不该生下我，只要不生我，她就不会那么辛苦了，也不必带着我一起自杀了。

我朋友说，并不是我想的那样，叫我再仔细看那封信。

写信的人在信末对我妈妈说，最重要的是，能不能让生下来的孩子得到幸福。即使父母双全，也未必代表孩子一定能够幸福。如果无法做到为了孩子的幸福，愿意付出一切代价的心理准备，即使有丈夫在身边，也最好不要生下孩子。

“妳妈妈有充分的心理准备，能够让妳幸福，所以才会生下妳。”我朋友这么对我说。“妳妈妈一直珍藏着这封信，就是最好的证明。”

所以，妳妈妈不可能带着妳去自杀。我朋友这么对我说。

她告诉我，车子坠入海中时，驾驶座那一侧的车窗开到最大。事发当天，从早上就开始下雨，所以川边绿不可能开车的时候打开窗户，唯一的可能，就是坠海之后才打开的。

也就是说，那并不是带着孩子去自杀，而是意外身亡。川边绿因为饥饿，在开车时，因为营养失调导致贫血。她向朋友借车，应该真的如她所说，是要带孩子去医院。

但因为发生了贫血，导致短暂昏迷，坠入海中后，才终于清醒过来。她在混乱中打开了窗户，第一件事就是把婴儿送出车外，祈祷女儿能够得救。

川边绿的尸体被发现时，发现她身上还系着安全带。可能是因为贫血的关系，导致她意识不清。

当时，婴儿的体重超过十公斤，可见川边绿让婴儿摄取了足够的营养。

我朋友说完这些后，问我有甚么感想，问我是不是仍然觉得自己不该被生下来。

我搞不清楚自己的想法。因为从来没有见过妈妈，所以即使

恨她，那种感情也很抽象。即使想要转换成感谢的心情，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于是，我只能说，没有任何感想。

车子坠入大海是自作自受；她会穷到自己营养失调，才是最大的问题；身为父母，救自己的儿女是理所当然；因为太笨了，自己才无法顺利逃脱。

听到我说的这些话，我朋友打了我一巴掌。她对我说，不希望我这样看待一个人的生命。说完，她哭了起来，问我是不是忘了三年前的火灾。听到她这么问，我才如梦初醒。

三年前，孤儿院发生了一场火灾。那天是圣诞夜，我吓坏了。

我朋友的弟弟没有及时逃出来，差一点葬身火窟，因为有人相救，她弟弟才捡回一条命。那个人是来圣诞派对演出的业余音乐人，我记得那个看起来很温柔的人。当大家都往外逃时，他听了我朋友的拜托，转身上楼去找她弟弟。最后，她弟弟得救了，那个人全身烧伤，送去医院后死了。

我朋友哭着说，她和她弟弟会一辈子感谢那个人，也要一辈子补偿。希望我也能够体会生命的宝贵。

我终于了解为甚么孤儿院的职员会派她来找我。因为她最能让我知道该怎么看我妈妈。孤儿院职员的这个决定完全正确，我被她感化，也一起哭了起来，终于能够坦诚地对着完全没有任何记忆的妈妈表达感谢。

那天之后，我再也没有觉得自己不该来到这个世界。虽然一路走来并不是一帆风顺，但我觉得那是因为我活着，才会感受到这些痛楚，所以克服了重重困难。

于是，我很想知道当年是谁写信给我妈，信末写着“浪矢杂货店”。我很纳闷，这个人是谁？杂货店又是怎么一回事？

直到最近，我才从网络上得知有一个爷爷喜欢为人消烦解忧。因为有人在部落格上写下对往事的回忆，我看到之后，继续在网络上搜寻还有没有其它相关数据时，看到了这次的公告。

浪矢杂货店

我由衷地感谢您给我妈妈的建议，我一直希望有机会表达这件事。万分感谢。如今的我对自己充满自信，很庆幸自己来到这个世界。

绿河的女儿敬上

P.S.目前我是我那位朋友的经纪人。她发挥了在音乐方面的才华，成为日本具代表性的歌手。她也在用自己的方式报恩。

5

贵之仔细地把厚厚一迭信纸重新折好，放回了信封。

“太好了，你当年的建议没有错。”

雄治摇着头否认。

“我刚才也说了，重要的是当事人的心态。虽然我之前很烦恼自己的回答是否造成了他人的不幸，但回想起来，实在太滑稽了。我这个平凡的老头子何德何能，我的回答怎么可能具有影响别人人生的力量，真的是太不自量力了啊。”虽然他嘴上这么说，但仍然忍不住露出喜悦的表情。

“这些信都是你的宝贝，要好好珍藏。”

贵之说，雄治露出沉思的表情，“关于这件事，我要拜托你。”

“甚么事？”

“希望你为我保管这些信。”

“我吗？为甚么？”

“你应该也知道，我来日不多了。如果把这些信留在身边，万一被别人发现就糟了。因为这些信上所写的都是未来的事。”

贵之发出呻吟。父亲说得有理，虽然他完全没有真实感。

“要保管到甚么时候？”

“嗯。”这次轮到雄治发出呻吟，“到我死的时候吧。”

“好，那就放进棺材，到时候就可以一起烧成灰了。”

“好主意，”雄治拍着大腿说，“就这么办。”

贵之点点头，再度看着信。他实在无法相信这些都是来自未来的信。

“爸爸，”他问：“网络是甚么？”

“对啊，”雄治伸出食指，“我也完全搞不懂，刚才正在想这件事。其它好几封信都提到这个字眼，说是在网络上看到公告，还有人提到手机。”

“手机？那是甚么？”

“我也不知道，可能有点像未来的报纸之类的东西吧？”雄治说着，眯起眼睛看着贵之，“你看了刚才的信吧？你似乎信守了对我的承诺，在我死后第三十三个忌日当天发布了公告。”

“在网络或是手机上吗？”

“八成是吧。”

“是喔，”贵之皱着眉头，“怎么会这样？心里有点毛毛的。”

“不必担心，到了未来，你自然就知道了。我们走吧。”

就在这时，店铺那里传来动静。啪答。好像有甚么东西掉落。贵之和雄治互看了一眼。

“又来了吧？”雄治说。

“信吗？”

“嗯，”雄治点点头，“你去看看。”

“好。”贵之说完，走去店铺。店铺内没有整理，货架上还放着商品。

铁卷门前放了一个纸箱，贵之探头一看，里面有一张折起的纸，似乎是信纸。他捡起之后，回到和室。“是这个。”

雄治摊开信纸，立刻露出讶异的神情。

“怎么了？”贵之问。

雄治抿着嘴唇，把摊开的信纸推到贵之面前。

“啊！”贵之忍不住惊叫了起来，因为信纸上没有写任何字。

“这是甚么意思？”

“不知道。”

“恶作剧吗？”

“也许吧，但是——”雄治看着信纸，“我觉得不太像。”

“那是怎么回事？”

雄治把信纸放在桌上，抱起了双臂。

“也许这个人还没有得到结论，可能还在犹豫，还没有找到答案。”

“所以就把空白的信纸投进来……”

雄治看着贵之说：

“对不起，你去外面等我。”

贵之眨了眨眼睛，“你要干甚么？”

“那还用问吗？当然是写回信。”

“写回信给这个人？但是，上面甚么都没写，你要怎么回答？”

“我接下来会思考。”

“接下来思考……”

“不会太久的，你先出去。”

雄治的态度很坚定，贵之只好退让。“好，那你尽可能快一点。”

“好。”雄治看着信纸回答，似乎已经听不到别人说话了。

贵之来到屋外，发现天色并没有太亮。他觉得很奇怪，因为刚才在家里坐了很久。

回到CIVIC上，他转动着脖子，发现天空很快亮了起来。于是他知道，可能是屋内和屋外的时间流动方式不一样。

他决定不向姊姊赖子和妻子芙美子面前提起这件事，因为即使说了，她们恐怕也不会相信。

他接二连三地打着呵欠等了很久，发现家里的方向传来动静，雄治从狭小的防火巷走了出来。他拄着拐杖，缓缓走了过来。贵之下车上前迎接。

“写好了吗？”

“嗯。”

“你怎么处理回信？”

“当然放进了牛奶箱里。”

“这样可以吗？可以送到对方手上吗？”

“嗯，我觉得应该可以。”

贵之偏着头纳闷，觉得父亲好像变成另一种生物。

上车之后，贵之问：“你在那张白纸上写了甚么？”

雄治摇摇头，“不能告诉你，我上次不是就说过了吗？”

贵之耸了耸肩，发动了引擎，正当他要驶离时，雄治说：“等一下。”贵之慌忙踩了煞车。

坐在副驾驶座上的雄治看着店铺出了神。数十年来，他以这家店维生，一定很不舍，而且，对他来说，那里已经不光是做生意的地方而已了。

“好，”雄治低声嘀咕道，“可以了，走吧。”

“可以了吗？”

“对，一切都结束了。”雄治说完，在副驾驶座上闭起眼睛。

贵之把CIVIC开了出去。

因为太脏了，“浪矢杂货店”几个字看不太清楚，有点美中不足，但他还是按下了快门。然后，又改变取景角度，连续拍了几张。他不擅长拍照，完全不知道拍得是否成功，但这不重要，因为这些照片并不是要给别人看的。

贵之站在马路对面，眺望着眼前的老房子，不由得想起一年前，和雄治一起在这里度过的夜晚。

回想起来，仍然觉得很不真实，他经常怀疑那是不是一场梦。收到来自未来的信，这种事真的可能发生吗？他从来没有和雄治谈过那天晚上发生的事。

但是，他的确把当时收到的信放进了雄治的棺材中。赖子他们问他是甚么信的时候，他一时答不上来。

说到奇怪，雄治的死也很奇怪。虽然医生说他随时可能离开人世，但他没有感到疼痛，他的生命之火持续微弱燃烧，就像一直拉不断的纳豆丝般，连医生也感到惊讶不已。他几乎不吃甚么东西，整天躺在床上，就这样拖了一年，好像时间在雄治的身体上流动得特别缓慢。

“请问……”贵之怔怔地陷入了往事的回忆，有一个声音把他拉回了现实，他慌忙转头，一个身材高瘦，穿着运动装的年轻女人推着脚踏车站在他面前，脚踏车的后车座上捆着运动袋。

“是，”贵之回答，“有甚么事吗？”

女人犹豫了一下问，“请问你是浪矢先生的家人吗？”

贵之的嘴角露出笑容。

“我是他儿子，这是我父亲的店。”

她惊讶地张着嘴，眨了眨眼睛，“原来是这样。”

“妳知道这家杂货店吗？”

“对，喔，但是我并不是来买东西。”她带着歉意耸了耸肩。

贵之点了点头，立刻了然于心，“妳是来谘商烦恼的吗？”

“对，”她回答说，“我得到了非常宝贵的意见。”

“是吗？太好了，请问是甚么时候的事？”

“去年十一月。”

“十一月？”

“这家店不会再营业吗？”她看着杂货店问。

“……对，因为我父亲去世了。”

她倒吸了一口气，难过地垂下眉尾。

“是吗？甚么时候？”

“上个月。”

“啊……请节哀。”

“谢谢，”贵之点了点头，看着她的运动袋问：“妳在练甚么运动项目吗？”

“对，击剑……”

“击剑？”贵之瞪大了眼睛。他有点意外。

“大家都对这项运动很陌生，”她露出微笑，骑上脚踏车，“不好意思，打扰你了，我先走了。”

“谢谢妳。”

贵之目送着女人骑着脚踏车远去。击剑。的确是很陌生的运动项目，只有奥运时，会在电视上看到而已，而且，只能在奥运集锦中看到。今年日本抵制莫斯科奥运，所以连奥运集锦也没看到。

她说是去年十一月来谘商，恐怕搞错了。因为那时候雄治已经住院了。

他突然想到一件事，过了马路，走进店旁的防火巷，绕到屋后，打开牛奶箱的盖子。

牛奶箱内是空的。雄治那天晚上在白纸上写的回信，不知道是否顺利送到了未来？

7

二〇一二年九月——

浪矢骏吾坐在计算机前举棋不定。还是别冒险吧。万一做甚么坏事引起风波就麻烦了。因为这是家里的计算机，网络警察只要一查就查到了，而且，听说网络犯罪的罪责特别重。

但是，转念一想，又觉得贵之拜托他的并不是甚么坏事。因为贵之到临死之前，脑筋都很清楚，交代他这件事时，口齿也很清晰。

贵之是骏吾的祖父，去年年底罹患胃癌去世了。听说贵之的父亲也是因癌死亡，搞不好是家族遗传。

贵之在住院前，把骏吾叫去自己的房间，突然说有事要拜托他，而且要求他不可以告诉别人。

“甚么事？”骏吾问。他无法战胜自己的好奇心。

“骏吾，你好像对计算机很在行。”贵之问。

“嗯，算是很在行吧。”骏吾回答。他在中学参加了数学社，经常用计算机。

贵之拿出一张纸。

“明年九月，你把这上面写的内容公布在网络上。”

骏吾接过纸，看了上面的内容，发现内容很奇怪。

“这是甚么？怎么回事？”

贵之摇摇头。

“你不必想太多，总之，我希望让很多人知道这上面写的内容。你应该有办法做到吧？”

“应该可以……”

“我很希望自己去做，因为当初是这么约定的。”

“约定？和谁？”

“我父亲，就是你的曾祖父。”

“爷爷的爸爸……”

“但我要去住院了，不知道能活到甚么时候，所以想拜托你这件事。”

骏吾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他从父母的谈话中得知，贵之已经活不久了。

“好。”骏吾答应了，贵之心满意足地频频点头。

不久之后，贵之就去世了。骏吾参加了守灵夜和葬礼，觉得躺在棺材里的祖父似乎在对他说：“交给你啰。”

之后，他始终记得和贵之之间的约定，不知道该怎么办，很快就到了约定的九月。

骏吾看着手上的纸。那是贵之交给他的，纸上写着以下的内容。

“

九月十三日凌晨零点零分到黎明之间，浪矢杂货店的谘商窗口复活。在此拜托曾经到杂货店谘商，并得到回信的朋友，请问当时的回答对你的人生有甚么意义？有没有帮助？还是完全没有

> 帮助？很希望能够了解各位坦率的意见，请各位像当年一样，把信投进店铺铁卷门的投递口。拜托各位了。
>
> ”

除了那张纸以外，贵之还交给他另一样东西。那是“浪矢杂货店”的照片。骏吾没有去过，但听说杂货店至今仍然在那里。

骏吾曾经听贵之说过，浪矢家以前开杂货店，但并不了解详细的情况。

谘商窗口是甚么？复活又是甚么意思？

还是算了吧，万一造成不堪设想的后果就麻烦了。

骏吾正想关掉笔电，眼角瞥到一样东西。

那是他放在书桌角落的手表。那是他最喜欢的爷爷——贵之的遗物，他特地拿来留作纪念。这只手表每天慢五分钟，听说是贵之考进大学时，他父亲送给他的。

骏吾看着计算机，自己的脸映在黑色的液晶屏幕上，和爷爷的脸重迭在一起。

必须遵守男人之间的约定——骏吾打开了计算机。

第四章
听着披头四默祷

走出车站，走在商店林立的街上，和久浩介察觉到内心有一种幸灾乐祸的情绪在内心扩散。我没有猜错，果然不出所料，这里也很冷清。一九七〇年代，这里出现了很多外来人口，车站前的商店街一度繁荣。四十年的岁月过去了，时代在变化，地方城镇到处可以看到拉下铁门的商店，这个城镇没有理由可以幸免。

他对照着记忆中的景象，缓缓走在街上。他对这个城镇的记忆很模糊，但实际走在街上，勾起了很多回忆，连他自己也不禁感到惊讶。

这个城镇当然也不是完全没变。商店街上已经看不到以前母亲经常买鱼的那家鲜鱼店，记得那家店名好像叫“鱼松”。晒得黝黑的老板总是很有精神地对着商店街的路人大声吆喝：太太，今天的牡蛎很棒喔，不买就亏大了，记得买给老公补一补——

那家鲜鱼店到底发生了甚么事？听说老板有一个可以继承家业的儿子，但记忆很模糊，可能和其它店家搞错了。

沿着商店街走了一阵子，感觉好像差不多了，便转进了右侧那条路。他不知道是否能够顺利走到目的地。

浩介沿着昏暗的街道往前走。虽然有路灯，但并不是每一盏路灯都亮着。自从去年那场地震后，日本全国都提倡省电，路灯也只维持能够

看到脚下路面的亮度。

浩介觉得和他小时候相比，这一带的住宅变得很密集。他隐约记得读小学时，这个城镇推动了开发计划。以后会有电影院喔——当时，班上曾经有人这么说。

那个计划应该很成功吧。之后适逢泡沫经济的巅峰时期，这个城镇很快成为东京的卫星城市，吸引了不少新居民入住。

前方是一个Ｔ字路口。他并不感到意外，因为眼前的路况完全符合他的记忆。浩介在Ｔ字路口右转。

走了一会儿，来到缓和的上坡道。这段路也符合记忆。再走一小段路，应该就可以看到那家店。除非那个公告是假消息。

浩介看着脚下走路。因为一旦看着前方，很快就会知道那家店到底还在不在，但他决定低着头走路，他害怕太早知道答案。即使那是假消息，他也希望维持这份期待到最后一刻。

他停下了脚步。因为他以前来过很多次，所以知道已经来到那家店的位置。

浩介抬起头，随即用力深呼吸，又吐了一口气。

那家店还在。“浪矢杂货店”，这家店影响了浩介的命运。

他缓缓走了过去。广告牌太老旧了，看不清上面的字，铁卷门上满是锈斑，但是，那家店依然如故，彷佛在等待浩介的到来。

他看了一眼手表，还不到晚上十一点。自己太早到了。

浩介环顾四周，没有看到半个人影。不像有人住在这栋房子，真的可以相信那个公告吗？说到底，那只是网络上的消息，或许应该怀疑一下公告的真实性。

但是，在这个年头，用“浪矢杂货店”的名义发布假消息有甚么好

处？知道那家店的人并不会太多。

总之，再继续观察一下。浩介心想。而且，自己还没有写信。即使想要参与这个奇妙的活动，没有写信，当然就甚么都免谈了。

浩介沿着来路往回走。经过住宅区，来到车站前的商店街。大部份商店都拉下了铁门。他原本期待有二十四小时营业的芳邻餐厅，但他的期待落空了。

他看到一家便利商店，就走了进去。他要去买一些东西。他在文具区拿了文具，到收银台结帐。店员是一名年轻男子。

“这附近有没有开到深夜的餐厅，像是居酒屋之类的？”结完帐后，他问店员。

“前面有几家小酒馆，但我没去过。”店员冷漠地说。

“是吗？谢谢。”

走出便利商店，他又走了一小段路，的确看到几家小型居酒屋和小酒馆，每家店的生意都很冷清，可能只有附近商店的老板会去光顾吧。

当浩介看到其中一家店的广告牌时，忍不住停下脚步。那家店名叫“Bar Fab4”，他当然不能视而不见。

浩介推开深色的店门，向店内张望。前方有两张桌子，后方是吧台，一个穿着黑色无袖洋装的女人坐在高脚椅上，一头利落的短发。店里没有其它人，这个女人应该是妈妈桑。

女人有点惊讶地转过头。“你是客人吗？”

她年约四十多岁，五官很有日本味。

“对，太晚了吗？”

浩介问。她淡淡地笑了笑，从椅子上跳了下来。

“不会，本店营业到十二点。”

“那我要喝一杯。”浩介走进店内，坐在吧台最角落的座位。

“不必坐那个角落，”妈妈桑苦笑着为他递上小毛巾，“今天应该不会有其它客人了。”

“没关系，我想一边喝酒，一边做其它事。”他接过小毛巾，擦了擦手和脸。

“做其它事？”

“嗯，有点事要忙。”他含糊其词，因为很难说清楚。

妈妈桑没有追问。

“是吗？那我就不打扰了，你慢慢忙吧。想喝甚么？”

“呃，那给我啤酒，有黑啤酒吗？”

“健力士啤酒可以吗？”

“当然。”

妈妈桑蹲在吧台内侧。吧台内似乎有冰箱。

她拿了一瓶健力士啤酒，打开瓶盖，把黑啤酒倒进杯子。她很会倒酒，啤酒表面浮起两公分像是奶泡般的泡沫。

浩介咕噜喝了一口，用手背擦了擦嘴角。独特的苦味在嘴里扩散。

“妈妈桑，如果不介意，妳也喝一杯吧。”

“谢谢。”妈妈桑把装了果仁的小碟子放在浩接口前，拿了一个小杯子，倒了黑啤酒，“那我就不客气了。”

“请用。”浩介回答后，从便利商店的塑料袋里拿出信纸和水性笔，放在吧台上。

妈妈桑露出惊讶的表情，“你要写信吗？”

“对，差不多吧。”

妈妈桑了然于心地点点头，贴心地移到稍远处。

浩介喝了一口健力士，打量着店内。

虽然这家小酒馆位在人烟稀少的城镇，但并不俗气，椅子和桌子的设计都很简单素雅。

墙上贴着海报和插画。那是四十多年前，全世界最知名的四个年轻人，还有另一张商业设计风格的黄色潜水艇。

Fab 4是“Fabulous 4”的缩写，翻译成日文，就是“完美四人组”，是披头四的别称。

“这里是披头四的音乐酒吧吗？”浩介问妈妈桑。

她轻轻耸了耸肩。

“是以此做为卖点啦。”

“是喔。”他再度打量着店内，墙上装了液晶屏幕，他很想知道会播放披头四的哪些影像。《一夜狂欢》（A hard day’s night）吗？还是〈救命！〉（Help！）？这个穷乡僻壤的小酒吧不可能有浩介不知道的私藏影像。

“妈妈桑，以妳的年纪，应该对披头四不熟吧？”

听到浩介的问题，她再度耸了耸肩。

“不会啊，我上中学时，披头四才解散两年左右，我们都很迷他们

的歌，到处都有各种活动。”

浩介审视着她的脸。

“我知道问女人这种问题很失礼……”

妈妈桑立刻察觉到他想问甚么，苦笑着说：

“我已经不是在意这种事的年纪了，我属猪。”

“属猪的话……”浩介眨了眨眼睛，“比我小两岁？”

妈妈桑看起来不像五十多岁的人。

“啊哟，是吗？你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年轻。”妈妈桑说。这当然是奉承话。

“太惊讶了。”浩介嘀咕道。

妈妈桑递给他一张名片。名片上印着她的名字原口惠理子。

“你不是住在这附近吧？是因为工作来这附近吗？”

浩介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一时想不到适合的敷衍话。

“不是工作，是回老家，以前我住在这里，差不多四十年前。”

“是喔，”妈妈桑瞪大了眼睛，“那以前我们可能在哪里见过。”

“也许吧。”浩介含了一口啤酒，“对了，怎么没有背景音乐？”

“啊，对不起，先放固定的ＣＤ可以吗？”

“都可以。”

妈妈桑走回吧台，操作着手边的机器。不一会儿，墙上的扬声器传来熟悉的前奏，是〈温柔地爱我〉（Love me tender）。

第一瓶健力士很快就喝完了，他又点了第二瓶。

“妳还记得披头四来日本时的事吗？”浩介问。

她“嗯”了一声，皱起了眉头。

“好像在电视上看过，但可能是错觉。可能是听到我哥哥他们在聊天，以为是自己的记忆。”

浩介点点头，“有可能。”

“你记得吗？”

“是啊，只是当时我年记还很小，但我亲眼看到了。虽然不是现场转播，我记得在电视上看到披头四走下飞机，坐上凯迪拉克行驶在首都高速公路上。当然，很久以后，我才知道那轮车是凯迪拉克，我还记得当时的背景音乐是〈月光先生〉（Mr. Moonlight）。”

“月光先生。”妈妈桑重复着。

“那首歌不是披头四的原创歌曲吧。”

“对，在那次公演之后，那首歌才出名，所以很多人以为是他们的原创歌曲。”浩介发现自己越说越激动，立刻闭上了嘴。他已经好久没有和别人聊得这么投入了。

“那个时代真好。”妈妈桑说。

“对啊。”浩介喝完杯子里的啤酒，又立刻倒了黑啤酒。

他的思绪飞到了四十多年前。

2

披头四来日本时，浩介还不太了解他们，只知道是外国知名的四人乐团，所以，当他发现堂哥在电视前看着披头四访日的转播画面，忍不住流下眼泪时，他发自内心地感到惊讶。堂哥是高中生，在刚满九岁的浩介眼中已经是大人了。他觉得这个世界上原来有这么厉害的人，只是来日本，就可以让一个大男人流下感动的眼泪。

三年后，堂哥突然死了。他骑机车发生了车祸。他的父母哭着后悔让儿子考取了机车驾照，还在葬礼上说，就是因为听那些音乐，才会结交坏朋友。那些音乐指的就是披头四的音乐。伯母咬牙切齿地说，要把堂哥的唱片统统丢掉。

如果要丢掉，我想要那些唱片，浩介说。因为他想起三年前的事。他希望亲耳听听让堂哥那么痴迷的披头四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那时候快上中学了，对音乐产生了兴趣。

其它亲戚都劝浩介的父母，不要接收那些唱片，因为他们担心浩介也像堂哥一样学坏，但是，浩介的父母没有理会他们的建议。

“听流行音乐未必就会学坏，而且，哲雄并没有学坏。只要是活泼一点的高中生都会骑机车。”父亲贞幸对那些长辈的担心一笑置之。

“对啊，我家的孩子不会有问题。”母亲纪美子也表示同意。

浩介的父母都喜欢追求新事物，和那些认为小孩子只要留长发就是学坏的家长很不一样。

堂哥几乎搜集了披头四在日本推出的所有唱片，浩介如痴如醉地听着堂哥留下的这些唱片。他以前从来没有听过这种音乐，第一次感受的旋律、第一次体会的节奏刺激了他体内的某些东西。

披头四访日后，出现了很多以电吉他为主的乐团，风靡了日本音乐界，但浩介觉得那些乐团只是在模仿披头四，是质量低劣的冒牌货。果不其然，风潮很快就过去了。

升上中学后，班上有很多披头四的歌迷，浩介有时候请他们来家里作客。

班上的同学一走进他的房间，看到他房间内的音响，个个都发出惊叹声。这也难怪，因为在他们的眼中，由最新型的增幅器和扩音喇叭组成的系统音响简直就像是未来的机器，同学都很纳闷，为甚么这种装置会出现在小孩子的房间内。当时，即使是家境优渥的家庭，也会把像家具般的组合音响放在客厅，全家人一起听唱片。

“艺术要舍得花钱。这句话是我爸爸的口头禅，既然听音乐，就要听优秀的音质，否则就没意思。”

听到浩介的回答，同学都羡慕不已。

浩介用最先进的音响设备和他们分享了披头四的音乐，他搜集了所有披头四在日本推出的唱片，这件事也令同学感到惊讶。

你爸爸到底是做甚么工作的？同学来家里玩时，都会问这个问题。

“我也不太清楚，好像买卖很多东西。用便宜的价格买进来，再用高价卖出去，这样不是可以赚钱吗？我爸爸开这种公司。”

所以，你爸爸是老板吗？——听到同学这么问，他只好回答，差不多吧。他很难让自己的回答听起来不像在炫耀。

事实上，他也觉得自己很幸运。

浩介住在山丘上的一栋欧式两层楼房子，庭院内铺着草皮，天气好的时候，全家人经常在庭院里烤肉，通常父亲公司的员工也会一起参加。

“以前，日本在世界这家公司内只是普通员工，”父亲贞幸经常在下属面前高谈阔论，“但是，以后就不一样了，日本人必须成为领导者。因此，我们必须了解世界。外国是生意上的敌人，但也同时是生意上的朋友，千万不能忘记这一点。”

听到贞幸用洪亮的男中音说话时，浩介总是感到骄傲不已。他完全相信父亲说的话，也觉得父亲是全世界最可靠的人。

浩介毫不怀疑自己家是有钱人这件事。模型、游戏、唱片——只要他想要的东西，父母都会帮他买，甚至还帮他买了昂贵的衣服、手表这些他并不怎么想要的东西。

父母也很奢侈。贞幸手上戴着金表，总是叼着高级雪茄，车子也常常换。母亲纪美子也不遑多让，她把百货公司贵宾部的业务员找来家里，看型录订购商品。

“用廉价的东西，整个人也会变得廉价。”纪美子经常这么说，“不光会让自己看起来廉价，而是真的会越来越落魄，或者说，人性也会变得卑劣，所以，随身物品一定要用高级货。”

纪美子也很注重美容，所以，她比同龄的女人看起来年轻十岁。每次纪美子出现在学校的教学参观日时，班上的同学就会感到惊讶。有这么年轻的妈妈真好——浩介从小不知道听过这句话多少次了。

自己的头顶上是蓝天，随时都有太阳照射。他对此深信不疑。

然而，从某个时期开始，他感受到生活出现了微妙的变化。刚迈入七〇年代的那一年，他感受到乌云笼罩了自己的生活。

万国博览会成为那一年最大的话题，举国上下都为之疯狂。

浩介在那年四月升上了二年级，他原本计划在春假的时候去参观万国博览会。比别人更早去，就可以向别人炫耀。父亲也曾经对他说，春假的时候一起去。

三月十四日，万国博览会在日本热闹地开幕了，浩介在电视上看到了开幕的情况，显像管中播出的开幕式华丽却空洞无物，但充分向世界展示日本完成了高度经济成长。他觉得父亲的话果然说对了，日本正渐渐成为世界的领导者。

但是，贞幸迟迟不提去万博的事。有一天晚上，浩介不经意地提起这件事，贞幸皱着眉头冷冷地说：

“万博吗？最近不行，我太忙了。”

“最近不行，那要等到黄金周去吗？”

父亲没有回答，一脸不悦地看着经济报。

“万博有甚么好看的，”纪美子在一旁说道，“只是各个国家在夸示自己的实力，还有一些类似游乐园的设施，你已经读中学了，还想去那种地方吗？”

被母亲这么一说，他不知如何回答。浩介想去万国博览会并不是有甚么具体的目的，而是因为已经在同学面前夸下海口，不去的话，面子上挂不住。

“总之，今年要好好用功，明年就是三年级了，不开始准备考高中的事，一年的时间很快就过去了。你现在哪有时间去想万博这种事。”纪美子继续说了一番浩介无法反驳的话，浩介只能沉默不语。

但是，不光是这件事让他感到不对劲，许多事都让他直觉地领悟到，周围发生了变化。

比方说，他的运动服。由于他正在发育，衣服很快就变小了。以前母亲都会立刻帮他买新的运动服，但这次纪美子有了不同的反应。

“去年秋天才买，又变小了吗？你再凑合着穿一阵子，因为即使买新的，也很快又会变小了。”

母亲说话的语气，好像他身体长大是一种罪过。

家里不再举办烤肉派对。假日的时候，下属不再来家里玩，贞幸也不再出门打高尔夫，取而代之的是家中争吵不断。贞幸和纪美子经常吵架，虽然浩介不太了解详情，但隐约察觉到是为了钱的事。

妳应该尽一点本分，贞幸抱怨道。是你自己没出息，纪美子反唇相讥。

贞幸的爱车福特雷鸟不知道甚么时候从车库消失了，他每天搭电车去公司；纪美子不再血拚，夫妻两人整天都闷闷不乐。

就在这时，浩介得知了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消息——披头四解散了。听说英国的报纸报导了这则新闻。

他和同好交换情报，当时没有网络，也没有社群平台MIXI，大家只能从媒体得知相关的消息。我看到报纸上这么写，广播里报了这则消息，外国的报纸好像这么写——根据这些不怎么可靠的消息进行分析，发现传闻似乎是真的。

怎么可能？为甚么会发生这种事？

关于解散原因的消息更是众说纷纭。有人说是保罗·麦卡尼的太太和小野洋子不和，也有人说，是乔治·哈里森厌倦了乐团的活动，完全不知道甚么是真，甚么是假。

“你知道吗？”一个同学对浩介说，“听说当初披头四一点都不想在日本公演，但因为可以赚不少钱，所以唱片公司的人强势主导了日本公演。那时候，披头四厌倦开演唱会，一点都不想唱，事实上，之后就没有再举办演唱会。”

浩介也曾经听说过这个传闻，但他不相信，或者说，他不愿意相信。

“但我听说演唱会很热闹，披头四也表演得很开心。”

“事实并非如此。听说一开始，披头四并不想好好演奏，因为他们觉得反正观众会大吼大叫，根本听不到他们唱歌和演奏的声音，以为只要随便演奏一下，随便唱一下也不会有人发现。没想到日本的观众很安静，演奏也听得一清二楚，所以他们在中途突然认真开始演奏。”

浩介摇着头说：“我不相信。”

“即使你不相信，听说事实就是如此。我也不愿意相信这种事，但也没办法啊，披头四也是凡人，对他们来说，日本根本就是一个乡下小国家，只要随便演奏敷衍一下，就可以回英国了。”

浩介继续摇着头，回想起电视节目中介绍他们访日的画面，也回想起堂哥看着电视流泪的脸庞。如果同学的话属实，堂哥的眼泪算甚么？

从学校回家后，他关在自己的房间内，一直听着披头四的歌。他无论如何都无法相信，他们不会再推出新的歌曲。

他整天闷闷不乐。进入暑假后，他的心情也无法好起来。他整天想着披头四的事，不久之后，得知推出了《Let it be》这部电影的消息，但浩介他们住的城镇没有上演。听说只要看这部电影，就可以知道他们解散的理由。光是想着那部电影在演甚么，他就无法入睡。

在那个动荡的年代，他也面临了人生最大的选择。

某天晚上，他像往常一样在房间里听披头四的歌，纪美子没有敲门就走进他的房间。浩介正打算要抗议，却张着嘴说不出话。因为母亲的脸上带着之前从来没有见过的黯淡表情。

“你来一下，有重要的事要和你谈。”

浩介默默点头，关掉了音响。虽然他完全不知道要和他谈甚么，但之前就预感到会有这么一天，他也料想到父母即将和他谈的八成不是好事。

贞幸在客厅喝着白兰地。那瓶高级白兰地是他出国时买的免税品。

浩介坐了下来，贞幸缓缓开了口。他说的内容令浩介不知所措。

月底就要搬家，你收拾一下。而且，搬家的事不可以告诉任何人。

浩介莫名其妙，问父亲到底是怎么回事？为甚么要突然搬家？贞幸回答说：

“我在做生意，做生意就像打仗，重要的是能够从敌人手上夺取多少财产，你应该了解吧？”

父亲平时经常把这些话挂在嘴上，所以浩介点点头，贞幸继续说道：

“打仗的时候，有时候必须撤退。这是理所当然的道理，因为一旦被夺走性命，甚么都完了。这一点你也应该了解吧？”

浩介没有点头。如果真的是打仗，父亲的话没错，但做生意并不会被人夺走性命。

但是，贞幸不理会他的反应，继续说道：

“我们要在这个月底撤退，要搬离这个家。不过，你不必担心，不会有问题的。你只要跟着我们走就好，虽然必须转学，但不会有问题的。现在刚好放暑假，第二个学期可以在新学校读。”

浩介大惊失色。要突然转学到一间陌生的学校吗？

“这根本是小事一桩嘛，”贞幸一派轻松地说，“有些小孩因为父亲的工作关系转学好几次，这种事并不稀奇。”

听了父亲的话，浩介有生以来第一次感到不安。那是对人生的不安。

第二天，纪美子在厨房下厨时，浩介站在厨房门口问：

“我们要跑路吗？”

正在用平底锅炒菜的纪美子双手停了下来。

“你向别人提起这件事吗？”

浩介摇摇头。

“没有，但是我听了爸爸说的话，觉得应该是这么一回事。”

纪美子叹了一口气，继续炒菜。“千万不能告诉任何人。”

他原本抱着一线希望，期待母亲会否认。他只觉得眼前一片漆黑。

“为甚么会这样？我们家这么穷吗？”

纪美子没有回答，默默地继续炒菜。

“这是怎么回事？我的高中怎么办？我要读哪一所高中？”

纪美子微微转动脖子。

“这种事，等去那里之后再考虑。”

“那里是哪里？我们要搬去哪里？”

“别烦了，”纪美子头也不回地说，“如果你不满意，去向你爸爸说，那是他决定的事。”

浩介说不出话，他不知如何是好，甚至不知道该难过，还是该生气。

他整天关在自己房间里听披头四的歌。他戴上耳机，把音量开到最大，在听歌的时候，可以暂时抛开所有不开心的事。

但是，他唯一的乐趣也被剥夺了。贞幸说，要卖掉音响。

浩介当然反对，说绝对不可以卖掉，但父亲不理会他。

“搬家的时候，体积那么大的东西很麻烦，等安定下来后，再帮你买一台新的音响，在此之前，你暂时忍耐一阵子。”贞幸用冷淡的语气说道。

浩介火冒三丈，忍不住说：“根本不是搬家，而是跑路。”

贞幸顿时气势汹汹地瞪着他：

“如果你敢在外面乱说，我绝对不饶你。”

他说话的口吻简直就像黑道。

“别这么做嘛，我不想偷偷摸摸的。”

“你少啰嗦，你甚么都不知道，给我闭嘴。”

“但是——”

“你不想活了吗？”贞幸瞪着眼睛，“如果被人发现我们跑路，就会统统被干掉，这样也无所谓吗？只有一次机会，只能成功，不许失败。一旦错过这次机会，我们一家三口只有死路一条。现在已经走投无路了，所以你也要稍微配合一点。”

父亲双眼通红。浩介说不出话，他的内心开始崩溃。

几天后，几个陌生男人上门，把浩介房间内所有音响都搬走了。贞幸不在家，其中一个男人把钱交给纪美子。

浩介看着没有音响的房间，内心气得想要杀人，甚至觉得失去了生命的意义。

既然无法听披头四，就没有理由整天窝在家里。那天之后，浩介经常外出，但是，他没有去找朋友。因为只要和朋友见面，他担心自己会忍不住说出要跑路的事，也担心瞒不住音响已经卖掉这件事。

但是，他身上没甚么钱，即使去游乐场也无法玩太久。于是，他常

常去图书馆。镇上最大的图书馆没甚么人，但自修室挤满了想要吹冷气的学生，大部份都是准备考大学的高中生和重考生。浩介看着他们，内心深感不安，不知道自己是否也可以有这么一天。

他对父母，尤其对父亲贞幸失望透顶。在此之前，浩介为父亲感到骄傲。他深信贞幸所做的一切都是正确的，只要遵从父亲的指示，有朝一日，自己也可以像父亲一样成功。

但是，现实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从不时听到父母的谈话中，浩介大致了解了情况。贞幸非但不是成功者，而且还是个卑鄙小人，欠下大笔债务后，打算一逃了之。公司的经营出了极大的问题，根本不可能重新站起来，下个月就会事迹败露，他向员工隐瞒了情况，只打算自己逃走。

到底该怎么办？只能按照父母的旨意生存吗？但是，即使他不愿意，也没有其它的选择。

浩介在图书馆看着披头四的相关书籍，持续陷入烦恼，但任何书上都没有答案。

跑路的日子一天一天逼近，浩介无能为力。父母叫他赶快收拾行李，但他完全提不起劲。

有一天，他去图书馆时，平时走的那条路在施工，他只能绕道而行，结果发现有一群小孩子聚集在一家店门口。他们看着店内的墙壁，笑得很开心。

浩介走过去，站在那些小孩子身后张望，发现墙上贴了好几张看起来像是信纸的东西。

问：怪兽加美拉一边打转，一边飞，头不会晕吗？

加美拉的朋友

回答：加美拉应该学过芭蕾，芭蕾舞者即使转再快，也不会头晕。

浪矢杂货店

问：我模仿王贞治选手，用金鸡独立式击球，但完全打不出全垒打，该怎么办呢？

右野八号

回答：先练好双腿站立击出全垒打，再来挑战金鸡独立式。如果两条腿也不行，不妨再增加一条腿，试试三条腿。总之，不要一开始就想一步登天。

浪矢杂货店

喔，原来是这家店。浩介立刻了解状况了。他之前曾经听同学提过。

听说这家杂货店的老板会解答所有的烦恼，但几乎没有人认真谘商烦恼，都是让一些杂货店老板爷爷伤脑筋的问题，大家都想看爷爷怎么回答这些恶搞的问题。

无聊死了，根本是小孩子的游戏。浩介立刻转身离开。

但是，下一刹那，他的脑海中闪过一个念头。

他回到家里。贞幸去上班，当然不在家，纪美子也不在。

他走进自己房间，拿出报告纸。他不太擅长写文章，但花了三十分钟后，终于完成了以下的内容。

我爸妈打算带着我跑路。

因为爸爸欠了很多钱，没办法还债，公司也快倒闭了。

他们打算在这个月底，带着我偷偷逃离这里。

他们叫我转学。

我很想阻止他们，听说讨债的人会追到天涯海角，想到一辈子都要逃，我就觉得很害怕。

我该怎么办？

保罗·伦农

他看了几遍之后，把报告纸折成四折，放进牛仔裤口袋，再度走出家门。

他沿着和刚才相同的路回到浪矢杂货店附近，在不远处观察了一阵子，发现店内没有客人，浪矢爷爷在里面看报纸。现在是大好机会。

浩介深呼吸后，走向杂货店。他刚才已经确认过投谘商内容的箱子，刚好放在爷爷不容易看到的位置。应该是浪矢爷爷特地这么安排的。

他看着爷爷，走进店内。爷爷仍然在看报纸。

浩介从口袋里拿出折成四折的报告纸，站在墙壁前，假装看着墙上的贴文。箱子就在前面。他的心脏激烈跳动，内心有点迟疑。这么做没问题吗？

这时，他听到小孩子的声音。好像有好几个人。惨了。如果那几个小孩子来店里，自己就没机会了。

他鼓起勇气，把纸投进了箱子，没想到发出“咚”的声音，浩介忍不住缩起身体。

这时，几个小孩吵吵嚷嚷地走了进来。一个看起来像是五年级的少年一开始就问："爷爷，鬼太郎的铅笔盒呢？"

"我问了几家批发商，帮你找到了，是不是这个？"

少年立刻感动地惊叫："太厉害了，就是这个，和我在杂志上看到的一模一样。爷爷，等等我，我现在就回去拿钱。"

"好啊，路上小心。"

浩介背对着他们，听着他们的对话，走出了杂货店。那个少年应该订了有"鬼太郎"插图的铅笔盒。

走去马路之前，浩介一度回头，发现杂货店老板的爷爷也正抬头看着他。两个人四目相接，他立刻快步离去。

走在路上时，他已经开始后悔。早知道不应该把那张纸投进去。刚才被那个爷爷看到自己的长相了，把纸投进去时发出了声音。等一下爷爷打开箱子，发现那张纸时，就会知道是自己投进去的。

但是，他在担心的同时，也有一种豁出去的心情，觉得这样也无所谓。那个爷爷会像平时一样，把"保罗·伦农"的信贴出来，只是不知道爷爷会怎么回答。重要的是，这个城镇的人都会看到那封信。

这个城镇有人打算跑路——大家都会讨论这个传闻吧？传闻散播后，搞不好会传入借钱给贞幸公司的人的耳朵。他们可能会怀疑是和久贞幸准备跑路，到时候，应该会采取甚么因应措施。

当然，最好是父母先听到这个传闻，取消原本的跑路计划。

这是浩介下的赌注。对国中二年级的他来说，这是一场最大的赌博。

第二天下午，浩介走出家门，直奔浪矢杂货店。幸好浪矢爷爷不在店里，可能去上厕所了。浩介觉得眼前正是大好时机，抬头看着墙壁，

发现比昨天多了一张纸，但那不是他写的信。那张贴文上写了以下的内容。

致保罗・伦农：

我收到了你的烦恼。

回答放在我家的牛奶箱内，请去店铺后方取信。

＊致各位：

牛奶箱中是浪矢杂货店写给保罗・伦农的信。

请其它人不要去碰那封信，擅自偷看或偷窃他人的信是犯罪行为，请各位自重。

浪矢杂货店

浩介手足无措，眼前的发展完全出乎他的意料。他的信没有贴出来，原本他打算孤注一掷，没想到挥棒落空了。

但是，他很在意浪矢爷爷到底在回信中写了甚么内容，爷爷针对自己的信写了相关建议吗？

浩介走出店外，确认四下无人后，走进店旁一公尺宽的防火巷，一直走到底。来到杂货店的后门，发现那里有一个木制的老旧牛奶箱。

他战战兢兢地打开牛奶箱盖子，里面没有牛奶瓶，而是放了一封信。他拿出信后，看了信封表面，发现上面写着“保罗·伦农先生收”。

浩介握紧信封，沿着防火巷往回走。正打算走回马路上时，发现有人经过，他慌忙缩着头。确认周围没人后，才回到马路上，一路跑了起来。

他来到图书馆，但并没有进去，而是在图书馆前小公园的长椅上，再度打量着信封。信封用胶水黏住了，可能为了预防第三者偷看。浩介用指尖小心翼翼地打开信封。

信封内放了好几张信纸，浩介用来写信的报告纸也放在里面。他打开信纸，看到上面用黑色钢笔写了满满的字。

致保罗·伦农：

看到你的信了。老实说，我吓了一跳。因为附近的小孩子调侃我这家店叫 Nayami （烦恼）杂货店，所以我开了烦恼谘商室，其实只是和小孩子之间的游戏，和那些孩子之间的拌嘴而已，但你的信中写了真正的烦恼，而且这个烦恼很紧迫。看信的时候，我在想，你是不是搞错了，听信了浪矢杂货店可以解决所有烦恼的传闻，所以才会写这么严肃的内容。果真如此的话，我认为必须将信退还给你，因为你应该找其它更合适的人讨论这件事。所以，我随信附上了你写给我的信。

但是，如果我甚么都不回答，似乎很不负责任。即使是你误会了，也曾经想要找浪矢爷爷讨论这件事，所以，我觉得自己也应该回信一下。

于是，我开始思考，你到底该怎么办，用血液循环渐渐变差

的脑袋拚命思考。

最好的方法，就是请你的父母放弃跑路的念头。我认识几个跑路的人，虽然不知道他们目前的下落，但我猜想他们过得并不幸福。正如你所说的，即使可以暂时比较轻松，债权人都会一直追他们。

但是，你可能无法说服你的父母，你的父母也是在了解所有这些情况的基础上做出了决定。正因为他们的想法不可能改变，所以你才会这么烦恼。

我想问一个问题，你对父母有甚么看法？你喜欢他们吗？讨厌他们吗？信任他们吗？还是说，你已经无法再相信他们？

你在信中问的不是你的家人该怎么办，而是你自己该怎么办，所以，我想要了解一下你和父母之间的关系。

我在这封信的最初已经提到，这是浪矢杂货店第一次收到严肃的烦恼，所以，还无法回答得很好。你感到失望，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但如果你想继续和我讨论，可不可以请你先坦诚地回答我的问题？当你告诉我之后，下次我一定会回答得更具体。

下次不必再把信投进谘商箱，本店晚上八点之后会拉下铁卷门，你可以在铁卷门拉下之后，把信投入邮件投递口。我会尽可能在第二天一早把回信放在牛奶箱里，你可以在开店前或是打烊后来取信。我每天八点半开店。

很抱歉，我的回答很不明确，但这是我拚命思考后的结果，请见谅。

浪矢杂货店

看完信，浩介陷入了沉思。为了充分咀嚼信中的内容，他又重新看了一遍。

首先，他终于了解浪矢爷爷为甚么没有把这封信贴出来的原因了。其实只要仔细想一下就知道，浪矢爷爷之前收到的都是一些开玩笑的烦恼，因为觉得很好玩，所以才贴出来给大家看，但遇到像这种严肃的谘商时，当然不可能轻易贴出来昭告大众。

而且，浪矢爷爷并没有拒绝严肃的烦恼，而是努力用严肃的态度响应。这件事让浩介感到很高兴，想到有人了解自己目前的境遇，就觉得心情稍微轻松了，也很庆幸自己写了那封信。

但是，浪矢爷爷并没有明确回答自己的问题，信中说，要先回答他提出的问题，他才能针对问题做出回答。

那天晚上，浩介再度在自己房间内，摊开报告纸，准备回答浪矢爷爷的问题。

你对你的父母有甚么看法——

浩介偏着头思考。有甚么看法？他自己也不太清楚。

上了中学后，他经常觉得父母很烦，因为他不喜欢被父母干涉，也不希望被当成小孩子，但并没有讨厌他们。

可是，因为这次跑路的事，他的确对父母感到失望，如果要问他现在喜欢还是讨厌父母，他只能回答说，很讨厌他们现在的样子，也失去了对他们的信任，所以才会感到不安，不知道按他们的方式去做是否可行。

想了半天，只想到这个答案，他只好如实写了下来。写完之后，把报告纸折好，放进口袋，走出了家门。纪美子问他去哪里，他说去同学家。可能她满脑子都在想跑路的事，所以并没有多问。贞幸还没有回家。

因为已经晚上八点多了，浪矢杂货店已经拉下了铁卷门。浩介把折成四折的报告纸投进投递口，立刻转身逃走了。

第二天早上，他七点多就起床了。其实，他几乎一整晚都没睡。

父母都还在睡觉，浩介偷偷溜出家门。

浪矢杂货店的铁卷门拉着，他迅速观察周围，确认四下无人后，走进了防火巷。

他轻轻打开牛奶箱，和昨天一样，里面有一封信。他确认信封上的文字后，马上离开了。

他等不及到图书馆才拆信，看到有一辆小货车停在路旁，立刻站在小货车旁看信。

致保罗·伦农：

我非常了解你的心情。

在目前的情况下，你的确很难对父母产生信任，会讨厌他们也很正常。

但是，我无法对你说，“干脆抛弃这种父母，走向你认为正确的路”。

在家人的问题上，我认为除非某个家人去追求更好的发展，否则，全家人应该尽可能团结在一起。如果因为讨厌或是无法信赖等原因各奔东西，就不是真正的家人。

你在信中提到“很讨厌父母现在的样子”，我对“现在的样子”这几个字抱着希望，也就是说，你以前曾经喜欢父母，今后

的发展也可能让你对父母改观。

既然这样，你只有一条路。

跑路不是正确的行为，如果可以，很希望你的父母能够改变心意，但如果无法改变，我认为你应该跟着父母走。

我相信你的父母有他们的考虑，他们应该知道，即使逃走，也无法解决任何问题，可能只是暂时躲起来，日后在适当的时机逐渐解决问题。

也许需要一点时间才能解决所有的问题，也许会经历很多苦难，但是，正因为这样，一家人更必须在一起。虽然你父亲在你面前可能没说甚么，相信他也作好了充分的心理准备，唯一的目的，就是为了保护家人，你和你母亲必须支持你父亲。

最不幸的是一家人因为跑路这件事而丧失了向心力，那可就赔了夫人又折兵。虽然跑路绝对不是正确的选择，但只要全家人在一条船上，就有可能一起回到正轨上。

虽然我不知道你的年纪，但从你写的文章判断，应该是中学生或高中生，总有一天，需要由你来支持你的父母。期待你努力钻研学业，为迎接那一天的到来做好准备。

相信我，即使现在再怎么痛苦，明天一定会比今天更美好。

浪矢杂货店

4

暑假还剩下不到一周时，浩介接到了那个喜欢披头四的同学打来的电话，他以前曾经告诉浩介关于披头四来日本公演时的内幕消息。同学在电话中问，可不可以去浩介家，似乎打算像往常一样，好好鉴赏披头四的音乐。虽然他是披头四的歌迷，却没有一张唱片。因为他家没有唱机，所以，想听披头四的歌时，就会来浩介家。

“不好意思，这一阵子恐怕不行。因为家里在装修，没办法用唱机。”在父亲把他的音响卖掉时，他就想好了说词，所以当朋友提起时，他不加思索地回答。

“原来是这样，”那个同学语带失望地说，“我现在想好好听一下披头四，而且要听高质量的音质。”

“发生甚么事了吗？”

浩介问。

“嗯，”对方简短地应了一声，故弄玄虚地停顿了一会儿，才开口说：“我去看了电影，不是今天上演吗？”

浩介轻轻“啊”了一声，立刻知道同学说的是《Let it be》。

“好看吗？”浩介问。

“嗯……该怎么说，了解很多事。”

“了解很多事？甚么事？”

“很多事啊，比方说，他们为甚么会解散之类的。”

“电影中有提到解散的理由吗？”

“不，不是这样。在拍那部电影时，还没有提到这件事，但可以隐约感觉到会有这样的结果。虽然我说不清楚……我想你看了就知道了。”

“是喔。”

他们没有聊得很投入，就挂上了电话。浩介回到自己房间，打量着每一张披头四唱片的封套。除了从堂哥那里接收的以外，再加上自己买的，总共超过五十张。

他无论如何都不愿意割舍这些唱片，一定要带去新家。虽然父母叫他尽可能少带行李，但他绝对不会在这些唱片的问题上让步。

他决定不去多想跑路的事。即使自己反对，父母也不可能改变计划，他也不可能一个人留下来。所以，只能相信浪矢爷爷说的话，父母有他们的考虑，日后会解决这个问题。

话说回来，刚才那个同学为甚么会说这种话，看了《Let it be》之后，到底能够了解甚么？

那天晚餐时，贞幸第一次说明了跑路的具体计划，他打算在八月三十一日深夜十二点出发。

“三十一日是星期一，那天我会去上班。我已经对公司的人说，从九月一日开始请假一周，所以，即使我第二天不去上班，别人也不会起疑。但是，到了下一周，很多地方都会打电话来问请款的事，就会知道我们已经逃走了，我们必须在新的住处等待风头过去。不用担心，我准备了现金，足够我们三个人生活一、两年，然后再来考虑下一步该怎么走。”贞幸说话的语气充满自信。

“学校呢？我要转去哪一所中学？”

浩介问，贞幸立刻愁眉不展。

“关于这个问题，我也有考虑，但现在不能立刻解决，所以，你要

先自学一阵子。”

“自学？不能去学校吗？”

“我没这么说，只是没办法马上去学校，但是，不用担心，中学是义务教育，一定会让你去读，所以你不必胡思乱想。我会联络你的班导师，说因为我工作的关系，全家人要一起出国一周，等回来之后再去学校。”

贞幸一脸不悦，冷冷地说。

那高中怎么办——浩介很想这么问，但没有问出口。因为他可以猜到父亲的回答，八成会说，我都想好了，你不必担心。

跟他们走真的没问题吗？内心的不安再度抬头。虽然明知道没有其它的选择，但还是无法下决心。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很快就到了八月三十日。晚上的时候，当浩介在确认行李时，门突然打开了。他惊讶地抬起头，发现贞幸站在门口。

“现在方便吗？”

“方便啊……”

贞幸走进屋，盘腿坐在浩介身旁，“东西都整理好了吗？”

“差不多了，我想还是把教科书都带着比较好。”

“对，教科书要带。”

“还有，这些一定要带。”浩介把旁边的纸箱拉过来，里面都是披头四的唱片。

贞幸探头看着箱子，微微皱起眉头，“有那么多吗？”

“我已经尽可能减少其它东西了，所以，这些一定要带。”浩介加

强了语气。

贞幸不置可否地点点头，环视室内后，将视线移回浩介身上。

“你对爸爸有甚么看法？”他突然问道。

“甚么看法？”

“你对目前的状况是不是很生气？是不是觉得爸爸很没出息？”

“不是说没出息……”浩介吞吞吐吐了一下说，“因为我不知道你在想甚么，老实说，我很不安。”

“嗯，”贞幸点点头，“我想也是。”

贞幸缓缓眨着眼睛说：

“别担心，虽然我现在没办法明确告诉你时间表，但一定会恢复之前的生活，我可以向你保证。”

“真的吗？”

“真的。对我来说，家人最重要。为了保护家人，我可以做任何事，也可以奉献自己的生命。所以——”贞幸凝视着浩介的双眼，“所以才要跑路。”

浩介觉得那是父亲的真心话。他第一次听到这些话，所以，才能够打动他。

“我知道了。”他回答。

“好！”贞幸说着，拍着大腿站了起来，“你明天白天有甚么打算？现在还是暑假，有没有想要见的朋友？”

浩介摇摇头，“这种事不重要。”反正以后再也见不到了，但他把后半句话吞了下去。

“但是，”他说，“我可以去东京吗？”

“东京？去东京干甚么？”

“去看电影，我想看一部电影，在有乐町的昂剧院上映。”

“非要明天不可吗？”

“因为我不知道我们去的地方，电影院有没有演这部片子。”

贞幸吐出下唇，点了点头，“原来是这样。”

“我可以去吧？”

“好，但傍晚记得回来。”

“我知道。”

贞幸向他道晚安后，走出了房间。

浩介探头看着纸箱，拿出一张黑胶唱片。那是他今年买的《Let it be》，披头四乐团四个人的照片组成一个长方形。

今晚睡觉前只想电影的事，他告诉自己。

第二天，浩介吃完早餐就出门了。纪美子面有难色地说：“没必要选在今天去看电影吧。”但贞幸说服了她。

浩介曾经和同学一起去过东京，但这是他第一次独自去东京。

来到东京车站后，他换了山手线，在有乐町站下了车。他查了车站的地图，发现电影院就在附近。

由于是暑假的最后一天，电影院前人满为患。浩介排队买了电影票。他看报纸确认了上映时间，距离下一场开演还有三十分钟，于是，他决定利用难得的机会在附近走一走。虽然他来过东京，但第一次来有乐町和银座。

走了几分钟后，浩介感到愕然不已。

原来这个城市这么巨大！光是有乐町周围就有这么多人，这么多高楼，就令他惊讶不已，没想到银座更大，林立的店铺都布置得很豪华，热闹不已，好像在举办甚么特别的活动，街上的行人每个人都很有气质，看起来都很富有。普通的城市有一个这种地方就很不错了，可以称之为闹区，但东京这个城市的每一个地方都这么热闹，好像到处在举行嘉年华会。

不一会儿，浩介发现很多地方都贴了万博的标志，才想起大阪正在举行万国博览会，日本举国上下都在为这件事欢欣鼓舞。

浩介觉得自己就像河中的小鱼不小心游到了入海口，原来世界上还有这种地方，有人在这种地方歌颂自己的人生。但自己和这个世界无缘，自己只能生活在黑暗的小溪，而且，明天之后，就要潜入不会被人发现的河底。

他低着头离开了。因为，他觉得这个地方不属于自己。

回到电影院，发现时间刚好。他出示了电影票，走进了电影院，找到了座位。电影院内并没有很拥挤，很多人都是独自来看电影。

电影很快就开演了，第一个镜头就是“THE BEATLES”几个字的特写。

浩介感到心跳加速。可以看到披头四的演出，光是想到这件事，体温就上升了。

但是，随着电影的播放，他激动的心情也渐渐消沉起来。

《Let it be》是由彩排和现场演唱影像组合而成的纪录电影，但在拍摄时，似乎并不是为了剪辑成这部电影，相反地，乐团成员对拍电影这件事本身表现得很消极，感觉是因为很多复杂的因素，他们在无奈之下同意拍摄的。

在意兴阑珊的彩排空档，穿插了乐团成员的交谈，这些谈话也显得意兴阑珊，而且有点莫名其妙。虽然浩介的目光拚命追着字幕，却完全感受不到这四名乐团成员的真心想法。

从影像中，可以感受到某些东西。

他们的心已经不在一起了。

虽然他们没有争执，也没有拒绝演奏，四个人都做着眼前该做的事，但是，他们心里都很清楚，眼前所做的事不可能创造出任何东西。

最后，披头四的四名成员来到苹果唱片公司的屋顶露台上。屋顶露台上放着乐器和音响设备，工作人员也都到齐了。由于是冬天，所有人看起来都很冷，约翰·伦农穿着毛皮上衣。

他们开始浓奏〈Get back〉。

观众很快就发现，这场现场演唱会并没有正式提出申请。由于大楼

的屋顶上传来巨大的音响和披头四的歌声，周围立刻陷入一片骚动，警察也赶到了。

接着，他们又演奏了〈Don't let me down〉、〈I've got a feeling〉。但是，从他们的演奏中感受不到热情，这是披头四最后一场现场演唱会，他们之中却没有任何人陷入感伤。

然后，电影就结束了。电影院内的灯光亮起后，浩介仍然坐在座位上发呆。他没有力气站起来，胃好像吞了铅块似地格外沉重。

这是怎么回事？他忍不住想。这部电影完全颠覆了他原本的期待。四名成员之间没有认真讨论过甚么事，谈话也总是鸡同鸭讲，从他们的嘴里吐出的只有不满、挖苦和冷笑。

听说只要看了这部电影，就可以了解披头四解散的原因，但浩介实际看了之后，还是无法了解。因为银幕上出现的是已经实质解散的披头四，浩介很想知道，他们为甚么会变成这样？

话说回来，分手也许就是这么一回事——在回家的电车上，浩介改变了想法。

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往往不是因为某些具体的原因而断绝。不，即使表面上有种原因，其实是因为彼此的心已经不在一起，事后才牵强附会地找这些借口。因为，如果彼此的心没有分开，当发生可能会导致彼此关系断绝的事态时，某一方就会主动修复。之所以没有人主动修复，就是因为彼此的心已经不在一起了。那四个人无意拯救披头四，就好像眼看着船要沉了，仍然在一旁袖手旁观。

浩介觉得自己遭到了背叛，自己珍惜的东西遭到摧毁了。于是，他下定了决心。

一到车站，他就走进公用电话亭，准备打电话给同学。就是上周说，已经去看了《Let it be》的那个同学。

那个同学刚好在家，当他接起电话时，浩介问他，要不要买唱片？

“唱片？谁的唱片？”

“当然是披头四的，你之前不是说，以后也想买齐他们的唱片吗？”

“是说过啦……哪一张唱片？”

“全部。你要不要买我所有的唱片？”

“啊？全部……？”

“一万圆怎么样？如果你想搜集齐全，一万圆绝对不可能买到。”

“我知道，但这么突然，我没办法马上做决定，因为我家也没有唱机。”

“好，那我去问别人。”浩介打算挂电话，听到电话中传来同学慌张的声音。

“等一下，让我想一下，我明天回复你。这样可以吧？”

浩介把电话放在耳边，摇了摇头，“明天不行。”

“为甚么？”

“没为甚么。因为没时间，如果你现在不马上买，我要挂电话了。”

“等一下，稍微等我一下下。五分钟，只要等我五分钟。”

浩介叹了一口气，“好，那五分钟后，我再打电话给你。”

他挂上电话，走出电话亭。抬头仰望天空，太阳渐渐西斜。

浩介也说不清为甚么突然想卖掉唱片，只觉得自己不应该再听披头四，或者说，他内心产生了一个季节已经结束的感觉。

五分钟后，浩介走进电话亭，打电话给同学。

“我买。”同学说，他的语气中带着兴奋，“我和父母商量后，他们愿意帮我出钱，但要我自己存钱买唱机。我等一下去你家拿，可以吗？”

“好，我等你。”

交易成立。那些唱片都要脱手。光是想到这件事，心就好像被揪紧了，但浩介轻轻摇着头，这种事没甚么大不了。

回到家后，他把纸箱里的唱片装进两个纸袋，方便同学拿回家。他看着每一张唱片的封套，每张唱片都充满了回忆。

当他拿起《Sgt. Pepper’s Lonely Hearts Club Band》（比伯军曹寂寞芳心俱乐部）的黑胶唱片时，他停下了手。

那是披头四在音乐方面尝试各种实验时期的结晶作品，封套的设计也很奇特，在身穿军服的四名成员周围，点缀了自古以来的很多名人肖像。

右侧角落是看起来像玛丽莲·梦露的女人，旁边比较暗的部份，有一个地方用黑色麦克笔修补过。那里原本贴了唱片的前一位主人，也就是堂哥的照片。堂哥是披头四的超级歌迷，也许希望自己也在封套上占一个位置。浩介把堂哥的照片撕下后，原本印刷的颜色有点剥落，所以就用黑色麦克笔修补了一下。

堂哥，对不起，把你珍藏的唱片卖掉了，但是，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他向天堂的堂哥道歉。

他把纸袋拿到玄关，纪美子问他：“你在干甚么？”浩介觉得没必要隐瞒，就告诉了她。“原来是这样。”她没有太大兴趣地点点头。

不一会儿，同学就来了。同学递给他一个装了一万圆的信封，他把两个纸袋交给同学。

“太赞了。”同学看着纸袋内说道。“真的可以吗？我知道你费了很大的工夫搜集这些唱片。”

浩介皱着眉头，抓了抓脖颈。

“突然感到厌倦了，觉得披头四也不过如此。其实，我去看了电影。”

“《Let it be》吗？”

“嗯。”

“原来如此。”那个同学露出既同意，又无法释怀的表情点点头。

因为他提了两个纸袋，浩介为他开了门。“谢啦。”同学走出门外，然后对浩介说：“那就明天见啰。”

明天？浩介愣了一下，他忘了明天是第二学期的开学日。

看到同学露出讶异之色，他慌忙回答：“嗯，明天学校见。”

关上门之后，浩介重重地叹了一口气，好不容易才忍住没有当场蹲下来。

6

贞幸在晚上八点多回到家里，最近他很少这么晚回家。

“我在公司做最后的处理工作，尽可能拖延事迹败露的时间。”贞幸松开领带时说，汗水湿了他的衬衫，都黏在皮肤上。

他们一起吃了晚餐。在这个家里吃的最后一顿晚餐是昨天剩下的咖哩，冰箱里已经空了。

吃饭时，贞幸和纪美子小声地讨论着行李的事。贵重物品、衣物和立刻需要用到的杂物、浩介的读书用品，基本上只带这些东西离开，其它东西都留在这里——他们最后一次确认已经讨论多次的内容。

中途，纪美子提起浩介卖掉唱片的事。

“卖了？全都卖了？为甚么？”贞幸发自内心地感到惊讶。

“没有特别的原因，”浩介低着头回答，“反正家里已经没有唱机了。”

“是吗？原来卖掉了，嗯，这样很好，帮了大忙了，不然很占地方。”贞幸说完后又问：“卖了多少钱？”

浩介没有回答，纪美子代替他回答说：“一万圆。”

“一万圆？才一万圆而已？”贞幸的语气顿时变了，“你是傻瓜吗？总共有几张？我记得有不少黑胶唱片吧。买齐这些唱片，要花多少钱？两、三万绝对买不到吧？你居然只卖一万……你在想甚么啊？”

“我不是想靠那些唱片来赚钱，”浩介仍然低着头回答，“而且，大部份都是哲雄哥留下来的。”

贞幸用力咂着嘴。

“真是食米不知米价，向别人拿钱的时候，多拿十圆、二十圆也好。我们无法再过以前那种生活了，你懂不懂啊？”

浩介抬起头，很想反问父亲，到底是谁搞成这样的？

不知道贞幸如何解释儿子的表情，他又叮咛了一句：“听到了没有？”

浩介没有点头，放下原本准备吃咖哩的汤匙。“我吃饱了。”说完，他就站了起来。

“喂，到底听到了没有？”

“烦死了，听到了啦。”

“甚么？你怎么对大人说话的？”

“老公，算了啦。”纪美子说。

“怎么可以算了？喂，那钱呢？”贞幸问：“那一万圆呢？”

浩介低头看着父亲，贞幸的太阳穴冒着青筋。

“也不想想是用谁的钱买的唱片？你是用零用钱买的吧？是谁赚钱给你零用钱的？”

“老公，别这样，你要向儿子拿钱吗？”

“我要让他知道，那些钱是谁赚的。”

“别说了，浩介，赶快去自己的房间收拾一下，等一下就要出发了。”

浩介听了纪美子的话，走出客厅，走上楼梯，一回到自己的房间，

就倒在床上。他看到墙上贴的披头四海报，坐了起来，把海报撕下来后，用双手撕烂了。

两个小时后，听到了敲门声。纪美子探头进来。

“准备好了吗？”

“差不多了。”浩介用下巴指着桌子旁，那里有一个纸箱和一个运动袋，是他所有的财产。“要走了吗？”

“嗯，差不多该走了。”纪美子走进房间，“对不起，让你这么痛苦。”

浩介没有说话，因为他不知道该说甚么。

“但情况一定会好转，你就暂时忍耐一下。”

“嗯。”他轻声回答。

“不光是妈妈，爸爸也把你放在第一位，只要能够让你幸福，我们可以付出任何代价，即使奉献生命也不足惜。”

浩介低着头，暗想着“少骗人了”。一家人都已经准备跑路了，儿子怎么可能幸福？

“三十分钟后，把行李拿下来。”纪美子说完，走出了房间。

就像林哥·史达（Ringo Starr），浩介心想。在《Let it be》中，林哥看到披头四渐渐溃散，拚命想要修复，但他的努力白费了。

半夜十二点，浩介他们摸黑出发了。贞幸不知道去哪里借来一辆白色老旧的大型厢型车做为逃亡工具。三个人坐在最前排的座位上，贞幸开着车。后方的载货台上堆满了纸箱和行李袋。

三个人在车上几乎没有说话。上车前，浩介问贞幸：“我们要去哪里？”贞幸回答说：“到了就知道了。”一路上只说了这两句话。

不一会儿，车子驶上了高速公路。浩介完全不知道目前在哪里，也不知道开往何处。虽然不时看到路标，但都是一些陌生的地名。

车子开了两个小时，纪美子说要上厕所，贞幸把车子开进了休息站。浩介看到了“富士川”的地名。

因为是深夜，停车场内没甚么车子，贞幸把车子停在最角落的位置。他似乎彻底避免引人注目。

浩介和贞幸一起走进厕所。当他上完厕所，正在洗手时，贞幸走到他旁边说：“这一阵子都不会给你零用钱了。”

浩介讶异地看着镜子中的父亲。

“当然不会再给你了啊，”贞幸又接着说，“你不是有一万圆吗？已经够多了。”

又是这件事。浩介十分沮丧。只不过是一万圆，而且还是跟儿子计较。

贞幸没有洗手，就走出了厕所。

浩介看着他的背影，听到内心好像有一条线断裂的声音。

那应该是期待和父母维系在一起的最后一线希望，然而，这一线希望也破灭了。他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

浩介走出厕所，朝向和停车位置相反的方向跑了起来。他并不知道休息站的构造，但满脑子只想着远离父母。

他不顾一切地奔跑，完全搞不清楚方向。当他回过神时，发现来到了另一个停车场，那里停了好几辆卡车。

不一会儿，一个男人走了过来，坐上其中一辆卡车，似乎正准备出发。

浩介跑向卡车，绕到车后。他向车篷内张望，发现车上载了很多木箱子，没有臭味，而且有可以躲藏的空间。

卡车突然发动了引擎，浩介不加思索地跳上了载货台。

卡车很快就出发了。浩介的心跳加速，呼吸急促，无法平静下来。

他抱着双腿，把脸埋进双腿，闭上眼睛。他想睡一觉。睡一觉醒来之后，再考虑以后的事，但是，自己做了无可挽回的事，和以后要如何生活的不安，让他无法从亢奋状态中平静下来。

浩介当然完全不知道卡车一路开向哪里，一方面是因为天色太黑，但即使是白天，光靠周围的风景，他也不可能了解自己身在何处。

他觉得自己完全没有阖眼，又好像小睡了一下。当他醒来时，卡车停在原地。不像在等红灯，似乎已经到了目的地。

浩介从载货台上探出头向外张望。那里是一个很大的停车场，周围也停了好几辆卡车。

确认四下无人后，他跳下载货台。他把头压低，跑向停车场的入口。幸好没有警卫。离开停车场后，他看了一眼入口的广告牌，得知是东京都江户川区的一家运输公司。

天色仍然一片漆黑，没有一家商店开着，浩介只能迈开步伐。虽然他不知道自己走去哪里，但他只能走。因为他觉得，只要继续走，就一定可以到某个地方。

走着走着，天亮了起来。沿途看到不少公车站，他看了公交车的终点站时，顿时看到了希望。因为公交车的终点站是东京车站。太好了，只要继续走，就可以到东京车站。

但是，去了东京车站后怎么办？要去哪里？东京车站应该有很多电车，要搭哪一辆呢？他一边走，一边思考。

看到小公园时，他就停下来休息，然后继续赶路。即使他努力不去想，父母的事仍然浮现在他的脑海中。他们发现儿子不见了会怎么办？他们根本没办法找自己，但又不能报警，更不可能回家。

他们一定会按照原定计划去新的地方，等安顿好之后，再开始找自己，但是，他们不能引人注目，也不能向亲戚或朋友打听，因为他们害怕的“债权人”早就在亲戚、朋友那里布下了天罗地网。

浩介也没有任何方法找父母。因为他们日后会隐姓埋名过日子，所以不可能用真名。

所以，这辈子再也无法见到父母了。想到这里，内心深处涌现一丝酸楚。但是，他没有后悔。自己和父母的心已经不在一起，事到如今，已经无法修复了，即使生活在一起，也没有意义。这是披头四教他的道理。

随着时间的经过，车流量渐渐增加，人行道上的行人也越来越多，还有学生去上学。浩介想起今天是第二学期的开学日。

公交车超越了他，他朝向公交车前进的方向走去。今天是九月的第一天，但仍然残留着夏天的暑气，身上的T恤已经满是汗水和灰尘。

上午十点多，他终于走到东京车站。当车站大楼出现在眼前时，他一开始并没有发现那是车站。漂亮的红砖建筑物让他联想到欧洲中世纪的大洋房。

一踏进车站内，立刻被偌大的空间吓到了。浩介一边走，一边东张西望，终于看到了“新干线”几个字。

他之前就很想搭新干线，因为今年在大阪举行万博，原本以为终于有机会了，没想到会发生之后这些事。

车站内到处贴着万博的海报，根据海报上的介绍，只要搭新干线到新大阪车站，再搭一班地铁，就可以抵达万博会场。

他突然想去看看。他的皮夹里有一万四千多圆，一万圆是卖唱片的钱，其它是今年的压岁钱剩下的。

至于去看了万博之后该怎么办，他目前完全没有计划，总觉得去了之后，就会有办法。日本各地的人，不，世界各地的人都聚集在那里举办嘉年华会，自己应该可以在那里找到生存的机会。

他走去售票处确认票价，看了前往新大阪车站的票价，不禁松了一口气。因为比他想象中便宜。前往新大阪的新干线有“光号”和“木灵号”，他犹豫了一下，选择了“木灵号”。现在必须节省。

他走出售票窗口，对售票员说：“一张到新大阪车站。”男性售票员打量了浩介一下，问他：“要买学生优惠票吗？请出示学生优惠证和学生证。”

“啊……我没有。”

“那就买普通票吗？”

“好。”

售票员问他要买几点的班次，以及要自由席还是指定席。浩介慌乱地回答了这些问题。

“请等一下。”售票员说完，走了进去。浩介确认了皮夹里的钱，打算买完车票后，去买铁路便当。

就在这时，背后有人把手放在他肩上。“可以打扰一下吗？”

回头一看，一个身穿西装的男人站在身后。

“有甚么事吗？”

“有事想要问你，可不可以跟我来？”那个男人说话态度很有威严。

“但是，我要拿票……”

“不会占用你太多时间的，只要回答我的问题就好。走吧。”

男人抓住浩介的手臂。他的手很有力，不容浩介拒绝。

浩介被带到一间像是办公室的房间。虽然那个男人说，不会占用他太多时间，但浩介被扣留在那里好几个小时。因为浩介不愿回答他的问题。

你叫甚么名字？住在哪里？——这是他最先问的问题。

在售票处叫住浩介的是警视厅少年课的刑警。由于暑假结束时，有很多少年少女离家出走，所以他们穿着便服，在东京车站巡逻。看到浩介满身大汗，一脸不安地走在车站内，立刻觉得有问题。于是，一路跟踪他来到售票处，伺机向售票员使了眼色。那名售票员离席并非偶然。

刑警之所以会把这些情况告诉浩介，是希望可以让他开口说话，想必他一开始并没有想到浩介这么不容易对付，以为问了地址和姓名后，就可以像其它案例一样，联络家长或学校来接人，就大功告成了。

但是，浩介绝对不能暴露自己的真实身分。一旦说出自己的身分，就必须同时交代父母跑路的事。

即使从东京车站的办公室被带到警察局的接待室，浩介仍然保持沉默。当刑警递给他饭团和麦茶时，他也没有立刻伸手。虽然快饿死了，但他以为一旦吃了，就必须回答刑警的问题。刑警可能猜到了他的想法，苦笑着说：

“你先吃吧，我们暂时休战。”说完，他走出了房间。

浩介吃着饭团。这是昨晚全家一起吃前一天剩下的咖哩饭后，他第一次吃东西。虽然饭团只加了梅子，但他感动不已，觉得世界上竟然有这么好吃的食物。

不一会儿，刑警就走了回来。一进门就问他：“现在想说了吗？”浩介低下头，刑警叹着气说：“还是不行吗？”

这时，另一个人走了进来，和刑警聊了一下。从他们谈话中，浩介得知他们正在比对全国失踪人口的资料。

浩介很担心警察会从学校方面下手。一旦向所有的中学打听，就会

知道自己今天没去上课。虽然贞幸已经通知学校，全家要出国一个星期，但学校方面没有起疑吗？

天很快就黑了。浩介在接待室内吃了第二餐。晚餐是天妇罗丼，也好吃得不得了。

刑警对浩介束手无策，拜托他至少说出名字。浩介觉得那名刑警很可怜。

“藤川。”他小声嘀咕。刑警惊讶地抬起头，“你刚才说甚么？”

“藤川……博。”

“啊？”刑警慌忙拿起纸笔，“这是你的名字吧？怎么写？啊，还是你自己写吧。”

浩介接过刑警递来的原子笔，写下了“藤川博”的名字。

他隐约觉得自己应该用假名字。之所以会取“藤川”这个姓氏，是因为想起昨晚经过富士川休息站【注：藤川和富士川的发音都是“FUJIKAWA”。】，“博”这个字则是取自万博。

“地址呢？”刑警问，浩介摇了摇头。

那天晚上，他住在接待室，刑警为他准备了一张活动床。他裹着借来的毛毯，一觉睡到天亮。

第二天，刑警一见到浩介，立刻对他说：“现在来决定你的未来。看你要坦诚说出自己的身分，还是去儿童福利所，总之，不能一直这样僵持下去。”

但是，浩介没有说话，刑警焦躁地抓着头。

“到底发生了甚么事？你的父母在干甚么？他们没发现儿子不见了吗？”

浩介没有回答，盯着桌面。

“真拿你没办法，”刑警终于投降，“看来你的遭遇很不同寻常，藤川博也不是你的真名吧？”

浩介瞥了刑警一眼，再度垂下双眼。刑警知道自己猜对了，重重地吐了一口气。

不一会儿，浩介就被送去儿童福利所。原本以为那里会有像学校一样的房子，去了那里，才惊讶地发现有点像欧洲的古老大宅。一问之下，才知道以前的确是私人的房子。只是房子真的很旧了，墙壁已经剥落，有些地板也翘了起来。

浩介在那里住了大约两个月。这两个月期间，很多大人找他面谈，其中还包括了医生和心理学家。他们想尽各种方法了解这个自称藤川博的少年的其实身分，但每个人都无功而返。最让他们不解的是，全国各地的警察分局都没有接获任何符合他特征的失踪人口报案，他的父母或是监护人到底在搞甚么——最后，每个人都在问这件事。

离开儿童福利所后，浩介被送去“丸光园”孤儿院。虽然远离东京，但和他之前住的地方只相距三十分钟的车程。他有点担心，以为自己的身分曝光了，幸好从那些大人的态度来看，应该只是那家孤儿院还有名额。

孤儿院位在半山腰，四层楼的建筑被绿意包围。孤儿院内有乳幼儿，也有开始冒胡碴的高中生。

“如果你不想透露自己的真实身分也没关系，但至少把生日告诉我。因为目前不知道你读几年级，就无法送你去学校。”戴着眼镜的中年指导员说。

浩介想了一下。他的真实生日是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六日，但如果说出真实年纪，恐怕很容易查到自己的真实身分，也不能虚报年纪，说得比实际年龄大，因为他根本没看过国中三年级的教科书。

最后，他回答说，我的生日是一九五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六月二十九日——那是披头四来日本的日子。

8

第二瓶健力士也喝完了。“要不要再来一瓶？”惠理子问，“还是要换其它的酒？”

“嗯，好啊。”浩介看向放了很多酒瓶的酒柜，“那就给我一杯布纳哈本的纯酒。”

惠理子点点头，拿出喝纯酒的杯子。

店内播放着〈I feel fine〉。浩介正打算用指尖敲吧台打拍子，但立刻停了下来。

他环视店内，忍不住想，没想到这个小城镇上会有这种店。虽然之前浩介周围也有披头四的歌迷，但他自认没有人比自己更专业。

妈妈桑用冰凿把冰块凿碎，浩介看着她，不由得想起以前用雕刻刀做木雕的往事。

他在孤儿院过得还不错，不愁吃穿，也可以去学校读书。尤其是第一年，因为隐瞒了年龄，所以读书很轻松。

“藤川博”变成了他的名字，大家都叫他“小博”。只有最初那段时间，别人叫他的名字时，他无法及时反应，但很快就适应了。

他在那里没有朋友。不，应该说，是他刻意不交朋友。因为一旦交了朋友，就会忍不住想要说出自己的真名，想要说出自己的身世。为了避免这种情况发生，他必须独来独往。由于他采取这种态度，所以也没有人主动和他交朋友。别人似乎觉得他很可怕，虽然没有人欺侮他，但他在孤儿院和学校都很孤立。

他从来不和其它人一起玩，却从来不感到寂寞。因为进孤儿院后，他找到了新的乐趣。那就是木雕。他经常捡一些树枝，用雕刻刀雕刻。

原本只是为了打发时间，但雕刻了几样东西之后，就越来越乐在其中。动物、机器人、人偶、车子，他会刻很多东西，越是复杂，越高难度，就更值得挑战。他不画设计图，随心所欲地雕刻才能感受到真正的乐趣。

他把雕刻后的成品送给比他年幼的院童。一开始，他们对孤僻的“藤川博”送礼物感到不知所措，但拿到雕刻品时，个个脸上露出了笑容。因为他们很少有机会拿到新的玩具。不久之后，他们主动向浩介提出想要的礼物。下次我想要噜噜米。我想要假面超人。浩介响应了他们的要求，因为他喜欢看到那些孩子欢喜的表情。

几名指导员也渐渐知道浩介擅长雕刻。有一天，他被叫去指导室，院长提出了一个意想不到的提议。院长问他想不想当木雕师。院长的一位朋友是木雕师，正在找接班人。只要在那里当包吃住的徒弟，应该可以去读高中的夜间部。

当时，浩介即将从国中毕业，孤儿院的人正在为他的未来烦恼。

差不多在那个时候，浩介终于办理了户籍手续。向家庭裁判所申请设立户籍许可后，终于核准了。

通常只有幼童遭到遗弃时，才会办理这项手续，很少会核准浩介这个年龄的案例。因为通常不会遇到当事人坚持不肯说出自己的真实身分，警方也查不到的情况，所以根本不需要办理这项申请。

浩介曾经见过家庭裁判所的人多次，他们也千方百计想要让浩介说出自己的身世，但他仍然采取和之前相同的态度，自始至终保持沉默。他一定受到极大的精神打击，导致失去了有关自己身世的记忆，所以，即使他想要说，也无从说起——大人们为他编了这样的剧本。也许是因为这样有助于处理麻烦的案子。浩介在中学即将毕业之前，终于有了“藤川博”的户籍，之后，很快就去埼玉县当木雕师的学徒。

当木雕师的学徒并不容易，他的师父是典型的工匠脾气，既顽固，又不懂得通融。第一年，浩介只能做一些工具保养、材料管理和清扫之类的工作，在他读高中夜间部二年级时，师父才终于允许他雕刻。他每天必须削几十个规定的形状，直到完成品都一模一样为止，完全没有半点乐趣可言。

他的师父心地很善良，也认真为浩介的将来着想，认为把他培养成能够独当一面的木雕师是自己的使命。浩介可以感受到师父的悉心指导并不光是为了培养接班人而已，而且师母也对他很好。

高中毕业时，他才开始真正成为师父的帮手。首先做一些简单的作业，在逐渐习惯、获得师父的信赖后，工作内容渐渐有了难度，但也很有成就感。

他每天都过得很充实。虽然一家人跑路的记忆并没有消失，但他很少想起，同时也觉得自己当初的决定并没有错。

幸好没有跟着父母跑路，那天晚上离开他们是正确的决定。如果听从浪矢杂货店爷爷的建议，不知道现在会变成甚么样。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浩介从电视上得知披头四成员之一的约翰·伦农遭到枪杀的消息，不禁深受打击。

曾经为披头四疯狂的日子再度苏醒，痛苦和苦涩涌上心头，当然，其中也夹杂了怀念。

约翰·伦农有没有为解散披头四感到后悔？是不是觉得太早解散了？这个疑问没来由地浮现在脑海。

但是，浩介随即摇着头。不可能。因为披头四解散后，四名成员都

很活跃。因为他们终于摆脱了披头四的束缚，就好像自己摆脱了和父母之间的束缚，终于得到了幸福。

一旦心分开了，就很难继续在一起——他再度体会到这件事。

就这样过了八年，十二月的某一天，他在报纸上看到了惊人的消息。丸光园发生了火灾，而且有人在火灾中身亡。

师父叫他去丸光园看一下。第二天，他开着店里的厢型车前往。自从他高中毕业时，去丸光园表达感谢之后，已经十几年没去了。

丸光园的房子有一半被烧毁了，院童和职员借住在附近小学的体育馆生活，虽然有几个取暖器，但大家都冷得发抖。

年迈的院长看到浩介来访很高兴，同时，对当年那个内心封闭，不愿意说出自己真实姓名的少年，终于长大成人，主动关心遭遇火灾的孤儿院感到惊讶。

正当浩介准备离开时，突然听到有人叫他："你是藤川吗？"一名年轻女子走向他。她年约二十多岁，身上穿着昂贵的毛皮大衣。

"藤川，果然是你。"她双眼发亮，"我是晴美，武藤晴美，你还记得我吗？"

浩介不记得这个名字。她打开手提包，从里面拿出一样东西。

"那这个呢？应该记得吧？"

"啊！"他忍不住叫了起来。

那是一只木雕的小狗。浩介的确记得，那是他在丸光园时雕刻的。

他再度打量眼前的女人，觉得似曾相识。

"在孤儿院时？"

“对，”她点点头，“我五年级的时候，你送给我的。”

“我想起来了，只是……记忆很模糊。”

“啊？是这样喔？我一直记得，而且把它当成宝贝。”

“是吗？真对不起。”

她露出微笑，把木雕小狗放回手提包，拿出一张名片，上面写着“汪汪事务所　董事长　武藤晴美”。

浩介也递上了名片，晴美露出更加欣喜的表情。

“木雕……你果然成为木雕专家了。”

“师父说，我现在只能独当半面。”浩介抓着头。

体育馆外有一张长椅，他们一起坐在长椅上。晴美说，她也是得知火灾的消息后赶来的，她主动向院长提出要提供援助。

“因为从小在这里受到很多照顾，我希望可以藉由这个机会回报。”

“是吗？妳真了不起。”

“你也一样啊。”

“不，是我师父叫我来的，”浩介低头看着她的名片，“妳自己开公司吗？是甚么公司？”

“一家小公司，针对年轻人企划一些活动，以及企划广告。”

“是喔。”浩介应了一声，因为他完全无法想象是怎样的公司。

“妳这么年轻就自己开公司，真厉害。”

“一点都不厉害，只是运气比较好。”

“我觉得不可能只有运气，能够有勇气自己开公司，就很厉害了。毕竟被人雇用，领别人薪水的生活比较轻松。”

晴美偏着头说：

“应该和个性有关吧，我不喜欢听人使唤，我在外面打工时，也常常做不久。所以，离开孤儿院时，我不知道自己该做甚么，为这件事伤透了脑筋。那时候，有一个人向我提供了宝贵的意见，所以我决定了自己未来要走的路。”

“喔？有一个人？”

“我跟你说，”她停顿了一下后，继续说：“是一家杂货店。”

“杂货店？”浩介皱起眉头。

“我朋友家附近的杂货店，那家杂货店很有名，专门帮人消烦解忧，听说周刊也曾经介绍过。当初去谘商时，我并没有抱太大的希望，没想到得到了很好的建议。因为有他，才有今天的我。”

浩介说不出话，她说的绝对就是浪矢杂货店。除了那家店以外，不可能还有第二家杂货店做这种事。

“你不相信这种事吗？”她问。

“不，不是。喔，原来有这种杂货店。”他故作平静。

“是不是很有意思，我不知道现在还有没有。”

“无论如何，既然妳的公司经营顺利，那就很好啊。”

“托你的福，不瞒你说，目前我副业赚得比较多。”

“副业？”

“我在做投资，股票啦，不动产之类的，还有高尔夫的会员证。”

“喔。”浩介点着头，最近常听到这类话题。不动产价格飙涨，景气持续攀升，所以，木雕的生意也很不错。

“藤川，你对股票之类的有兴趣吗？”

浩介苦笑着摇头，“完全没有。”

“是吗？那就算了。”

“怎么了？”

晴美犹豫了一下，才开口说：

“如果你做投资买了股票和不动产，在一九九〇年之前都要脱手。因为日本经济会在之后走下坡。”

浩介不解地注视着她的脸，因为她说话的语气太有自信了。

“对不起。”晴美尴尬地笑了笑。

“我在胡说八道，你别放在心上。”说着，她看了一眼手表，站了起来，“因为久别重逢，我太高兴了，希望下次有机会再见面。”

“嗯，”浩介也站了起来，“妳也多保重。”

和晴美道别后，浩介回到车上，发动引擎，准备驱车离开，但立刻踩了煞车。

浪矢杂货店。

他突然很在意那家店。浩介并没有听从浪矢爷爷的建议，也觉得自己当初的决定是正确的，但也有人像晴美一样，至今仍然对浪矢杂货店心存感激。

那家店现在不知道怎么样了。

浩介再度踩下油门，犹豫了很久，最后还是驶向和回家的路相反的方向。因为他想看看浪矢杂货店。那家店八成已经倒闭了，只要确认这件事，就了却了他的一桩心事。

他十八年没有回到从小生长的城镇。他手握方向盘，不断唤醒往日的记忆。虽然他不认为有人看到他的脸，就会认出他，但还是小心翼翼地避人耳目，当然更不敢靠近以前住的地方。

整个城镇和以前感觉不一样了，也许是受到景气的影响，附近多了很多房子，路也整修过了。

浪矢杂货店依然故我地伫立在原来的地方。房子变得很旧，广告牌上的字也看不清楚了，但房子仍然好好地坐落在那里。只要打开锈迹斑斑的铁卷门，店内应该有不少商品。

浩介走下车，走向杂货店，怀念和悲伤不断涌上心头。多年前的夜晚，为了是不是该和父母一起跑路而烦恼，把信投进投递口的情景历历在目。

当他回过神时，发现自己走进了防火巷，绕到屋后。那个牛奶箱仍然还在。他打开盖子，里面是空的。

他叹了一口气。这样就好了，这件事已经画上了句点。

就在这时，旁边的门打开了，一个男人走了出来，年纪大约五十岁左右。

对方也吓了一跳，可能没想到这里会有人。

“啊，对不起。”浩介慌忙关起牛奶箱的盖子，“我不是甚么可疑的人，只是、那个……”他一时想不到适当的借口。

男人一脸讶异地看看浩介，又看着牛奶箱，然后问：“你该不会曾

经来谘商过？”

“呃！”浩介看着对方。

“不是吗？不是以前曾经写信向我父亲谘商的人吗？”

浩介吓了一跳，茫然地微张着嘴，对他点点头。

“没错，但是很久以前……”

男人的嘴角露出笑容。

“我果然没猜错，因为其它人不可能会去碰这个牛奶箱。”

“对不起，我好久没回来这一带，突然觉得很怀念……”浩介向他鞠了一躬。

男人在脸前摇了摇手。

“你不必道歉，我是浪矢的儿子，我父亲八年前离开人世了。”

“是吗？那这栋房子……”

“现在没有住人，我偶尔回来看一下而已。”

“不打算拆掉吗？”

男人轻轻“嗯”了一声。

“因为有某种原因，所以不能拆，要继续保留在这里。”

“是喔。”

虽然浩介很想知道是甚么原因，但觉得继续追问太失礼了。

“你当初是谘商严肃的问题吧？”男人说，“因为你会看牛奶箱，代表你谘商的内容很严肃，而不是故意让我父亲为难的内容。”

浩介知道他在说甚么。

“没错，对我来说，的确是很严肃的问题。”

男人点点头，看着牛奶箱。

“以前我觉得我父亲做这些事很奇怪，有时间为别人谘商，还不如好好思考做生意的事，但后来发现那是他生命的意义，也受到很多人的感谢，所以，他自己也感到很满意。”

“有人来道谢吗？”

“嗯……对，差不多就是这样，有收到几封信。我父亲很担心自己的回答是否对他人有帮助，看了这些信之后，他似乎终于放心了。”

“所以，那些信都写了感谢的内容。”

“对，”男人露出严肃的眼神收起下巴，“有人在信中写道，他当了学校的老师后，灵活运用了小时候我父亲给他的建议。另外，还有不是谘商者本人，而是谘商者的女儿写来的信。当初她的母亲怀了有家室的男人的孩子，不知道该不该生下来，来找我父亲谘商。”

“原来如此，看来有各种不同的烦恼。”

“是啊，看了这些感谢信，我深刻体会到这一点。我父亲竟然持续为大家谘商了这么久，其中有该不该跟着父母跑路之类严重的烦恼，也有爱上了学校的老师这种包含了微妙问题的烦恼——”

“等一下，”浩介伸出右手，“有人来谘商该不该跟着父母跑路吗？”

“是啊。”男人眨着眼睛，似乎在问，这有甚么问题吗？

“那个人也写了感谢信吗？”

“对。”男人点着头。

“我父亲建议他，应该跟着父母一起走，那个人在信中说，他照做了，也得到了良好的结果，和父母一起过着幸福的生活。”

浩介皱起眉头，“请问是甚么时候收到感谢信？”

男人露出一丝迟疑后回答说：“我父亲过世前不久，但这也牵涉到很多因素，所以感谢信并不是在那个时候写的。”

“甚么意思？”

“其实——”男人说到一半又闭了嘴，然后嘟囔说：“真伤脑筋啊，我太多话了。总之，你不要放在心上，没甚么特别的意义。”

男人的样子不太对劲，他匆匆地锁上后门。

“那我就先走了。你可以留在这里继续参观，其实也没甚么东西可以参观的。”

男人怕冷地缩着身体，走进防火巷。浩介目送他的背影离开，再度将视线移向牛奶箱。

有那么一刹那，他觉得牛奶箱似乎扭曲了。

10

当他回过神时，发现店内正在播放〈Yesterday〉。浩介喝完杯中的威士忌，对妈妈桑说：“再给我一杯。”

他低头看着手上的信纸，他绞尽脑汁完成的内容如下。

“

致浪矢杂货店：

我曾经在四十年前写信谘商，当时，我自称是保罗·伦农，不知道你还记不记得？

我当初的谘商内容是，我父母打算跑路，要我跟他们一起逃，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当时，您回答说，一家人各奔东西不太好，要我相信父母，跟他们一起走。

我也一度决心这么做，事实上，我也跟着父母一起离开了家。

但是，在中途时，我实在忍无可忍，我无法再相信父母，尤其是无法再相信父亲，无法把自己的人生交给他们，因为我和父母之间的心灵维系已经断了。

到了某个地点后，我从他们身边逃走了。虽然我对未来一无所知，但我觉得不能继续和他们在一起。

我完全不知道他们之后的情况，但以我个人的情况来说，我

可以断言，当初的决定并没有错。

虽然经过了一番曲折，但我得到了幸福。如今，我无论在精神方面还是金钱方面都很安定。

也就是说，我没有遵从您的建议是对的。

希望你不要误解，我写这封信的目的绝对不是找麻烦，因为我在网络上看到的公告，是希望可以坦诚回报浪矢杂货店的建议对自己的人生有甚么影响，所以，我认为也应该让您知道，也有人当初并没有听从您的建议。

我认为人生还是必须靠自己的双手去开拓。

我猜想可能是浪矢先生的家属收到这封信，如果让各位感到不舒服，我深表歉意，请你们把这封信销毁吧。

保罗·伦农

”

吧台上放着装了纯酒的酒杯，浩介喝了一口威士忌。

他回想起一九八八年年底的事，就是杂货店老板的儿子当年告诉他的话。听说有人谘商了和他完全相同的烦恼，但那个谘商者听从了浪矢爷爷的指示，跟着父母一起跑路，最后得到了幸福。

原来当年那个城镇还有另一个小孩和自己有相同的烦恼，真是太巧了。

那个小孩子和他的父母到底如何把握了幸福？浩介回想自己家庭的状况，不认为可以轻易找到解决的方法。正因为无计可施，浩介的父母才选择了跑路这种方法。

“你的信写好了吗？”妈妈桑问。

“是啊，算是完成了。”

“真难得，现在还用手写的方式写信。”

“也对，但因为是临时想到要写信。”

今天白天，他用计算机查数据时，在某个人的部落格中，刚好看到那则讯息。可以说，他的双眼立刻对“浪矢杂货店”这几个字有了反应。那则讯息的内容如下：

“

致知道浪矢杂货店的各位：

九月十三日凌晨零点零分到黎明之间，浪矢杂货店的谘商窗口复活。在此拜托曾经到杂货店谘商，并得到回信的朋友，请问当时的回答对你的人生有甚么意义？有没有帮助？还是完全没有帮助？很希望能够了解各位坦率的意见，请各位像当年一样，把信投进店铺铁卷门的投递口。拜托各位了。

”

他吓了一跳，起初不敢相信，以为是有人在恶作剧，但是，这种恶作剧有甚么意义？

他立刻查到了这个消息的出处。有一个网站就叫“浪矢杂货店只限一晚的复活”，网站的版主自称是“浪矢杂货店老板的后代”，九月十三日是浪矢杂货店老板去世三十三周年，所以要用这个方式悼念他。

今天一整天，这件事都在他的脑海盘旋，他甚至无心工作。

他像往常一样在大众食堂吃完晚餐后回家，但心里始终挂念着这件事。最后，他没有换衣服，就再度出了门。他一个人住，所以没必要向任何人报备自己要去哪里。

犹豫很久之后，他搭上了电车，总觉得有一股力量在推他。

浩介又看了一遍刚才写完的信，觉得自己的人生终于可以走向终点了。

店里的背景音乐换成了〈Paperback Writer〉。那是浩介以前很喜欢的曲子。他不经意地看向ＣＤ播放机，发现旁边放了一台唱机。

“妳也会放黑胶唱片吗？”他问妈妈桑。

“偶尔会应老主顾的要求播放。”

“是这样……可以借我看一下吗？不用播放没关系。”

“好啊。”妈妈桑说完，走进吧台内。

她很快走了回来，手上拿了几张黑胶唱片。

“虽然还有其它的，但我放在家里。”说完，她把唱片放在吧台上。

浩介拿起其中的一张，是《Abbey Road》，比《Let it be》更早推出，却是披头四实质上最后一张唱片，四个人走在斑马线上的唱片封套十分有名，几乎变成了传说。不知道为甚么，保罗·麦卡尼光着脚，所以当时有传闻说“保罗那时候已经死了”。

“好怀念喔。”他忍不住嘟囔道，伸手拿起第二张唱片，是《Magical mystery tour》（奇幻之旅），是同名电影的原声带，听说那部电影的内容让人捉摸不透。

第三张是《Sgt. Pepper’s Lonely Club Band》（比伯军曹寂寞芳心俱乐部），那在摇滚音乐界中位居金字塔地位。

浩介的视线停留在唱片上的某一点。唱片封套的右侧有一个金发美女，以前他以为是玛丽莲·梦露，长大之后，才知道其实是名叫黛安娜·多丝（Diana Dors）的女演员。在金发美女的旁边，印刷剥落的地方，有用麦克笔修补的痕迹。

他感到全身的血液沸腾，心跳加速。

“这……这是？”他的声音沙哑，忍不住吞着口水，看着妈妈桑，“这是妳的吗？”

她露出疑惑的表情。

“现在由我保管，原本是我哥哥的。”

“妳哥哥的？为甚么会在妳这里？”

她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我哥哥两年前去世了。我喜欢披头四，也是受他的影响。我哥哥从小就是披头四的忠实歌迷，长大之后，一直说想要开一家专门放披头四音乐的酒吧。三十多岁时，他辞去工作，开了这家酒吧。”

“……原来是这样，妳哥哥是因为生病吗？”

“对，肺部得了癌症。”她轻轻按着自己的胸口。

浩介看着妈妈桑刚才给自己的名片，她叫原口惠理子。

“妳哥哥也姓原口吗？”

“不，我哥哥姓前田，原口是我夫家的名字，我已经离婚了，现在是单身，但为了省事，所以继续使用原来的名字。”

“前田……”

浩介相信自己绝对没有搞错，当年他就是把唱片卖给姓“前田”的同学。也就是说，浩介目前拿的唱片曾经属于他自己。

他难以相信眼前发生的事，又觉得不值得大惊小怪。回想起来，这个小城镇上，想开披头四酒吧的人屈指可数，在看到“Fab 4”的店名时，就应该想到可能是熟人开的。

“我哥哥的名字怎么了？”妈妈桑问。

“不，没事，”浩介摇摇头，“所以，这些唱片是妳哥哥留下的遗物。”

“是啊，但也是原来主人留下的遗物。”

“啊？”浩介忍不住问：“原来的主人……？”

“大部份唱片都是哥哥中学同学卖给他的，总共有好几十张，那个同学可能比我哥哥更疯狂的披头四歌迷，但突然说要卖给我哥哥。我哥哥很高兴，但又觉得很奇怪——”说到这里，妈妈桑用手掩着嘴，“对不起，这种事很无趣吧？”

“不，我想听，”浩介喝了一小口威士忌，“说来听听吧，那个同学发生了甚么事吗？”

“对，”她点点头，“那个同学暑假结束后，就没有再来学校。他和他的爸妈一起跑路了。我哥哥说，他家欠了很多钱，但最后似乎没有逃成功，结局很惨……”

“怎么样的结局？”

妈妈桑垂下双眼，露出沉痛的表情后，缓缓抬起头。

“在跑路的两天后，一家人自杀了，好像是集体自杀。”

“集体自杀？死了吗？谁和谁死了？”

“一家三口，他爸爸杀了他妈妈和他之后，自己也……”

怎么可能？他差一点叫起来，好不容易才终于忍住。

“怎么杀的？怎么杀……他的太太和儿子的？”

“详细情况我也不太清楚，好像是先让他们吃安眠药睡着，然后把他们从船上推下海。”

“船上？”

“听说在半夜偷了一艘小船去了海上，但他爸爸没死，就回到陆地上吊了。”

“那两个人的尸体呢？有没有找到他太太和儿子的尸体？”

“不知道，”妈妈桑偏着头，“我没问那么多，但他爸爸留下了遗书，所以才知道另外两个人也死了。”

“是喔……”

浩介喝干了威士忌，对妈妈桑说：“再给我一杯。”他思绪一片混乱，如果不靠酒精的力量麻痹神经，根本无法保持平静。

即使找到了尸体，应该也只找到纪美子的，但只要遗书上写他杀了妻子和儿子，即使没有发现另一具尸体，警方也不太可能怀疑遗书的内容。

问题在于贞幸为甚么要这么做？

浩介回想起四十二年前的事，那天晚上，他在富士川休息区躲进了运输公司的卡车载货台逃走了。

贞幸和纪美子发现儿子失踪后，一定很烦恼该怎么办。要忘记儿子，按原本的计划继续跑路？还是去找儿子？浩介猜想应该是前者，因为他们根本没有方法可以找到儿子。

但是，他们并没有选择这两种方法，他们决定一起自杀。

妈妈桑把酒杯放在他面前，浩介拿起酒杯，轻轻摇了摇，冰块动了一下，发出轻微的声音。

也许贞幸他们之前就曾经考虑过全家一起自杀这个选项，当然是做为最后的手段，但是，浩介采取的行动让他决心付诸行动。

不，不光是贞幸，他应该和纪美子商量后决定这么做。

为甚么要偷船，把纪美子的尸体沉入大海？

只有一个理由，就是他们用这种方式伪装成同时杀了儿子。在茫茫大海中，即使找不到尸体，警方也不会起疑。

当他们决定自杀时，首先想到了浩介。当他们死了之后，儿子会怎么样？

也许他们无法想象浩介如何生存下去，但是，可能想到了会舍弃和久浩介这个名字和经历，既然这样，身为父母的自己，就不能妨碍他。

所以，他们从这个世界带走了和久浩介这个人。

警视厅少年课的刑警、儿童福利所的职员，以及其它很多大人都想查明浩介的身分，但是，没有任何人能够查到，因为和久浩介这个中学生的所有资料早就被删除了。

浩介想起跑路之前，母亲纪美子走进他房间时说的话。

不光是妈妈，爸爸也把你放在第一位，只要能够让你幸福，我们可以付出任何代价，即使奉献生命也不足惜。

原来那番话并不是说谎。这代表因为父母的成全，才有今天的自己。

浩介摇着头，喝着威士忌。不可能。因为有这种父母，自己才吃了

原本不需要体会的苦，甚至舍弃了自己原本的姓名。今天的生活，全都是靠自己的努力换来的。

然而，后悔和自责也涌上他的心头。

因为自己逃走，导致父母没有其它的选择，是自己把他们逼上了绝路。在逃走之前，为甚么没有再次向父母提议，不要跑路，一起回家，一家人重新开始？

“你怎么了？”

听到声音，他抬起头。妈妈桑露出担心的眼神看着他。

“你好像很痛苦……”

“不，”他摇摇头，“没事，谢谢妳。”

他低头看着手边的信纸，重新看了自己写的文章后，内心感到很不舒服。

他觉得这封充满自我满足的信没有任何价值，甚至缺乏向自己提供谘商者的敬意。甚么“人生还是必须靠自己的双手去开拓”，如果没有自己轻视的父母付出生命的代价，根本不知道自己会有甚么结果。

他翻过信纸，撕得粉碎。妈妈桑惊叫了一声。

“对不起，我还可以多坐一会儿吗？”浩介问。

“好啊，没问题。”妈妈桑对他露出微笑。

他拿起水性笔，再度看着信纸。

也许浪矢爷爷的建议才是正确的。只要全家人在一条船上，就有可能回到正轨——他回想起回信中的这一段。因为自己逃走，所以那艘船失去了方向。

这封信该怎么写？该写出事实真相，说自己没有理会浪矢爷爷的建议，逃离了父母身边，导致他们自杀了吗？

不能这么做。不应该这么做。他立刻否定了这个想法。

虽然不知道当年和久一家人自杀的消息在这个城镇讨论了多久，但会不会传入浪矢爷爷的耳中？会不会想到可能就是谘商者“保罗·伦农”一家人？也许会后悔建议“保罗·伦农”跟他父母一起走。

今晚的活动是为了悼念浪矢爷爷去世三十三周年，既然这样，就必须让在天堂的爷爷安心。虽然公告希望谘商者实话实说，但并不一定要写实情，只要告诉浪矢爷爷，他当年的建议很正确就好。

浩介想了一下之后，写了以下这封信。前半部份和第一封信几乎相同。

“

致浪矢杂货店：

我曾经在四十年前写信谘商，当时，我自称是保罗·伦农，不知道您还记不记得？

我当初的谘商内容是，我父母打算跑路，要我跟他们一起逃，我不知道该怎么办。那时候，您没有把我的信贴在墙上，据说那是第一次有人找您谘商严肃的问题。

当时，您回答说，一家人各奔东西不太好，要我相信父母，跟他们一起走，同时，还激励我，只要全家人在一条船上，就有可能一起回到正轨上。

我听从了您的建议，决定跟父母一起走。这个判断并没有错。

恕我省略详细的情况，我们一家人最后摆脱了苦难。我的父母在不久前去世了，我相信他们度过了幸福的人生，我的生活也很美满。

这一切都是拜浪矢爷爷所赐，我忍不住提笔表达内心的感谢。

这封信会由浪矢爷爷的家属来念吗？希望可以在浪矢爷爷去世三十三周年之际，慰藉他的在天之灵。

保罗·伦农

”

浩介看了几遍之后，突然有一种奇妙的感觉。因为内容和浪矢爷爷儿子说的另一个跑路少年的感谢信太相似了，当然，他相信纯属巧合。

他折好信纸，放进了信封。一看手表，发现即将十二点了。

“我想拜托妳一件事，”浩介站了起来，“我要把这封信送去某个地方。我很快就回来，回来之后，可以再让我喝一杯吗？”

妈妈桑露出不解的表情轮流看着信和浩介的脸，嫣然一笑说：“好，没问题。”

“谢谢。”浩介说完，从皮夹里拿出一万圆，放在吧台上。他不想被人怀疑喝霸王酒。

走出酒吧，他走在夜晚的街头。附近的居酒屋和小酒馆都打烊了。

浪矢杂货店出现在前方。浩介停下脚步，因为杂货店前有人影。

他讶异地缓缓靠近，发现是一个身穿套装的女人，年约三十多岁，附近停了一辆奔驰。他向车内张望，发现副驾驶座上放了一个纸箱，里

面是一位女歌手的ＣＤ。有好几张相同的ＣＤ，可能是和那个女歌手有关的人。

那个女人把甚么东西塞进铁卷门上的邮件投递口后，转身离开。她发现了浩介，立刻惊讶地愣在那里，脸上露出警戒的表情。

浩介出示了手上的信封，用另一只手指了指铁卷门的投递口。那个女人似乎了解了状况，表情立刻放松了，默默地向他欠身后，坐上了停在旁边的奔驰车。

今晚不知道会有多少人来这里？浩介忍不住想道。也许对很多人来说，浪矢杂货店的存在，对他们的人生有着重要的意义。

奔驰车离开后，浩介把信投进了邮件投递口，门内传来啪答的落地声音。这是暌违了四十二年的声音。

浩介觉得自己终于放下了。也许这一刻才终于解决当年的烦恼。

回到“Fab　4”，发现墙上的液晶电视屏幕打开了，妈妈桑正在吧台内操作。

“妳在干甚么？”浩介问。

“我哥哥珍藏了一部片子，因为没有发行正规版，所以好像是盗版的一部份。”

“是喔。”

“你要喝甚么？”

“嗯，和刚才一样。”

妈妈桑把布纳哈本的纯酒放在浩介的面前。当他伸手时，影像开始播放，杯子即将碰到嘴唇时，他停下了手。因为他知道那是甚么影像。

“这是……”

屏幕上出现的是苹果唱片公司的屋顶露台。披头四在寒风中开始演奏。那是电影《Let it be》的高潮。

浩介放下杯子，凝视着画面。这部电影改变了他的人生，看了这部电影后，他深刻体会到，人心的结合是多么脆弱。

但是——

影像中的披头四和浩介的记忆不太相同。他当年在电影院看这部影片时，觉得他们的心已经涣散，演奏时也各弹各的调，现在却有不同的感觉。

披头四的四名成员很努力地演奏，似乎乐在其中。虽然即将解散，四个人在演奏时，仍然回到了往日的那份情怀吗？

当初在电影院看这部影片时，之所以觉得很糟糕，也许和浩介自己的心情有关。那时候，他无法相信心灵的团结。

浩介拿起酒杯，喝着威士忌。他静静地闭上眼神，为死去的双亲祈祷。

第五章
在天上祈祷

翔太一脸沮丧地从店铺走回来。

“没有吗？”敦也问。

翔太点点头，叹了一口气，“好像是风吹动铁卷门的声音。”

“是吗？”敦也说，“这样就好啦。”

“不知道他有没有看到我们的回信。”幸平问。

“应该看到了吧。”翔太回答，“牛奶箱里的信不见了，其它人不会去拿。”

“也对。那为甚么没有写回信？”

“因为……”翔太说到这里，转头看着敦也。

“很正常啊，”敦也说，“因为信上写了那些内容，收到信的人一定会觉得莫名其妙。而且，如果他写回信，反而更伤脑筋，万一他问我们那句话是甚么意思怎么办？”

幸平和翔太默默低下头。

“我们没办法回答吧？所以，这样反而比较好。”

“话说回来，真是太让人惊讶了，”翔太说，“怎么会有这么巧的事？『鲜鱼店的音乐人』竟然是那个人。”

“是啊。”敦也点点头，他无法说他并不感到惊讶。

和争取参加奥运的女人书信往来结束之后，他们又收到另一个人上门谘商烦恼。看了内容之后，敦也他们觉得很受不了，也很生气，因为他们认为上门谘商的“到底该继承家业的鲜鱼店，还是该走音乐这条路”的这个问题，根本称不上是烦恼，而是好命人的任性。

于是，他们用揶揄的方式，在回信中痛批了这种天真的想法，但自称是“鱼店的音乐人”的谘商者似乎难以接受，立刻回信反驳。敦也他们再度写了果决的回信，当谘商者再度送信上门时，发生了奇妙的事。

当时，敦也他们在店里等待“鲜鱼店的音乐人”的信。不一会儿，信就塞进了投递口，但在中途停了下来。下一刹那，发生了令人惊讶的事。

从投递口传来口琴的演奏声，而且是敦也他们很熟悉的旋律，而且也知道那首歌的名字。那首歌叫〈重生〉。

那是名叫水原芹的女歌手踏入歌坛的作品，除此以外，这首歌背后还有一个故事。而且，这首歌和敦也他们并非完全没有关系。

水原芹和她弟弟在孤儿院丸光园长大。在她读小学时，孤儿院曾经发生火灾。当时，她弟弟没有及时逃出，有一个男人去救了她弟弟。那个人是来圣诞派对演奏的业余音乐人，为了救她的弟弟，全身严重烧伤，最后在医院断了气。

〈重生〉就是那位音乐人创作的歌曲。为了回报他救弟弟的恩情，水原芹不断唱这首歌，也因此让她在歌坛保持屹立不摇的地位。

敦也他们小时候就知道这个故事。因为他们也是在丸光园长大的，

水原芹是所有院童的希望之星，每个院童都梦想自己也能像她那样发光。

听到这首〈重生〉时，敦也他们惊讶不已。口琴演奏完毕后，那封信从投递口投了进来。是从外面塞进来的。

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们三个人讨论这个问题。谘商者生活在一九八〇年代，水原芹虽然已经出生，但年纪还很小，当然，〈重生〉这首歌也还没有出名。

只有一个可能，“鲜鱼店的音乐人”就是〈重生〉的作者，是水原芹姊弟的救命恩人。

“鲜鱼店的音乐人”在信中说，浪矢杂货店的回答让他很受打击，但打算重新检视自己，并希望可以面谈。

三个人烦恼不已，不知道到底该不该把未来的事告诉“鲜鱼店的音乐人”。是否该告诉他，一九八八年圣诞夜，他将会在孤儿院丸光园遇到火灾，并葬身火窟。

幸平认为应该告诉他，这么一来，他或许活下来。

翔太提出质疑，这么一来，水原芹的弟弟不是就会死吗？幸平也无法反驳。

最后，敦也做出了结论，不告诉他火灾的事。

“即使我们告诉他，他也不会当真，只会觉得是可怕的预言，心里觉得不舒服而已，然后就忘了这件事。而且，我们知道丸光园会发生火灾，水原芹会唱〈重生〉这首歌，无论我们在信上写甚么，我相信这些事不会改变。既然这样，不如写一些鼓励他的话。”

翔太和幸平也同意他的意见，但最后一封信中该写甚么呢？

“我……想向他道谢。”幸平说，“如果没有他，就没有水原芹这

位歌手，我也不会听到〈重生〉这首歌。”

敦也也有同感，翔太也说，就这么办。

三个人思考了回信的内容，在信的最后，写了这样一段话。

> 你在音乐这条路上的努力绝对不会白费。
>
> 有人会因为你的乐曲得到救赎，你创作的音乐一定会流传下来。
>
> 至于你问我为甚么可以如此断言，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总之，千万不要怀疑这件事。
>
> 请你务必要相信这件事到最后，直到最后的最后，都要相信这件事。
>
> 这是我唯一能够对你说的话。

把答复信放进牛奶箱后不久，又去检查了牛奶箱，发现信已经消失了，应该代表“鲜鱼店的音乐人”已经把信拿走了。

他们以为还会接到回信，所以，就关上后门，一直等到现在。

但是，直到这一刻，都迟迟没有收到回信。之前都是把回信放进牛奶箱后，就立刻从邮件投递口收到对方的信。也许“鲜鱼店的音乐人”看了敦也他们的信之后，做出了某个决定。

“那去把后门打开吧。”敦也站了起来。

“等一下。”幸平拉拉敦也的牛仔裤裤脚，“不能再等一下吗？”

“等甚么？”

“我是说，”幸平舔了舔嘴唇，“不能等一下再打开后门吗？”

敦也皱着眉头。

“为甚么？鲜鱼店的儿子应该不会回信了。”

“我知道，他的事已经结束了。”

“那还等甚么？”

“我是说……搞不好还有其它人上门谘商。”

“甚么？”敦也张大嘴巴，低头看着幸平，“你在说甚么啊？后门关着，时间就无法流动，你到底知不知道这件事？”

“我当然知道。”

“既然这样，就应该知道没时间做这种事。因为刚好碰上，所以就顺便解决了鲜鱼店儿子的事，但到此为止了，不再接受谘商了。”

敦也推开幸平的手走向后门，打开门之后，他在外面确认了时间。凌晨四点多。

还有两个小时。

他们打算清晨六点多离开这里。那时候，应该已经有电车了。

回到室内，发现幸平一脸愁容，翔太正在玩手机。

敦也坐在餐桌旁，可能是因为外面有风吹进来的关系，桌上蜡烛的火焰摇晃着。

这栋房子太不可思议了。敦也看着陈旧的墙壁想道。到底为甚么会发生这种不寻常的现象？自己为甚么会卷入这种事？

“我也说不清楚，”幸平突然开了口，“像我这种人，像我这种脑筋不灵光的人，活到这么大，好像今天晚上第一次对别人有帮助。”

敦也皱起眉头。

“所以即使根本赚不了一毛钱，你还是想继续为别人消烦解忧吗？”

“这不是钱的问题，赚不了钱也没关系。以前我从来没有不计较利益得失，认真考虑过别人的事。”

敦也用力咂着嘴。

“即使我们绞尽脑汁，写了回信，结果又怎么样呢？我们的回答完全没有发挥任何作用。那个奥运的女人，只是用自己的方式理解我们的回答；至于鲜鱼店的儿子，我们也没为他做任何事。我不是一开始就说了吗？我们这种不入流的人为别人谘商，简直就是不知天高地厚。”

“但是，在看「月亮兔」小姐最后那封信时，你不是也很开心吗？”

“当然不会不开心啊，但我并没有误会，我们这种人不配向别人提供意见。我们——”敦也指了指放在房间角落的行李袋，“我们是最让人看不起的小偷。”

幸平露出受伤表情低下头，敦也看了，“哼”了一下。

就在这时，翔太大叫一声：“啊！”敦也吓得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怎么了？”

“不是啦，”翔太指了指手机，“网络上有『浪矢杂货店』的事。”

“网络？”敦也皱着眉头，“可能有人会写一些对往事的回忆吧。”

“我也是这么想，所以才在网络上搜寻『浪矢杂货店』，想看看有没有写了甚么。”

“结果就看到别人写的往事之类的吗？”

“并不是这么一回事，”翔太走了过来，把手机递到敦也面前，“你看这个。”

“看甚么？”敦也说着，接过手机，看着液晶屏幕上显示的内容。上面写着“浪矢杂货店只限一晚的复活”，当他继续看接下来那段文字时，终于知道翔太为甚么这么惊讶了。敦也也觉得自己体温上升。

那段文字的内容如下——

致知道浪矢杂货店的各位：

九月十三日凌晨零点零分到黎明之间，浪矢杂货店的谘商窗口复活。在此拜托曾经到杂货店谘商，并得到回信的朋友，请问当时的回答对你的人生有甚么意义？有没有帮助？还是完全没有帮助？很希望能够了解各位坦率的意见，请各位像当年一样，把信投进店铺铁卷门的投递口。拜托各位了。

“这是甚么？”

“不知道，但上面写着，九月十三日是老板去世三十三周年，所以想到用这种方式来悼念。主办人是老板的后代。”

“怎么了？”幸平也走了过来，“怎么回事？”

翔太把手机交给幸平后说：“敦也，今天刚好是九月十三日。”

敦也也发现了这件事。九月十三日半夜十二点到黎明之间——现在刚好是这段时间，自己闯进了这段时间。

“这是甚么？谘商窗口复活……”幸平眨着眼睛重复着。

“刚才的奇妙现象是不是和这件事有关？”翔太说，“我猜一定是这样。今天是特别的日子，所以现在和过去连结起来了。”

敦也摸着脸。虽然搞不清楚其中的道理，但应该就是翔太说的那样。

他看着敞开的后门，内外一片漆黑。

“只要门开着，就无法和过去连结。离天亮还有一点时间，敦也，你说怎么办？”翔太问。

“怎么办……”

“也许我们妨碍了某些事的进行，照理说，那扇门应该一直关着才对。”

幸平起身，默默走向后门，把门关上了。

“啊哟，你在干甚么啊？”敦也说。

幸平转身对着他摇头，“要关起来才对啊。”

“为甚么？门关起来的话，时间就静止不走了，你打算一直留在这里吗？”敦也说完，突然浮现一个想法。他点点头说：“好吧，那就把

后门关起来，我们离开这里，事情就解决了。我们也不会妨碍到任何人，对不对？”

另外两个人并没有点头，都露出愁眉不展的表情。

“怎么了？你们还有甚么话要说吗？”

翔太终于开了口。

“我打算继续留在这里，敦也，你想离开的话，你先走没关系。可以在外面等，也可以先逃走。”

“我也要留下来。”幸平立刻说。

敦也抓了抓头，“你们留在这里想干甚么？”

“并不是特别想干甚么，”翔太回答，“只是想看一下这栋神奇的房子最后会变成甚么样子。”

“你了解状况吗？距离天亮还有一个小时，外面的一个小时，在这里是好几天，你们要不吃不喝，一直在这里等吗？这怎么可能嘛。”

翔太移开视线。可能他认为敦也说对了。

“别管这里的事了。”敦也说，但翔太没有回答。

就在这时，听到铁卷门晃动的声音。敦也和翔太互看了一眼。

幸平快步走向店铺，敦也对着他的背影说：“又是风啦，被风吹得晃动而已。”

不一会儿，幸平慢吞吞地走了回来。他的手上没有东西。

“我就说是风吧。”

幸平没有立刻回答，但走到敦也他们面前时笑了起来，右手绕到身

后。然后叫了一声：“将！”右手拿着一个白色信封。他刚才把信藏在裤子后方的口袋里。

“敦也，把这个当成最后一个吧。”翔太指着信封，“等回答完这个人之后，我们就离开，我向你保证。”

敦也叹了一口气，坐在椅子上说：“先看看信上写甚么，有可能是我们没办法解决的烦恼。”

幸平小心翼翼地撕开了信封的角落。

2

“

浪矢杂货店，您好，我有烦恼想要请教，所以写了这封信。

我今年春天从高商毕业，四月开始在东京一家公司上班。因为家庭因素，要赶快出社会工作，所以没有上大学。

但是，工作之后，我立刻开始失去了自信，觉得这样真的好吗？

我们公司之所以会录用高商毕业的女性职员，只是为了让我们做一些打杂的工作。我每天的工作只是倒茶、影印和誊写男职员字迹潦草的文件，都是一些任何人都可以做的简单作业，中学生，不，只要是字写得好看一点的小学生也可以胜任，在工作时完全没有充实感。虽然我有簿记二级的资格，但根本没有用武之地。

公司觉得女人出来工作只是为了找结婚对象，只要找到适当的对象，就会立刻辞职结婚。既然只是要做一些简单的作业，所以根本不需要学历，不断有年轻女职员进公司，也方便男职员找老婆，公司也不必付太高的薪水。

但是，我工作并不是为了这个目的。我希望成为一个有经济能力，独立自主的女人，并没有把工作当成是暂时的落脚处而已。

正当我在犹豫未来该怎么办时，有一天，走在马路上时被人搭讪，问我要不要去他们店里上班。那是新宿的一家酒店。没错，那是在街头找酒店小姐的星探。

听他介绍后，发现在酒店上班的待遇好得出奇，收入和我白天工作完全无法相比。由于待遇实在太好了，我甚至怀疑其中有诈。

对方叫我可以去店里玩，顺便参观一下。我鼓起勇气去了那家店，受到了很大的冲击。

听到酒店或是酒家女，往往会让人觉得很不单纯，但我只看到一个华丽的大人世界。酒店小姐不光是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而已，而是努力思考如何让客人满意。虽然我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像她们那么厉害，但我觉得很值得挑战。

于是，我白天在公司上班，晚上去酒店上班。我才十九岁，在店里的时候，我谎称自己二十岁。虽然这对体力是很大的考验，招呼客人也比想象中更加困难，但每天都很充实，在金钱方面终于也不再像以前那么拮据了。

两个月后，我开始产生疑问。并不是对酒家女的工作，而是不知道是不是要继续当粉领族，如果只能做这些简单的工作，我根本没必要坚持下去，不如专心当酒家女，赚钱的效率更高。

我目前还没有告诉周围的人，在酒店上班这件事，一旦我突然辞去白天的工作，可能会在各方面引起不小的麻烦。

但是，我认为终于找到了自己前进的方向，希望您可以给我良好的建议，如何才能得到众人的理解，以四平八稳的方式辞去白天的工作？

拜托您了。

迷茫的汪汪

看完信，敦也用力“哼”了一声，“没甚么好谈的，太不象话了，最后的谘商居然是这种内容。”

“的确太离谱了，”翔太也撇着嘴，“无论在哪一个时代都有这种轻浮的女生，对色情行业充满憧憬。”

“我猜她一定是美女，”幸平露出开心的表情，“因为她走在路上就被挖角，而且才去酒店上班两个月，就已经赚了不少。”

“现在没时间感叹这种事，翔太，赶快写回信。”

“要怎么写？”翔太拿着原子笔。

“那还用问吗？当然叫她别痴人说梦了。”

翔太皱着眉头，“对十九岁的年轻女孩说这种话，会不会太重了？”

“遇到这种笨女人，当然要把话说得重一点。”

“我知道，但可不可以稍微婉转一点？”

敦也咂着嘴说，“翔太，你太天真了。”

“如果回信写得太重，反而会招致反弹，敦也，你自己也一样吧？”

然后，翔太写的回信内容如下。

“

致迷茫的汪汪：

来信收悉。

恕我直言，赶快辞去酒店的工作，妳简直是乱来。

我知道酒家女的收入的确比粉领族好得多，而且也比较轻松。

妳只是想轻松得到奢侈的生活，所以会觉得这份工作很好。

但是，只有年轻的时候会觉得这份工作很好而已，妳现在还年轻，才工作两个月，不了解这份工作真正辛苦的地方。客人的素质五花八门，以后也会遇到很多觊觎妳肉体的男人，遇到这些人，妳有办法聪明应付吗？还是说，妳打算和所有这些人上床？妳的身体会撑不住吧。

专心当酒家女？妳可以做到几岁？妳在信中说，妳想成为独立自主的女人，但等妳老了之后，没有人愿意雇用妳。

妳一直当酒家女，最后呢？想当酒店的妈妈桑？那我就没话好说了，请妳加油。只不过即使自己开了店，经营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妳有朝一日也想要结婚生子，建立幸福的家庭吧？既然这样，听我奉劝一句，赶快辞掉酒店的工作。

如果妳继续当酒店小姐，妳想和怎样的人结婚？客人吗？去妳店里的客人中，有几个人是单身？

请妳为父母想一下，他们把妳养育成人，让妳去学校读书，并不是为了让妳去当酒家女。

当一个在公司暂时落脚的粉领族也不错啊。进公司后，没做甚么象样的工作，就可以照样领薪水，而且还有人献殷懃，最后还可以和同事结婚，之后就不用再上班了。

这样不是很好吗？还有甚么不满意呢？

迷茫的汪汪，我想告诉妳，社会上还有很多大叔为找不到工作发愁，他们只要能够领到高中毕业的女职员一半的薪水，就很乐意做倒茶打杂的工作。

我并不是故意写这些内容让妳看了不舒服，这都是为妳好。相信我，照我说的去做吧。

浪矢杂货店

”

“对，要让她认清现实。”敦也确认信的内容后，点了点头。这个女人拿了父母的钱读完高商，顺利找到了工作，还想去当酒家女，忍不住想要教训她一顿。

翔太去把回信放进牛奶箱，回来之后，才关上后门，铁卷门那里就隐约传来了动静。“我去拿。”翔太直接走去店铺。

他很快就回来了，嘴角露出笑容，甩着手上的信说：“来了喔。”

“

致浪矢杂货店：

谢谢您的迅速回复，我原本还担心您不会回我的信，所以松了一口气。

但是，看了信之后，我知道自己失策了。浪矢先生，您似乎有很多误会，我应该把情况说得更清楚。

我想专心在酒店工作，并非只是为了过好日子。我追求的是经济能力，这是不需要依靠别人，也可以生存下去的武器。如果我只是当一个在公司暂时落脚的粉领族，无法得到这种经济能力。

我并不想结婚，虽然生儿育女、当一个平凡的家庭主妇也是一种幸福的方式，但我并不打算选择这样的人生。

我对酒店这个行业的严峻略知一二，只要观察周围那些前辈，就不难想象日后所面临的辛苦。我是在了解这些情况的基础上，决心要走这条路。我希望日后自己开一家店。

我对此很有自信。虽然我才做了两个月，但已经有几个愿意捧我场的老主顾了，只是我无法为这些客人好好服务，主要原因就在于我白天有工作。由于只能在下班后去酒店上班，甚至无法和客人一起吃饭。这也是我想要辞去白天工作的原因之一。

有一件事要声明，我和客人之间从来没有发生过您所担心的肉体关系，虽然客人并非没有暗示，但我巧妙地闪躲了，我并不是小孩子。

我的确对我的监护人感到愧疚，可能会引起不必要的担心，但是，我想最终可以好好报答他们。

您仍然认为我的想法是有勇无谋吗？

迷茫的汪汪

”

“别再理她了。”敦也把信丢在一旁说，“甚么我对此很有自信，想得太天真了。”

幸平一脸不悦地接过信纸说：“对啊。”

“但是，她写的也没有错啊，”翔太说，“没有学历的女人想要在经济上独立，在特种行业捞钱最快，我觉得这种想法很正常啊。如今是笑贫不笑娼的时代，没有钱万万不能。”

“这种事，不用你告诉我，我当然也知道，”敦也说，“即使想法没有错，也未必能够成功。”

“你凭甚么断定她不能成功，这种事，谁知道呢？”翔太噘着嘴说。

“因为这个世界上，失败的人比成功的人多太多了。”敦也不加思索地回答，“虽然有不少红牌小姐自己开店，但很多人半年后就经营不下去了。想要做生意没那么简单，需要有资金，但也不是只要有资金就解决了所有的问题。这个不经世事的小女孩只是现在这么写而已，等到真的开始过这种生活，就不在意甚么目标了，等到回过神时，一切已经为时太晚，错过了婚期，而且年纪也太大，无法继续当酒家女了。到时候，后悔也来不及了。”

“她才十九岁，不必考虑这么久以后的事——”

“正因为她还年轻，所以才要说啊，”敦也提高了音量，“总之，回信给她，教她放弃这种愚蠢的念头，赶快辞掉酒家女的工作，专心在公司找一个老公。”

翔太注视着餐桌上的信纸，缓缓摇着头。

“我想要支持她，我觉得她并不是抱着轻率的态度写这封信。”

“这和轻不轻率没有关系，而是要面对现实。”

“我认为她很面对现实啊。”

“哪里？那要不要打赌？你赌她开酒店成功，我赌她在当酒店小姐后，爱上一个坏男人，最后生下没有父亲的孩子，给周围人添麻烦。”

翔太倒吸了一口气，随即露出尴尬的表情低下头。

凝重的沉默笼罩室内，敦也也低下了头。

“听我说，”开口的是幸平，“要不要确认一下？”

“确认甚么？”敦也问。

“向她问清楚更详细的情况啊。我觉得你们两个人的意见都没错，所以，先问一下她，到底有多认真，然后我们再来考虑要怎么回她。”

“她当然会回答自己很认真，因为她认为是这样。”敦也说。

“不妨问她更具体的事，”翔太抬起头，“比方说，她希望经济怎样独立，为甚么不喜欢结婚得到幸福这个选择。她说以后想要自己开店，问她有甚么计划。就像敦也说的，开店做生意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你问她这些问题，如果她无法回答清楚，我就会觉得她的梦想不切实，也会叫她辞去酒店的工作。你们觉得如何？”

敦也吸了吸鼻子，点了点头。

“虽然光问也没有用，但就这么办吧。”

“好。”翔太拿起原子笔。

翔太在写信时不时陷入思考，敦也看着他，不禁回想起自己刚才说的话。他刚才说，当酒家女久了，会爱上坏男人，最后生下一个没有父亲的孩子，给周围人添麻烦——其实他说的不是别人，正是他的母亲。正因为翔太他们知道他的身世，所以才闭口不说话。

敦也的母亲在二十二岁时生下他，父亲是在同一家店上班的酒保，年纪比母亲小，但是，在他出生之前，那个男人就失踪了。

敦也的母亲生下孩子后，继续在酒店上班。因为可能没有其它可以做的工作。

在敦也懂事时，母亲身旁就有男人，但敦也不认为他是自己的父亲。不久之后，那个男人也不见踪影。隔了一阵子，又有别的男人住进家里。母亲给男人钱，男人不工作。然后，那个男人也消失了，接着，又是另一个男人上门。这种事一次又一次上演，最后，就遇到了那个男人。

那个男人常常莫名其妙地对敦也动粗。不，男人可能有自己的理由，只是敦也不得而知，甚至曾经在他小学一年级时，因为不喜欢他的脸而殴打他。母亲没有保护他，觉得儿子惹男人生气，是儿子的错。

敦也的身上总是有瘀青，他小心翼翼地不被别人发现。因为他知道，一旦被学校的人发现，就会把事情闹大，下场会更惨。

在敦也读二年级时，那个男人因为赌博遭到逮捕。几名刑警来到家中搜索，其中一名刑警发现身穿背心的敦也身上有瘀青，问了母亲原因，母亲说了很不合常理的谎，谎言立刻被拆穿了。

警察通知了儿童福利所，儿童福利所的职员很快就赶到了。

母亲对职员说，可以自己带小孩子。敦也至今仍然不知道，她当初为甚么会这么回答。因为之前曾经多次听她在电话中说，她最讨厌带孩子，早知道就不应该生下这个孩子。

职员离开了。敦也开始和母亲两个人一起生活，他觉得这样终于可以摆脱暴力的阴影了。

他的确没有再遭到殴打，但并不代表他开始过正常的生活。母亲比以前更少回家，只不过她离家时，既没有为他准备三餐，也没有留下钱，学校的营养午餐成为他三餐的唯一来源。即使如此，他仍然没有告诉别人自己面临的困境。他也不知道为甚么，也许是不喜欢被人同情。

季节变换，进入了冬天。圣诞节时，敦也始终都是一个人。学校开始放寒假，但母亲连续两周没有回家，冰箱里空无一物。

十二月二十八日，敦也因为饥饿难忍，偷了路边摊的串烤被抓。从

寒假到那一天为止，他没有吃过任何东西，所以完全没有任何记忆，甚至不记得自己偷了东西。他之所以一下子就被抓，是因为他在逃跑途中因为贫血而昏倒了。

三个月后，敦也被送到孤儿院丸光园。

致迷茫的汪汪：

第二封信已收到。

我已经了解妳并不光是为了过好日子而去酒店上班。

妳打算以后自己开店的梦想也很了不起。

但是，我仍然怀疑妳只是因为去酒店上班后，被纸醉金迷的世界迷惑了。

比方说，妳打算如何筹措开店的资金？

妳打算花多少时间存够这笔钱？有没有具体的计划？

之后，又打算如何经营？开一家店需要雇用很多人，妳要去哪里学习有关经营的知识呢？

还是妳认为只要在酒店混几年，就自然会了解经营之道？

妳有自信这些计划会成功吗？有的话，是有甚么根据呢？

妳希望在经济上独立自主的想法很了不起，但是，妳不认为和有经济能力的对象结婚，迈向安定的生活，也是很出色的生活方式吗？即使不外出工作，在家里当先生的贤内助，在某种意义上来说，不也是很独立吗？

妳在信中说，想要报答父母，但并不是给他们钱才算是报

恩。只要妳幸福，妳父母就会感到满足，就会觉得妳已经回报了他们的养育之恩。

虽然妳在信中说，如果不同意妳的观点，就不必理会妳的来信，但我当然不可能置之不理，所以才写了这封信，希望可以听到妳坦诚的回答。

浪矢杂货店

“写得不错嘛。”敦也把信纸还给翔太时说。

“接下来就看对方怎么响应了，不知道她对未来有没有明确的计划。”

敦也听了翔太的话，摇了摇头说：“我认为不可能。”

“为甚么？不要妄下结论。”

“即使她有所谓的计划，也绝对是痴人说梦的计划，说甚么要请喜欢自己的艺人或职棒选手援助自己之类的。”

“啊，这样的话，搞不好真的会成功。”幸平立刻回答。

“白痴，怎么可能有这种事嘛。”

“总之，我放到牛奶箱。”翔太把信纸装进信封，站了起来。

翔太打开后门，走了出去，听到他打开牛奶箱盖子的声音。接着，又是啪地一声关上的声音。今晚到底要听几次这种声音。敦也突然闪过这个念头。

翔太走了回来，顺手关上了后门。店铺的铁卷门立刻传来晃动的声

音，幸平说：“我去拿。”快步走了过去。

敦也看着翔太，两人视线交会。

“不知道会写甚么。”敦也说。“不知道。”翔太耸了耸肩。

幸平走了回来，手上拿着信封，“我可以先看吗？”

“请便。”敦也和翔太同时回答。

幸平开始看信，一开始脸上带着笑容，随即神色紧张起来。看到他开始咬大拇指的指甲，敦也和翔太忍不住互看了一眼。因为那是幸平慌乱时惯有的动作。

回信写了好几张信纸，敦也来不及等幸平全部看完，就把他先看完的信纸拿了过来。

致浪矢杂货店：

看了您第二封回信，再度感到后悔。

老实说，看到您怀疑我对纸醉金迷的世界迷惑，我很生气，觉得天下哪有人会因为好玩去想这种事。

但是，冷静之后，就觉得您说的话有道理。因为一个十九岁的女生说要自己做生意，别人的确难以相信。

所以，我反省自己不该遮遮掩掩，有所隐瞒，决定趁这个机会，把所有的事都说清楚。

我再三提到，我希望成为一个在经济上独立自主的人，而且，在经济上必须很富足。说白了，我想要赚很多钱，但这并不

是为了满足我个人的欲望。

我从小失去父母，在小学毕业之前的六年期间都住在一家名叫丸光园的孤儿院。

但是，我很幸福，在小学毕业那一年，被接去亲戚家，也是托他们的福，我才能读高商。我在孤儿院内看过好几个人受到父母的虐待，也有人的亲戚为了补助金把他接回家，却不给他吃象样的食物。相较之下，我真的很幸运。

正因为这样，我觉得我必须报答我的亲戚，但是，我并没有太多的时间。因为照顾我的亲戚年事已高，目前没有工作，只能靠所剩不多的存款勉强维生。只有我能够帮助他们，但如果只是在公司倒茶、影印，根本没有能力帮助他们。

我有开店的计划，除了存钱以外，还有一位值得依靠的朋友会向我提供意见。他是店里的客人，曾经协助别人开了好几家餐厅，自己也开店。他说等我开店时，他会在各方面提供协助。

浪矢先生，我猜想您会对这件事产生疑问，不了解他为甚么对我这么好。

那我就实话实说了。他希望我当他的情妇，如果我愿意，他每个月都会给我生活费，是一笔不小的金额。我很认真地在考虑这件事，因为我并不讨厌他。

以上就是针对您所提出的问题做出的回答，我相信您可以因此了解，我并不是基于轻率的心情去酒店上班。还是说，您仍然无法从我的信中感受到我认真的态度吗？觉得只是小女孩在痴人说梦吗？如果是这样的话，希望您告诉我，到底哪里有问题。

请多关照。

迷茫的汪汪

4

“我去车站一下。”晴美对着正在厨房忙碌的秀代说，厨房内飘来柴鱼片的香味。

“好。”姨婆转身点了点头，她正把汤汁装进小碟子里尝味道。

走出家门，晴美骑上停在门旁的脚踏车。

她缓缓踩着踏板。今年夏天，这是她第三次一大清早出门，也许秀代有点纳闷，但之所以没有多问，应该是相信晴美。事实上，晴美也没有做甚么坏事。

她用和平时相同的速度，骑在熟悉的路上，不一会儿，就看到目的地了。

不知道是否昨晚下了雨的关系，浪矢杂货店周围有点雾茫茫的。晴美确认四下无人后，走进店铺旁边的防火巷。第一次走进去时，忍不住心跳加速，如今已经习惯了。

店铺后方有一道后门，门旁有一个老旧的牛奶箱。她深呼吸后，把手伸向盖子。打开一看，发现和之前一样，里面放了一封信。

她忍不住松了一口气。

从防火巷内走出来后，她再度骑上脚踏车回家了。不知道第三封答复信上写了甚么。她用力踩着踏板，希望赶快看到回信的内容。

※※※

武藤晴美在八月第二个周六回家探亲。白天上班的公司和晚上工作的新宿酒店的中元节假期刚好相同，如果没有刚好凑在一起，她恐怕就没办法回家了。白天的工作很难在中元节前后申请到休假，虽然酒店比

较不严格，只要事先请假就没问题，但晴美不想休息。因为能赚钱的时候就多赚一点。

虽说是探亲，但其实这并不是她的老家。门旁的门牌上写着“田村”的名字。

晴美的父母在她五岁时车祸身亡。对向车道的卡车冲过分隔岛撞了过来，照理说，根本不可能发生这种车祸。当时，她正在幼儿园排练校庆的表演，所以，至今无法回想起得知父母身亡时的情景。她应该感到极度悲伤，但那段记忆完全消失，就连她有将近半年无法开口说话这件事，也是在事后才听说的。

虽然晴美家并不是没有亲戚，但平时几乎没有来往，当然也没有人愿意收留晴美。当时，田村夫妇向她伸出了温暖的手。

田村秀代是晴美外婆的姊姊，也就是她的姨婆。晴美的外公死在战场上，外婆也在战后不久病故了，秀代把她当作自己的孙女般疼爱。因为晴美没有其它可以投靠的亲戚，所以觉得简直是天助。姨公也很亲切，是个好人。

但是，幸福的日子并没有维持太久。田村夫妇有一个独生女，她带着丈夫和孩子一起住回娘家。事后才听说，她丈夫因为做生意失败，欠了很多债，所以连住的地方都没有了。

即将上小学时，晴美被送去了孤儿院。我们很快就会来接妳——临别的那一天，姨婆这么对她说。

这个约定在六年后实现了。因为姨婆的女儿一家终于搬走了。当她再度把晴美接回家时，对着神桌说：“从多种意义上来说，我终于卸下了重担，终于对得起妹妹了。”

田村家斜对面住了一户名叫北泽的邻居，北泽家的女儿静子比晴美大三岁。晴美刚到田村家时，曾经和静子玩过几次，当晴美上中学时，静子已经是高中生了。晴美发现久违的静子看起来比自己成熟很多。

静子再度见到晴美时欣喜万分，眼中泛着泪光说，之前真的很担心她。

那天之后，两个人之间的关系一下子拉近了。静子把晴美当成妹妹般疼爱，晴美也把她当成姊姊般崇拜。由于住得很近，随时都可以见面。这次回家探视，能够见到静子也是晴美最大的期待之一。

静子目前是体育大学的四年级学生，她从高中开始就是击剑选手，有机会参加奥运。平时每天都从家里去学校上课，但被指定为种子选手后，就经常忙于参加训练，也不时远征国外，经常长时间不在家。

今年夏天，静子很悠闲地住在家里。她之前以参加莫斯科奥运为目标，但因为日本政府抵制，晴美原本担心她会很受打击，没想到自己太多虑了。难得见到静子，发现她的表情很开朗，也没有避谈奥运的事。听她说，她没有参加选拔赛，当时就把这件事完全放下了。

“那些原本要代表日本参加的选手太可怜了。”个性善良的她只有在说这句话时，声音格外低沉。

晴美和静子有两年没见面了，静子原本苗条的身体变得很结实，一看就知道是运动员的身材。她的肩膀很宽，手臂上的肌肉比那些瘦巴巴的男人更结实。晴美觉得以奥运为目标的人肉体果然与众不同。

“我妈妈经常说，只要我在家，就觉得家里很挤。”静子说着，忍不住皱起鼻子。这是她的习惯动作。

她们去附近看盆舞回家时，晴美从静子口中得知了浪矢杂货店的事。在谈论未来的梦想和结婚的话题时，晴美问她：“如果要在击剑和男朋友之间做出选择，妳会怎么选？”原本想要用这个问题让她为难。

没想到静子停下脚步，直视着晴美。她眼中的真诚让晴美感到惊讶，然后，她静静地开始流泪。

“妳怎么了？我说错话了吗？对不起，如果让妳不舒服，我向妳道歉。”晴美不知所措，慌忙向她道歉。

静子摇摇头，用浴衣的袖子擦着眼泪，恢复了笑容。

“没事，对不起，吓到妳了。没事，我真的没事。”她拚命摇头后，再度迈开步伐。

之后，两个人都沉默不语，觉得回家的路很遥远。

静子在中途再度停下脚步。

“晴美，妳可不可以陪我去一个地方？”

“去一个地方？好啊，要去哪里？”

“跟我来就知道了，别担心，不会太远。”

静子带她去了一家老旧的店，广告牌上写着“浪矢杂货店”。铁卷门拉了下来，不知道是打烊了，还是已经歇业了。

“妳知道这家店吗？”静子问。

“浪矢……我好像在哪里听说过。”

“消烦解忧的浪矢杂货店。”静子好像在唱歌般说道。

“啊！”晴美惊叫起来，“这句话我听过，以前听同学说过，原来那家杂货店在这里。”

晴美在读中学时，曾经听过这个传闻，但她从来没来过这里。

“这家店现在已经歇业了，但仍然为人谘商烦恼。”

“真的吗？”

静子点点头。

“因为我最近才上门求助过。”

晴美张大眼睛，“不会吧……”

“这件事我没有告诉过别人，但我可以告诉妳。因为妳刚才看到我流泪了。”静子说着，再度红了眼眶。

静子的话令晴美感到震撼不已。静子爱上击剑的教练，打算和他结婚这件事固然令她惊讶不已，但最震惊的是，那个人已经离开了人世，但当时静子在了解这些事的情况下，仍然努力成为奥运选手。

换成是我，一定无法做到。晴美说。

“如果我喜欢的人得了不治之症，我无论如何都不可能在那种情况下持续训练。”

“那是因为妳不了解我们的情况。”静子用平静的语气和表情说道，“我猜想他自己也知道来日不多了，所以，决定用所剩不多的时间为我祈祷，祈祷我的梦想，和他的梦想能够实现。在了解这一点之后，我就摆脱了所有的犹豫。”

静子说，是浪矢杂货店消除了她的犹豫。

“我觉得老板很厉害，说话毫不含糊，也不会掩饰，我被骂得体无完肤，但也多亏了他，让我清醒了，也知道之前是在自我欺骗，所以，我才能够毫不犹豫地投入击剑训练。”

“是喔……”晴美看着浪矢杂货店老旧的铁卷门，有一种奇妙的感觉。因为无论怎么看，都不像有人住在里面。

“我也这么觉得，”静子说，“我没骗妳，可能没有人住在这里，但我想有人会在半夜的时候来收信，写完回信之后，再放进牛奶箱里。”

“是喔。”

为甚么要这么麻烦？晴美忍不住想，但既然静子这么说，应该不会

有错。

那天晚上之后，她就一直想着浪矢杂货店的事，原因很简单，因为晴美内心有一个无法向他人启齿的重大烦恼。

简单地说，就是关于钱的事。

虽然姨婆没有说，但田村家的经济状况很差，如同一艘即将沉没的船。如今拚命用水桶把船舱里的水舀出去，才勉强浮在水面上，这种情况当然不可能持续太久。

田村家原本经济状况很好，在附近一带拥有大片土地，但这几年卖了不少土地。原因很简单，就是为了清偿女婿欠下的大笔债务。正因为帮女婿还清了债务，女儿一家才又搬走，姨婆又把晴美接了回来。

田村家的问题并非仅此而已，去年年底，姨公因为脑中风昏倒，留下的后遗症导致他右半边身体无法自由活动。

在这种情况下，晴美觉得自己有义务帮助田村家的经济，所以去东京工作。

但是，她的薪水几乎都用来支付自己的生活费，根本没有余力援助田村家。

正当她为此一筹莫展时，遇到别人找她去酒店上班。反过来说，如果不是在这种情况下，她不可能想要尝试。因为她内心对酒家女的工作有意见。

但现在情况不同了，她认为只有自己辞去白天的工作，专心在酒店工作，才是回报田村家的唯一方法。

谘商这种烦恼会不会太乱来了？浪矢杂货店会不会觉得很困扰——晴美坐在中学时使用的书桌前思考。

话说回来，静子的烦恼也很不同寻常，但浪矢杂货店还是漂亮地解

决了她的问题，所以，或许也会向自己提供理想的回答。

即使在这里烦恼也没有用，先写信再说——于是，晴美决定提笔写谘商烦恼的信。

她准备把信放进浪矢杂货店的信件投递口时，仍然感到一丝不安。真的可以收到回信吗？听静子说，她去年收到了回信，也许现在杂货店内空无一人，自己写的信就会被丢在废弃屋内。

算了，没关系。她鼓起勇气，把信丢了进去。自己并没有在信上留名字，即使被其它人看到，也不知道是谁写的。

但是，当她第二天早上再度来到浪矢杂货店，发现牛奶箱里放了一封信。虽然如果没有回信，她会很伤脑筋，但实际拿到信时，还是有一种奇妙的感觉。

看了信之后，她终于恍然大悟。静子说得没错，回信内容直截了当，完全没有任何修饰。既没有顾虑，也毫不客气，甚至觉得言词充满挑衅，好像故意要惹人生气。

“这就是浪矢杂货店的做法，这样才能激发谘商者内心真实的想法，让谘商者自己找到正确的路。”静子曾经这么说。

即使如此，也未免太失礼了。晴美经过苦思想出来的方法，对方居然认定她只是被酒店纸醉金迷的生活迷惑了。

她立刻写信反驳。她在信中说，想要辞去白天的工作，专心当酒家女，并不光是为了想要过好日子，而是梦想日后可以自己开店。

浪矢杂货店的回信让晴美更加心浮气躁，因为信中质疑她对这件事的认真态度，甚至搞不清楚状况地说甚么结婚生子，建立幸福的家庭，也是回报养育之恩的理想方法。

晴美转念一想，认为也许问题在自己身上。因为自己隐瞒了重要的事，所以才会让对方产生误会。

于是，她在第三封信中在某种程度上写了自己的实际情况，明确告诉对方自己生长的环境，以及恩人家庭面临的困境，同时，还谈到了自己今后的计划。

浪矢杂货店到底会怎样回答？她带着既期待，又怕受伤害的心情，把信投入了投递口。

回到家时，早餐已经准备好了，晴美坐在放在和室的矮桌前开始吃早餐。姨公躺在隔壁房间，秀代用汤匙喂他吃粥，并用喂水器喂他喝茶。晴美看了，再度感到焦躁，觉得自己一定要做些甚么帮助他们。

吃完早餐，她立刻回到自己的房间，从口袋里拿出回信，坐在椅子上。她摊开信纸，发现和之前一样，信纸上出现了密密麻麻不太漂亮的字。

没想到信上的内容和之前完全不同。

“

致迷茫的汪汪：

收到妳第三封信了，也充分了解妳面临的为难状况，以及认真想要报恩的心情。在此基础上，想要请教妳几个问题。

・希望妳当他情妇的人真的值得相信吗？妳说他曾经协助别人开餐厅，请问妳是否具体听他谈过是怎样的餐厅，他提供了哪些协助？如果他愿意带妳去参观他协助开业的餐厅，不妨在餐厅营业时间以外时，去和餐厅的工作人员谈一下。

・当妳开店时，他一定会协助妳吗？有甚么保证呢？即使你们之间的关系被他太太发现，他仍然会遵守这个约定吗？

・妳打算一直和他维持这种关系吗？当妳有喜欢的人时怎么办呢？

・妳说为了有雄厚的经济实力，想要继续在酒店上班，有朝一日，希望自己开店，但如果有其它方法可以赚钱，妳愿意考虑吗？还是说，有非要在酒店上班不可的原因？

・如果除了在酒店上班以外，还有其它方法可以让妳获得充分的经济实力，浪矢杂货店也会教妳这种方法，妳愿意全面遵从指示吗？这些指示中可能会包括“辞去酒店的工作”、“不要去当男人的情妇”之类的内容。

请妳再度回信时，针对以上的问题进行回答，妳的回答将有助于完成妳的梦想。

即使妳看了这些内容，恐怕也无法相信吧？但是，这绝对不是在欺骗妳，况且，即使在这种事上骗妳，也无法得到任何好处，请妳务必相信。

但是，有一个注意事项。

和妳之间的书信往来只到九月十三日为止，之后就无法再联络了。

请妳务必想清楚。

”

送走第三桌客人后，晴美被真弥带进员工专用的厕所。真弥比晴美大四岁。

一走进厕所，真弥立刻抓住晴美的头发。

“妳别以为自己年轻就自以为了不起。”

晴美痛得皱起眉头，忍不住问她：“这话是甚么意思？”

“妳还问我是甚么意思？妳别老是向客人抛媚眼。”真弥擦着鲜红色口红的嘴唇气歪了。

“没有啊，我对谁抛媚眼？”

“妳少装胡涂，妳刚才不是和佐藤大叔装得很熟吗？他是我从之前那家店带来的客人。”

佐藤？我对那个胖子抛媚眼？——开甚么玩笑？

“他找我说话，我只是回答他的话而已。”

“别说谎了，我看到妳在他面前搔首弄姿。”

“我们是酒店小姐，当然要对客人和颜悦色。”

“妳少啰嗦，”真弥松开她的头发，用力向她的胸口推了一把。晴美的背撞到了墙壁，“妳给我记住，下次妳再敢这样，我不会饶妳。”

真弥哼了一声，走出了厕所。

晴美看着镜子，发现头发被扯乱了。她用手拨了拨头发，努力让僵硬的表情恢复原状。她不能因为这种事就感到挫折。

走出厕所，立刻被叫去招呼另一桌客人，三个客人看起来都是有钱人。

“喔，又有年轻的小姐来坐台了。”一个秃头男人抬头看着晴美，好色地笑了起来。

“我叫晴美，请多指教。”晴美注视着男人，在他身旁坐了下来。比她先到的前辈挤出假笑，用冷漠的视线看着她。这个女人之前也曾经找晴美的麻烦，叫她别太嚣张，但晴美根本不理她。既然做这份工作，如果无法讨客人欢心，就失去了意义。

不一会儿，富冈信二独自走进店里。他穿了一身灰色西装，系着红色领带，腹部没有凸出的他看起来不像已经有四十六岁的年纪了。

他理所当然地点了晴美去坐台。

“赤坂有一家漂亮的酒吧。”富冈喝了一口兑水酒，压低嗓门说道，“那家店营业到早上五点，有世界各地的葡萄酒，最近进了一批很棒的鱼子酱，叫我一定要去捧场。等一下妳下班之后要不要去？”

晴美很想去看看，但还是把双手合什放在脸前。

“对不起，我明天上班会迟到。”

富冈皱着眉头，叹了一口气。

“所以我教妳赶快辞职。妳说妳在甚么公司上班？”

“文具制造厂。”

“妳在那里干甚么？只不过是内勤工作吧？”

嗯。晴美点头，但其实只是打杂而已。

“不要被那么低廉的薪水绑住，岁月不等人，为了妳的梦想，必须有效地运用时间。”

“嗯。”晴美再度点头，看着富冈。“对了，你之前说，要带我去银座的餐厅酒吧，那家店开张的时候，你不是帮了很多忙吗？”

“喔，妳是说那家店。好啊，随时都可以去。妳甚么时候方便？”富冈探出身体问。

“如果可以，我想在营业时间以外的时候去看看。”

“营业时间以外？”

“对，我想听听工作人员的意见，也想看看厨房之类的。”

富冈立刻面有难色，“这个好像有点……”

“不行吗？”

“我向来把工作和私生活分开，如果因为和我很熟，就随便带外人去厨房，他们可能会不高兴吧。”

“喔……也对。我知道了，对不起，我太强人所难了。”晴美低头向他道歉。

“如果去那家店作客，当然完全没有问题，最近找时间去吧。”

那天晚上，晴美在凌晨三点多回到位在高圆寺的公寓。富冈用出租车送她回家。

“我不会主动要求进妳家门。”富冈在车上说了好几次这句话，“妳好好考虑一下那件事。”

他指的是当他情妇那件事，晴美不置可否地笑了笑。

一回到家，她先喝了一杯水。她每周去酒店上班四天，下班后回家差不多都是这个时间，所以，她只能每周去澡堂洗三次澡。

卸完妆，洗完脸后，她翻开记事本，确认了明天的行程。明天一大

早要开会，必须提前三十分钟到公司做泡茶之类的准备工作，最多只能睡四个小时。

她把记事本放回皮包，顺便拿出一封信。打开信纸，叹了一口气。这封信她看了很多次，已经完全记住了内容，但她仍然会每天拿出来看一次。这是浪矢杂货店写给她的第三封回信。

希望妳当他情妇的人，真的值得信赖吗？

这也是晴美内心的疑问。虽然她很怀疑，却努力不去想这件事。因为如果富冈说谎，自己的梦想就不可能实现。

但是，冷静思考后，就发现浪矢杂货店的疑问一针见血。即使晴美成为富冈的情妇，如果被他太太发现，他仍然会继续援助晴美吗？谁都会认为不太可能。

而且，富冈今晚的态度也启人疑窦。他说工作和生活分开的主张并没有问题，但当初是他主动提出，要带晴美去那家店，看看他的工作成就。

也许他真的不太可靠。晴美渐渐开始这么认为，但果真如此的话，自己以后该怎么办？

她再度低头看着那封信，上面写着，“如果除了在酒店上班以外，还有其它方法可以让妳获得充分的经济实力，浪矢杂货店也会教妳这种方法，妳愿意全面遵从指示吗？”然后又接着写着，“妳的回答将有助于完成妳的梦想”。

这些话到底是甚么意思？晴美无法不感到惊讶，因为这些话简直就像出自诈骗集团之口，如果在平时，她绝对不会理会这种内容。

但是，写这封信的不是别人，而是浪矢杂货店，是解决了静子烦恼的浪矢杂货店。不，不仅如此，在之前的书信往来过程中，晴美开始相信对方。因为信的内容毫不含糊，也不会取悦自己，每次都直截了当表达意见的态度虽然有点笨拙，却也可以同时感受到真诚。

信中写得没错，即使浪矢杂货店欺骗晴美，也无法得到任何好处，但晴美当然不可能就这样接受信上所写的内容。如果有甚么百分之百成功的方法，这个世界上就不会有人辛苦了，况且，浪矢杂货店的老板如果知道这种方法，他自己应该是超级有钱人。

中元节假期后，晴美没有写回信，就回到了东京，再度恢复了白天在公司上班，夜晚在酒店兼差的生活。老实说，她每天都感到体力不堪负荷，每隔三天，就很想赶快辞去白天的工作。

还有另一件让她在意的事。晴美看了一眼放在桌上的桌历。今天是九月十日，星期三。

信上说，书信往来只到九月十三日为止，之后就无法再联络了。十三日是这个星期六。为甚么到那一天为止？难道烦恼谘商只到那一天为止吗？

她觉得值得一试，首先向对方了解一下详细的情况，然后再决定要不要付诸行动。即使和对方约定，也未必真的要去做，即使晴美不遵守约定，继续在酒店上班，对方也不可能知道。

她在睡觉前照了镜子，发现嘴唇旁长了一颗青春痘。这阵子睡眠不足，她很希望早日辞去白天的工作，以后就可以一觉睡到中午才起床。

十二日星期天，公司下班后，晴美就去了田村家。她向新宿的酒店请了假。

看到晴美在中元节结束后不到一个月再度回家，姨婆和姨公感到很意外，但当然也很高兴。上次没时间和姨公好好聊天，所以在晚餐时，晴美向他报告了近况。当然，她并没有向姨婆和姨公提起她在酒店上班的事。

“妳的房租、水电费都没问题吗？如果不够的话，尽……尽管开口，不要客气。”姨公费力地对她说。家里的经济都由秀代掌管，他并不了解田村家目前实际的经济状况。

“别担心，只要省着点用就够了，而且，我工作很忙，没时间玩，也没机会用钱。”晴美很轻松地回答。她的确没时间玩。

晚餐后，她去浴室泡澡。隔着装了纱窗的窗户，眺望着夜空。圆月悬在天上，明天也是一个好天气。

不知道会收到怎样的回信。

回田村家之前，她去了浪矢杂货店。她在投入投递口的信中说，自己并不是想在酒店上班，如果有其它方法可以实现梦想，自己就不会去当别人的情妇，也可以辞去酒店的工作，愿意完全相信浪矢杂货店的建议。

明天是十三日。无论对方在回信中写甚么，都将是最后一封信。她打算看了信之后，再思考今后的事。

翌日早晨，她不到七点就醒了。不，其实是她昏昏沉沉了一整晚都无法熟睡，最后生气地起床了。

姨婆已经起床，正在准备早餐。和室那里传来隐约的异味，可能姨婆刚才协助姨公上了厕所。姨公现在已经无法自行上厕所了。

我去呼吸一下早晨的空气。晴美说完，走出家门，骑上脚踏车，骑向和中元节时相同的路线。

不一会儿，她就来到浪矢杂货店前。笼罩着老旧气氛的商店似乎在静静等待晴美的到来。她走进了防火巷。

她打开后门旁的牛奶箱，里面有一封信。期待和不安，猜疑和好奇同时涌上心头，她还无法整理好这些情绪，就伸出了手。

她来不及等到回家才看信，经过附近的公园，立刻煞车停了下来，确认四下无人后，坐在脚踏车上拿出了信纸。

致迷茫的汪汪：

收到了妳的来信，看到妳愿意相信浪矢杂货店，不由得松了一口气。

当然，目前无从得知妳写的内容是否出自真心，也可能只是想要知道答案，所以才这么写，但即使怀疑也没有用，所以说姑且抱着相信妳的态度写这封回信。

到底该如何实现梦想？

妳必须学习，然后要存钱。

在接下来的五年内，妳要彻底钻研经济方面的知识，具体来说，就是证券交易和买卖不动产方面的知识。为了学习这些知识，妳或许不得不辞去白天的工作，但可以继续在酒店上班。

存钱是为了购买不动产。尽可能要在东京都心挑选，无论土地、公寓或独栋的房子都无妨，即使是中古屋或是小房子也没有问题。无论如何，都要在一九八五年之前购买，但房子并不是买了自住。

一九八六年之后，日本将进入空前的经济荣景，所有不动产都会升值。只要升值，就要立刻脱手，然后再买更贵的房子。新买的房子也会涨价。然后，把炒房赚的钱投入股市。为此，妳必须学习证券交易的相关知识。一九八六年至八九年期间，无论买哪一支股票，都不可能赔钱。

高尔夫的会员证也是理想的投资目标，越早买越好。

但是……

这些投资只能在一九八八年到八九年之前赚钱，一旦进入一九九〇年之后，状况会发生巨大的变化。因此，即使这些投资还在涨，都要马上获利了结。那种状况就像是打朴克牌时的抽鬼牌，将决定妳是成功者还是失败者。请妳务必要相信，并按照我说的方法去做。

之后，日本经济会持续走下坡，没有投资赚钱的机会，所以，不要再对投资抱任何希望，之后，妳要靠自己经营事业，脚踏实地赚钱。

妳一定很不解，我为甚么能够断言几年后发生的事？为甚么能够预言日本经济的发展？

很遗憾，我无法向妳说明这个问题。即使说了，妳恐怕也不会相信，所以，不妨当作是很神准的算命。

顺便再预言一下更加之后的事。

虽然日本经济将会持续恶化，但并不是从此没有了梦想和希望。九〇年代是新事业的创业时代。

计算机将会普及，一定会进入家家有计算机，不，是人人有计算机的时代。世界各地的人将利用计算机连结在一起，共享各种信息。而且，人们会拥有可以携带的电话，那种电话也可以连结计算机的网络。

所以，早一步开始做利用网络的生意，是成功的条件。比方说，可以利用网络宣传公司、商店和商品，也可以用于销售商品。网络的世界蕴藏着无数可能性。

相不相信是妳的自由，但希望妳不要忘记我之前写的，我骗妳得不到任何好处。我认真思考了对妳人生而言最好的方法，然后写在这封信上。

很希望多帮妳的忙，只是没有时间了。这将是最后一封信，

也无法再收到妳的回信了。

相不相信完全取决于妳，但请妳相信。我也会真心祈祷妳会相信。

浪矢杂货店

晴美看完信后哑然失色，因为信中所写的内容完全出乎她的意料。

这封信的内容完全是预言，而且是充满确信的预言。

目前是一九八〇年，日本的经济并不理想，仍然受到石油危机冲击的影响，大学生毕业后，也不容易找到工作。

信中居然说，几年后，日本将迎接空前的繁荣。

晴美难以相信，觉得对方在骗她。

然而，正如信上所写的，即使写这些内容欺骗晴美，浪矢杂货店也无法得到任何好处。

但是，信上所写的内容是真的吗？如果真有其事，为甚么浪矢杂货店能够预测这些事？

信中不光预测了日本经济，还预测了未来的科学技术。不，如果是预测，不会说得那么斩钉截铁，那种语气，似乎在谈论已经发生的事。

计算机、网络、可以携带的电话——晴美完全搞不懂是怎么一回事。距离二十一世纪还有二十年，即使有各种梦幻技术出现也不值得大惊小怪，但这封信上所写的内容，对晴美来说，简直就像是科幻电影或是卡通才会出现的事。

晴美烦恼了一整天，晚上坐在书桌前，摊开信纸开始写信。当然是写给浪矢杂货店。现在还是十三日，或许还有机会赶在半夜十二点之前把信寄出去。

她在信中说，希望了解这些预言的根据。即使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事也无妨，希望可以了解究竟。她要在了解这件事的基础上决定今后前进的方向。

她在晚上十一点左右悄悄溜出家门，骑脚踏车来到浪矢杂货店。

来到杂货店前时，晴美确认了时间，晚上十一点零五分。没问题，还来得及。她这么想着，打算走向杂货店。

但是，她在下一刹那停下了脚步。

当她看到浪矢杂货店的房子时，知道一切已经结束了。

之前笼罩着那家店的奇妙空气消失了，只有一家已经歇业的平凡杂货店出现在眼前。她无法解释为甚么会有这种感觉，但她深信这一点。

晴美没有把信投进投递口，骑上脚踏车回家了。

大约四个月后，她知道自己当时做出了正确的判断。晴美在新年假期时回家探亲，在元旦那天就去附近的神社参拜。静子已经找到了工作，春天之后，将进入一家大型超市工作。那家公司当然没有击剑社，所以，静子以后也无法再参加这项运动。

“真可惜。”晴美说，静子笑着摇头。

“我已经放下击剑这件事了。之前以莫斯科奥运为目标努力时，就已经了却心愿了，我相信在天堂的他也会谅解的。”说着，她看着天空，“接下来，我要考虑下一步。除了努力工作以外，还要找一个好对象。”

“好对象？”

“对，我要结婚，生一个健康的孩子。”静子调皮地笑了笑，皱起鼻子。她的表情中已经看不到一年前，失去男朋友时的悲伤。晴美不由得感到佩服，觉得她很坚强。

从神社回来的途中，静子突然想起甚么似地说：

“妳还记得我夏天时告诉妳的事吗？说有一家神奇的杂货店专门为人消烦解忧？”

“记得啊，是不是浪矢杂货店？”晴美紧张地回答，她并没有告诉静子，自己也写了谘商的信。

“那家店彻底歇业了，听说老板爷爷死了。因为我遇到有人在那家店前拍照，所以就问了一下，才知道拍照的人是老板的儿子。”

“是吗？甚么时候？”

“我记得是十月遇到老板的儿子，当时，他告诉我，是上个月去世的。”

晴美倒吸了一口气，“所以，老板是在九月的时候……”

“是啊。”

“九月几日？”

“我没问得这么详细，怎么了？”

“没事……只是随口问问。”

“老板身体不好，所以一直没有开店营业，但是，仍然继续为人谘商，为人消烦解忧。我可能是最后一个谘商者，想到这一点，就觉得很感动。”静子深有感慨地说。

不对，我才是最后一个人——晴美好不容易才忍住没这么说，而且猜测老板应该是在九月十三日去世的。老板知道自己只能活到十三日，

所以才会在信上说，书信往来只能到那一天为止。

果真如此的话，代表老板有惊人的预知能力，连自己的死期都可以预测。

虽然觉得不可能，但又忍不住想象，搞不好他真的有这种能力。

也许那封信上所写的内容是真的。

6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晴美在挂着油画的房间内签约。那是一份不动产的买卖合约，这几年，她曾经签过很多次类似的合约，对她来说，处理价值数千万的资金根本是小事一桩，而且，这次的房子金额并不高，但她有一种前所未有的紧张感。因为她对这栋房子的感情和之前经手的不动产完全不同。

“如果对以上的内容没有异议，就请在这份合约上签名、盖章。”房屋中介公司的男人身穿一套至少二十万的登喜路西装，一张古铜色的脸应该是在日晒沙龙晒出来的，他看着晴美说道。

晴美正坐在自家公司主要往来银行的新宿分行内的某个房间内，除了房屋中介的登喜路男人以外，还有卖房子的屋主田村秀代、小冢公子，以及公子的丈夫繁和。公子去年刚满五十岁，头发已经花白了。

晴美依次看着卖主的脸。秀代和公子低着头，繁和一脸不悦地把头转到一旁。这个男人太没出息了。晴美忍不住心想。如果他不满意，可以用力瞪自己啊。

晴美从皮包里拿出笔说：“没有问题。”然后签了名、盖了章。

“谢谢，合约已经签完，代表这笔交易完成了。”登喜路男人高声说道，收起了合约。虽然交易金额并不高，但他还是可以抽一定比例的手续费，令他心满意足。

双方接过合约后，繁和最先站了起来，但公子仍然低头坐着。晴美向她伸出右手，公子惊讶地抬起头。

“我们来握手庆祝签完合约。”晴美说。

“喔，好。”公子握住晴美的手，“呃……对不起。”

“为甚么要道歉？”晴美对她露出微笑，“这样不是很好吗？对双方都有好处。”

“虽然……是这样。”公子不敢正视晴美。

“喂，”繁和说，“妳在干甚么？要走了。”

“嗯。”公子点了点头，看向身旁的母亲，露出迟疑的表情。

“我会送姨妈回家。”晴美说，秀代虽然是她的姨婆，但她之前就这么叫她，“交给我吧。”

“是吗？那就麻烦妳了，妈妈，这样可以吗？”

“我无所谓。”秀代小声地回答。

“好，晴美，那就麻烦妳了。”

晴美还来不及回答，繁和就走出了房间。公子满脸歉意地鞠了一躬后，跟着丈夫走了出去。

离开银行后，晴美请秀代坐上停在附近停车场的ＢＭＷ，前往她的家中。正确地说，那里已经不是“秀代的家”了，在刚才签约后，田村家的房子已经属于晴美了。

今年春天，姨公去世了。他因为衰老而死，最后连大小便都失禁，常常尿在床上。秀代照顾他多年的生活也在那一刻终于画上了句点。

得知姨公来日不多时，晴美就一直挂念一件事。就是关于遗产的问题。说得更具体一点，就是他们的房子问题。虽然他们家以前很有钱，但如今几乎没剩下任何财产。

这两、三年，不动产的价格持续攀升。虽然他们的房子离东京大约两个小时，交通并不方便，但还是具有相当的资产价值。他们的女儿、女婿，尤其是繁和不可能不打这栋房子的主意。他仍然在做一些搞不清楚内容的生意，但从来没听说他们成功过。

果然不出所料，在姨公去世满四十九天之后，公子联络秀代，说想要谈谈遗产继承的问题。

公子提议，由于房子是唯一的财产，由秀代和公子各继承一半，但房子不可能分割，所以把房子过户给公子，由专家评估房子的价格后，公子将一半的现金付给秀代。当然，秀代日后可以继续住在那里，但要付房租。公子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支付要给秀代的钱，刚好可以抵销房租。

这种方法在法律上行得通，听起来也很公平，但晴美从秀代口中得知这件事时，就觉得其中有问题。按照公子的提议，房子要过户给她，而且她不必付秀代一毛钱。之后，公子随时可以卖掉房子，虽然房子还有人居住，但那是自己的母亲，要赶走并不容易。一旦公子要赶走秀代，就必须向秀代支付原本用来抵销房租的金额，但她算准了日子一久，根本没办法告她。

晴美觉得公子是秀代的亲生女儿，不至于把事情做得这么绝，八成是繁和在背后搞鬼。

于是，晴美向秀代提议，那栋房子由她们母女共同继承后，再由晴美向她们母女买下房子。她们母女可以各收下一半的现金，她当然会让秀代继续住在那栋房子。

当秀代向公子提议这件事时，繁和果然出面干涉，质疑为甚么不接受他们的提议。秀代回答说：

“我认为由晴美买下这栋房子是最理想的解决方式，就请你们成全我的任性。”

这么一来，繁和也就不便再说甚么。其实，他原本就没有资格干预这件事。

晴美把秀代送回田村家后，也一起住了下来，但她明天一早就要出门。虽然公司周六休息，但她明天有一项很大的工作，要在绕行东京湾

的观光游览船上主办一场派对。明天是圣诞夜，两百张票在转眼之间就销售一空。

她躺在被子中，看着天花板上熟悉的污渍，不由得感慨万千。她仍然无法相信这栋房子已经属于自己，和她当初购买自住的公寓，是不同的感觉。

当然，她不会卖掉这栋房子。虽然秀代以后会离开人世，但她打算用某种方式把这栋房子留作纪念，也可以当成自己的第二个家。

所有的一切都很顺利，顺利得令人感到害怕，好像有某种力量在庇护她。

一切都始于那封信——

闭上双眼，那些富有个性的文字浮现在眼前。那是来自浪矢杂货店的奇妙信件。

虽然信上写着令人难以置信的内容，但晴美在烦恼多日后，决定按照信上的指示去做。一方面是除此之外，她想不到其它的好方法。冷静思考后，她就发现依靠富冈的确太危险，而且，学习有关经济的知识，也会对未来有帮助。

她辞去了白天的工作，去专科学校上课。只要一有时间，她就研究股票和不动产，也考取了几张证照。

同时，她比之前更热心投入酒店的工作，但为自己设定了期限，最多不超过七年。由于设定了期限，所以她更加全心投入。只要努力，就可以有所收获，这正是在酒店上班的有趣之处。渐渐地，有越来越多的老主顾愿意捧她的场，在店里也创下了顶尖的业绩。她拒绝成为富冈的情妇后，富冈不再来找她，但她很快就弥补了因此减少的业绩。事后才知道，富冈说自己曾经协助多家餐厅开业根本是吹牛，别人只是稍微听取了他的意见而已。

一九八五年七月，晴美第一次出击。几年下来，她的存款超过三千

万圆，她用这笔存款买了一间公寓。那是位在田谷的中古屋，她认定这间房子无论如何都不可能下跌。

两个月后，世界经济开始陷入动荡的局势。五大工业国家在美国签署了广场协议后，立刻出现了日圆升值、美元贬值的情况。晴美感到不寒而栗。日本经济完全靠出口产业支撑，一旦日圆继续升值，很可能导致经济景气下滑。

那时候，晴美已经开始投资股票，一旦景气低迷，股价就会下跌。

怎么会这样？她忍不住后悔，浪矢杂货店的预言和眼前的情况完全相反。

但是，事态并没有向不好的方向发展。政府担心景气持续恶化，打出了低利率政策，并宣布将投资公共事业。

一九八六年初夏，晴美接到一通电话。是当初她购买中古屋时的房屋中介公司打来的，房仲说，她似乎并没有搬进去住，不知道目前房子的情况怎么样。晴美顾左右而言他，对方试探说，如果晴美有意转卖，他可以接手。

晴美立刻知道公寓的资产价值上升了。

她对房仲说，目前不打算出售，挂上电话后，立刻去了银行，确认位在四谷的房子可以贷到多少款项。几天后，负责窗口算出来的数字令她大吃一惊，因为那笔金额是她当初购买价格的一点五倍。

她立刻申请了贷款，同时寻找其它房子。她在早稻田找到一栋价格适中的房子，用向银行借的钱买下了房子。不久之后，那间公寓的价格也上升，上升的速度之快，完全不必在意利息的问题。

于是，她又用那栋房子做为抵押进行贷款，银行的窗口建议她成立公司。因为成立公司后，更有利于资金的调度。于是，她成立了“汪汪事务所”。

晴美深信，浪矢杂货店的预言完全正确。

在一九八七年秋天之前，晴美不断购买公寓，然后伺机出售。有些房子在短短一年之间，价格就涨了三倍。股价也不断上升，她的资产在转眼之间大幅增加。她辞去了酒店的工作，利用在酒店上班期间建立的人脉，开始做公关业务，提供点子，安排模特儿参加派对，协助举办各种活动。由于经济繁荣，各地几乎每天都有各种热闹的派对，她根本不愁没生意。

一九八八年后，她着手处理手上的房子和高尔夫会员证。因为她发现价格已经原地踏步了很长一段时间。虽然景气仍然不错，但还是小心为妙。晴美相信了浪矢杂货店的预言，也相信会发生“抽鬼牌”的情况。只要仔细想一下就知道，眼前的荣景不可能一直持续下去。

一九八八年只剩下几天就要结束了。不知道明年会是怎样的一年？晴美茫然地想着这件事入睡了。

在船上举办的圣诞派对获得空前的成功。晴美和工作人员一起庆祝到天亮，不知道喝掉几瓶香槟王Dom Perignon 的粉红香槟。当她第二天早晨，在位于青山的家中醒来时，感到轻微的头痛。

她下了床，打开电视。电视上正在播放新闻。不知道哪里的房子发生了火灾，她心不在焉地看着电视，看到出现在屏幕上的文字时，忍不住瞪大了眼睛。因为屏幕上出现了“在火灾中半毁的孤儿院丸光园”这几个字。

她慌忙竖起耳朵，但那则新闻已经结束了。她慌忙切换到其它频道，但其它台并没有在报新闻。

她慌忙换衣服准备去拿报纸。这栋公寓有自动门禁系统，安全性很高，但必须亲自去一楼信箱拿邮件和报纸。

由于是星期天，报纸很厚，而且还夹了大量广告，大部份都是不动产相关的广告。

她翻遍每一页，都没有找到丸光园火灾的相关新闻。也许因为不是在东京都发生的，所以东京版的报纸上没有刊登。

她猜想当地的报纸可能会报导，于是立刻打电话给秀代。她猜对了，听秀代说，报纸的社会版刊登了这则消息。

二十四日晚上发生了火灾，造成一人死亡，十人轻重伤。在火灾中丧生的并不是孤儿院的人，而是来圣诞晚会演奏的业余音乐人。

她很想立刻赶去了解情况，但目前不了解现场的状况，担心现场一片混乱，外人前往反而会造成院方的困扰。

她在小学毕业的同时离开了丸光园，但之后曾经多次拜访。升上高

中和找到工作时，都曾经回孤儿院向师长报告，只是在酒店上班之后，就没有再去过。因为她担心工作人员会察觉她身上有酒店的味道。

第二天，秀代打电话到晴美的办公室，说早报上刊登了丸光园的后续消息。根据报导，目前所有的职员和院童都暂时安置在附近小学的体育馆避难。

如今已经十二月，天气这么寒冷，居然要在体育馆生活——光是想象一下，就感到不寒而栗。

她提早完成工作后，开着ＢＭＷ前往现场。她想到可能有不少院童身体不适，于是中途去了药局，买了一整箱暖暖包、感冒药和胃药。药局旁刚好是超市，她又想到孤儿院的食堂应该暂时无法使用，职员会很伤脑筋，于是又买了大量快餐食品。

把所有东西搬上车后，她再度开着ＢＭＷ上路。汽车广播中传来南方之星的〈大家的歌〉。这首歌很欢乐，但晴美的心情无法欢乐起来。原本以为今年好事连连，没想到在一年即将结束时，发生了这种事。

她开了两个小时左右，终于来到了孤儿院。晴美记忆中的白色建筑物已经变得漆黑，消防队和警方正在调查火灾，所以无法靠近，但在远处也可以闻到烧焦的味道。

职员和院童暂时落脚的体育馆位在离孤儿院一公里的地方，院长皆月良和看到晴美时十分惊讶，也感动不已。

“谢谢妳千里迢迢地赶来，没想到妳会来看我们。妳真的长大了，应该说，妳越来越优秀了。”皆月一次又一次地低头看着晴美递给他的名片。

不知道是否因为发生火灾伤了不少神的关系，皆月比晴美最后一次看到时瘦了许多。他已经年过七十，以前发量很丰富的白发也变稀疏了。

皆月欣然接受了晴美送的暖暖包和食物。他们果然为三餐伤透了脑

筋。

“如果还有其它问题，请随时告诉我，我会尽力帮忙。”

“谢谢，有妳这句话就放心多了。”皆月红了眼眶。

“真的不要客气，我希望藉由这次机会可以回报丸光园对我的养育之恩。”

皆月频频向她道谢。

晴美准备离开时，遇到了熟人。那个人是以前和她一起在孤儿院长大的藤川博。他比晴美大四岁，中学毕业后，离开了孤儿院。晴美当作护身符随身携带的木雕小狗就是他雕刻的，那只小狗也是“汪汪”这个名字的由来。

藤川已经成为木雕师，他和晴美一样，得知了火灾的事立刻赶来。他和以前一样沉默寡言。

应该还有不少以前曾经在这里长大的人为这次火灾感到担心。和藤川博道别后，晴美这么想道。

※※※

新年刚过，就传来天皇驾崩的消息。“平成”成为新的年号。娱乐节目暂时从电视上消失了，新年的相扑比赛也延后一天开赛，生活中出现了一些不同寻常的变化。

当一切终于渐渐平静后，晴美再度前往丸光园。体育馆旁搭建了一个简单的办公室，她在那里见到了皆月。虽然院童仍然在体育馆生活，但已经着手建造临时宿舍。当临时宿舍完成后，院童会搬去那里，再把丸光园拆掉重建。

火灾的原因很快就查到了。消防队和警方认为食堂太老旧了，瓦斯管线漏瓦斯；由于空气干燥，静电引发了火灾。

“之前就应该重建的。”皆月说明原因后，露出痛苦的表情说道。

皆月对有人不幸在火灾中丧生感到难过不已。那位葬身火窟的业余音乐人为了救一名少年，没有及时逃出。

“虽然那位先生很可怜，但没有造成任何院童的生命危险，算是不幸中的大幸。”

晴美安慰着院长。“是啊。”皆月点点头。

“因为是晚上，大部份孩子都睡了，只要稍有闪失，恐怕就会酿成重大的惨剧。所以，职员们都在说，可能是前院长在保护我们。”

“我记得之前的院长是一位女性。”

晴美隐约记得前院长是一位表情温和、个子矮小的老妇人，但不记得甚么时候换成了皆月。

“她是我姊姊，丸光园是我姊姊成立的。”

晴美看着皆月满是皱纹的脸，“原来是这样。”

“妳不知道吗？这也难怪，妳来这里时，年纪还很小。”

“我第一次听说这件事，为甚么你姊姊会想成立这家孤儿院？”

“说来话长，总之，就是回馈吧。”

“回馈？”

“虽然这么听起来像自夸，其实我家的祖先是地主，有不少财产。父母过世之后，由我和姊姊继承了这些财产。我投资成立了公司，姊姊决定要协助那些不幸的孩子，所以成立了丸光园。她之前是学校的老师，为了战争使很多孩子变成了孤儿深感苦恼。”

“院长，你姊姊是甚么时候过世的？”

“十九年前，不，差不多快二十年了。她天生心脏不好，最后在大家的陪伴下安详地离开了人世。”

晴美轻轻摇着头，“对不起，我完全不知道。”

“这不能怪妳，因为她临终时吩咐，不要告诉院童，只说她因为生病在疗养。我把公司交给儿子，接手了这家孤儿院。有很长一段时间，我的头衔都是代理院长。”

“你刚才说，你姊姊保护了大家，这是怎么回事？”

“她在断气时曾经小声地说，不用担心，我会在天上为大家的幸福祈祷。所以，这次就有人想起了这句话。”

皆月有点尴尬地笑了笑，又补充说：“虽然有点牵强附会。”

“原来是这样，太感人了。”

“谢谢。”

“你姊姊的家人呢？”

皆月叹了一口气，摇了摇头。

“我姊姊没有结婚，一辈子都单身，她把人生都奉献给教育了。”

“是吗？她真了不起。”

“不，听到别人说她了不起，她在那个世界也会起鸡皮疙瘩吧，因为她觉得只是按自己喜欢的方式生活。对了，妳怎么样？有没有结婚的打算？现在有男朋友了吗？”

院长话锋一转，突然问晴美，晴美慌了手脚，摇着手说：“没有，我没有男朋友。”

“是吗？女人把工作当作人生的意义，很可能会耽误结婚。经营公

司固然很好，但希望妳赶快找到另一半。”

“我和你姊姊一样，只是按照自己喜欢的方式生活。”

皆月笑了起来。

“妳真坚强，但是，我姊姊不结婚，不光是因为专注于工作的关系。不瞒妳说，她年轻时曾经想嫁给一个男人，而且两个人打算私奔。”

“真的吗？”

似乎是有趣的故事，晴美忍不住探出身体。

“对方比我姊姊大十岁，在附近一家小工厂上班。因为帮我姊姊修脚踏车，两个人就认识了。之后，他们好像在工厂午休的时候偷偷约会，因为在那个时代，年轻男女走在一起就会引起很多议论。”

“因为你父母不同意，所以他们才打算私奔吗？”

皆月点点头。

“有两个原因。第一个原因，就是我姊姊当时还在读女子学校，但时间可以解决这个问题。另一个原因才是重大的问题。我刚才也说了，我们家境富裕，一旦有了钱，就想要有名声。父亲很希望姊姊嫁入名门，当然不可能同意她嫁给没没无闻的机械工。”

晴美收起下巴，露出严肃的表情。这是六十年前的事，想必当时这种情况并不稀奇。

“他们的私奔成功了吗？”

“当然失败了。姊姊打算在学校放学后去神社，在那里换衣服后去车站。”

“换衣服？”

“我家有几个女佣，其中有一个人和姊姊的年纪相近，她们也是好朋友。姊姊拜托她把衣服带去神社。那是女佣的衣服，因为穿大小姐的衣服私奔太引人注目了。机械工也变了装，在车站等她。如果顺利会合，就要搭火车离开。他们的计划很周详。”

“可惜没有成功。”

“当姊姊去神社时，发现等在那里的并不是和她很好的女佣，而是父亲派去的几个男人。虽然那个女佣答应了，但心里很害怕，找年长的女佣商量，结果这件事就曝光了。”

晴美能够理解那个年轻女佣的心情，考虑到当时的时代，真的无法责怪她。

“对方那个男人……那个机械工呢？”

“我父亲派人送信去了车站。我姊姊在信中说，希望他忘了自己。”

“那是你父亲找别人写的吧？”

“不，是我姊姊亲自写的。因为我父亲说，只要她写那封信，就会放过那个男人，姊姊只能听我父亲的话。我父亲在警界的人脉也很广，只要他不高兴，完全可以把那个男人关进大牢。”

“那个男人看了信之后呢？”

皆月偏着头。

“不太清楚，只知道他离开了。他原本就不是当地人，有人说他回老家了。至于真相如何，就不得而知了，但是，我之后见过他一次。”

“是吗？”

“差不多三年后，我当时还是学生，有一天走出家门不久，就有人从背后叫住了我。一个三十岁左右的男人站在我面前，当时他们打算私

奔时，我也没有见过那个男人，所以并不知道他是谁。他递给我一封信，叫我转交给皆月晓子小姐——啊，晓子是我姊姊的名字。拂晓的晓，儿子的子。”

“对方知道你是她弟弟吗？”

“可能没有十足的把握，但或许我走出家门时，他就跟踪了我。看到我露出迟疑的表情，他说，如果我有疑惑，可以先看信的内容，也可以把信给我父母看，总之，只要最后让晓子看到这封信就好。于是，我收下了信。说句心里话，我很想看信上到底写甚么。”

“结果你看了吗？”

“当然看了啊，因为信封并没有封起来，我在上学的路上就看了。”

“上面写甚么？”

“那个嘛，”皆月闭上嘴，注视着晴美，想了一下之后，拍了拍自己的大腿说：“与其由我来说明，不如自己看吧。”

“啊？自己看……”

“妳等一下。”

皆月打开堆在旁边的其中一个纸箱，在里面翻找着。箱子旁用麦克笔写着“院长室”几个字。

“因为院长室和食堂离得很远，几乎没有烧到，所以就把东西都搬来了，我打算趁这个机会整理一下。我姊姊留下不少遗物，喔，找到了，就是这个。”

皆月拿出一个四方形的铁罐，当着晴美的面打开盖子。

铁罐里放了好几本笔记本，也有照片。皆月从里面拿出一封信，放在晴美面前。信封上写着“皆月晓子小姐收”几个字。

“妳可以自己看。”皆月说。

“我真的可以看吗？”

“没问题，他写的时候，就觉得可以给所有人看。”

“那我来拜读一下。”

信封内装着折起的白色信纸。摊开一看，上面用钢笔写了密密麻麻的字，字体流畅优美，和机械工职业给人的印象有很大的差距。

皆月晓子敬启：

简单地说，请原谅我突然用这种方式转交这封信，因为如果用邮寄的方式，我担心会在拆开之前，就被丢掉。

晓子，妳好吗？我是三年前在楠木机械工作的浪矢，也许妳已经忘了这个名字，但希望妳可以看完这封信。

这次提笔写这封信，是为了向妳道歉。至今为止，我曾经多次试着写道歉信，但因为生性懦弱，所以迟迟无法下定决心。

晓子，之前的事真的很抱歉，我对自己干的蠢事深感后悔。我竟然扰乱了当时还是学生的妳的感情，而且还差一点让妳和家人分离。现在回想起来，这些行为实在太恶劣了，我没有任何话可以为自己辩解。

当时，妳悬崖勒马的决定完全正确，或许是妳父母说服了妳，果真如此的话，我必须向妳的父母道歉，因为我差一点犯下不可饶恕的错误。

> 我目前在老家务农，没有一天不想到妳。虽然和妳相处的日子很短暂，但这是我至今为止的人生中最美好的时光，同时，我也没有一天不在心里向妳道歉。想到当时的事可能在妳内心留下了伤痕，就无法安然入睡。
>
> 晓子，希望妳可以幸福。这是我发自内心的唯一心愿。我祈祷妳可以遇到一个理想的对象。
>
> 浪矢雄治　敬上

晴美抬起头，和皆月四目相接。“怎么样？”他问。

“那个男人太善良了。”

听到她的感想，皆月用力点头。

“我也这么认为。在私奔失败时，他一定有很多想法，应该痛恨我的父母，也对姊姊的背叛感到伤心。但是，经过三年的时间，当他回想往事时，觉得还是那样比较好，而且知道如果没有好好道歉，一定会在我姊姊内心留下创伤。因为我姊姊绝对会为自己背叛了男朋友感到自责，所以，他才写了那封信。正因为了解他的这份心意，我才把信转交给姊姊。当然，我没有告诉父母。”

晴美把信纸放回信封。

“你姊姊一直把信留在身边。”

“是啊，姊姊死后，我在她的办公桌内发现这封信时真的感动不已。我觉得是因为那个男人的关系，我姊姊才会一辈子单身。我姊姊无法再爱其它的男人，她把自己的人生奉献给丸光园了。妳知道她为甚么会在这里开孤儿院吗？这里和我家并没有任何渊源，虽然姊姊直到最后都没有明说，但我猜想是因为那个男人的老家就在这一带的关系。我姊

姊并不知道他老家的确切地址，可能以前在聊天时，推测应该在这一带。”

晴美轻轻摇头，感叹地吐了一口气。虽然他们无法在一起很值得同情，但能够如此深爱一个男人，也令人感到羡慕。

“姊姊在临终前说，会在天上为大家的幸福祈祷，我相信写这封信的男人，也在某个地方默默守护她。当然，如果他还活着的话。”皆月一脸严肃地说。

“是啊。”晴美嘴上附和着，但心里突然想到一件事。就是那个男人的名字。浪矢雄治，浪矢雄治。

晴美虽然和浪矢杂货店书信往来，但并不知道杂货店老板的名字。只是从静子口中得知，在一九八〇年时，就已经是高龄的老人了，很可能和皆月提到的这个人属于相同的年代。

“怎么了？”皆月问她。

“啊，不，没事。”晴美举起手在脸前摇了摇。

“总而言之，这是我姊姊努力多年的孤儿院，我不能让它就这样结束，无论如何，都要设法重建。”皆月总结道。

“加油，我会支持你。”说完，她把手上的信封交还给皆月，这时，她看到“皆月晓子小姐敬启”几个字，再度感受到对方的决心，但笔迹和晴美收到的浪矢杂货店的回信上的字完全不同。

果然只是巧合而已。晴美决定不去多想这件事。

8

醒来之后，晴美打了一个大喷嚏。她忍不住抖了一下，把毛巾被拉到了肩膀。冷气开得太强了。昨晚很热，所以回家后把温度设定得比较低，睡前忘了把温度调回来。看到一半的文库本书籍丢在枕边，台灯也没有关。

闹钟显示还不到早上七点。她设定闹钟在七点响，但很少会听到闹钟声。因为她几乎每天都在七点之前就醒了，顺手会关掉闹钟。

她伸手关了闹钟，顺势下了床。夏日阳光从窗帘的缝隙洒了进来。今天恐怕又是一个大热天。

上完厕所，她走进盥洗室，站在大镜子前，看着镜子中的自己，忍不住倒吸了一口气。不知道为甚么，自己好像回到了二十多岁时的心情，但镜子中映照的当然是五十一岁女人的脸。

晴美看着镜子，忍不住偏着头，思考着为甚么会有这样的心情，随即发现应该是刚才做梦的关系。虽然不记得梦境的细节，但隐约知道是年轻时的梦，丸光园的皆月院长也出现在梦中。

她知道自己会做这个梦的原因，所以并没有太意外，反而很后悔没有记清楚梦境的内容。

她注视着自己的脸，点了点头。虽然皮肤有点松弛，也有点皱纹，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证明自己很努力生活，完全不必感到难为情。

洗完脸，她一边化妆，一边用平板计算机确认各种信息，顺便吃了昨晚买的三明治和蔬菜汁当作早餐。最后一次下厨是甚么时候？最近晚餐几乎都是约了人一起吃饭。

换好衣服后，在和平时相同的时间走出家门，坐上小巧灵活的国产

油电混合动力车。她已经厌倦了除了体积大以外没有任何优点的高级进口车。她自己开着车，抵达六本木时，才刚过八点半。

她把车子停进十层楼大楼的地下停车场，走向大厅，准备进公司时，有人叫住了她。

“董事长，武藤董事长。”不知道哪里传来男人的叫声。

她环顾四周，看到穿着灰色 polo 衫的肥胖男子迈着一双短腿跑了过来。她觉得对方很面熟，却一时想不起来。

“武藤董事长，拜托妳，可不可以请妳重新考虑甜点馆的事？”

“甜点？喔……”她想起来了。这个男人是日式馒头店的老板。

“再给我们一个月，可不可以再给我们一个月的时间？我一定会设法把店做起来。”老板深深地鞠躬，他头上稀疏的头发紧贴着头皮，令晴美联想到他店里的栗子小馒头。

“你忘了吗？只要连续两个月在顾客票选中得到最后一名，就必须撤店——合约上写得一清二楚。”

“我知道。我虽然清楚，但还是想拜托妳，可不可以再宽限我们一个月的时间？”

“不行，接替你们的店铺已经决定了。”晴美迈开步伐。

“可不可以请妳设法通融，”日式馒头店老板仍然没有轻言放弃，“一定会做出成绩，我有自信，请务必给我们一次机会。如果现在撤店，我们店就完蛋了，请再给我们一次机会。”

警卫听到吵闹声赶了过来。“怎么了？”

“他是外人，麻烦你请他离开。”

警卫立刻正色回答：“是。”

“不，等一下，我不是外人，我是合作厂商。啊，董事长，武藤董事长。”

晴美听着日式馒头店老板的尖叫，走向了电梯厅。

这栋大楼的五楼和六楼是“汪汪株式会社”的办公室，九年前，公司从新宿搬来这里。

董事长室位在六楼。她进办公室后，用计算机再度确认和整理了数据，几乎快塞爆信箱的邮件几乎都是一些不重要的信，让她感到很生气。虽然公司的系统会过滤垃圾信，但只要不是垃圾信，无论内容再空洞的邮件，都可以寄进她的信箱。

她才回了几封信，就已经九点多了。她拿起内线电话，按了几个键，电话立刻接通了。

“早安。”电话中传来专务董事外岛的声音。

“你可以来一下吗？”

“好。”

外岛在一分钟后出现了。他穿着短袖衬衫。办公室的冷气和去年一样，都设定在比较高的温度。

晴美把刚才在停车场发生的事告诉了外岛，他苦笑着说：

“那个老爹吗？我听窗口说，老爹找他哭诉了半天，没想到他会直接找您，真是太惊讶了。”

“甚么意思？我不是说过，要好好向他说明，让他接受吗？”

“是啊，但日式馒头店可能不甘心。因为听说总店那里的客人也越来越少，经营状况每况愈下。”

“他固然有他的难处，但我们也要做生意。”

“您说得对，不必放在心上。”外岛用冷淡的语气说道。

两年前，在海湾旁的大型购物中心重新装潢时，晴美的公司受到委托，希望可以更有效利用购物中心内的活动会场。原本会场打算用来举办小型演唱会，并没有得到有效运用。

晴美的公司立刻着手调查和分析，最后决定规划一个甜点圣地，将购物中心内的甜点商店和咖啡店都集中在一起，同时，还联络了日本各地的甜点店，吸引他们来展店。于是，完成了“甜点馆”，随时都有三十多家厂商进驻。

在电视台和女性杂志争相报导后，这个企划获得空前的成功，同时拉抬了获得好评的所有店家总店的生意。

但是，千万不能大意。如果一直做相同的事，顾客很快就腻了，重要的是，如何增加回头客。为此，必须定期更换店家。于是，就引进了顾客投票的方式。由所有来购物中心的顾客进行评比，并把结果告诉不受欢迎的店家，有时候甚至要求店家撤店。所以，这些店家每个月都很拚，因为其它店都是自己的竞争对手。

刚才那家日式馒头店的总店就在本地，在执行这个计划时，认为“必须重视本地的店家”，所以邀了日式馒头店来展店，日式馒头店也欣然同意，但光靠该店最红的栗子小馒头很难吸引大众，在这一阵子的票选中，连续多次敬陪末座。这种状况继续维持下去，很难对其他店家交代。做生意的难处，就是很难讲人情。

“３Ｄ动画的事怎么样了？”晴美问，“可以用吗？”

外岛皱了皱眉头。

“我看了样本，技术上还差一截，智能型手机的屏幕画面很小，所以看起来很不方便。听说下次要制作改良版，到时候再请您过目。”

“那就这么办，我只是有点好奇。”晴美露出微笑，“谢谢，我没事了，你有甚么事吗？”

“没有，重要的事我都写在电子邮件上了，只是有一件事让我有点在意。”外岛露出意味深长的眼神看着晴美，“就是那家孤儿院的事。”

“那是我私人的事，和公司没有关系。”

“我是公司内部的人，所以很清楚这一点，但公司外面的人往往不这么认为。”

“发生甚么事了？”

外岛撇了撇嘴说，“似乎接到了询问的电话，问我们公司打算把丸光园怎么样。”

晴美皱着眉头，抓了抓浏海，“真伤脑筋，为甚么会这样？”

“因为您太引人注目了，即使想低调地做事，也会被人用放大镜检视，请您记得这件事。”

“这是在讽刺吗？”

“不是讽刺，我只是在陈述事实。”外岛若无其事地说。

“我知道了，你走吧。”

“那我先告退了。”外岛走出办公室。

晴美起身站在窗边。六楼并不算太高，当初其实有更高的楼层，但晴美还是选择了这一层，因为她不想让自己太狂妄。站在这里往外看，还是可以深刻体会到自己这些年的努力成果。

她突然回想起这二十多年来的事，再度体会到做生意时，把握时机非常重要，有时候天堂和地狱之间只有一步之差。

一九九〇年三月，为了抑制不动产价格的飙涨，大藏省对银行进行行政指导，要求限制融资，也就是所谓的总量管制。因为地价已经涨得

离谱，需要政府出面干预，普通上班族已经不敢奢望拥有自己的房子了。

晴美很怀疑这种措施是否能够成功抑制地价，媒体也认为只是杯水车薪，事实上，地价并没有因此急速下降。

然而，总量管制措施就像拳击手腹部中拳般，对日本经济造成了极大的打击。

日经指数开始下降，八月时，伊拉克侵略科威特，原油价格上升，加速了景气退缩。

差不多在这个时候，地价开始下跌。

然而，现实并没有唤醒民众对土地神话的迷思。大部份人都相信眼前的现象只是暂时的，很快就会恢复。直到一九九二年年底，他们才终于认识到当年的荣景不会再回来了。

晴美一直认为浪矢杂货店的那封信是预言信，所以，清楚地认识到靠不动产交易赚钱的时代已经结束了。她投资的房子都在一九八九年之前脱手，也卖了股票和高尔夫会员证。她是“抽鬼牌”的赢家，在泡沫经济的巅峰时期赚了好几亿。

当世人终于清醒时，晴美又开创了新的事业。浪矢杂货店曾经预言，在未来的世界，计算机和手机将充实信息网。手机的上市，和计算机普及到家庭都似乎证实了这个预言，既然这样，就必须好好利用这个机会。

她在接触计算机通讯时，预料到计算机将开拓未来的梦想世界。于是，她积极钻研，搜集各种信息。

网络开始普及的一九九五年，晴美雇用了几名资讯工程系毕业的学生，给他们每人一台计算机，请他们一整天都坐在计算机前，研究网络世界所隐藏的商机。

第二年，“汪汪事务所”推出的第一项网络相关业务，就是代客制作网页。最初用来宣传自家公司，报章媒体报导后，引起了很大的反响，不断接到企业和个人有关制作网页的洽询电话。当时还不是人人都可以上网的时代，但在不景气中，对广告媒体抱有很大的期待，不断接到制作网页的业务。

在之后的数年内，“汪汪事务所”的营收不断创下新高，利用网络的广告业务、销售业务和游戏业务都蒸蒸日上。

二〇〇〇年，晴美思考新业务时，一家熟悉的餐厅老板因为业绩不佳，经营陷入瓶颈，找她谘商餐厅经营的问题，于是，她在公司内部设立了顾问部门。

晴美具有中小企业诊断士的国家级证照，她在顾问部门安排了专任的工作人员，检讨了那家餐厅的情况，发现光靠宣传无法改善，必须有明确的经营概念，并在此基础上，改善菜式的种类和餐厅的内部装潢。

那家餐厅根据晴美的建议重新改善后大获成功，重新开幕后三个月，就摇身一变，成为一家很难预约的餐厅。

晴美深信顾问业务可以赚钱，但一定要专精，如果只是分析经营不善的原因，谁都可以做到。必须有根源性的对策，做出成绩后，这项业务才能长期持续。晴美招募了优秀的人才，不时积极协助客户开发商品，也会无情地建议客户裁员。

以电子商务部门和顾问部门为两大支柱的“汪汪株式会社”持续成长，当她蓦然回首时，发现已经成长为一家出色的公司。很多人都说：“武藤董事长有先见之明”，这句话有一定的道理，但如果没有浪矢杂货店的那封信，应该不可能这么顺利，她知道自己并不光是靠自己的力量获得成功，所以，她一直希望可以用甚么方式回报。

说到回报，当然不能忘了丸光园。

今年，她听到丸光园经营不善的消息。她着手调查后，发现确有其事。皆月院长在二〇〇三年去世，他的长子在经营运输业的同时，着手

管理丸光园，但由于本业运输业的经营出现了严重的赤字，根本无法继续支持丸光园的营运。

晴美立刻联络了丸光园，得知目前的院长虽然是皆月前院长的长子，但经营的主导权掌握在名叫苅谷的副院长手上。晴美告诉他，只要自己能够帮得上忙的地方，请对方尽管开口，她也愿意出资。

对方的态度很不干脆，竟然说甚么“不希望借助他人之手”这种完全缺乏危机感的话。

晴美觉得和副院长聊不出结果，直接去了皆月家，问皆月前院长的长子，是否可以把丸光园交给自己负责，但结果也差不多，皆月前院长的长子说，孤儿院都交给苅谷先生处理。

晴美调查了丸光园，发现这几年下来，正规职员的人数减少了一半，取而代之的是很多奇妙头衔的临时职员，而且，这些人并没有实际在丸光园工作。

晴美立刻察觉到，他们趁皆月院长去世之后，利用孤儿院做不法勾当，八成是不当申请补助款。主谋应该是苅谷，正因为不想让这件事曝光，所以才拒绝晴美参与经营。

晴美越想越觉得不能坐视这种情况发生，一定要想办法解决问题。她觉得只有自己能够拯救丸光园。

因为一个偶然的机会，晴美掌握了这个消息。她用新买的智能型手机搜寻各种关键词时，偶然发现了“浪矢杂货店只限一晚复活”的文章。

浪矢杂货店——对晴美来说，是难以忘记，不，应该说是不可以忘记的名字。她立刻详细调查，找到了正式公布这个消息的网站。该网站写着，今年九月十三日是浪矢杂货店老板去世三十三周年，请以前曾经谘商的人写信告知，老板提供的回答是否对之后的人生有所帮助，只要在十三日的零点到天亮之前，把信投入杂货店铁卷门上的邮件投递口就好。

晴美难以相信自己看到的内容，没想到在这个时代，还会看到那家店名。只复活一晚是怎么回事？那个网站的站主自称是老板的后代，只说是三十三周年的悼念活动，并没有说明详细的情况。

她忍不住怀疑是否有人恶作剧，但如果是恶作剧，难以了解其中的意图。发布这种假消息欺骗他人有甚么好处？况且，到底有多少人注意到这则消息。

最引起晴美注意的是九月十三日是老板忌日这一点。因为她和浪矢杂货店之间的书信往来刚好到三十二年前的九月十三日为止。

这不是恶作剧，而是真的要举办这场活动。晴美深信这一点后，开始坐立难安起来。因为她觉得自己应该写信，当然是感谢信。

但是，在此之前，她必须确认一件事，浪矢杂货店到底还在不在？是否已经拆除？她每年会回田村家几次，但没有特地走去浪矢杂货店看看。

她刚好要去丸光园讨论孤儿院让渡的事。她打算在回程时去浪矢杂

货店看看。

前来讨论的还是副院长苅谷。

“关于这件事，皆月夫妇已经全权交由我来处理，因为他们之前就完全没有参与孤儿院的营运。”苅谷说话时，两道淡淡的眉毛不停地抖动。

“那就请你确实向他们报告孤儿院的财务状况，我相信他们了解之后，就会改变主意。”

“不需要妳的提醒，我已经向他们如实报告了，所以他们才会全权交给我处理。”

“那可以给我看一下吗？”

“不行，因为妳是外人。”

“苅谷先生，请你冷静思考一下，照这样下去，这家孤儿院很快就会倒闭。”

“这种事不需要妳操心，我们会设法靠自己的力量解决问题，请回吧。”苅谷对着晴美低下全都往后梳的油头。

晴美决定今天先离开。她当然不可能轻言放弃，决定要用各种方式说服皆月夫妇。

当她走去停车场时，发现车上有好几团泥巴。晴美巡视四周，看到有几个小孩从围墙上方探出头看着她，然后，立刻把头缩了回去。

她发动了沾到泥巴的车子，从照后镜中一看，发现那几个小孩冲了出来，对着她大声咆哮。别再来这里了——也许他们是在这么说。

虽然晴美很不高兴，但仍然没有忘记要去察看浪矢杂货店。她凭着模糊的记忆驾驶着方向盘。

不一会儿，前方出现了熟悉的街道，和三十年前几乎没有太大的变化。

浪矢杂货店仍然维持着她当年投递谘商信那个时代的面貌，虽然广告牌上的字几乎看不到了，铁卷门上的锈斑也很严重，但散发出一种爷爷等候孙女回家的老人特有的温暖。

晴美停了车，打开驾驶座旁的车窗，观察了浪矢杂货店后，把车子缓缓驶了出去。因为她想顺便回去田村家看看。

九月十二日下班后，晴美先回到家，打开计算机，思考该如何写信。她原本打算更早写完这封信，但这一阵子刚好工作很忙，完全没有时间写信。原本她今天晚上也约了老主顾吃饭，但她说另外有很重要的事，派了她最信赖的工作人员代为前往。

她修改、润饰了多次，终于在晚上九点多完成了那封信。晴美把信誊写在信纸上。写给重要的人的信，她都必定用手写。

她又看了一遍写完的信，确认没有错字后装进了信封。为了写这封信，她事先特地买了信纸和信封。

她准备出门时花了一点时间，驱车离家时已经快十点了。她猛踩油门，但还是努力维持速限。

大约两个小时后，她来到目的地附近。她原本打算直接去浪矢杂货店，发现离午夜十二点还有一点时间，决定先回田村家放东西。她今晚打算住在这里。

晴美买下田村家的房子后，遵守当初的约定，让秀代继续住在那里，可惜秀代无法看到二十一世纪拉开序幕。姨婆死后，晴美重新装潢，把这里当作自己的第二个家。对她来说，田村家就像是她的娘家，她很喜欢周围还保留了很多大自然的环境。

但是，最近这几年，她只能一、两个月才回来一趟，冰箱里只有罐头食品和冷冻食品。

田村家周围没甚么路灯，一到深夜，感觉更暗了。今晚幸好有月亮，在远处就可以看到房子。

周围没有人影，房子旁虽然有车库，但晴美把车子停在路上。她把装了换洗衣服和化妆品的托特包背在肩上下了车。圆月浮在空中。

走进大门后，她用钥匙开了门。一打开门，立刻闻到一股芳香剂的味道。这是她上次来这里时放在鞋柜上的，她把车钥匙放在芳香剂旁。

她摸着墙壁，打开电灯开关。脱下鞋子后进了屋。虽然有拖鞋，但她都懒得穿。她沿着走廊往内走，前方是通往客厅的门。

一打开门，她像刚才一样，用手摸着电灯开灯，但她的手在中途停了下来。因为她察觉到奇妙的动静。不，不是动静，而是臭气。这个房间内飘着和自己无关的淡淡臭气。

她察觉到危险，转身想要离开，但她伸向开关的手被人抓住了。那只手用力抓住她，她还来不及叫出声音，就有甚么东西捂在她的嘴上。

“不许动，只要妳乖乖听话，不会对妳不利。”一个年轻男人在她的耳边说话。那个男人站在她背后，所以看不到他的脸。

晴美的脑袋中一片空白。为甚么有陌生人在自己家里？他在这里干甚么？为甚么自己会遇到这种事？无数疑问在瞬间浮现在脑海。

她想要抵抗，身体却动弹不得。

“喂，浴室不是有毛巾吗？去拿几条毛巾过来。”一个男人的声音说道，但是，没有反应，男人焦躁地说，“快去拿毛巾，不要拖拖拉拉。”

黑暗中，有黑影慌忙移动。原来还有其它人。

晴美用鼻子急促呼吸，心跳仍然很快，但她渐渐恢复了判断力。她发现捂住她嘴巴的手戴着棉纱手套。

就在这时，她听到另一个男人的说话声从斜后方传来。那个男人小声地说：“这样不妥吧。”

架住晴美的男人回答：“没办法啊，你去检查她的皮包，里面应该有皮夹吧？”

有人从身后抢走了晴美的托特包，在里面翻找起来。随即听到一个声音说：“找到了。”

“里面有多少钱？”

“两、三万，其它都是一些奇怪的卡片。”

晴美的耳边传来叹气声。

“为甚么才这么一点钱，算了，把现金拿出来，卡片没有用。”

“皮夹呢？是名牌的喔。”

“旧皮夹不行，皮包好像很新，那就带走吧。”

不一会儿，就听到脚步声走了回来。“这个可以吗？”有人问，声音也很年轻。

“可以。那用这条绑住眼睛，要绑紧点，在脑后打一个结。”

另一个人似乎犹豫了一下，但随即用毛巾按住晴美的眼睛。毛巾上有淡淡的洗衣精香味。那是她平时使用的洗衣精。

毛巾在她的脑后绑得很紧，一下子恐怕不会松开。

他们让晴美坐在餐桌旁，把双手绑在椅背上，又把两只脚分别绑在椅子脚上。那只戴了棉纱手套的手始终捂着她的嘴。

“接下来要和妳谈，”捂住晴美嘴巴的那个带头的男人说，“所以，我会松开妳的嘴，但是，妳不许叫。我们手上有凶器，如果妳敢

叫，小心我杀了妳。只是我们并不想这么做，只要妳愿意小声说话，我们不会伤害妳。如果妳答应，就点点头。”

晴美没有理由不服从，按照他的指示点点头，那只手立刻从她嘴上松开了。

“真对不起啊，”带头的说，“我相信妳已经猜到了，我们是闯空门的，看到这个房子没人就进来偷东西，没想到妳回来了，把妳绑在这里也不在我们的计划之中，所以，妳不要怪我们。”

晴美无言地吐了一口气。因为她凭直觉知道，这几个男人并不是穷凶极恶的坏蛋。

“只要我们达到目的后，就会马上离开。我们的目的很简单，就是偷一点值钱的东西，但我们现在不能离开，因为我们还没找到值钱的东西。所以，和妳商量一下，告诉我们哪里有值钱的东西，我们也不会太贪心，不管甚么都好。”

晴美调整了呼吸，开口说：“这里……甚么都没有？”

“哼。”她听到有人冷笑。

“我没有骗你们，”晴美摇了摇头，“如果你们已经找过的话就应该知道，我平时并不住在这里，所以，家里除了没钱以外，也没有放甚么贵重的东西。”

“话虽这么说，但总该有点甚么吧，”男人的声音中带着焦虑，“妳好好想一想，总该有点东西。如果妳想不起来，我们就无法离开，妳也很伤脑筋吧？”

他说得没错，但这栋房子里真的没有甚么值钱的东西。即使是秀代留下的遗物，也都带去平时住的地方了。

“隔壁和室有一个壁龛，放在那里的碗好像是知名陶艺家的作品……”

“那个已经拿了，还有那幅字画也拿了。还有其它的吗？”

之前听秀代说，那个碗是真迹，但字画似乎是印刷品。不过，现在不提这些比较好。

“二楼的西式房间看过了吗？四坪大的房间。”

“大致看了一下，好像没甚么值钱的东西。”

“梳妆台的抽屉呢？第二格抽屉的底部是双层的，下层放了首饰。你们找过了吗？”

男人沉默不语，似乎正在向其它人确认。

“去看一下。”男人说，随即听到脚步声离开。

那个梳妆台是秀代的，晴美喜欢古董味的设计，所以留了下来。抽屉内的确放了首饰，只不过那不是晴美的，而是秀代的女儿公子在单身时代买的。晴美没有仔细检查过，但应该没甚么价值，如果是昂贵的首饰，公子早就带走了。

“你们为甚么……要来我家闯空门？”晴美问。

那个带头的男人迟疑了一下说，“没为甚么，没有特别的理由。”

“但你们不是特地调查了我吗？一定有甚么理由。”

“妳少啰嗦，这种事和妳无关。”

“怎么会和我无关呢，我很在意啊。”

“妳闭嘴，不必在意这种事。”

被男人这么一说，晴美闭了嘴。现在不能刺激对方。

一阵尴尬的沉默后，一个男人问：“可以问妳一件事吗？”他不是

带头的那个人，而且说话语气恭敬，让晴美有点意外。

“喂！”带头的男人斥责他：“你别乱说话。”

“有甚么关系，我一定要当面向她确认。”

“别乱来。”

“你要问甚么？”晴美问，“你可以问任何问题。”

她听到用力咂嘴的声音，应该是那个带头的人。

“妳真的打算要盖旅馆吗？”不是带头的那个男人问。

“旅馆？”

“听说妳打算拆掉丸光园，盖汽车旅馆。”

对方提到这个意想不到的名字出乎晴美的意料，他们和苅谷有关吗？

“没有这种计划，我买下丸光园，是打算好好重建。”

“大家都说妳在骗人，”带头的人插嘴说，“妳的公司专门把快倒闭的店重新装潢后赚钱，听说也曾经把商务饭店改成汽车旅馆。”

“虽然的确曾经有过这种案例，但和这次的事无关，丸光园是我私人在处理的。”

“骗人。”

“我没骗你们，虽然这么说有点失礼，但即使在那种地方建造汽车旅馆，也不会有客人上门。我才不会做那种蠢事。相信我，我向来都是弱者的朋友。”

“真的吗？”

“当然是假的，别相信她。甚么向来是弱者的朋友，一旦发现无法赚钱，就会毫不留情地一脚踢开。”

就在这时，听到下楼梯的脚步声。

“怎么去了那么久？你在干甚么啊？”带头的训斥道。

“我刚才不知道怎么打开双层的底，后来才终于搞清楚，你们看，有好多首饰。”

接着，听到沙啦沙啦的声音。他似乎把整个抽屉都拿下来了。

另外两个人没有说话，可能因为不知道这些看起来像古董的首饰到底值多少钱。

“好吧，”带头的说，“总比甚么都没有好，那我们就带上这些东西闪人吧。”

晴美听到衣服摩擦和拉起拉链的声音，他们似乎把偷的东西装进了皮包或是其它袋子里。

“她怎么办？”刚才提到丸光园的男人问道。

停顿了一下后，带头的说：“把封箱胶带拿出来，如果她大叫就惨了。”

“但这样恐怕不行吧。如果没有人来这里，她会饿死。”

又停顿了一下，带头的那个人似乎掌握了一定程度的决定权。

“等我们顺利逃脱后，打电话去她公司，说他们的老板被绑在这里，这样就没问题了吧？”

“上厕所呢？”

“那就只能请她忍耐了。”

“妳忍得住吗？”男人似乎在问晴美。

她点点头。事实上，她也的确不想上厕所。即使他们现在要带她去上厕所，她也会拒绝。无论如何，希望他们赶快离开这个家。

“好，那我们就闪人吧，不要忘了东西。”带头的说完，听到三个人离去的动静。脚步声渐渐远去，他们似乎走出了大门。

不一会儿，隐约听到那几个男人的说话声，提到“车钥匙”几个字。

晴美大惊失色，她想起刚才把车钥匙放在鞋柜上。

完了，她咬着嘴唇。车子停在路边，她的手提包就放在副驾驶座上。刚才下车时，她只带了托特包。

他们在托特包里找到的是备用皮夹，平时使用的皮夹放在手提包里，光是现金就超过二十万，信用卡和提款卡也都放在那个皮夹里。

但是，晴美懊恼的不是皮夹，甚至希望他们拿了皮夹就走，但他们应该不会这么做，因为急着逃跑，恐怕不会细看，就把整个手提包都拿走。

手提包里放着她写给浪矢杂货店的信。她不希望那封信被他们带走。

但她转念一想，觉得拿不拿走都一样。即使留下那封信，以她目前的状况，也无法去投递了。在天亮之前，她恐怕都无法离开这里。“浪矢杂货店只限一晚的复活”也会随着天亮画上句点。

她多么希望可以表达感谢。多亏有你，给了我很大的帮助。今后，我会帮助更多人。她在信中写了这些话。

眼前到底是怎么回事？为甚么会遇到这种事？自己做了甚么坏事吗？自己只是脚踏实地地努力向前，完全没有理由遭受这样的惩罚。

就在这时，她突然想起带头那个男人说的话。

甚么向来是弱者的朋友，一旦发现无法赚钱，就会毫不留情地一脚踢开。

她不认为自己是这种人，自己甚么时候做过这种事？

但是，日式馒头店老板哭丧着脸的表情浮现在她的脑海。

晴美用鼻子吐了一口气。她在被遮住眼睛，手脚被绑住的状态下露出苦笑。

自己的确努力向前，但可能太专注看向前方了。眼前的事也许不是上天的惩罚，而是向自己提出忠告，从今以后，心情要更加放轻松。

那就来救一下栗子小馒头吧——她淡淡地想道。

10

天快亮了。敦也注视着空白的信纸。

“真的会有这种事吗？”

“哪种事？”翔太问。

“就是这栋房子把过去和现在连在一起，我们可以收到过去的信，我们放在牛奶箱里的信也可以送到过去。”敦也说。

“事到如今，问这种事也没用，”翔太皱着眉头，“事实就是这样，我们不是和过去的人书信往来了半天吗？”

“我知道了。”

“的确很奇怪，”开口的是幸平，“八成和『浪矢杂货店只限一晚的复活』有关。”

“好！”敦也说着，拿着空白的信纸站了起来。

“你要去哪里？”翔太问。

“我去确认。来试一下。”

敦也从后门走了出去，用力把门关上。他沿着防火巷绕到前门，把折起的信纸投进了铁卷门上的投递口。然后，再从后门走进屋内，看着铁卷门内侧，但是，放在铁卷门下的纸箱内并没有他刚才投入的信纸。

“我果然没有说错，”翔太充满自信地说，“现在从外面把信投进铁卷门内，就会送到三十二年前。这就是只限一晚复活的意义。刚才，我们经历了相反的现象。”

“当这里天亮时，在三十二年前的世界……”

敦也还没说完，翔太就接着说：“那个老头死了，就是浪矢杂货店老板的那个老头。”

“这是唯一的可能。”敦也重重地吐了一口气。虽然听起来很奇妙，但这是唯一合理的解释。

“不知道那个女人怎么样了，”幸平幽幽地说。敦也和翔太一起看着他的脸，他缩起下巴说，“就是那个『迷茫的汪汪』啊，不知道我们的信有没有帮到她的忙。”

“谁知道啊，”敦也只能这么说，“正常人应该不会相信吧。”

“听起来就觉得很可疑。”翔太抓着头。

看了“迷茫的汪汪”第三封信后，敦也他们慌了手脚。因为她似乎被坏男人欺骗、利用了，而且，她曾经住过丸光园。于是，三个人讨论后决定，无论如何都要拯救她，不，必须让她获得成功。

他们决定在某种程度上告诉她未来的事。三个人都知道，一九八〇年代后期，是被称为泡沫经济的时代，所以，他们向她提供了建议，教她该怎么做。

三个人用手机查了那个时代的事，在给“迷茫的汪汪”的信上写了像是预言的内容。同时，还补充了泡沫经济崩溃后的情况，但拚命忍住说出“因特网”这个字眼。

他们犹豫该不该告诉她意外和灾害的事。一九九五年的阪神大地震，二〇一一年的东日本大地震，有太多事想要告诉她了。

最后，他们决定不提这些事，就像当初没有告诉“鲜鱼店的音乐人”火灾的事一样。他们觉得不能提关系到人命的事。

“话说回来，丸光园还真奇怪，”翔太说，“怎么会有这么多事和

丸光园有关，难道是巧合吗？”

敦也也对这件事感到不解。如果只是巧合，也未免太巧了。况且，他们今晚就是因为丸光园的关系，才会出现在这里。

上个月初，翔太得到消息，曾经照顾他们的孤儿院目前陷入了困境。那天，他们三个人像往常一样在一起喝酒，但并不是在居酒屋喝酒，而是去平价店买了啤酒和烧酒苏打，聚在公园喝酒。

“听说有一个女老板打算买下丸光园，说是要重建，但八成是骗人的。”

翔太原本在家电量贩店上班，但被炒鱿鱼后，靠在便利商店打工维生。他打工的地方离丸光园很近，所以常常去那里走动。他是因为家电量贩店要裁员，才会被炒鱿鱼。

“真伤脑筋，我原本还打算以后没地方住的时候，可以去投靠那里。”幸平说话的声音很没出息。他目前没有工作，之前在汽车修理厂上班，但五月时，修车厂突然倒闭，虽然目前住在工厂的宿舍，但迟早会被赶出来。

敦也目前也在失业。两个月前，他在零件工厂上班，有一次，母公司订购了新的零件，因为和之前的零件尺寸相差很大，敦也连续确认了几次，对方坚持说没有错，于是，他就开始制作，但那个数字果然错了。负责联络的是母公司的菜鸟，搞错了数字的单位，因此导致产生了大量不符规格的瑕疵品，最后，公司方面认为敦也没有充分确认，所以必须由他负起这个责任。

之前也曾经发生多次类似的事，公司方面对母公司敢怒不敢言，上司从来不会保护他们，每次发生状况，就把责任推给敦也他们这些手下。

敦也忍无可忍，当场撂下一句：“我不干了”，离开了工厂。

他几乎没有任何存款，看了存折，觉得生活岌岌可危。他已经有两

个月没付房租了。

即使三个人聚在一起担心丸光园，也完全无法帮上任何忙，只能说说那个想要买下丸光园的女老板的坏话。

敦也记不清当初到底是谁先提议的，搞不好是自己，但他没有把握，只记得自己握紧拳头说：

“那就下手吧。即使去偷那个女人的钱，圣母玛丽亚也会原谅我们的。”

翔太和幸平也举起拳头，充满了干劲。

他们三个人年纪相同，读同一所中学和高中，一起做过不少坏事。顺手牵羊、偷窃、偷自动贩卖机的钱，只要是不使用暴力的偷窃行为，他们全都干过。令人惊讶的是，他们从来没被抓到过。不在相同的地方犯案、不使用相同的手法——也许是他们遵守了这个原则，没有犯下偷窃的禁忌，才能一路侥幸到今天。

他们也曾经闯过一次空门。那是在高中三年级的时候。当时，他们正在找工作，想要买新衣服。于是，就锁定全校最有钱的男同学家，当那个男生全家出门旅行时，他们仔细确认了防盗设备后采取了行动，完全没有想到万一失败时的后果。他们在翻抽屉时，发现里面有三万圆现金，于是拿了钱就心满意足地逃走了。更绝的是，那家人完全没有发现家中遭窃。对他们来说，那次的闯空门，简直就是快乐的游戏。

高中毕业后，他们就没再干过这种事。因为三个人都成年了，一旦遭到逮捕，报纸上就会刊登他们的名字。

但是，这次没有人提出要放弃计划。因为三个人都走投无路，想要找目标发泄一下内心的怨气。说句心里话，敦也根本不在意丸光园会怎么样，虽然之前的院长很照顾他，但他不喜欢苅谷，自从他接手后，孤儿院内的气氛越来越差了。

翔太负责搜集目标的相关信息，几天之后，当三个人再度聚在一起

时，翔太双眼发亮地说：“有一个好消息，我查到了那个女老板的第二个家。因为听说她要去丸光园，所以我准备了一辆小绵羊跟踪她，查到了地址。她的第二个家距离丸光园大约二十分钟，房子很漂亮，闯空门绝对不是问题。听附近邻居说，女老板一个月也难得去一次。对了，你们不必担心，我不可能让那个邻居记住我的长相的。”

如果翔太的话属实，的确是好消息，但问题在于那里有没有值钱的东西。

“当然有啊，”翔太斩钉截铁地说，“那个女老板全身上下都是名牌，她的第二个家也一定会有很多珠宝，而且还会有昂贵的花瓶、字画之类的装饰品。”

“有道理。”敦也和幸平表示同意。老实说，他们完全无法想象有钱人家里都放甚么，他们脑海中只有在卡通或是连续剧中看到的、那些没有真实感的有钱人家中的景象。

他们决定在九月十二日晚上行动，并没有特别的理由。最大的原因是因为翔太那天刚好休假，但其实他并不是只有那一天休假，所以说，决定在这天行动并没有特别的理由。

幸平负责张罗车子。他发挥了之前当汽车修理工的专长，可惜他只接触过老旧车种。

十二日晚上十一点多，三个人打破了面向庭院的落地窗，打开了窗锁，用很传统的方式轻轻松松地闯进了屋。他们事先在玻璃上贴了封箱胶带，所以，并没有发出声音，玻璃碎片也没有四溅。

屋内果然没有人。他们打算尽情地物色值钱的东西，尽情地偷，但是，这份期待很快就落空了。

虽然他们找遍整栋房子，却没有发现任何值钱的东西。为甚么全身名牌的女老板的第二个家这么普通？太奇怪了，翔太感到不解，但没有就是没有。

就在这时，听到有车子停在附近的声音。三个人立刻关掉手上的手电筒，随即听到钥匙开门的声音。敦也可以感受到自己的宝贝缩了起来。那个女老板居然回来了。不是说她不常来吗？但他即使想抱怨也来不及了。

玄关和走廊的灯亮了，脚步声越来越近。敦也下定了决心。

“喂，翔太，”敦也开了口，“你是怎么找到这间废弃屋的？你说刚好发现这里，但通常不会来这种地方吧？”

“对，不瞒你说，其实并不是刚好而已。”翔太露出窘迫的表情。

“我就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

“你不要瞪我嘛，不是甚么了不起的事。我不是说，我跟踪那个女老板，发现了她的第二个家吗？她在回家之前，在这家店门前停留了一下。”

“停留？为甚么？”

“不知道，只知道她抬头看着这家店的广告牌，所以我就注意到这里。在去她的第二个家察看后，我又绕回来这里，觉得万一遇到甚么状况时，可以在这里藏身，所以就记住了地点。”

“没想到这栋废弃屋是时光机。”

翔太耸了耸肩，“对啊，就是这样。”

敦也抱着双臂，发出低沉的叹气。他的眼睛看向墙角的行李袋。

“那个女老板是谁？她叫甚么名字？”

“叫武藤……甚么的，好像是晴子。”翔太也偏着头思考。

敦也伸手拿行李袋，打开拉链，拿出手提包。如果没有发现玄关鞋柜上的车钥匙，差点错失这个手提包。当他们打开停在路旁的车子车门时，发现手提包就放在副驾驶座上，立刻不加思索地放进了行李袋。

打开手提包，立刻看到一个深蓝色的长夹。敦也拿出皮夹，确认了里面的钱财。至少有二十万现金。光是这笔钱，这趟闯空门就值回票价了。他对提款卡和信用卡没兴趣。

皮夹里放着汽车驾照。原来她叫武藤晴美。从照片上来看，她很漂亮。听翔太说，她已经五十多岁了，但完全看不出来。

翔太注视着敦也。他的眼中布满血丝，是因为睡眠不足的关系吗？

“怎么了？”敦也问。

“这个……手提包里有这个。”翔太递给他一封信。

“这是甚么？这封信怎么了吗？”敦也问，翔太不发一语，把信封亮在他面前。敦也看到信封上的字，心脏差一点从嘴里跳出来。

信封上写着——浪矢杂货店收。

致浪矢杂货店：

从网络上看到“只限一晚复活”的消息，真有其事吗？我相信真有这么一回事，所以决定写这封信。

不知道您还记得吗？我是在一九八〇年夏天写信给您，署名为“迷茫的汪汪”的那个人。当时，我刚从高商毕业，真的很幼稚，因为我找您谘商的内容，竟然是“我决定要在酒店上班，但要如何说服周围人”这么离谱的事。当然，您斥责了我，把我骂得狗血淋头。

当时我还年轻，无法轻易接受您的意见。我诉说了自己的身世和处境，并坚称这是报答养育我长大的人唯一的方法，您一定觉得我很顽固吧。

但是，您并没有对我说：“那就随妳的便”，对我置之不理，反而向我提供了建议，为我日后的生活指引了方向。而且，指导的内容完全不抽象，充满具体性，甚至告诉我在甚么时候之前要学甚么，该做甚么，该舍弃甚么，该对甚么执着，简直就像是预言。

我听从了您的建议。老实说，刚开始还半信半疑，但在渐渐发现世事的变化完全符合您的预测时，我不再有任何怀疑。

我觉得很奇怪，您为甚么能够预测泡沫经济的出现和之后的崩溃？为甚么能够正确预测因特网时代的来临？

我知道自己问这些问题毫无意义，即使我知道答案，也无法改变任何事。

所以，我只想对您说以下的话。

谢谢您。

我由衷地感谢您，如果没有您的建议，就没有今天的我，搞不好会在社会的底层沉沦。您是我一辈子的恩人，很遗憾无法用任何方法报答您，只能用这种方式向您道谢，同时，我会用自己的方式，在今后拯救更多人。

根据网站上公布的消息，今天晚上是您去世三十三周年，我是在三十二年前的现在向您谘商，也就是说，我是您最后的谘商者，我相信这也是一种缘分，不由得感慨不已。

希望您安息。

曾经迷茫的汪汪

敦也看完信，忍不住抱着头。他的脑袋快麻痹了，他想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却不知道该怎么说。

另外两个人也都抱着膝盖，似乎也有同感。翔太的视线在半空中飘移。

这是怎么回事？刚才拚命说服一名年轻女子不要去酒店上班，并告诉了她未来会发生的事，她也顺利获得了成功，没想到三十二年后，敦也闯进她家偷东西。

“我相信一定有甚么……”敦也嘟囔道。

翔太转头看着他，“有甚么？”

“反正……我也说不清楚，就是浪矢杂货店和丸光园之间有甚么关联，好像有一根肉眼看不到的线，有人在天上操纵着这条线。”

翔太抬头看着天花板说：“有可能。”

“啊！”看着后门的幸平叫了起来。

门敞开着，朝阳从后门洒了进来。天亮了。

“这封信已经无法寄到浪矢杂货店了。”幸平说。

“没关系，因为这封信本来就是写给我们的。敦也，你说对不对？”翔太说，“她感谢的是我们，是对我们说谢谢，对我们这种人，向我们这种不入流的人道谢。”

敦也注视着翔太的眼睛，他的眼睛发红，泛着泪光。

“我决定相信她。我问她是不是要造汽车旅馆，她说没这回事。她没有说谎，『迷茫的汪汪』不会说这种谎。”

“我也有同感。”敦也点着头。

“那怎么办？”幸平问。

“那还用问吗？”敦也站了起来，“回去她家，归还偷的东西。”

“要帮她松绑，”翔太说，“还有绑住她眼睛的毛巾和嘴上的胶带。”

“对。”

“之后呢？要逃吗？”

幸平问，敦也摇摇头，“不用逃，等警察来。”

翔太和幸平都没有反驳，幸平垂头丧气地说：“要去监狱喔。”

“我们自首的话，应该可以判缓刑，”翔太说完，看着敦也说：“问题是之后，恐怕会更难找工作了。”

敦也摇了摇头。

“不知道，但我决定以后不再偷东西了。”

翔太和幸平默默点头。

收拾好东西后，他们从后门走了出去。阳光很刺眼，远处传来麻雀的叫声。

敦也的目光停在牛奶箱上。今天一整晚，这个箱子不知道开了多少次，又关了多少次。想到以后再也摸不到了，不禁有点难过。

他最后一次打开信箱，发现里面有一封信。

翔太和幸平已经迈开了步伐。“喂，”他叫住另外两个人，出示了那封信，“里面有这个。”

信封上用钢笔写着“无名氏收”。字迹很漂亮。

打开信封，从里面拿出了信纸。

这是针对给我空白信纸的人的回答，如果不是当事人，请把信放回原处。

敦也倒吸了一口气。他刚才把空白的信纸塞进了投递口，这是针对他的空白信写的回答，写信的应该是那个叫浪矢的老头本尊。

信的内容如下：

致无名氏：

我这个老头子绞尽脑汁思考了你寄给我空白信纸的理由，我觉得一定是很重要的事，不能随便回答。

我用快不中用的脑袋想了半天，认为这代表没有地图的意思。

如果说，来找我谘商烦恼的人是迷路的羔羊，通常他们手上都有地图，却没有看地图，或是不知道自己目前的位置。

但我相信你不属于任何一种情况，你的地图是一张白纸，所以，即使想决定目的地，也不知道路在哪里。

地图是白纸当然很伤脑筋，任何人都会不知所措。

但是，不妨换一个角度思考，正因为是白纸，所以可以画任何地图，一切都掌握在你自己手上。你很自由，充满了无限可

能。这是很棒的事。我衷心祈祷你可以相信自己，无悔地燃烧自己的人生。

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针对烦恼谘商进行回答，谢谢你在最后提供了我这么出色的难题。

浪矢杂货店

敦也看完信，抬起头，和另外两个人互看着。两个人都双眼发亮。

敦也知道自己的双眼也在发亮。